

创业板投资风险提示：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Jiangsu Yitong High-tech Co., Ltd.

（住所：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 A 栋第 18 层至第 21 层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1,25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25.58%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价格	25.75元
预计发行日期	2011年4月25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发行后总股本	4,886万股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p>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洪和王桂珍、股东常熟灵丰担保、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股东马晓东、杨淑兰、陈小星、顾建江、沈庆元、陈晓刚、王家康、邹建才、曹彬、吴志坚、施达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p> <p>2、公司股东上海盛万、上海三越、顾凤梅、张圣翠、石菁、王建新、王宏、殷丽、陆文军、顾俊才、黄卫东、李忠、顾玉华、周建琴、潘桂英、卢永岳、陆建江、刘忠明、周文英、邢建青、朱敏、潘卫芳、张卫标、瞿敏亚、周强、柳小红、李建国、金燕、董岚承诺：其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p> <p>3、王振洪、马晓东、杨淑兰、陈小星、顾建江、沈庆元、陈晓刚、王家康、邹建才、何晓秋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王桂珍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振洪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或者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半年后的十二月内，转让公司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p>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签署日期	2011年4月21日

发行人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章节的全部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及公司风险。

1、股份锁定承诺

(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洪和王桂珍、股东常熟灵丰担保、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股东马晓东、杨淑兰、陈小星、顾建江、沈庆元、陈晓刚、王家康、邹建才、曹彬、吴志坚、施达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 公司股东上海盛万、上海三越、顾凤梅、张圣翠、石菁、王建新、王宏、殷丽、陆文军、顾俊才、黄卫东、李忠、顾玉华、周建琴、潘桂英、卢永岳、陆建江、刘忠明、周文英、邢建青、朱敏、潘卫芳、张卫标、瞿敏亚、周强、柳小红、李建国、金燕、董岚承诺：其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

(3) 王振洪、马晓东、杨淑兰、陈小星、顾建江、沈庆元、陈晓刚、王家康、邹建才、何晓秋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王桂珍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振洪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或者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半年后的十二月内，转让公司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3、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 有线电视广播网络格局变化导致的风险

2009年7月29日国家广电总局发布《关于加快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快有线网络整合步伐，确保2010年年底前各省基本完成整合，为今后全国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奠定基础。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司领导指出，2010年年底前，广电有线网络将确保基本实现“一省一网”，目前13个省份重组工作已完成，9至10省在筹备进行中，这将改变过去各地区广电有线网络自发建设、独立运营的混乱局面，但在某种程度上也导致公司产品与服务交易对象的决策主体发生了变化，即公司提供的产品与服务首先要入围省级有线网络公司的中标名单，再通过与各地市级有线网络公司进行商务洽谈实现最终销售，相对于以往公司直接与地市级有线网络公司确定供销关系，“一省一网”格局形成后公司实现销售的环节和时间将有所增加。如果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不能尽快适应新的广电网络发展格局，可能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产生不确定的影响。

(2) 行业技术快速更新的风险

目前我国广电网络处于“双向改造”、广电内部网络整合和“三网融合”的阶段，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公司必须把握市场和客户需求，及时调整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方向，开发出更适应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公司目前对市场前景更广阔、盈利能力更高的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包括GEPON、EoC）等加大了研发投入力度，但技术及产品的开发方向、周期长短以及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将直接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在产品技术方面如不能保证持续更新，不能及时符合行业的技术标准和网络运营商对产品的技术需求，将会影响到产品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进而影响到公司的顺利发展。

(3) 短期内面临产品结构调整引起的销售收入下降的风险

2009年起公司对自身产品结构进行了相应的调整：针对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经营占款数额较大、回款周期较长且毛利率水平不高的数字电视终端设备（机顶盒），公司采取收缩策略，逐步减少了该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0年1-9月销

售收入为558.41万元，同比减少86.89%（2009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针对符合我国广电有线网络双向改造和“三网融合”需求、毛利率水平较高的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以GEPON、EoC为代表），公司加大了研发和销售力度，销售收入从2007年的623.66万元增长至2009年的3,838.19万元，2010年1-9月，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已达5,469.41万元，同比增长117.60%。

产品结构调整后，公司2010年1-9月综合毛利率提升至31.73%，较2009年增长了5.04%，但销售收入同比仅增长5.48%，短期内公司仍面临产品结构调整导致的销售收入下降的风险。

（4）应收账款出现坏账的风险

2007年末、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9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422.25万元、4,607.32万元、8,480.04万元以及7,529.72万元，占当年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2.88%、25.87%、42.83%以及56.39%，其中2009年末比2008年末增长了84.06%。2007年、2008年、2009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03次、3.60次、3.10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118.81天、100.00天、116.13天。从应收账款的账龄来看，应收账款大致在1年以内，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2010年1-9月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所占的比例分别为93.92%、92.63%、93.82%以及95.05%。虽然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总体较好，绝大多数客户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并且已经本着稳健原则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是，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则有可能存在坏账风险。

（5）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增长较快。特别是2010年9月末，公司存货余额较期初增加4,428.09万元，其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分别较期初增长1,907.95万元和1,887.42万元。公司存货余额的增长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密切相关，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收入的快速增长导致生产该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占库存原材料总额的73.52%，产成品中58.43%为该产品。此外，由于进口原材料采购周期较长，一般为3-6个月，公司为了适应EoC等产品销售的快速增长，相应加大了库存量，导致进口原材料占原材料期末余额的74.76%。虽然公司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不存在存货积压和大幅跌价的现象，但如果存货净额过大仍会影响公司

的资金营运效率，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6）现金流量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占用流动资金较多，同时产品销售和服务对象主要为政府、广电系统企业，销售回款周期较长。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 1-9 月，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84.07 万元、1,572.33 万元、1,508.05 万元和-94.25 万元，2008 年、2009 年及 2010 年 1-9 月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均低于当期所实现的净利润。如果公司应收账款回款率不能得到有效改善，或银行借款到期不能续贷、公司也不能及时通过其它渠道筹集资金，公司营运资金将面临一定压力。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	1
第二节 概览	4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11
一、基本情况	11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2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3
四、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15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	1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16
一、有线电视广播网络格局变化导致的风险	16
二、GEPON 类产品（ONU）客户集中的风险	16
三、经营季节性风险	17
四、公司规模较小，面临行业整合风险	17
五、核心元器件依赖进口的风险	17
六、短期内面临产品结构调整引起的销售收入下降的风险	18
七、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18
八、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19
九、现金流量风险	19
十、发行完成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19
十一、行业技术快速更新的风险	20
十二、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20
十三、募投项目组织实施风险	20
十四、募投项目市场风险	21
十五、募投项目达产后产能迅速增加导致的销售风险	21
十六、汇率变动的风险	21
十七、出口税收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22
十八、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22
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	23
一、发行人概要信息	23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23
三、资产重组情况	29
四、组织结构	29
五、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34
六、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34
七、股本情况	35
八、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40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42
十、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48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49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49
二、广播电视设备制造行业的基本情况.....	59
三、发行人在本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90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97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22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128
七、发行人的技术创新及研发情况.....	131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39
一、同业竞争.....	139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4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161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161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69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发行前对外投资情况.....	17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172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173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174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有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174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175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17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176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的依法运作情况.....	176
二、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规范运作情况.....	185
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188
四、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193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95
六、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96
七、对外担保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197
八、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199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02
一、报告期内经审计的简要会计报表.....	202
二、会计报表审计意见.....	205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05
五、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其法定税率.....	213

六、发行人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215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15
八、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216
九、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218
十、公司的历次验资情况.....	220
十一、报告期内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1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223
十三、盈利能力分析.....	253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275
十五、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分配情况.....	279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282
一、本次募集资金及其使用安排.....	282
二、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	283
三、视频监控项目.....	300
四、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312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313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316
一、未来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	316
二、发行当年和未来三年的具体发展计划及措施.....	317
三、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320
四、上述发展规划与本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321
五、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322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323
一、重大合同协议.....	323
二、对外担保.....	334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34
四、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35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336
第十五节 附件.....	341
一、备查文件.....	344
二、文件查阅地址.....	344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以下涵义：

普通术语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亿通科技	指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王振洪、王桂珍
亿通电子	指	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系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
亿通集团	指	常熟亿通集团公司
科德利	指	常熟市科德利集团公司
清华电子	指	北京清华电子工程公司
电视设备公司	指	常熟市电视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盛万	指	上海盛万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三越	指	上海三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常熟灵丰担保	指	常熟市灵丰担保有限公司
天亿服饰	指	江苏天亿服饰有限公司
亿创软件	指	常熟市亿创软件有限公司
亿司迈服饰	指	苏州亿司迈服饰有限公司
常房住宅	指	常熟市常房住宅配套设施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东方华银	指	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众华沪银	指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期/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2010 年 1-9 月份
元	指	人民币元
A 股	指	每股面值 1.00 元之人民币普通股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 1,25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广电总局	指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专业术语		
有线电视 (CATV)	指	利用光缆和电缆等实体介质承载电视信号,由电视台发射,经光缆和电缆传输,被终端用户的电视机接收,实现电视信号的传输
有线数字电视	指	将图像、声音等,通过数字技术进行压缩、调制,通过有线方式传输后,经过终端接收装置(机顶盒)的解调、解码,供用户接收及播放的视听系统
有线电视双向网络	指	在已有有线电视网络下行通路的基础上建设上行数据网络,为用户提供回传数据信息的上行通路,用户可通过双向网络实现与信息源的交互,开展诸如视频通讯(包括电视会议电视短讯、远程教学、远程医疗和保安监控等),电缆话音业务(Cable VoIP),宽带上网(包括网络游戏、电子商务等)、视频点播、网上银行、IP电话等多种业务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把任何物品与互联网连接起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讯,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跟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
“三网融合”	指	指互联网、电信网与广播电视网三网合一
“光进铜退”	指	是固网运营商对接入层网络部署的先进理念,主要是指实现以“窄带+铜缆”为主网络向以“宽带+光纤”的网络转变的具体实践
机顶盒	指	与电视机连接的网络终端设备
光发射机	指	光发射机是将从复用设备送来的HDB3信码转换成NRZ码,再将NRZ码编为适合在光缆线路上传输的码型,最后再进行电/光转换,电信号经过处理后对光源进行强度调制,将电信号转换成光信号并耦合进光纤的设备
FTTx 技术	指	主要用于接入网络光纤化,范围从区域机房的局端设备到用户终端设备。根据光纤到用户的距离来分类,可分成光纤到路边(Fiber To The Curb FTTC)、光纤到大楼(Fiber To The Building FTTB)及光纤到户(Fiber To The Home; FTTH)等3种服务形态
光接收机	指	光接收机通常位于光纤接点和有线电视的前端位置,它的主要功能是把光信号转变为射频信号
光工作站	指	光工作站是新一代有线电视双向光节点产品,它在HFC网络中完成下行光信号转换为射频电视信号和反向射频至反向光发射信号的转换过程,服务于广播电视、通信领域
光放大器	指	将光信号放大的设备
分支/分配器	指	分支/分配器是一种高频宽带信号功率分配的无源器件,工作时不需要电源,广泛用于HFC有线电视领域
HFC	指	Hybrid Fiber-Coaxial 的缩写,是光纤和同轴电缆相结合的混合网络
GEAPON	指	Gbit Ethernet Passive Optical Network 的缩写,即千兆比特以太网无源光网络。是一种采用点到多点网络结构、无源光纤传输方式、基于高速以太网平台和TDM时分MAC(Media Access Control)媒体访问控制方式、提供多种综合业务的宽带接入技术
EoC	指	Ethernet over Coax 的缩写,即以太网数据通过同轴电缆传输,可以在

		一根同轴电缆上同时传输电视和双向数据信号，从而大大简化 HFC 网络的双向改造，能利用现有的广电 HFC 网络为用户提供数字电视、互动电视和宽带服务
MoCA	指	Multimedia over Coax Alliance 的缩写，即同轴电缆多媒体联盟，是一种产业标准，是利用现有的同轴电缆网络，高频段传输多媒体双向数据，在不影响目前有线电视传统业务的情况下，结合光纤通信技术，为用户提供高速宽带接入
HomePlug	指	HomePlug Powerline Alliance 的缩写，即家庭插电联盟，能实现在电力线、电话线、以及同轴电缆上数据传输
ONU	指	Optical Network Unit 的缩写，即光网络单元，位于用户端，为用户提供数据、视频和电话等业务接口。根据 ONU 放置的位置，又有光纤到路边、到楼、光纤到户的区别
OLT	指	Optical Line Terminal 的缩写，即光网络终端，为光接入网提供 GEAPON 系统与服务提供商的核心数据、视频和电话等业务接口，并经一个或多个 ODN 与 ONU 通信，OLT 与 ONU 的关系是主从通信关系。OLT 一般设置在网络的前端（分前端）
ODN	指	Optical Distribution Network 的缩写，即光分配网络，为 OLT 和 ONU 提供光传输媒质作为其间的物理连接
CMMB	指	China Mobile Multimedia Broadcasting 的缩写，即中国移动多媒体广播，是国内自主研发的第一套面向手机、PDA、MP3、MP4、数码相机、笔记本电脑多种手持移动终端的多媒体广播系统
3Tnet	指	高性能宽带信息网的简称，3T 是指 T 比特的路由、T 比特的交换和 T 比特的传输
NGB	指	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是有线无线相结合、支持“三网融合”业务的、全程全网的广播电视网，骨干网速率达到每秒 1000 千兆，接入网用户端速率达到每秒 100 兆，比现有用户上网速度快 100 倍，可以为广大人民群众提供高清晰度电视、数字音频节目、高速数据接入和语音等“三网融合”服务
CMTS	指	电缆调制解调器头端系统。CMTS 一般放置在网络的前端。
Snmp	指	Simple Network Management Protocol 的缩写，即简易网络管理协定。是一种定义网络中各节点管理问题的 TCP/IP 协定
FSK	指	频移键控，(Frequency-shift keying)，就是用数字信号去调制载波的频率。是信息传输中使用得较早的一种调制方式，它的主要优点是：实现起来较容易，抗噪声与抗衰减的性能较好。在中低速数据传输中得到了广泛的应用
MTBF	指	即平均无故障时间，英文全称是“Mean Time Between Failure”。是衡量一个产品（尤其是电器产品）的可靠性指标。单位为“小时”。它反映了产品的时间质量，是体现产品在规定时间内保持功能的一种能力。

注：本招股说明书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简介

（一）公司概况

- 1、公司名称：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Jiangsu Yitong High-tech Co., Ltd.
- 3、注册地址：常熟市通林路28号
- 4、办公地址：常熟市通林路28号
- 5、注册资本：3,636万元人民币
- 6、法定代表人：王振洪

7、经营范围：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数字化用户信息网络终端产品、智能化监控设备、网络系统集成设备生产、销售、服务；电子系统工程、通信系统工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工程及消防和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计算机硬件、软件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8、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广播电视设备制造，具体包括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终端接收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提供有线电视网络系统软件服务、以及基于有线电视网络系统技术之上的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

2004年5月，本公司被江苏省科技厅确认为江苏省制造业信息化示范工程ERP示范企业。2007年12月，本公司的“亿通”品牌被慧聪网、中国城市电视台技术协会联合评选为“2007年广电行业十大民族品牌”称号。2008年10月21日，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0832000726）。2009年3月14日，经

江苏省人事厅批准，在公司内部设立“江苏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2009年6月2日，公司和南京邮电大学签约共建“教育部蓝火计划试点工程”；2010年2月3日，经江苏省教育厅认定，公司和南京邮电大学共建“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2010年10月，公司被授予“江苏省创新型企业”称号。2010年12月8日，公司被科技部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中心授予“2010年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称号。

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取得专利17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外观设计专利11项，公司拥有12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同时公司还掌握了10项核心技术。近年来，公司的产品还获得多项技术进步奖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荣誉类别	获奖年度
1	YTF5230H-YN 网管脱卸式双向放大器	国家级重点新产品计划	2002年
		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2002年
2	YTF5228HB-I 野外型宽带光接收机	国家火炬计划	2004年
		江苏省火炬计划	2004年
		江苏省级高新技术产品	2006年
3	HFC 网络管理系统	国家重点新产品	2007年
4	YT 系列宽带网络光平台及光站	2007 第二届中国民营企业科技产品博览会科技创新成果金奖	2007年
5	数字电视机顶盒	2007 第二届中国民营企业科技产品博览会科技创新成果金奖	2007年
6	YTJ4212 光传输平台	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科技创新奖	2007年
		江苏省中小企业专利新产品	2008年
		江苏省级中小科技型企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技术创新（产业化）	2009年
		江苏省自主创新产品	2009年
7	数字多媒体光纤终端 D/V-ONU	江苏省重大科技支撑与自主创新（新产品开发补助）项目	2009年
8	融合 CATV 和 IP 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设备研制	江苏省级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支撑与自主创新）专项引导资金	2009年
9	同轴宽带多媒体网桥（MoCA）	江苏省省级现代服务业（软件产业）发展专项引导资金项目	2009年
10	亿通牌有线电视 HFC 宽带网络传输设备	苏州市名牌产品	2009.1~2010.12
11	YTMN/C 同轴以太网设备（MoCA）	江苏省自主创新产品	2010年

（二）设立情况

本公司是由亿通电子整体变更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01年3月2日，经江苏省人

民政府《关于同意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政复[2001]35号）批准，亿通电子的王振洪、马晓东、陈小星、王家康、电视设备公司、科德利和清华电子等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公司的发起人，以2000年12月31日为审计基准日，将其持有亿通电子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0,004,369.37元中的3,000万元折成3,000万股发起人股份，每股面值1.00元，余额4,369.37元进入资本公积。亿通电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前后各发起人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各发起人的出资情况已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京永验字[2001]第079号）。

2001年8月15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注册号为320000210179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振洪。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自然人股东王振洪，其持有公司2,36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5.04%。王振洪系本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股东王振洪和王桂珍。王振洪和王桂珍系夫妻关系，王桂珍持有公司88.3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3%。

王振洪和王桂珍的个人简况如下：

姓名	国籍	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本次发行前持股情况（万股）	本次发行前持股比例
王振洪	中国	无	32052019560123XXXX	2,365.00	65.04%
王桂珍	中国	无	32052019710321XXXX	88.35	2.43%

三、发行人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

根据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沪众会字[2010]第4099号），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报告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一）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188,680,989.97	146,353,573.92	129,203,399.04	131,592,991.52
非流动资产	61,802,570.54	55,482,015.95	53,596,163.87	52,124,598.85

资产合计	250,483,560.51	201,835,589.87	182,799,562.91	183,717,590.37
流动负债	119,093,519.75	99,796,084.93	94,439,798.30	93,180,142.73
非流动负债	7,198,702.96	-	-	19,000,000.00
负债合计	126,292,222.71	99,796,084.93	94,439,798.30	112,180,142.73
股东权益	124,191,337.80	102,039,504.94	88,359,764.61	71,537,447.6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50,483,560.51	201,835,589.87	182,799,562.91	183,717,590.37

(二) 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营业收入	135,121,065.79	199,473,862.87	179,840,774.34	135,197,847.48
营业成本	92,251,732.73	146,225,720.31	136,720,879.70	98,228,020.87
营业利润	25,203,011.42	26,934,533.47	18,694,889.99	17,443,062.36
利润总额	26,889,070.79	30,935,344.45	19,685,102.32	17,486,110.50
净利润	22,151,832.86	26,405,740.33	16,822,316.97	12,487,504.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33,052.74	22,507,377.41	15,980,720.79	12,527,343.63

(三) 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458.07	15,080,465.58	15,723,299.13	20,840,65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4,168.50	-5,690,551.40	-2,637,579.02	-13,532,114.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8,340.64	11,943,259.50	-39,153,676.27	19,847,088.12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6,105.21	-19,634.34	-87,708.86	3,596.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2,180.72	21,313,539.34	-26,155,665.02	27,159,225.56

(四) 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58	1.47	1.37	1.41
速动比率（倍）	0.95	1.28	0.95	1.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42%	49.44%	51.66%	61.06%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	2.04%	2.71%	0.40%	0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5	3.03	3.60	3.10
存货周转率（次）	2.15	4.82	4.16	4.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187.23	3,606.25	2,628.63	2,324.84
利息保障倍数	19.56	28.62	7.72	8.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03	0.41	0.43	0.5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8	0.59	-0.72	0.75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61	0.73	0.46	0.41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0.57	0.62	0.44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	19.58%	26.72%	21.04%	26.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的净资产收益率(%)	18.33%	22.77%	19.99%	26.66%

四、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股票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1,2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58%
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方式:	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81 元（按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计算）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中国境内自然人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东账户的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及本公司需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禁止者除外）

五、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万元）	项目备案部门及备案批文
1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	11,887.99	常熟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备案号3205810902597
2	视频监控项目	2,025.10	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常发改备[2009]675号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合计		13,913.09	

若本次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通过公司自筹解决。

六、核心竞争优势

（一）拥有国内领先的核心技术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自成立以来，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不断加强对技术研发的投入，促进技术与产品的不断创新。截止 2010 年 9 月 30 日，从事研究开发的科技人员 126 人，占企业职工总数的 32.73%，核心技术人员 9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2.34%。公司目前已经取得专利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

公司拥有 1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同时公司还掌握了 10 项核心技术，并受广播电视规划院邀请参与《EPON、EoC 网管 MIB 行业标准》的制定。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技术水平均处于市场领先地位。在地方电视台招标过程中，公司的光发射机、光接收机以及光工作站等主导产品多次中标，主导产品的多项技术参数均能名列行业前茅，公司在国内市场具有明显的技术领先优势。

（二）产品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在广电网络运营市场上建立起了良好的声誉。2007 年“亿通”品牌被评为广电行业十大民族品牌。

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产品线，产品覆盖有线电视网络的全系列产品，众多产品之间已经形成协同效应，并促进了网络传输系统的技术匹配和相互兼容，通过技术研发的提升和市场营销范围的开拓，奠定了公司在业内的领先地位。

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前瞻性。根据广电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能够快速作出反应，及早地研发、生产出适合有线电视网络发展变化的新产品，依靠市场先入优势扩大了公司产品的销售半径，通过抢占市场先机，树立了公司产品在行业中的技术权威性。

（三）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对行业发展的前瞻性眼光及快速的技术跟进能力，形成了公司对高端用户进入时间早、保有量大的市场优势。根据广电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公司的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已在其细分领域处于国产品牌领先地位。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是各地方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主导产品已覆盖包括上海、天津、南京、深圳、重庆、北京等 80% 的省会和中心城市，用户达 300 余家，其中 GEPON（FTTH 用 ONU）已打开国际市场，而 2010 年 1-9 月份 EoC 设备的销售也在国内市场快速增长。

（四）行业积淀深厚的优势

公司一直专注广播电视设备制造行业，服务于国内的有线电视网络的发展和建设，公司的创建者和业务骨干也都是行业内的资深人士，对广电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我国有线电视网络的安全运行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网络传输设备的性能和稳定性，地方有线网

络公司在选择设备供应商时，一般倾向于选择有较深行业积淀的企业。因此，公司依靠深厚的行业积淀优势赢得了众多客户的信任和产品订单，同时，公司还积极跟踪广电行业的运营模式变化和最新发展动态，及时调整业务结构，不断适应广电行业的发展。

（五）捕捉行业发展趋势、自主创新能力强

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公司积极捕捉行业发展趋势，依靠强大的技术跟进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自主研发了多项核心技术。

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利用自主研发平台系统开发出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工作站、光平台等一系列光网络传输设备；自行研制了分支分配器、放大器等电缆传输设备。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率先采用模块化设计理念，研制成功一系列光传输模块，受到用户的一致好评。近几年，公司自行研制成功 GEPON 和 EoC(MoCA、HomePlug)设备，为公司继续在行业内保持领先地位奠定了坚实基础。目前，公司正在参与制定的《EPON、EoC 网管 MIB 行业标准》，将会作为“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系统”的技术应用标准，推动广电系统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发展。

2010 年 2 月 1 日，公司自主创新研制的“YTOLT 型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设备（E-PON）”已取得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准许接入公用电信网使用。在现有广电网络运营市场的基础上，公司适应“三网融合”的发展趋势，快速拓展了通信运营市场。

（六）管理优势

在“公司追求卓越、全员倡导奉献”企业文化的引领下，公司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在培养了一支“以科技为先导，以管理为主线”的复合型人才队伍的同时，公司还积极引进优秀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公司经过多年市场历练，建立了一套科学、完善、高效的管理制度，通过严格的成本控制制度和质量管理制，有效控制了经营成本，保证和提升了产品质量，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产品的盈利能力。公司于 2004 年 5 月建立了管理销售、采购、生产、库存等生产经营活动的 ERP 系统，所有的采购、生产计划、库存等活动均通过 ERP 系统进行衔接和控制，极大地提高了生产经营效率。本公司还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的认证，保证了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及环境管理的高效运行。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本招股说明书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暂行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8号—创业板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写。

本次发行已经2010年1月15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0年2月6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一、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 1、公司名称：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Jiangsu Yitong High-tech Co., Ltd.
- 3、住所：常熟市通林路28号
- 4、成立日期：2001年8月15日
- 5、注册资本：人民币3,636万元
- 6、法定代表人：王振洪
- 7、邮政编码：215500
- 8、电话号码：0512-52816252
- 9、传真号码：0512-52818006
- 10、互联网网址：www.yitong-group.com
- 11、电子信箱：yitong@yitong-group.com

（二）信息披露和投资者服务的责任机构及相关人员

为了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设立证券事务部作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

负责部门。

- 1、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部门：证券事务部
- 2、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部门的联系人：杨淑兰、王诤君
- 3、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部门的电话号码：0512-52816252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发行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1,2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 25.58%
发行价格：	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发行市盈率：	41.53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 3,636 万股计算） 55.98 倍（每股收益按照 2009 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 4,886 万股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2.81 元/股（按经审计的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 3,636 万股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8.00 元/股（按经审计的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的基础上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的影响）
发行市净率：	3.22 倍（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确定）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发行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通创业板市场交易的中国境内自然人及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股东账户的法人及其他机构（中国法律、法规及本公司需遵守的其他监管要求禁止者除外）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募集资金总额：	32,187.50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8,895.37 万元

（二）发行费用概算

项目	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2,653.13 万元

审计、验资费用：	189.00 万元
律师费用：	100.00 万元
其他相关发行费用：	350.00 万元
发行费用合计：	3,292.13 万元

三、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一）发行人：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振洪

注所：常熟市通林路28号

电话：0512-52816252

传真：0512-52818006

联系人：杨淑兰、王诤君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明辉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 栋第18层至第21层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中心12层北翼

电话：010-63222900

传真：010-63222859

保荐代表人：范翔辉、李亮

项目组其他成员：杨硕、王炜、周国辉、漆遥

（三）发行人律师事务所：上海东方华银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吴东桓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0号新天国际大厦26楼

电话：021-68769686

传真：021-58304009

经办律师：王建文、林尚乾

（四）会计师事务所：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负责人：孙勇

注册地址：上海延安东路550号海洋大厦12楼

电话：021-63525500

传真：021-63525566

经办会计师：刘万椿、胡玲云

（五）验资机构：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负责人：孙勇

注册地址：上海延安东路550号海洋大厦12楼

电话：021-63525500

传真：021-63525566

经办会计师：刘万椿、胡玲云

（六）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中路1093号中信大厦18楼

电话：0755-25938000

传真：0755-25988122

（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收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东海支行

户名：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44201533400052504394

（八）拟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法定代表人：宋丽萍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电话：0755-82083333

传真：0755-82083164

四、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当事人之间的关系

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五、本次发行的有关重要日期

询价推介时间：	2011年4月18日至2011年4月20日
发行公告刊登日期：	2011年4月22日
网上申购和缴款日期：	2011年4月25日
预计股票上市日期：	发行完成后尽快上市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决策的程度大小进行如下排序，但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会依次发生。

一、有线电视广播网络格局变化导致的风险

2009年7月29日国家广电总局发布《关于加快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发展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快有线网络整合步伐，确保2010年年底各省基本完成整合，为今后全国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奠定基础。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司领导指出，2010年年底，广电有线网络将确保基本实现“一省一网”，目前13个省份重组工作已完成，9至10省在筹备进行中，这将改变过去各地区广电有线网络自发建设、独立运营的混乱局面，但在某种程度上也导致本公司产品与服务交易对象的决策主体发生了变化，即公司提供的产品与服务首先要入围省级有线网络公司的中标名单，再通过与各地市级有线网络公司进行商务洽谈实现最终销售，相对于以往公司直接与地市级有线网络公司确定供销关系，“一省一网”格局形成后公司实现销售的环节和时间将有所增加。如果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不能尽快适应新的广电网络发展格局，可能对公司产品的销售产生不确定的影响。

二、GEPON类产品（ONU）客户集中的风险

2007-2009年，公司GEPON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分别为623.66万元、1904.63万元、3323.56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64%、10.69%和16.79%。2010年1-9月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已达到2930.59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21.95%。公司的GEPON类产品几乎全部销售给日本太平电机株式会社（通过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进行贸易代理），最终用户是日本三春通信有限公司（全球第二大光纤生产企业古河电工的子公司，公司是日本三春通信公司GEPON类产品在中国大陆的少数几家供应商之一）。公司已于2009年6月与日本太平电机有限公司、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共同签署了《销售意向合同》，日本太平电机有限公司在2009年、2010年、2011年将继续向本

公司采购GEPON类产品（FTTH用ONU），保证了现有客户的稳定性，但从客户结构来看看，仍存在一定的客户集中风险，一旦客户的需求结构与需求数量发生变动，可能对公司的销售收入及利润造成影响。

三、经营季节性风险

根据我国广电产业运行、管理的惯例，一季度各运营商主要进行当年网络建设的规划，对硬件设备的采购招标相对较少，大批量采购主要集中在二、三、四季度，而对采购价款的结算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应收账款也相应出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因此，公司存在与经营季节性相关的风险。

四、公司规模较小，面临行业整合风险

目前，我国的有线电视网络按行政地域划分为若干小块，我国共有31个省级网络公司、321个地市级网络公司、1000多个县级有线电视网、2000多个专用电视网。受现有广电网络格局的影响，广电网络设备制造业形成了企业规模偏小、行业竞争激烈的特点。根据广电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公司虽然在细分行业排名第一，但市场占有率也仅有5.43%。目前广电网络自身正处于整合期，同时国家也在大力推进“三网融合”方案的实施，整个广电网络对各类设备的需求十分巨大，有线网络传输设备制造业面临着空前的发展契机，同时也面临着新一轮的行业整合，抓住发展机会做大做强企业将成为未来行业的领导者，在行业整合中起主导作用。公司虽然目前技术较为先进、市场认可度较高，但毕竟规模较小，如果未来不能获得有力的资金支持以推动公司发展，不能通过技术提升以应对新型网络要求，不能通过有效的销售手段以进一步开拓市场，可能在未来竞争中失去优势地位，面临行业整合风险。

五、核心元器件依赖进口的风险

公司进口元器件主要通过国内代理商进行采购，目前产品上需要用到的进口元器件主要有：激光器、光电模块、放大模块、GEPON类产品用芯片、EoC类产品用芯片以及部分集成电路等。其中，激光器主要采用Emcore(原Ortel)厂商的产品，同时有Xeston和美国Aoi可作为备用供货生产厂商；光电模块主要采用NXP(原Philips)厂商的产品，同时

有RFMD(德国PDI)可作为备用供货生产厂商；放大模块主要采用NXP(原Philips)厂商的产品，同时有RFMD(德国PDI)和日本NEC可作为备用供货生产厂商；GEPON类产品用芯片主要采用JRC和M/A-COM厂商的产品，上述两家厂商分别生产GEPON类产品中不同类型和功能的芯片，均为独家生产和供应；EoC类产品用芯片主要采用INTEL、Entropic、Marvell、Intellon厂商的产品，上述四家厂商分别生产EoC类产品中不同类型和功能的芯片，也均为独家生产和供应。由于进口元器件的生产及供货周期较长，且部分芯片等核心元器件为厂商独家生产和供应，如果不能保证按时、足量供货，将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六、短期内面临产品结构调整引起的销售收入下降的风险

2009年起公司对自身产品结构进行了相应的调整：针对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经营占款数额较大、回款周期较长且毛利率水平不高的数字电视终端设备（机顶盒），公司采取收缩策略，逐步减少了该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0年1-9月销售收入为558.41万元，同比减少86.89%（2009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针对符合我国广电有线网络双向改造和“三网融合”需求、毛利率水平较高的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以GEPON、EoC为代表），公司加大了研发和销售力度，GEPON和EoC的销售收入从2007年的623.66万元增长至2009年的3,838.19万元，2010年1-9月已实现销售5,469.41万元。产品结构调整后，公司2010年1-9月综合毛利率已提升至31.73%，但由于数字电视终端设备销售大幅缩减，当期营业收入同比仅增长5.48%，短期内公司仍面临产品结构调整导致的销售收入下降的风险。

七、应收账款坏账的风险

2007年末、2008年末、2009年末及2010年9月末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4,422.25万元、4,607.32万元、8,480.04万元以及7,529.72万元，占当年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2.88%、25.87%、42.83%以及56.39%，其中2009年末比2008年末增长了84.06%。2007年、2008年、2009年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03次、3.60次、3.10次；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118.81天、100.00天、116.13天。

从应收账款的账龄来看，应收账款大致在1年以内，2007年、2008年、2009年以及

2010年1-9月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所占的比例分别为93.92%、92.63%、93.82%以及95.05%。虽然本公司的应收账款总体较好，绝大多数客户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并且已经本着稳健原则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但是，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或主要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发生恶化，则有可能存在坏账风险。

八、期末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增长较快。特别是2010年9月末，公司存货余额较期初增加4,428.09万元，其中原材料和库存商品分别较期初增长1,907.95万元和1,887.42万元。公司存货余额的增长与公司产品结构的调整密切相关，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收入的快速增长导致生产该产品所需的原材料占库存原材料总额的73.52%，产成品中58.43%为该产品。此外，由于进口原材料采购周期较长，一般为3-6个月，公司为了适应EoC等产品销售的快速增长，相应加大了库存量，导致进口原材料占原材料期末余额的74.76%。虽然公司根据订单制定生产计划，不存在存货积压和大幅跌价的现象，但如果存货净额过大仍会影响公司的资金营运效率，给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九、现金流量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和存货占用流动资金较多，同时产品销售和服务对象主要为政府、广电系统企业，销售回款周期较长。2007年度、2008年度、2009年度及2010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084.07万元、1,572.33万元、1,508.05万元和-94.25万元，2008年、2009年及2010年1-9月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均低于当期所实现的净利润。如果公司应收账款回款率不能得到有效改善，或银行借款到期不能续贷、公司也不能及时通过其它渠道筹集资金，公司营运资金将面临一定压力。

十、发行完成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本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全面摊薄）一直保持在较高水平，近三年平均达到19.22%。预计本次新股发行后，本公司净资产将有大幅度增长，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的新项目从建设到达产还需要一段时间。因此，短期内本公司存在因净资产规模增加而引发的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十一、行业技术快速更新的风险

目前我国广电网络处于“双向改造”、广电内部网络整合和“三网融合”的阶段，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更新换代速度较快，公司必须把握市场和客户需求，及时调整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方向，开发出更适应市场需求的新技术、新产品。

公司已经将未来技术研发和产品生产的重心转移到了市场前景更广阔、盈利能力更高的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包括GEPON、EoC等）上，但技术及产品的开发方向、周期长短以及产品性能的稳定性将直接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在产品技术方面不能保证持续更新，不能及时符合行业的技术标准和网络运营商对产品的技术需求，将会影响到产品技术研发能力的提升，进而影响到公司的顺利发展。

十二、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作为技术密集型企业，核心技术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根本，而核心技术得以保持先进性又依赖于在生产过程中积累起来的核心技术及掌握和管理这些技术的科研人员、技术人员。公司通过建立技术保密制度、安排高级管理人员和部分核心技术人员持股等方式，现阶段较为有效地起到了保护核心技术和稳定创业团队的目的，但从技术密集型企业的发展路径看，公司也面临一定的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十三、募投项目组织实施风险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本公司将实行以总经理牵头的项目经理负责制，有效控制项目质量、项目实施进度和项目的合理使用，从严监控项目成本，并做好人才引进、员工培训、市场推广等前期工作，以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和按时投产。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涉及到资金筹措、设备考察、技术引进和消化、人才培养、安装调试等多个环节，工作量大、时间紧，需要协调的关系亦较多，任何环节出现问题都会给项目的顺利实施带来风险。

十四、募投项目市场风险

尽管本公司已对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产品的市场前景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并且公司部分现有客户将是这些产品的潜在客户，可在一定程度上保证产品市场销售，但在未来拓展新客户的过程中会面临一定的不确定因素；同时由于项目计划实施进度与实际进度之间可能存在时差，产品市场前景和市场需求状况可能会发生较大变化，从而导致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的项目存在投产后达不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十五、募投项目达产后产能迅速增加导致的销售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前后，公司的生产能力增长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现有设计产能	募投项目新增设计产能	募投项目达产后设计产能	产能增长率
光网络传输设备	2.7万台/年	生产光网络传输设备8万台/年	10.7万台/年	296.30%
电缆传输设备	320万件/年	生产电缆传输设备75万件/年	395万件/年	23.44%
GEPON（包括OLT和ONU）产品及EoC（包括头端和终端）产品	12万台/年	生产GEPON（包括OLT和ONU）产品及EoC（包括头端和终端）产品13万台/年	25万台/年	108.33%

尽管公司已对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和论证，但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出现较大变化，销售拓展未能实现预期目标，或者出现其它对产品销售不利的客观因素，将可能导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难以消化，募投项目将无法实现预期盈利目标。

十六、汇率变动的风险

本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企业资格，2009年公司出口日本GEPON类产品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6.79%。自2005年7月21日国家调整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实行以市场供求为基础、参考一篮子货币进行调节、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以来，人民币维持小幅升值。人民币汇率浮动对公司的影响主要表现在：一是汇率损失：由于公司的外销收账期平均为1~3个月，若收款期内人民币升值将会给公司造成直接的汇兑损失。二是出口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人民币的升值缩小了国外客户的利润空间，使公司的出口产品与其它出口国的同类产品相比价格竞争力有所削弱。三是原材料和设备的采购成本：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中的集成电路模块、激光器主要从国外生产厂商的中国区代理商处购买。

另外募集资金拟投入项目需要购置的设备中，购置的进口设备价值达3,129.50万元，占设备购置费用的比例为61.39%，若人民币升值则使公司进口的原材料和设备的成本降低。因此，人民币汇率浮动对公司经营带来了一定程度的不确定风险。

十七、出口税收政策变化导致的风险

2009年本公司外销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16.79%，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计算办法。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出口货物退税率的通知》（财税[2003]222号）的规定，自2004年1月1日起，公司主要经营产品的出口退税率改为17%，近三年出口退税率未发生变化，故对公司盈利没有影响。如果未来国家对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政策再次发生变化，将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今后若国家继续降低出口退税率，本公司的经营业绩和市场竞争力将会受到影响。

十八、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振洪先生及其配偶王桂珍女士，控股股东为王振洪先生。本次发行前，王振洪先生持有本公司65.04%的股份、王桂珍女士持有本公司2.43%的股份，夫妇二人合计持有本公司67.47%的股份。此外，王振洪先生还担任本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按照本次公开发行1,250万股测算，发行完成后，王振洪先生的持股比例将下降到48.40%，王振洪先生与王桂珍女士夫妇合计持股比例将降低到50.21%。本次发行后，尽管王振洪先生夫妇所持股份的比例有所降低，但仍然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因此，可能出现王振洪先生夫妇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等方式以控制或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决策，而导致出现不利于其他股东或投资者的风险。

第五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概要信息

- 1、公司名称：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英文名称：Jiangsu Yitong High-tech Co., Ltd.
- 3、住所：常熟市通林路28号
- 4、成立日期：2001年8月15日
- 5、注册资本：3,636万元人民币
- 6、法定代表人：王振洪
- 7、邮政编码：215500
- 8、电话号码：0512-52816252
- 9、传真号码：0512-52818006
- 10、互联网网址：www.yitong-group.com
- 11、电子信箱：yitong@yitong-group.com

二、发行人改制重组及设立情况

（一）设立方式

2001年3月2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苏政复[2001]35号）批准，亿通电子以截至200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3,000万元按照1:1的比例折为3,000万股，剩余净资产4,369.37元进入资本公积，整体变更设立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出资到位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京永验字[2001]第079号）。

2001年8月15日，公司在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注册号为320000210179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王振洪。

（二）发起人

本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的发起人为王振洪、马晓东、陈小星、王家康、电视设备公司、科德利和清华电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时，上述发起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发起人性质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振洪	自然人	1,787.00	59.57%
2	电视设备公司	法人	500.00	16.67%
3	科德利	法人	375.00	12.50%
4	清华电子	法人	250.00	8.33%
5	马晓东	自然人	60.00	2.00%
6	陈小星	自然人	18.00	0.60%
7	王家康	自然人	10.00	0.33%
	合计		3,000.00	100.00%

1、自然人发起人

自然人发起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国籍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王振洪	中国	否	32052019560123XXXX
马晓东	中国	否	32052019690608XXXX
陈小星	中国	否	51010819770602XXXX
王家康	中国	否	23010619621123XXXX

2、法人发起人

（1）电视设备公司

成立日期	2000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沈庆元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住所	常熟市古里镇白茆
经营范围	TZ20通用接线座、电缆、电视部件、五金、塑料配件加工、制造

电视设备公司是由原常熟市电视设备厂改制而来。2004年8月24日，电视设备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500万股股份转让给王振洪，此次转让后，电视设备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电视设备公司已于2009年12月4日办理注销手续。

(2) 科德利

成立日期	1994年6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王宏
注册资本	1,008万元人民币
住所	江苏省常熟市元和路98号
经营范围	机电产品、橡塑制品、时装童装制造加工，计算机维修、工业原辅材料、建筑材料、有黑色金属材料、机电产品（除汽车）、汽车配件、家用电器、针织服装、教育器材、计算机及其外围产品销售

科德利是经常熟市经济体制委员会《关于同意组建“常熟科德利集团”的批复》（常体改复[1994]8号），在常熟高专印刷厂、常熟市机电设备厂、常熟高专综合厂等3家核心企业的基础上组建的企业集团，归口常熟高等专科学校管理，属于集体所有制经济实体，该公司已于2003年3月办理了工商注销登记手续。注销前科德利分别与顾建江、顾凤梅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两份协议书约定顾建江和顾凤梅分别受让科德利持有的250万股和125万股亿通科技股份，每股价格为1元。限于当时的《公司法》规定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3年内不得转让股份，2004年8月，公司才办理完毕上述股份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次股份转让完成后，科德利不再持有公司的股份。

2009年11月24日，本公司取得常熟理工学院出具的《常熟理工学院关于对科德利集团转让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异议的确认函》，该文件对科德利的出资参股和后续股权转让进行了确认，具体意见为：“作为科德利集团公司集团资产主管机构常熟高专的承继单位，认可科德利集团将其持有的亿通科技375万股股份以每股1元价格分别转让给顾建江（受让250万股）和顾凤梅（受让125万股）。以上情况属实，上述股权转让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也没有造成集体资产流失。”

此外，科德利的三个核心层企业改制后的存续企业常熟高专印刷有限公司（改制前为常熟高专印刷厂）、常熟市机电设备厂（改制前名为常熟市机电设备厂）及常熟市福裕橡塑五金厂均确认，不持有公司的任何股份，无权也不会向任何单位或个人主张关于公司股份的任何权利。

(3) 清华电子

成立日期	1997年12月29日
法定代表人	李艳和
注册资本	50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园清华大学18区
经营范围	通信设备、广播、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专用设备、太阳能利用产品、电子元

器件的技术开发、咨询、培训、销售开发后的产品、文化办公用机械、医疗器材、家用电子产品、电子仪器、日用电子器具修理
--

2004年8月24日，清华电子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全部250万股股份转给陈晓刚。此次转让后，清华电子不再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清华电子已于2004年12月23日办理注销手续。

2010年1月27日，本公司取得清华大学出具的《关于确认清华电子对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公司投资事项的复函》（清校函[2010]11号），该文件对清华电子出资参股本公司及后期股权转让事宜进行了确认，具体意见为：“我校对清华电子股权处置无异议，清华电子工程公司转让所持亿通科技股权未造成国有资产流失，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2010年3月1日，本公司取得江苏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出具的《省政府关于确认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改制和股权变动合规性的函》（苏政办函[2010]29号），该文件对本公司1999年11月改制设立,2000年12月股权变更以及引入电视设备公司、科德利、清华电子等新股东的增资扩股，2004年电视设备公司、科德利、清华电子等股东股权转让进行了审核，确认：“亿通科技前身改制和股权变动等事项履行了法定程序，并经有关部门批准，符合当时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三）改制设立前后，主要发起人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王振洪为公司主要发起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公司2001年8月整体变更设立前，王振洪拥有的主要资产为持有亿通电子59.57%的股权和天亿服饰71%的股权（天亿服饰已于2005年11月清算注销），主要从事亿通电子的和天亿服饰的经营管理工作。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王振洪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未发生变化。

（四）公司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和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系由亿通电子整体变更设立而成，成立时拥有的主要资产为应收账款、存货、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等，从事的主要业务为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和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五）改制前后公司的业务流程以及两者之间的联系

公司系由亿通电子整体变更设立而成，改制前后公司的业务流程未发生变化，公司业务流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之“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部分。

（六）公司设立以来，在生产经营方面与主要发起人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

公司成立后，主要发起人王振洪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享有股东权益并领取薪酬。此外，公司与主要发起人王振洪之间的关联关系及演变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之“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部分。

（七）发起人出资资产的产权变更手续办理情况

公司系由亿通电子整体变更设立而成，亿通电子的资产、负债全部由公司承继，所有资产均已办理产权变更手续。

（八）发行人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性

目前，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本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本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设施、辅助生产设施和配套设施等资产。公司拥有独立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所有权，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设施。公司没有以其资产、权益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公司资产权属明确，对所有资产具有控制权。

2、人员独立情况

本公司根据国家及江苏省有关企业劳动、人事和工资管理规定，制订了一整套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公司对员工实行全员劳动聘用合同制，按国家规定办理了社会保险。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不存在股东单位超越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

形；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其他职务的情况，亦没有与在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

3、机构独立情况

本公司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设置了14个职能部门，制订了比较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受股东单位控制。

4、财务独立情况

本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根据现行会计制度及相关法规、条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等内部财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制度和会计核算体系。公司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自身情况作出财务决策，完全自主决定资金的使用，与公司股东不存在业务上的指导关系。本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与控股股东账户分立，基本开户银行为中信银行常熟支行，开户账号为7324010182200043610。本公司已取得税务机关颁发的《税务登记证》，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纳税登记号为320581720547303。

同时董事会下的审计委员会设立审计部。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变更设立时已具备完整的产供销业务经营系统，经营业务独立完整。

（1）采购系统

本公司的采购部配备了专职的业务人员，负责生产所需电子元器件的采购和供应工作。公司的采购供应工作流程自成体系，独立运作，从确定供应厂商、签约订货、结算款项到验收储运，都由公司内部有关部门按作业流程规定完成，不受任何股东方和关联方的干预。

（2）生产系统

本公司下设产品制造部和智能工程部，其中产品制造部下设有生产计划科、设备科和各生产车间，智能工程部下设项目部、技术部和管理部。本公司拥有开展业务必备的、独立完整的生产系统，且该等生产系统及设施均能保证公司独立并按产品质量要求完成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

（3）销售系统

本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销售系统，目前已形成了统一的营销网络管理模式。在组织机构设置方面，公司设营销部和客服部具体负责国内、外市场销售工作。

因此，公司作为生产经营型企业，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在资产、业务、人员、机构、财务方面与公司股东相互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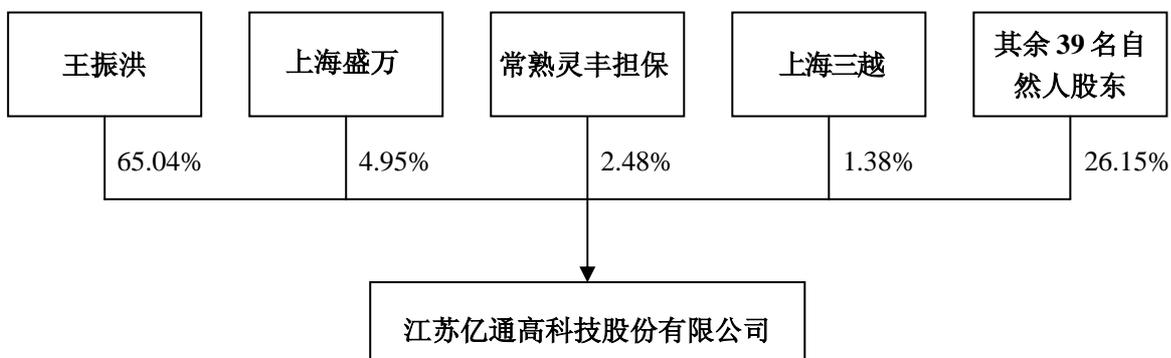
三、资产重组情况

本公司自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四、组织结构

（一）股权结构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



本次发行前，公司共有股东43名，其中自然人股东40名，法人股东3名，股本结构如下表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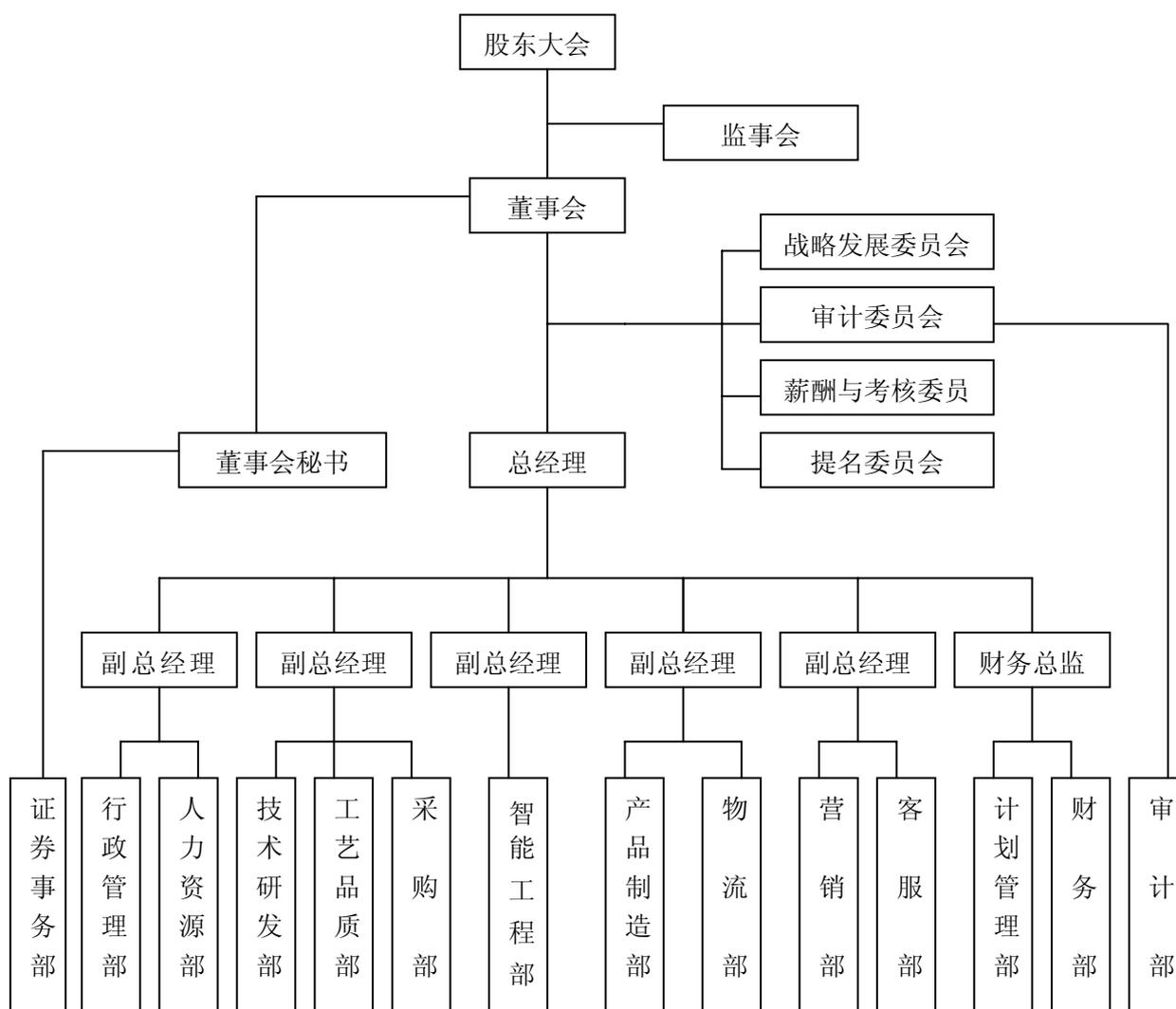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振洪	32052019560123XXXX	2,365.00	65.04%
2	上海盛万	310225000574120(注册号)	180.00	4.95%
3	马晓东	32052019690608XXXX	164.00	4.51%
4	常熟灵丰担保	320581000008588(注册号)	90.00	2.48%
5	王桂珍	32052019710321XXXX	88.35	2.43%
6	杨淑兰	41030519621003XXXX	78.00	2.15%
7	沈庆元	32052019590620XXXX	75.00	2.06%
8	顾凤梅	32052019660526XXXX	67.78	1.86%
9	陈小星	51010819770602XXXX	62.00	1.71%
10	陈晓刚	32052019720925XXXX	61.33	1.69%
11	张圣翠	31010319651103XXXX	60.00	1.65%
12	王家康	23010619621123XXXX	56.00	1.54%
13	上海三越	310114001831016(注册号)	50.00	1.38%
14	顾建江	32052019560618XXXX	40.00	1.10%
15	邹建才	32052019570816XXXX	32.00	0.88%
16	石菁	32052019630803XXXX	25.00	0.69%
17	王建新	32052019670603XXXX	15.40	0.42%
18	王宏	32091919680219XXXX	14.30	0.39%
19	殷丽	32052019810430XXXX	14.20	0.39%
20	陆文军	32052019630709XXXX	10.00	0.28%
21	顾俊才	32052019790424XXXX	9.20	0.25%
22	曹彬	32102419760718XXXX	9.00	0.25%
23	吴志坚	36250219780904XXXX	9.00	0.25%
24	施达	32052019771126XXXX	9.00	0.25%
25	黄卫东	32052019700118XXXX	6.30	0.17%
26	李忠	32052019690115XXXX	4.22	0.12%
27	顾玉华	32052019730306XXXX	4.22	0.12%
28	周建琴	32052019640508XXXX	3.30	0.09%
29	潘桂英	32052019590421XXXX	3.30	0.09%
30	卢永岳	32052019470820XXXX	3.30	0.09%
31	陆建江	32052019541110XXXX	3.00	0.08%
32	刘忠明	32052019670727XXXX	2.20	0.06%
33	周文英	32052019640329XXXX	2.20	0.06%
34	邢建青	32052071111XXXX	2.20	0.06%
35	朱敏	32052019750304XXXX	2.20	0.06%
36	潘卫芳	32052019750228XXXX	2.20	0.06%
37	张卫标	32052019690318XXXX	2.20	0.06%
38	瞿敏亚	32052019751106XXXX	2.20	0.06%
39	周强	32052019730309XXXX	2.20	0.06%
40	柳小红	32052019660428XXXX	2.20	0.06%

41	李建国	32052019651201XXXX	2.00	0.06%
42	金燕	32052019770329XXXX	1.00	0.03%
43	董岚	32052019800207XXXX	1.00	0.03%
合计			3,636.00	100.00%

注：2010年12月1日，公司自然人股东刘忠明因糖尿病去世。刘忠明的第一顺序继承人包括其配偶顾明珠、父亲刘文元、母亲刘月珍自愿放弃对刘忠明所持股份的继承份额，该等公司股份由其女儿刘菁菁依法继承；刘忠明配偶顾明珠自愿放弃对刘忠明所持公司股份的所有权利，由其女儿刘菁菁享有该等股份的所有权利。至此，刘菁菁依法取得了刘忠明持有的22000股公司股份。下文中涉及刘忠明股东身份以及所持股份的情况同此注。

（二）组织机构

公司的组织机构如下图所示：



公司各组织机构的基本情况和主要职能如下：

1、证券事务部

协助董事会秘书处理公司证券事务，保管有关资料，处理投资者关系事务和与主管部门、交易所及中介机构的联络沟通工作。负责公司投资活动的具体执行工作。

2、行政管理部

负责公司各个部门的协调，文秘、综合事务、行政、后勤管理工作，以及公司全部档案的管理，办公环境和办公设施的管理等。

3、人力资源部

负责拟定公司的人力资源规划及定编定岗工作，考核企业管理工作；负责部门人员配备和管理，对员工考勤、绩效考核；制订人员招聘、培训计划；员工养老、失业、工伤、医疗保险等事务。

4、技术研发部

负责技术开发、新品研发、技术管理、工艺管理，根据行业发展的最新技术以及公司的产品和技术开发规划，组织新产品标准的建立和技术数据的管理，负责生产技术服务工作，包括对市场人员、售后服务人员的技术培训；负责组织对开发项目的立项报告和评审，负责产品的检测技术和指导管理等。

5、工艺品质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质量监控和质量管理体系；负责公司采购物品的质量检验；负责收集、汇总、分析各事业部的质量检验资料，及时提出相关改进意见；指导产品制造部对生产管理全过程进行质量监控，为公司销售的产品提供质量保证；负责公司质量管理方面的培训和提升等。

6、采购部

具体组织实施公司采购计划；负责对现有供应商、潜在供应商资格的审核，建立分等级的供应商管理制度、档案、流程；做好采购环节 ERP 系统数据的维护和审核工作，不断完善采购管理，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负责对采购合同的审核和审批，对合同文本不断进行规范，控制采购风险，规避合同纠纷等。

7、智能工程部

负责承揽工程业务和参加招投标，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书；签订工程合同，参与合同评审，确保合同的合法、严谨，维护公司利益；按合同要求组织项目实施。负

责项目的人员、物料、进度和质量管理。做好与业主、协作单位的协调配合；施工现场的安全管理；控制和节约工程成本；有关专业资质的管理；工程技术文件的管理等。

8、产品制造部

负责贯彻公司各项生产经营计划和目标，并组织实施；负责公司各项生产管理工作的组织、实施、检查、考核工作；负责拟定公司近期和长期生产管理目标，推进生产管理水平的不断提高；组织拟定公司各项生产管理规章制度，理顺各项业务工作程序；负责制造过程材料消耗控制。

9、物流部

负责采购物资及成品的入库、在库、出库管理；规范仓库管理，保证提供适当的贮存场所和贮存条件，保证在物资储存过程中的质量、数量、安全，及时为生产提供合格的物资，并优化库存；高库存效率，通过与采购、生产、销售部门的沟通、协调，加强原辅材料及产品的仓储物流管理，减少流转环节的原、物料损失，提高存货周转率。

10、营销部

负责市场信息管理，市场开拓，进出口管理，销售管理。负责公司的产品销售、市场开拓和市场研究；负责向技术部反馈市场需求信息，提供研发的方向；负责产品的出口报关管理及设备及配件的进口管理；负责督导销售的货款回笼；确定公司的广告、宣传计划决策。

11、客服部

负责完善及时周到的客户服务支持网络体系，保证使用公司产品的用户能够得到安全、便捷的后续服务，进行客户售后服务信息的反馈、收集整理和处理客户提出的问题，协调处理大客户投诉，跟踪处理结果，进行客户满意度调查。

12、计划管理部

根据生产经营方针，组织编制、下达公司年生产计划大纲，季、月生产计划；负责组织制造部门能力核算及平衡工作，并制定措施提出意见；负责产销计划衔接工作，组织协调制造部门和市场部门产销衔接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负责对制造部门的生产计划业务的管理指导工作，制定计划业务流程和相关管理办法等。

13、财务部

制定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统计等相关的制度和相应的业务流程，经批准后监

督执行；进行公司全面预算管理，编制财务预算，经审批后，组织实施，并对各单位预算的执行情况进行考核监督；进行各项成本的预测、计划、分析、控制和考核，加强对成本费用的控制；负责编制税务报表、汇算清缴，办理税务相关事宜；负责公司资金管理，合理筹集、运用资金，发挥资金效率等。

14、审计部

负责公司审计工作的发展规划和具体执行计划工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制定内部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和规章制度。提出年度审计工作要求，部署审计工作任务，明确工作重点，组织实施审计工作计划。负责审计监督公司会计规范化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经济效益真实性情况、会计信息真实性、准确性、财经纪律执行情况、财务计划或预算的执行和决算、工程成本、建设项目的预算和决算、经济责任、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济活动等。

五、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控股子公司，也未参股其它任何公司。

六、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

1、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单独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为王振洪，其个人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王振洪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永久境外居留权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32052019560123XXXX
本次发行前持股情况	2,365万股
本次发行前持股比例	65.04%

2、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股东

公司无持股 5%以上的法人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

目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振洪和王桂珍。王桂珍与王振洪系夫妻关系，两人合计持有股份公司 2453.35 万股，占总股本的 67.47%。王振洪基本情况参见本节之“六、（一）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的基本情况”部分。王桂珍个人基本情况如下表：

姓名	王桂珍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永久境外居留权	无永久境外居留权
身份证号码	32052019710321XXXX
本次发行前持股情况	88.35万股
本次发行前持股比例	2.43%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王振洪、王桂珍除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外，并无任何其他投资和参与经营的事项，无控制的其他企业。

（四）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它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振洪、王桂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它争议的情况。

七、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的总股本、本次发行的股份，以及本次发行的股份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公司股本总额为 3,636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 1,250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58%。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股东名称	发行前股本结构		发行后股本结构		锁定限制及期限
		股数（万股）	比例	股数（万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王振洪	2,365.00	65.04%	2365.00	48.78%	锁定三年
	上海盛万	180.00	4.95%	180.00	3.71%	锁定一年
	马晓东	164.00	4.51%	164.00	3.38%	锁定三年

	常熟灵丰担保	90.00	2.48%	90.00	1.86%	锁定三年
	王桂珍	88.35	2.43%	88.35	1.82%	锁定三年
	杨淑兰	78.00	2.15%	78.00	1.61%	锁定三年
	沈庆元	75.00	2.06%	75.00	1.55%	锁定三年
	顾凤梅	67.78	1.86%	67.78	1.40%	锁定一年
	陈小星	62.00	1.71%	62.00	1.28%	锁定三年
	陈晓刚	61.33	1.69%	61.33	1.27%	锁定三年
	张圣翠	60.00	1.65%	60.00	1.24%	锁定一年
	王家康	56.00	1.54%	56.00	1.16%	锁定三年
	上海三越	50.00	1.38%	50.00	1.03%	锁定一年
	顾建江	40.00	1.10%	40.00	0.83%	锁定三年
	邹建才	32.00	0.88%	32.00	0.66%	锁定三年
	石 菁	25.00	0.69%	25.00	0.52%	锁定一年
	王建新	15.40	0.42%	15.40	0.32%	锁定一年
	王 宏	14.30	0.39%	14.30	0.29%	锁定一年
	殷 丽	14.20	0.39%	14.20	0.29%	锁定一年
	陆文军	10.00	0.28%	10.00	0.21%	锁定一年
	顾俊才	9.20	0.25%	9.20	0.19%	锁定一年
	曹 彬	9.00	0.25%	9.00	0.19%	锁定三年
	吴志坚	9.00	0.25%	9.00	0.19%	锁定三年
	施 达	9.00	0.25%	9.00	0.19%	锁定三年
	黄卫东	6.30	0.17%	6.30	0.13%	锁定一年
	李 忠	4.22	0.12%	4.22	0.09%	锁定一年
	顾玉华	4.22	0.12%	4.22	0.09%	锁定一年
	周建琴	3.30	0.09%	3.30	0.07%	锁定一年
	潘桂英	3.30	0.09%	3.30	0.07%	锁定一年
	卢永岳	3.30	0.09%	3.30	0.07%	锁定一年
	陆建江	3.00	0.08%	3.00	0.06%	锁定一年
	刘忠明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周文英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邢建青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朱 敏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潘卫芳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张卫标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瞿敏亚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周 强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柳小红	2.20	0.06%	2.20	0.05%	锁定一年
	李建国	2.00	0.06%	2.00	0.04%	锁定一年
	金 燕	1.00	0.03%	1.00	0.02%	锁定一年
	董 岚	1.00	0.03%	1.00	0.02%	锁定一年
社会公众股		0	0	1,250.00	25.58%	
	合 计	3,636.00	100.00%	4,886.00	100.00%	

公司的法人股东为上海盛万、上海三越和常熟灵丰担保，股权情况如下：

1、上海盛万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 比	实际控制人
----	----	---------	-----	-------

1	浙江中金热电有限公司	1,500.00	22.39%	严国标
2	杭州易安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14.93%	陈英
3	苏州工业园区海富投资有限公司	750.00	11.19%	张亦斌
4	上海高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0.00	7.46%	张圣茸
5	裘索	500.00	7.46%	
6	郭澄	400.00	5.97%	
7	黄林军	400.00	5.97%	
8	祝胜	300.00	4.48%	
9	上海盛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5.00	4.10%	严爱娥
10	朱国潮	250.00	3.73%	
11	严惟玲	200.00	2.99%	
12	陈启华	150.00	2.24%	
13	韩礼力	150.00	2.24%	
14	上海宝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25.00	1.87%	吉宝英
15	屠志铨	100.00	1.49%	
16	葛敏海	100.00	1.49%	
	合计	6,700.00	100.00%	

注：公司董事何晓秋持有上海盛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

2、上海三越为一人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徐培军，出资金额 200 万元，持股比例 100%。

3、常熟丰灵担保由张东和张保岐两名自然人投资设立，其中张东出资 69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69%，为该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张保岐出资 3100 万元，持股比例 31%。

（二）前十名股东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股权性质
1	王振洪	2,365.00	65.04%	自然人股
2	上海盛万	180.00	4.95%	法人股
3	马晓东	164.00	4.51%	自然人股
4	常熟灵丰担保	90.00	2.48%	法人股
5	王桂珍	88.35	2.43%	自然人股
6	杨淑兰	78.00	2.15%	自然人股
7	沈庆元	75.00	2.06%	自然人股
8	顾凤梅	67.78	1.86%	自然人股
9	陈小星	62.00	1.71%	自然人股
10	陈晓刚	61.33	1.69%	自然人股
	合计	3,231.46	88.88%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在公司任职情况
1	王振洪	2,365.00	65.04%	董事长、总经理
2	马晓东	164.00	4.51%	董事、副总经理
3	王桂珍	88.35	2.43%	采购人员
4	杨淑兰	78.00	2.15%	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5	沈庆元	75.00	2.06%	副总经理
6	顾凤梅	67.78	1.86%	会计人员
7	陈小星	62.00	1.71%	监事会主席
8	陈晓刚	61.33	1.69%	副总经理
9	张圣翠	60.00	1.65%	-
10	王家康	56.00	1.54%	副总经理
	合计	3,077.46	84.64%	

（四）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的股本中不含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

（五）新增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首次申报日的最近一年内，公司新增股东为常熟灵丰担保。

2009年6月12日，常熟灵丰担保分别与王佳、潘长勇、顾建江、石菁等4名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该4名自然人合计持有的亿通科技90万股股份（其中，受让王佳22万股、潘长勇12万股、石菁36万股、顾建江20万股），转让价格为3.25元/股，合计转让价款为292.50万元，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此次股权转让后，常熟灵丰担保持有本公司90.00万股股份，持股比例为2.48%。

常熟灵丰担保成立于2004年2月6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常熟灵丰担保的股东为张东和张保岐、持股比例分别为69%和31%，法定代表人为张保岐，注册资本为10,000万元，注册地址为常熟市海虞北路27号，经营范围：投资、借贷担保。经江苏新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至2008年12月31日，常熟灵丰担保的资产总额为13,290.95万元，所有者权益为11,344.92万元，2008年度实现净利润245.18万元。

2010年8月4日，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出具了《关于常熟灵丰担保投资事项

的复函》（苏经信担保函<2010>192号）（以下简称：“《复函》”），函复如下：“常熟灵丰担保于2009年投资江苏亿通高科技有限公司90万股股权，金额328.5万元。经审查，该投资行为符合《融资性担保公司管理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

（六）股东中的战略投资者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中无战略投资者。

（七）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本次发行前，公司股东中王振洪与王桂珍为夫妻关系，分别持有公司65.04%和2.43%股份。此外，公司其他股东之间无其他任何关联关系。

（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洪和王桂珍、股东常熟灵丰担保、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的股东马晓东、杨淑兰、陈小星、顾建江、沈庆元、陈晓刚、王家康、邹建才、曹彬、吴志坚、施达承诺：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公司股东上海盛万、上海三越、顾凤梅、张圣翠、石菁、王建新、王宏、殷丽、陆文军、顾俊才、黄卫东、李忠、顾玉华、周建琴、潘桂英、卢永岳、陆建江、刘忠明、周文英、邢建青、朱敏、潘卫芳、张卫标、瞿敏亚、周强、柳小红、李建国、金燕、董岚承诺：其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承诺期限届满后，上述股份可以上市流通或转让。

3、王振洪、马晓东、杨淑兰、陈小星、顾建江、沈庆元、陈晓刚、王家康、邹建才、何晓秋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王桂珍作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王振洪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上述承诺期限届满后，在其或者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离职半年后的十二月内，转让公司股份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

五十。

八、内部职工股、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委托持股等情况

公司未发行过内部职工股，不存在工会持股、职工持股会持股、信托持股或股东数量超过二百人的情况。

公司在 2004 年 8 月 24 日至 2007 年 9 月 27 日期间曾存在委托持股的情况，具体如下：

（一）委托持股的形成

2004 年 8 月 24 日，科德利和清华电子进行股权转让时，共有 625 万股股份存在委托持股关系。具体情况为：

1、顾建江、顾凤梅受让科德利 375.00 万股股份中，其本人真实持有的股份为 10.00 万股和 17.78 万股，同时受王振洪委托，顾建江、顾凤梅分别代其持有 240.00 万股和 107.22 万股；

2、陈晓刚受让清华电子 250.00 万股股份中，其本人真实持有的股份数为 21.33 万股，其余 228.67 万股分别受王振洪、王桂珍、沈庆元等 27 人委托代持。

委托持股各方及代持股份情况如下：

受托方	委托方	股份数量（万股）
顾建江	王振洪	240.00
	自有	10.00
顾凤梅	王振洪	107.22
	自有	17.78
陈晓刚	王振洪	88.63
	王桂珍	15.50
	沈庆元	30.00
	邹建才	10.00
	陆文军	10.00
	曹 彬	9.00
	吴志坚	9.00
	王建新	4.40
	李 忠	4.22

顾玉华	4.22
卢永岳	3.30
潘桂英	3.30
周建琴	3.30
黄卫东	3.30
王 宏	3.30
施 达	3.00
顾俊才	2.20
柳小红	2.20
刘忠明	2.20
潘卫芳	2.20
瞿敏亚	2.20
邢建青	2.20
朱 敏	2.20
周文英	2.20
周 强	2.20
张卫标	2.20
殷 丽	2.20
自有	21.33
合 计	625.00

（二）委托持股的清理

2007年9月27日，上述委托持股的股东之间互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出具《持股情况声明》，陈晓刚、顾建江和顾凤梅分别将其受托持有的亿通科技的股份转让给原隐名股东（委托方），并出具承诺：“2004年8月24日股权转让时的转让金已由隐名股东支付，虽然股份登记在本人名下，但该等股份实际为隐名股东所有，分红权利等均由隐名股东享有。为规范公司股权结构，本人将由隐名股东委托持有的股份以转让形式转让给隐名股东，本次转让为确认隐名股东股权之用，隐名股东不需另行支付转让价款，上述代持股份及转让均为双方自愿，也不存在任何纠纷。”

本次委托持股规范后，公司股本总额不变，仍为3,000万股，股东人数由7人增至33人，公司股东的实际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王振洪	2,722.85	90.76%
2	马晓东	60.00	2.00%
3	沈庆元	30.00	1.00%
4	陈晓刚	21.33	0.71%

5	陈小星	18.00	0.60%
6	顾凤梅	17.78	0.59%
7	王桂珍	15.50	0.52%
8	王家康	10.00	0.33%
9	顾建江	10.00	0.33%
10	邹建才	10.00	0.33%
11	陆文军	10.00	0.33%
12	曹彬	9.00	0.30%
13	吴志坚	9.00	0.30%
14	王建新	4.40	0.15%
15	李忠	4.22	0.14%
16	顾玉华	4.22	0.14%
17	卢永岳	3.30	0.11%
18	潘桂英	3.30	0.11%
19	周建琴	3.30	0.11%
20	黄卫东	3.30	0.11%
21	王宏	3.30	0.11%
22	施达	3.00	0.10%
23	顾俊才	2.20	0.07%
24	柳小红	2.20	0.07%
25	刘忠明	2.20	0.07%
26	潘卫芳	2.20	0.07%
27	瞿敏亚	2.20	0.07%
28	邢建青	2.20	0.07%
29	朱敏	2.20	0.07%
30	周文英	2.20	0.07%
31	周强	2.20	0.07%
32	张卫标	2.20	0.07%
33	殷丽	2.20	0.07%
合计		3,000.00	100.00%

2007年10月18日，江苏省工商局对公司该次股东变化进行了备案登记。至此，公司委托持股的情形得到消除。

九、员工及其社会保障情况

（一）近三年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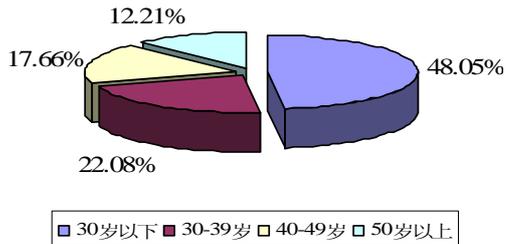
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有在岗员工385人，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

时间	201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员工人数(人)	385	320	382	402

(二) 员工专业结构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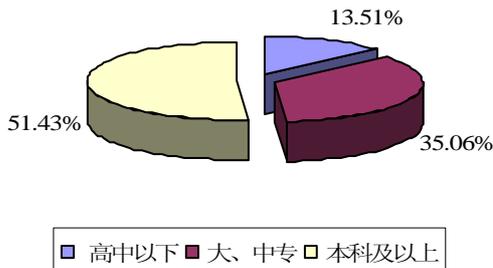
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分布如下表所示:

1、员工年龄构成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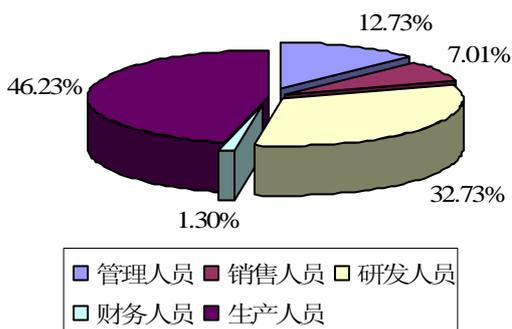
项目	人数	占比
30岁以下	185	48.05%
30-39岁	85	22.08%
40-49岁	68	17.66%
50岁以上	47	12.21%
合计	385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构成情况



项目	人数	占比
本科及以上	52	13.51%
大、中专	135	35.06%
高中及以下	198	51.43%
合计	385	100.00%

3、员工专业构成情况



项目	人数	占比
管理人员	49	12.73%
销售人员	27	7.01%
研发人员	126	32.73%
财务人员	5	1.30%
生产人员	178	46.23%
合计	385	100.00%

(五) 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住房公积金缴纳和医疗制度的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劳动法律法规,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合同约定了双方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公司执行社会保障制度,为员工办理各项社会保险,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各类社会保险

和住房公积金的缴交比例和缴付情况如下：

社 保	2007 年度 (缴费基数 950 元/月); 缴费比例 41.5%, 应缴人数 452 人			2008 年度 (1-6 月缴费基数 950 元 /月; 7-12 月缴费基数 1189 元/月); 缴费比例 41.5%, 应缴人数 382 人			2009 年度 (缴费基数 1189 元/ 月); 缴费比例 40%;其中失业 下调 1%,医疗下调 0.5%, 应缴 人数 320 人			2010 年度 1-6 月(缴费基数 1189 元/月); 缴费比例 40%,其中失 业下调 1%,医疗下调 0.5%			2010 年度 7-9 月(缴费基数 1369 元/月); 缴费比例 40.5%;其中养 老上调 0.5%			备注	
	人数	比例	金额	人数	比例	金额	人数	比例	金额	人数	比例	金额	人数	比例	金额		
养 老 保 险	310	18%+8%	576,311.04	346	18%+8%	538,882.11	317	18%+8%	759,419.70	306	18%+8%	395,637.12	382	18.5%+8%	292,020.31	个人 缴纳 附 加: 5 元 / 人 / 月; 大病 医疗 统筹	
医 疗 保 险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失 业 保 险	310	9%+2%	285,553.62	346	9%+2%	270,429.97	317	8.5%+2%	362,753.68	306	8.5%+2%	186,837.81	382	8.5%+2%	118,390.04		
生 育 保 险	310	2%+1%	63,456.36	346	2%+1%	60,029.03	317	1%+1%	45,538.04	306	1%+1%	21,979.74	382	1%+1%	15,798.26		
工 伤 保 险	310	1%	31,728.18	346	1%	29,635.27	317	1%	42,010.29	306	1%	21,979.84	382	1%	15,798.26		
补 差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310	按出险情 况在 0.5%~0.7 %之间上 下浮动	20,625.69	346	按出险情 况在 0.5%~0.7 %之间上 下浮动	14,967.33	317	按出险情 况在 0.5%~0.7 %之间上 下浮动	21,173.26	306	按出险情 况在 0.5%~0.7 %之间上 下浮动	10,999.09	382	按出险情 况在 0.5%~0.7 %之间上 下浮动	7,904.90		
	社保补差: 493,734.00 元			社保补差: 140,917.32 元			社保补差: 12,413.16 元			无补差			无补差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基数按 850 元/月			住房公积金基数按 850 元/月			住房公积金基数按 850 元/月			住房公积金基数按 960 元/月					
	人数	比例	金额	人数	比例	金额	人数	比例	金额	人数	比例	金额			
	5	8%+8%	25,104.00	6	8%+8%	8,800.00	282	8%+8%	144,043.00	308	8%+8%	125,208.00	383	8%+8%	87,292.00
补差	公积金补差: 364,752.00			公积金补差: 306,816.00			公积金补差: 31,008.00			无补差, 社保与公积金缴费人数 实际差额 1 人情况说明: 1、缴 费结算时间不同: 公积金为当月 15 日前; 社会保险为当月 30 日前; 差额人员: 王建月(退休), 其中沈愿青、陈宁异地参保、沈 裕原单位缴纳。					

注 1: 2007 年社保应缴人数为 452 人, 实缴人数 310 人, 社保补差为 493,734.00 元 (计算公式: 950 元/人/月*单位缴费比例 30.5%*12 个月*142 人=493734 元)。2007 年住房公积金应缴人数为 452 人, 实缴人数 5 人, 住房公积金补差为 364,752.00 元 (计算公式: 850/人/月*单位缴费比例 8%*12 个月*447 人=364752 元)。

注 2: 2008 年社保应缴人数为 382 人, 实缴人数 346 人, 社保补差为 62,586.00 元 (计算公式: 1-6 月 950 元/人/月*单位缴费比例 30.5%*6 个月*36 人=62,586.00 元; 7-12 月 1189 元/人/月*单位缴费比例 30.5%*6 个月*36 人=78,331.32 元);。2008 年住房公积金应缴人数为 382 人, 实缴人数 6 人, 住房公积金补差为 306,816.00 元 (计算公式: 850/人/月*单位缴费比例 8%*12 个月*376 人=306,816.00 元)。

注 3: 2009 年社保应缴人数为 320 人, 实缴人数 317 人, 社保补差为 12,413.16 元(计算公式: 1,189 元/人/月*单位缴费比例 29%*12 个月*3 人=12,413.16 元)。2009 年住房公积金应缴人数为 320 人, 实缴人数 282 人, 住房公积金补差为 306,816.00 元 (计算公式: 850/人/月*单位缴费比例 8%*12 个月*38 人=31,008.00 元)

根据《中共常熟市委、人民政府关于统一全市各类企业社会保险制度的意见》（常发字〈2007〉10号），2007年至2009年为统一各类企业社会保险制度过渡期。在过渡期内，各类企业中已参加本市农村养老保险（以下简称农保）的职工和尚未参加社会保险的职工（含新职工），应逐步纳入城保，均按2007年30%以上、2008年60%以上的要求实施过渡，到2009年全面实施城保。缴费基数：按照职工实际工资收入申报核定，最低不低于我市公布的缴费基数下限，2007年度将维持不变。2007-2009年公司根据该意见，按照高于过渡期的比例为职工缴纳了社保费用。自2010年1月起，公司已经依法为全部员工缴纳了社保。

2007-2009年公司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同时提供了职工宿舍共计60间，约1800平方米，现入住员工98人。自2010年3月起，公司已经依法为全部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常熟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于2011年1月7日出具证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是本市社会保险参保单位，社会保险登记证号：16000103，截止2010年12月31日，该企业有389人参加了常熟市社会保险，并按时缴纳社保费，并且在2007年、2008年、2009年及至2010年底期间未受到社保方面的处罚。”

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常熟分中心于2011年1月7日出具证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06年7月在苏州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常熟分中心开户，2006年7月开始缴存住房公积金。住房公积金缴存代码：6301029832。截止2010年12月，该公司共有职工389人，实际缴存人数389人，缴存比例企业和职工各8%，月缴存额人民币59928元。公司未因住房公积金问题而受任何处罚和处理。（注：9月份减员5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洪先生出具承诺：“如果公司被要求为职工补缴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职工缴纳社会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而被罚款或遭受损失的，本人承诺将由本人承担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金和住房公积金，并赔偿公司由此所遭受的处罚和其他一切损失。”

十、实际控制人、持有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振洪及实际控制人王桂珍就避免同业竞争的情况，向公司出具了《承诺书》，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之“一、（二）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部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严格遵守《承诺书》的条款，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二）股份限售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他股东均向就股份限售和自愿锁定的事项出具了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本节之“七、（八）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部分。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严格遵守承诺的条款，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设立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介绍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设备制造，具体包括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终端接收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提供有线电视网络系统软件服务、以及基于有线电视网络系统技术之上的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

（二）发行人的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如下表所示：

业务细分领域	主要产品		产品说明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有线电视网络光传输设备	光工作站、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放大器	由光网络传输设备和电缆网络传输设备组成，使用在光纤网络和电缆分配网络上，实现电视信号从局端到用户端的双向传输
	有线电视网络同轴电缆传输设备	放大器、无源器件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GEPON、数字光工作站 EoC (MoCA、HomePlug)	针对下一代广电网络解决方案的新型系列产品，用于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和光纤到楼、户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数字电视机顶盒		属于数字电视终端接收设备，基本功能是将接收下来的数字电视信号转换为模拟电视信号，使用户不用更换电视机就能收看数字电视节目接收数字电视广播节目，同时具有所有广播和交互式多媒体应用功能
智能化工程服务	智能化监控工程		应用广电双向传输、以太网传输等技术，把各种图像、声音等数据信息进行网络内的采集、存储、传输、交换，为不同客户提供设备和集成服务，包括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安装和项目实施等

1、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本公司主营业务中，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为光网络传输设备、同轴电缆网络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1）光网络传输设备

光网络传输设备主要包括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放大器、光工作站等一系列产品，使用在有线电视网络光纤干线上，将从有线电视台（局端）发射出来的电视信号以光信号形式在光纤干线上传输。

光发射机



光接收机



光工作站



光传输平台



（2）电缆网络传输设备

电缆传输设备主要包括放大器和无源器件，使用在有线电视同轴电缆支线上，电视信号通过主干光纤网络传输至用户区域后由光信号转换成电信号，在同轴电缆支线上传输，经放大器和无源器件后通过同轴电缆传送到终端用户。

放大器



分配混合平台



(3)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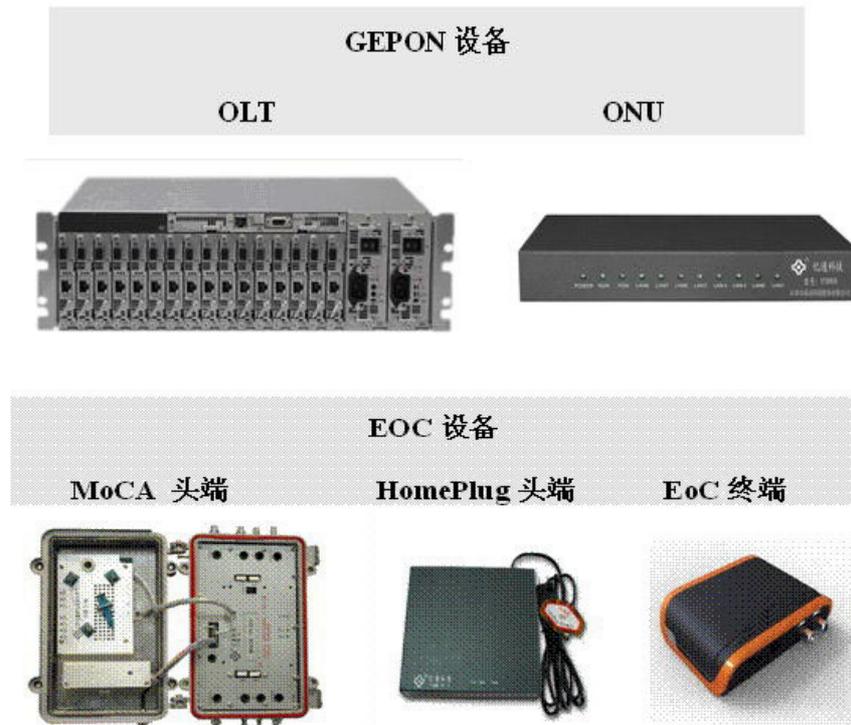
GEPON 设备、EoC (MoCA、HomePlug) 设备主要应用于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改造。

GEPON 设备硬件体系的组成主要包括局端到用户端的光纤网络和无源光分配器。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无源光网络终端设备 (OLT) 和无源光网络单元 (ONU)。

EoC 设备主要与 GEPON 设备配套使用, 利用用户家中已有的有线电视同轴电缆, 建立 GEPON 与用户间同轴电缆部分的双向网络传输通道, 实现光纤到区、楼的情况下的有线电视双向业务的开展, 为实现光纤到户情况下的终端用户提供有线电视双向业务的解决方案。公司 EoC 设备的主要产品为 MoCA 设备和 HomePlug 设备。

MoCA 设备使用高频信号传输, 在不影响目前有线电视传统业务的情况下, 结合光纤通信技术, 为用户提供高速宽带接入, 大大增强语音、高速数据和高清视频三重通信的品质。该方案是目前业内认为较完善的高频 EoC 设计方案, 虽然克服了目前广电系统中低频端噪声干扰较大的问题, 却由于其高频传输的特性而带来了一个链路衰减较大的问题, 这在同轴电缆距离较长、光链路下有一级或多级放大器的农村或郊区网络中, 较难实现信号的低成本传输。为此, 公司已研制出使用低频端的 EoC 方案——HomePlug 方案, 该方案在现有的同轴电缆网络中使用 65MHz 以下频段, 实现以太网络的双向传输, 与 MoCA 方案互补, 为不

同实际情况的有线电视网络，提供相应的 EoC 设计方案¹。



2、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本公司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主要产品是数字电视机顶盒。随着我国有线电视数字化改造不断推进，有线电视信号被以数字的形式（即 0—1 的形式）传输，而终端用户使用的电视机仍然是只能接收模拟信号的模拟制式电视机。数字电视机顶盒是一种将数字电视信号转换成模拟信号的转换设备，它对经过数字化压缩的图像和声音信号进行解码还原，产生模拟的视频和声音信号，通过电视显示器和音响设备给观众提供高质量的电视节目。

3、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

本公司的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是应用广电双向传输、以太网传输等技术，把各种图像、声音等数据信息进行网络内的采集、存储、传输、交换，为不同客户提供设备和集成服务，包括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安装和项目实施等。是公司

¹发行人初期的 HomePlug 产品主要是采购 INTELLON 的芯片、真宽的硬件平台和网管软件，经过系统集成后生产的公版 HomePlug 产品。2010 年 3 月以后，发行人通过建设省级博士后工作站，启动 HomePlug 方案的低频 EoC 系统的自主研发项目，在原有公版 HomePlug 的基础上，进行了大量改进和优化，并根据各有线网络终端用户的要求进行一些全新设计，目前的 HomePlug 产品在原有公版基础上有了很大程度的创新，并被认定为 2010 年度江苏省优秀新产品。

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制造业务在新领域的拓展应用。

（三）发行人主营业务的相关性及其变化情况

1、发行人主营业务中各具体业务间的相关性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设备制造，具体包括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终端接收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提供有线电视网络系统软件服务、以及基于有线电视网络系统技术之上的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

公司的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是应用广电双向传输、以太网传输等技术，把各种图像、声音等数据信息进行网络内的采集、存储、传输、交换，为不同客户提供设备和集成服务，包括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安装和项目实施等。是公司有线电视传输产品在新领域的拓展应用。公司根据不同领域客户的应用需求，采用不同的终端设备为广电运营商及广电网络的使用单位提供基于有线电视传输技术的设备和系统集成服务。延伸和丰富了公司的主营业务体系，是公司实施高端战略具体举措之一。

视频监控是智能化监控服务的一种形式，实现视频数据的采集、存贮和传输。视频监控项目是利用广电传输通道，以GEPON+EoC方案为技术支撑，通过广电网络的双向传输功能，为各地政府、机关、企事业单位及学校、娱乐场所等定制设计的视频监控整体解决方案，充分利用现有的城域光纤网和同轴电缆资源（即HFC网络）将原有的以楼栋、小区为单位的智能化监控工程实现全面互联互通，将采集、存储的数据实现按需传输，并实现统一更大区域的更高智能化的系统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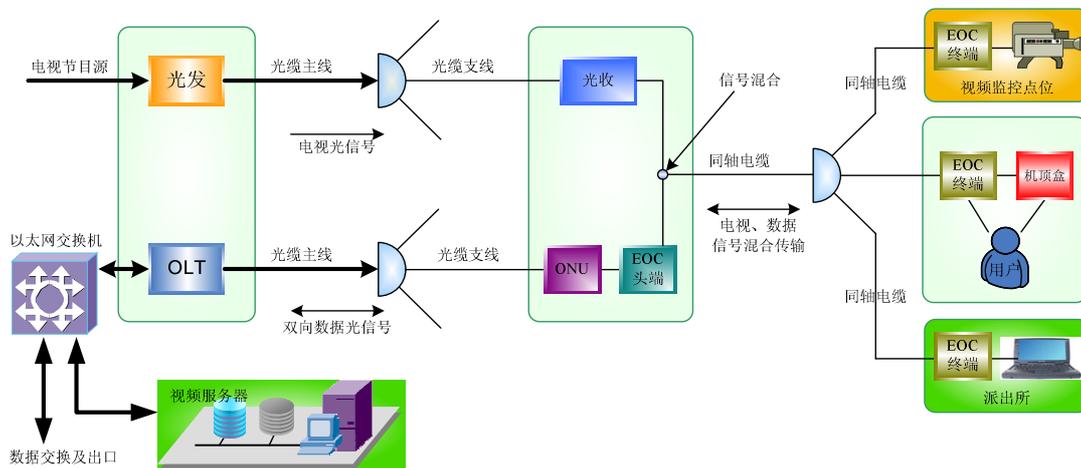
以视频监控项目为例，公司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制造业务与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的区别与联系如下：

		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制造	视频监控项目
联系	技术方面	通过广电传输网络，利用广电双向传输技术，把各种图像、声音等数据信息进行网络内的采集、存贮、传输交换。视频监控依赖于已经完成双向改造的有线电视网络，是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应用领域的延伸及扩展，开拓网络信息的终端用户需求	
	研发方面	公司目前正在研发的多项与有线电视传输设备相关的技术可延伸应用于视频监控项目。两者在研发团队、研发资源方面可实现共享	
	销售方面	公司现有的广泛客户资源为开拓视频监控市场提供坚实基础。视频监控项目的建设要求先进行双向网改造，从而拉动公司有线电视传输设	

		备的销售	
区别	采购和生产方面	按订单组织采购、生产	工程模式

(1) 技术方面的联系

视频监控项目的网络结构图（基于已完成双向网改造的有线电视网络）：



(2) 研发方面的联系

公司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与视频监控项目的关系

序号	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和视频监控项目的关联度
1	中小功率数字电视发射机研发及产业化	进入成果转化阶段	扩大已建数字多媒广播网络的覆盖范围，解决盲区、边远地区网络优化的最经济有效的手段。该项目产品的研制填补了国内空白。	—
2	融合 CATV 和 IP 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设备研制	样品阶段	解决目前组网采用各不同厂家的设备搭建，设备之间的通用性、可靠性及设备安装、网管的实现等问题，实现一个集射频接收，完成数据通信并把数据信号同射频接收混合在一起，直接可以接入目前有线电视接入网的设备，推动目前有线电视变为一个综合业务网。	密切相关。是在原有技术上的延伸。
3	YTMN/C 同轴以太网设备 (MoCA)	大批量生产阶段	根据国内实际情况，加入 VLAN、用户 MAC 限制、网管等一些功能。2009 年 7 月，产品已通过了国家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计量检测中心的检测。	密切相关。是在原有技术上的延伸。
4	YTHN/C 同轴以太网设备 (HomePlug)	大批量生产阶段	根据国内实际情况，加入 VLAN、用户 MAC 限制、网管等一些功能。2009 年 7 月，产品已通过了国家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计量检测中心的检测。	密切相关。是在原有技术上的延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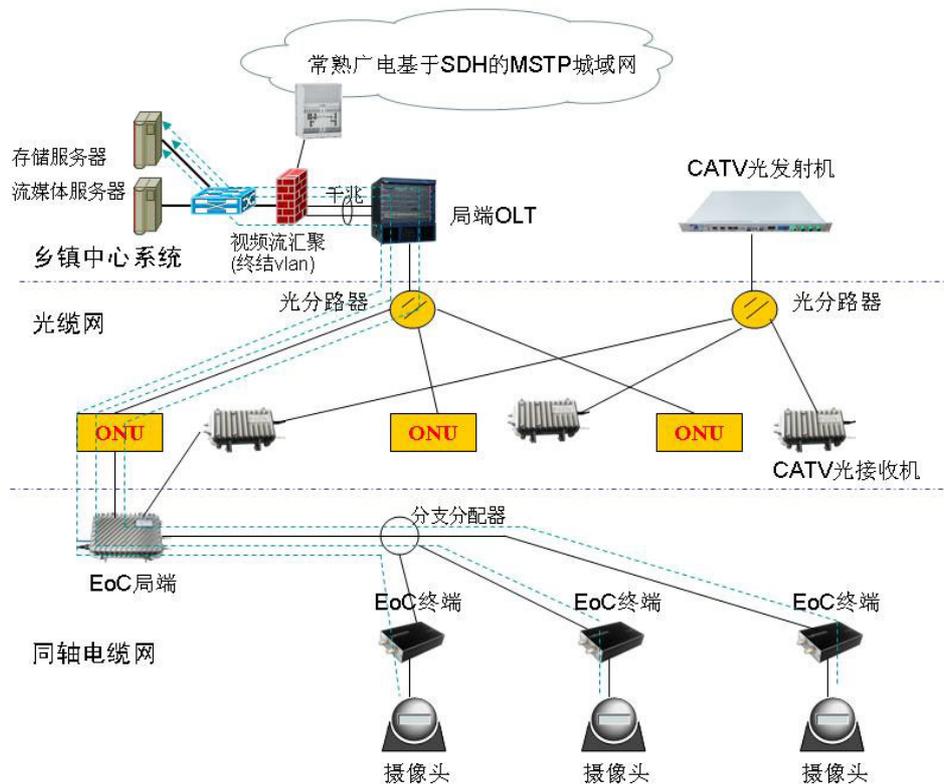
5	数字多媒体终端 D/V-ONU	小批量生产阶段	光纤用户终端内部安装兼顾 D-ONU 和 V-ONU 的数字通信设备, 各种技术性能指标和参数都能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	密切相关。是在原有技术上的延伸。
6	楼道型光接收机	小试阶段	提供低成本光纤到楼的小型电视信号激光接收方案, 并最终与模块化结构与 ONU 及 EoC 头端一起, 组成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中的室内小型数字光工作站。	——
7	室内或野外型 FTTB 光接收机	小试阶段	提供较低成本的 FTTB 中型室内或野外光接收机, 并融入 ONU 及 EoC 头端的设计, 最终完成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中的室内或野外中型数字光工作站。	——
8	16 路 OLT 及 D/V-ONU	小试阶段	实现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光缆部分一体化系统方案, 在前端机房, 以 16 路 PON 口的高密度实现数据部分的 OLT 平台, 并在光纤终端用户侧, 以一体机的方式完成有线电视信号和以太网数据信号在光纤链路传输。	密切相关。是在原有技术上的延伸。
9	插拔式 12 路光平台机架	小批量生产阶段	采用无源方式设计整个机框本体, 采用插拔件方式, 实现各个功能模块的集成, 特别是风扇的设计方式, 打破了以往常规风扇的设计方式, 采用涡轮风扇, 向机框后侧排风, 提高整机的可靠性。	——
10	网络视频海量存储转发一体式服务器	研究阶段	在视频监控网络的低端集中区, 提供大容量的本地视频存储方案, 以解决网络传输不畅时的视频录像的存储问题。	密切相关。
11	有线网络视频监控平台软件	研究阶段	利用现有的有线电视网络通道, 结合 GEAPON、EoC 技术, 实现对视频监控单元的监管控制。	密切相关。
12	低照度红外网络摄像机	研究阶段	实现可见光照度为 0 的情况下 30 米之内场景的摄像功能, 为无路灯或光照不足地区实现清晰的图像监控。	密切相关。
13	网络视频编码器	研究阶段	采用 H.264 标准压缩采集到的视频信号, 并以以太网的方式传输, 为网络视频监控提供高清晰度画质的监控方案。	密切相关
14	130 万像素高清网络摄像机	研究阶段	采用 130 万像素的高清摄像头, 实现集高清图像采集、编码和以太网传输一体化的产品	密切相关。

(3) 销售方面的联系

以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的常熟广电视频监控项目为例, 对公司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的销售具有巨大的带动作用, 具体如下:

A、视频监控网络的各个关键节点均应用了公司生产的相关设备

本项目接入网络部分原理图如下：



每个 OLT 的 PON 口通过光分路器可以支持下联 32 个 ONU，传输距离可达 10 公里，完全可以满足各接入点到分中心的距离要求。ONU 终结光信号，提供一个百兆以太口连接 EoC 头端，EoC 头端把 IP 数据信号调制在射频信号上，通过有线电视同轴电缆网传送到各个监控点，并实现前端视频摄像头采集的图像的传输。

常熟广电视频监控系统所可采用的本公司产品：

产品分类	具体产品
有线电视网络光、电传输设备	光发射机、光分路器、光接收机、分支分配器、视频编码模块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GEAPON (OLT、ONU)、EoC (MoCA、HomePlug)
网管软件	亿通有线电视双向视频监控网络软件、网管巡检软件

B、视频监控项目直接采用及间接拉动公司相关产品的销售

常熟广电视频监控项目直接采用的公司产品：

项目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万元)
编码设备	视频编码模块	台	15000	360	540.00
应用管理软件平台	亿通有线电视双向视频监控网络软件	套	1	500000	50.00
网管巡检软件	网管巡检软件	套	20	15750	31.50
合计					621.5
本募投项目公司投资总额					2025.10
本项目中直接采用的公司产品的占比					30.69%

本项目需要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对有线电视网络进行双向改造，根据协议的约定，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双向网改设备（包括 GEPON 和 EoC）采购量的 85% 以上需从亿通科技处购买。以本项目 15000 个视频监控点为例，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需从亿通科技采购双向改造设备至少 1100 万元。

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采购亿通科技双向网改造设备估算

双向网改造设备	总需求量： 台	从亿通处最低采购数量： 台（按 85% 折算）	亿通产品单价： 元	亿通实现销售额： 万元
GEPON-OLT	94	80	10000	80.0
GEPON-ONU	3000	2550	1000	255.0
EoC 头端	3000	2550	1500	382.5
EoC 终端	15000	12750	300	382.5
总计	21094	17930		1100.0

注：15000 个视频监控点，每个监控点需 EoC 终端一台，理论上每个 EoC 头端可带 32 个 EoC 终端，但实际情况由于空间所限，一般带 5 个。一个 GEPON-OLT 可带 32 个 GEPON-ONU，每个 GEPON-ONU 对应一个 EoC 头端

本项目加上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产品，本项目总计需投入：3125.10 万元。
总共需用到公司产品为：1721.5 万元；累积占本项目比重为：55.07%

（4）采购与生产方面的区别

公司的采购和生产部门统一主管供应商的开发与管理、原材料采购管理工作，并按需求计划组织生产。而视频监控工程是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应用领域的延伸及扩展，采用工程业务模式。

基于以上分析可见，视频监控项目与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制造，尽管其业务形式上的不同，在采购、生产方面有所差异，但从其技术、研发和销售等关键环节的相关性和资源共享可以看出，视频监控项目是公司传统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制造业务在应用领域的延伸。

保荐机构认为，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是公司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在新领域的拓展应用，视频监控项目是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的一种细分类别，发行人所经营的业务为同一种业务。

2、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一直专注于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业务，在行业中享有很高的知名度。公司的主要产品随着广播电视行业的发展和变迁而变化，早期由于有线电视网络的光节点密度很低，且光网络上大量使用进口光设备，公司的主要产品以有线电视同轴电缆网络传输设备为主；随着近年来有线电视网络升级、改造力度不断加大，光网络覆盖密度越来越大，光纤铺设长度大幅增长，国产光网络设备的技术水平大幅提高。以本公司为代表的一批国内广电设备生产厂商迅速抢占市场，近年来公司光网络设备产品销售稳步增长，且在主营业务收入中所占比例稳步提高。

自 2002 年开始，以日本为代表的工业化国家就开始了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全面改造，为 GEPON 设备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公司于 2006 年开始为日本三春通信有限公司生产 GEPON 设备，并在当年即实现对日本出口，且出口销售量逐年增长，表明公司生产的 GEPON 产品的质量得到海外市场的认可。伴随国内大力推进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数字化改造及“光进铜退”进程的加快，国内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市场将得到长足的发展。紧随行业发展趋势，公司通过快速的技术跟进能力，于 2007 年在进口系统开发平台上成功地研发出适用于国内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改造的 GEPON 和 EoC 设备，于 2008 年开始重点开拓 GEPON 和 EoC 设备市场，并形成销售。未来随着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建设的进一步加速，公司的 GEPON、EoC（MoCA、HomePlug）设备占主营业务的比例将稳步提高。

公司自 2007 年开始经营数字电视终端硬件设备，主要产品是数字电视机顶

盒。该项业务是伴随中国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工程而开展的业务，而 2009 年起公司对自身产品结构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数字电视终端设备（机顶盒）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经营占款数额较大、回款周期较长且毛利率水平不高，公司采取收缩策略，逐步减少了该类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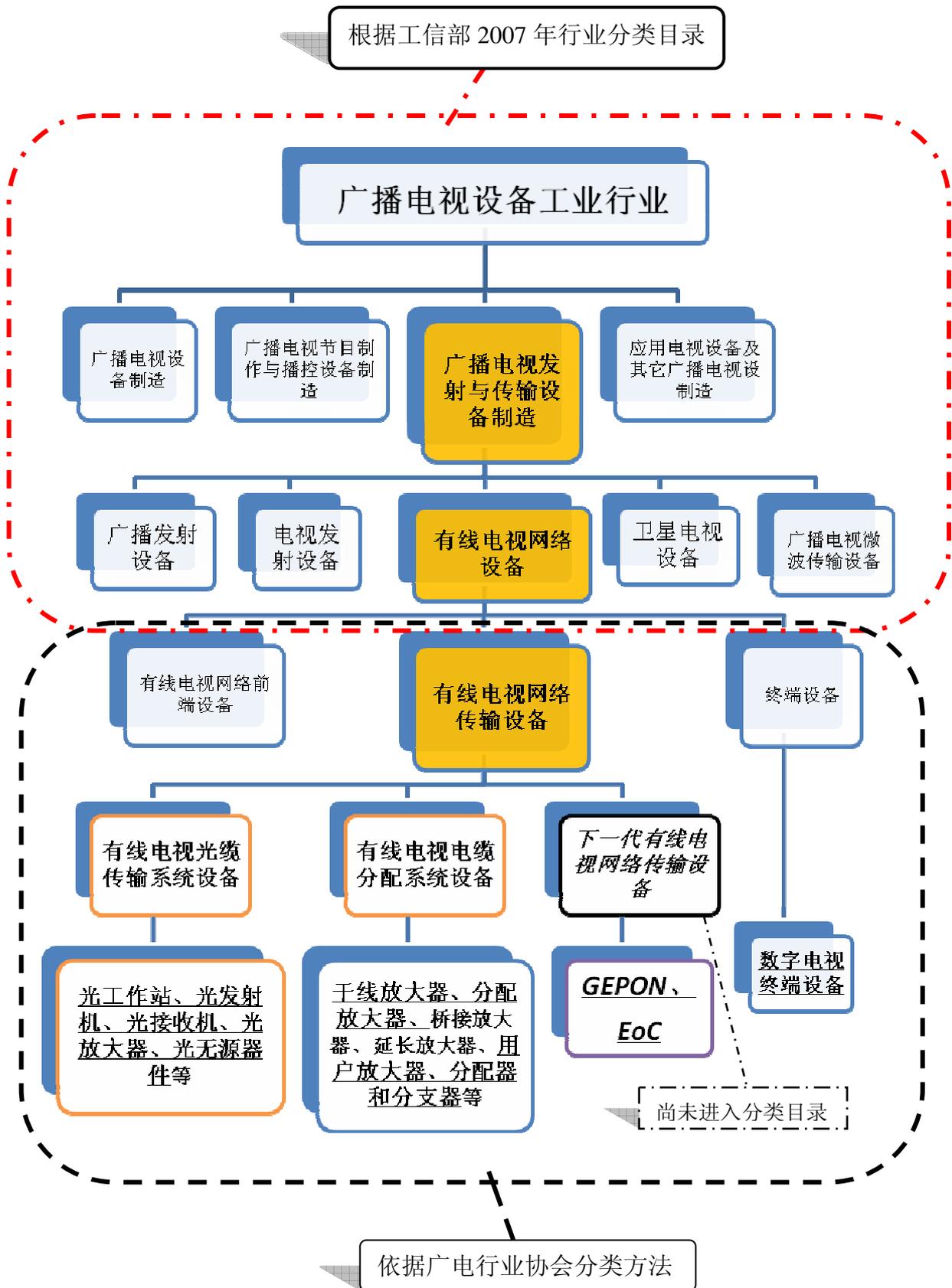
公司自 2005 年起开展了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业务，该项业务是公司传统产品功能和技术的拓展应用。近年来，随着中国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公司的有线电视传输、接收、存储技术也随之不断升级换代，在此基础上，公司开始开展基于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及技术的社会安防监控工程业务，为公共安全领域提供安防监控工程的设计、安装及运营等综合技术服务。同时，公司还充分利用了有线电视网络的广覆盖、低成本优势，并结合本公司拥有的技术优势及相关产品开始建设基于有线电视网络视频传输的社会动态视频监控系统。

二、广播电视设备制造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划分依据

根据工信部 2007 年制定的电子信息产业行业分类目录，公司所处行业为“广播电视设备工业行业制造业”下属的“广播电视发射与传输设备制造”，细分行业类别为：有线电视网络前端设备、有线电视光缆传输系统设备、有线电视电缆分配系统设备及终端设备。

又依据广电协会的具体定义，有线电视光缆传输系统设备包括光工作站、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放大器、光无源器件；有线电视电缆分配系统设备包括干线放大器、分配放大器、桥接放大器、延长放大器、用户放大器、分配器和分支器等。



注：带下划线部分为公司已有产品

由上图可清楚的看出，公司主要从事有线电视光缆传输系统设备、有线电视

电缆分配系统及终端设备的生产，应属于广播电视发射与传输设备制造行业的范畴。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产业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

本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信部，由工信部会同国家其他有关部门制定产业政策、产业发展规划等，指导整个行业的协同有序发展。

由于公司产品应用于有线电视网络，国家广电总局在行业管理方面也起着重要作用。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司负责管理广播电影电视系统的技术标准化、专利、计量和质量监督工作；组织制订有关行业标准和审核有关国家标准。

由于公司的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是应用有线电视网络传输、接收、存储等技术为特定客户提供智能化控制和监控系统方案的设计、安装和实施等一系列服务。根据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定的《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标准》，对从事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企业需要取得相关的资质等级证书。该资质等级设一级、二级两个级别，最高等级为一级。二级及以下资质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建设主管部门审批。

2、行业自律管理

本公司所属行业协会为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本公司已加入该协会，并且是该协会及其下属的有线电视分会的理事单位。2008年7月，本公司作为发起单位之一，加入了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有线制造行业自律公约。

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是由国内从事研制、生产广播电视设备、设计安装系统工程及其相关产品的企业、事业单位（含三资企业和网络经营企业）自愿结合组成，经依法登记，具有社团法人资格的，非营利性的全国性行业组织。协会下设4个分会：有线电视分会、应用电视分会、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分会和数码影像委员会。协会主要负责开展调查与行业统计、组织研究与本行业有关的方针、政策和发展规划；向政府有关部门报告工作，提出本行业发展规划、相关政策和立法方面的建议，参与相应的工作；反映行业和企业在发展中的共性问题和要求协助主管部门组织制订或修订本行业产品的国家标准、专业标准和行业推荐性标

准，并推动标准的贯彻实施；参与政府部门在审批与本行业有关的新建或改造项目的初审工作，为避免重复建设发挥积极作用。

3、行业法规、产业政策及公司前景分析

(1) 行政法规

A、《广播电视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228 号）第二十二条规定“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工程选址、设计、施工、安装，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并由依法取得相应资格证书的单位承担。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工程建设和使用的广播电视技术设备，应当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程竣工后，由广播电视行政部门组织验收，验收合格的，方可投入使用”。

B、《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管理办法》（国家广电总局令第 25 号）第二条规定“国家对拟进入广播电台、电视台、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和监测、监控网的有关设备器材实行入网认定准入制度”，第八条界定的范围内包括“（二）有线电视干线传输设备器材、（五）广播电视信号无线发射与传输设备器材”。

(2) 产业政策

A、《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

2003 年 5 月 20 日，国家广电总局结合我国国情和有线电视的实际情况，制定了《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明确规定采取分区分片整体平移的过渡办法。在一个 HFC 有线电视网中，以最后一级光节点为单位整体向数字平移，即在最后一级光节点所带用户每户至少配置一个机顶盒后，可以在该光节点关闭模拟信号。以此类推，当所有光节点都关闭模拟信号后，整个有线电视网就可以停止传送模拟信号。对于还未进行光缆改造的有线电视网，要求先进行光缆改造再向数字化过渡。2007 年 2 月，国家广电总局根据《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的要求，又发布了相关规范性文件，国家广电总局要求 2008 年基本完成省、市城市有线电视整体转换，2010 年基本完成县级城市有线电视整体转换，2015 年完成全国有线电视整体转换，关闭模拟电视信号。

过渡阶段	时间划分	地域划分
第一阶段	到 2005 年	直辖市、东部地区地（市）以上城市、中部地区省会市和部分地（市）级城市、西部地区部分省会市。

第二阶段	到 2008 年	东部地区县以上城市、中部地区地（市）级城市和大部分县级城市、西部地区部分地（市）级以上城市和少数县级城市。
第三阶段	到 2010 年	中部地区县级城市、西部地区大部分县以上城市。
第四阶段	到 2015 年	西部地区县级城市。

数据来源：国家广电总局网站

B、《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中的鼓励类行业

发改委列出了信息产业类中宽带网络设备制造及建设、数字电视产品制造属于国家鼓励类产业，在发展中享受一系列的鼓励政策。

C、《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国家十一五时期文化发展规划纲要》

在 2006 年发布的上述纲要中，均明确提出要加强数字视听产品相关标准的研究制定，建立共性技术支撑平台。支持开发信源编解码、内容保护等共性技术，促进数字电视发射、传输和接收系统设备，数字内容制作软件和设备，家庭网络产品及关键件的产业化。加快有线网络的数字化改造，建设基本覆盖全国的有线、地面、卫星互为补充的数字电视网，主要城市基本完成模拟电视向数字电视的过渡。

D、《“十一五”时期广播影视科技发展规划》

2007 年 7 月 25 日，国家广电总局在《“十一五”时期广播影视科技发展规划》中明确提出大力推进有线电视数字化：加快有线电视数字化进程，推动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推进有线电视数字化由部分城市试点向全国大中城市全面铺开；积极拓展有线电视服务功能。积极开展数据广播、视频点播、交互电视等业务，使有线电视成为集公共传播、文化娱乐和信息服务于一体、联接千家万户的多媒体信息平台 and 现代服务业信息支撑平台；全面提升有线电视网络技术水平。继续完善有线电视干线网，加快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扩大光纤传输覆盖范围，逐步实现光纤到楼、光纤到户，提高有线网络业务承载能力，实现双向、交互、多功能。

E、《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

该纲要明确指出，在数字电视领域实现突破，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

核心技术和创新产品，基本满足国内应用对技术与产品需求，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发展重点包括数字电视传输技术、数字电视接收机软件技术等在内的数字音视频技术。

F、《关于鼓励数字电视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

国务院办公厅 2008 年 1 月转发了国家发改委、科技部、财政部、工信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广电总局等六部委《关于鼓励数字电视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08]1 号文件）。该文件进一步就明确发展目标、优化融资环境、加强税收优惠支持、推动技术支持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解释和安排，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要“积极支持数字电视相关企业通过上市、发行债券、上市公司配股和增发新股等方式筹集资金，增加对数字电视产业的投入”。并且“国家投资的数字电视示范网建设，其有关工程建设和系统集成优先由国内企业承担，在同等性能价格比条件下优先采用国产设备和产品。”

G、《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 号）中的国家重点支持高新技术领域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附件《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中明确了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其中广播电视技术中包括光发射、接收技术及网络运营综合管理系统。

H、《国家高性能宽带信息网暨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自主创新合作协议书》

2008 年 12 月，科技部与国家广电总局签订《国家高性能宽带信息网暨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自主创新合作协议书》（简称《合作协议书》），这次合作旨在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科学发展观和建设创新型国家等一系列重大战略部署，抓住战略机遇，提高自主创新能力，共同推动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实现《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年）》的目标，使我国广播电视网成为国际领先的新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合作协议书》的目标是以有线电视网数字化整体转换和移动多媒体广播（CMMB）的成果为基础，以“高性能宽带信息网（3TNet）”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为支撑，开发适合我国国情的“三网融合”，有线无线相结合、全程全网的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技术体系，突破相关核心技术，

开发成套装备，建设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示范网，为最终建成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奠定基础；目前，国家已经规划投入千亿元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用 10 年时间改造 2 亿有线电视用户。

I、《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

国务院于 2009 年 4 月 10 日公布《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明确提出推进视听产业数字化转型，加快模拟电视向数字电视过渡，推动全国有线、地面、卫星互为补充的数字化广播电视网络建设，促进数字电视普及，带动数字演播室设备、发射设备、卫星接收设备的升级换代，加快电影数字化进程，实现视听产业链的整体升级，并进一步拓展电子信息产业的发展空间，引导推进数字广播电视网络、宽带光纤接入网络和数字化影院建设，拉动国内相关产业发展。按移动通信、数字电视和下一代互联网未来 3 年需求释放 6,000 亿元，移动通信需求释放 4,000 亿元规模计算，总体拉动需求可在万亿元等级以上，该规划被认为是历史上力度最大、涉及面最广的政策。

J、《关于加快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发展的若干意见》

国家广电总局于 2009 年 7 月 29 日发布了《关于加快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发展的若干意见》，该文件对运营商网络整合、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和网络双向化改造提出了明确要求。主要内容包括：按照中央深化文化体制改革的要求，省级广播电视部门要积极争取政府的支持，组织制定切实可行的整合方案，明确整合路线图和时间表，推动具体实施，确保 2010 年底前各省基本完成整合，为今后全国广播电视有线网络规模化、产业化发展奠定基础。加快有线网络向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的演进，已经完成数字化整体转换的有线网络要加快网络双向化改造，尚未完成整体转换的有线网络，网络建设和改造要直接向双向化过渡。2010 年底，全国大中城市城区有线网络的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达到 60% 以上；2011 年底，大中城市城区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达到 95% 以上，其它城市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达到 50% 以上；2012 年底，全国城市有线网络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力争达到 80% 以上。

K、国务院决定推动电信网、广电网及互联网“三网融合”

2010年1月13日，国务院总理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加快推进广播电视网、电信网和互联网“三网融合”。会议提出了推进“三网融合”的阶段性目标：2010年至2012年重点开展广电和电信业务双向进入试点，探索形成保障“三网融合”规范有序开展的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2013年至2015年，总结推广试点经验，全面实现“三网融合”发展，普及应用融合业务，基本形成适度竞争的网络产业格局，基本建立适应“三网融合”的体制机制和职责清晰、协调顺畅、决策科学、管理高效的新型监管体系。并且明确了推进“三网融合”的重点工作：

a.按照先易后难、试点先行的原则，选择有条件的地区开展双向进入试点。b.加强网络建设改造。全面推进有线电视网络数字化和双向化升级改造，提高业务承载和支撑能力。整合有线电视网络，培育市场主体，组建国家级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充分利用现有信息基础设施，积极推进网络统筹规划和共建共享。c.加快产业发展。充分利用“三网融合”有利条件，创新产业形态，推动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手机电视、数字电视宽带上网等业务的应用，大力推进城镇光纤到户，促进文化产业、信息产业和其他现代服务业发展。加快建立适应“三网融合”的国家标准体系。d.强化网络管理。落实管理职责，健全管理体系，保障网络信息安全和文化安全。e.加强政策扶持。制定相关产业政策，支持“三网融合”共性技术、关键技术、基础技术和关键软硬件的研发和产业化。对“三网融合”涉及的产品开发、网络建设、业务应用及在农村地区的推广，给予金融、财政、税收等支持。将“三网融合”相关产品和业务纳入政府采购范围。

L、国务院颁布《三网融合试点方案》

广电总局科技司领导曾提到：2010-2012年，用三年时间建成全国主要城市的示范网，实现市际、省际间的宽带双向、可观可控，媒体内容的全网交换、资源共享，全网统一管理、跨域经营、区域间结算。总共用10年的时间建成符合我国国情的、“三网融合”的、有线无线相结合的、全程全网互联互通的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在2010年1月13日，国务院公布了“三网融合”总体方案，在国务院公布的“三网融合”总体方案中，明确提出了“三网融合”时间安排及各阶段主要工作内容：

试点阶段：2010-2012，广电系的改造，政策全部向广电倾斜；

推广阶段：2013-2015，以试点方案及地区的经验，向全国推广，广电系和电信系的全方位双向开放和进入。

“三网融合”的实施将加速推动中国有线电视网络的双向改造及光纤到楼、到户的发展速度，这将极大地刺激广电运营商加大对光纤网络建设的投入，进而加速推进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建设，这对光传输设备及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厂商极其利好。因此，公司根据行业发展动态提前做了产品结构调整，加大了对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尤其是 EoC 设备的开发生产，同时保持光网络传输设备的稳定增长。

M、国务院办公厅公布第一批三网融合试点地区（城市）名单

2010年6月30日，国务院办公厅向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发出《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第一批三网融合试点地区（城市）名单的通知》，第一批三网融合试点地区（城市）名单为：北京市、辽宁省大连市、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上海市、江苏省南京市、浙江省杭州市、福建省厦门市、山东省青岛市、湖北省武汉市、湖南省长株潭地区、广东省深圳市、四川省绵阳市。

N、国家广电总局发布《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自主创新战略研究报告》

2010年7月1日，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司向各相关单位发出《广电总局科技司关于转发〈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自主创新战略研究报告〉的通知》，报告首次提出 NGB 十年发展规划，明确 NGB 发展分“三步走”。

第一阶段从 2010 年至 2012 年，目标是研究三网融合战略下的 NGB 技术路线、运营机制、产业政策，开展三网融合业务的试点示范。改造、建设有线电视双向接入网络，为实现 NGB 规模建设完成必要的技术准备、产业准备、业务模式和运营体制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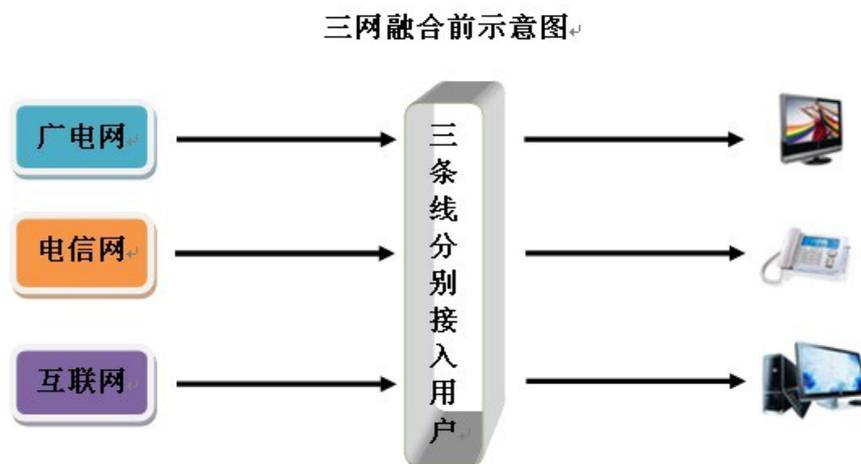
第二阶段从 2013 年至 2015 年，目标是建设规模化的、具备 NGB 主要功能和技术特征的、覆盖全国的运营网络和监管网络，从功能和性能上达到与电信网平等竞争与合作的水平。

第三阶段从 2016 年至 2019 年，目标是建成覆盖全国 3 亿家庭、有线无线结合、支持物联网功能和业务的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络，实现全网业务的快速部署与管理，广泛创新网络文化传播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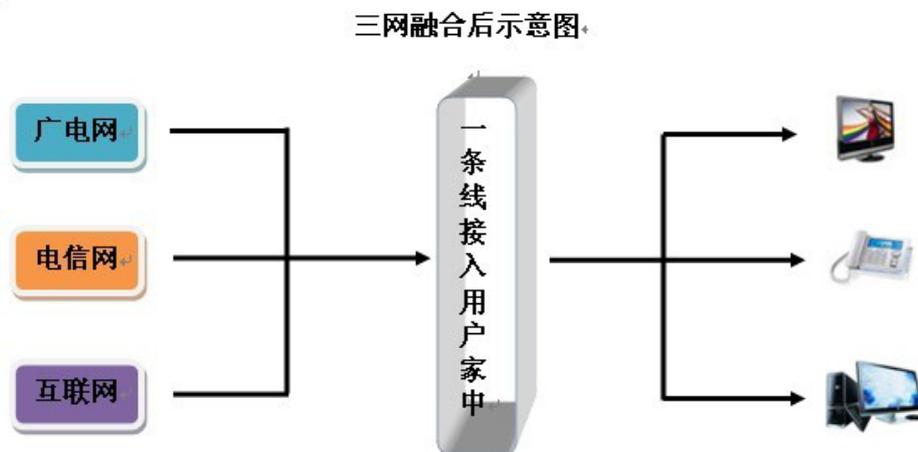
随着 NGB 十年规划出炉，广电网的改造将全面启动，而与之相应的管理体制、运营机制的改革也将渐次展开。

(3) 三网融合的政策与发行人未来成长空间的关系

A、三网融合方案示意图



三网融合前，广电网、电信网和互联网各自布设主干网和支线网络，最后以三条线分别接入用户家中，对应连接电视、电话和计算机。三个网络分别有各自网络运营商和服务商，彼此相对独立，不存在竞争关系。



三网融合之后，在三个网络的相应节点之间，广电、电信和互联网可进行数据的交互和融合，并在最后的入户阶段实现“一根线入户”，用户则可自主的选择任意一家运营商，此时，广电运营商将面临电信运营商的激烈竞争，从而相互促进，提升服务能力，这也是国家推行三网融合的重要目的之一。

B、广电网现状及发展趋势

目前，广电网仍处在自成体系、互不连通、分级管理，模式落后的状态，与电信系统的“全国一张网”规模竞争力尚无法抗衡。为此，国家设定了最长可达3年的不对称保护期（2010-2012年），并给予一系列的政策扶持。在此期间，广电网络将积极推进“一省一网”和“双向网改造”，以增强自身竞争力。

广电总局已经设置了2010年底前基本完成有线网络省内整合的阶段性目标。目前已经有13个省（市、区）的网络已经完成整合，形成了诸如歌华有线、东方有线、江苏有线等多个省级网络运营商。

C、广电网应对三网融合的第一步——双向网改造

所谓“双向改造”，即将原来只有下传信道的有线电视网，改造为同时具有上传和下传信道的交互式传输网络。目前广电网络绝大部分是光纤同轴混合网 HFC（Hybrid Fiber Coaxial）。传统的 HFC 网络只有下行通道，只能提供单向的广播业务，业务模式单一，而通过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将可以实现的业务包括视频点播、时移电视、视频通讯、电缆话音业务、宽带上网等。因此，HFC 网络的“单改双”是广电行业应对三网融合业务发展的第一步。

广电网络的双向化改造，目前主要有两种技术方案：基于 CMTS+Cable Modem 和基于 GEPON 的改造方案：

CMTS+CM 技术标准成熟，适合大面积的覆盖，能够充分利用现有同轴电缆资源。但有两个明显的缺陷：一是上行的漏斗效应导致噪声汇聚，对带宽影响较大；二是多用户共享 40Mbit/s 头端带宽，不能满足用户的带宽需求。

GEPON 是一种基于以太网的无源光网络接入技术，具有高带宽、长距离、高分光的显著特点。由于 GEPON 网络的拓扑结构与现有 HFC 网络支线部分相似，因此在目前 HFC 网络的基础上叠加 GEPON 非常容易。在基于 GEPON 的双

向网改造中，根据最后入户载体的不同，即选用五类线或者同轴电缆，该方案又可分为 GEPON+LAN 与 GEPON+EoC。

GEPON+LAN: 即在最后 100 米采用 LAN 技术，以五类双绞线入户。该方案是在原来的 HFC 网基础上重新架构 GEPON 网络作为回传信道，其优点是带宽大、成本低、运营商不承担用户终端的投入，网络未来升级改造方便；缺点是对已经布线的老小区需要重新铺设五类线，施工困难，工作量大，投入成本高。该方案较适合新建小区，但尚不具备在其他欠发达城市和地区广泛推广的成熟条件。

GEPON+EoC: 即在最后 100 米采用 EoC 技术为用户提供接入，其入户方式为同轴电缆。EoC (Ethernet Over Coax) 是一种在同轴电缆中传输以太网信号的技术，分为无源和有源两种。在该方案中，EoC 优点非常明显，可充分利用现有 HFC 网，不需重新布线，节省驻地网资源，入户施工难度非常小，改造成本最低。EoC 有效物理带宽普遍高于 100M，在合理组网的情况下，完全可以开展宽带业务。目前 GEPON+EoC 的改造方案市场响应积极，发展迅速，受到多数广电运营商及设备商的青睐，是现阶段最为可行的技术方案。

D、公司在三网融合下的成长空间

目前，广电行业在三网融合下的竞争劣势使其有强烈的升级改造动力，加之相关政策的扶持（政府将以保护广电行业为主，大力推进 NGB 网的建设，广电的领域暂不向电信、互联网开放），使得广电网有时间加快网络建设和标准的统一。而这恰恰为公司带来了巨大的市场，因为在此过程中广电网络将会升级换代原有的传输设备，从而带动本公司所属产业链的发展。

国务院办公厅于 2010 年 6 月 30 日发布的 12 个第一批三网融合试点城市中，公司与其中 10 个城市有业务往来。此外，在非试点城市和地区，公司在传统的和广电合作的基础上，新增了和移动的合作（试点城市中，广电只能电信和联通合作）。移动以租用广电网络的方式，投资进行升级改造后开展有线网络的相关业务，与电信、联通展开竞争。这种新的合作模式将移动的资金与广电的有线网络优势互补，扩展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空间，既保证了市场占有率，又保障了资金的回笼。

公司面对“三网融合”、“双向网改造”的巨大历史性机遇，积极调整产品结构，主营业务中，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包括光网络传输设备、同轴电缆网络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均面临巨大的市场空间。其中，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中的 EoC 设备更是“双向网改造”的直接受益产品。

公司在迅速占领国内 EoC 市场的同时还积极参与 EoC 相关标准的制定。未来“双向网改造”配合“一省一网”的全面铺开，EoC 等下一代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势必出台相关标准，届时公司的技术优势将会转化为市场占有率，并拥有更大的成长空间。随着下一代有线电视传输设备扩产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在该领域的产品销售也将成为新的盈利增长点。

（三）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有线电视行业简介及发展情况

（1）有线电视概述

当前，有 3 种电视信号传播系统，分别是有线电视、地面电视和卫星电视系统。有线电视（CATV）是利用光缆和电缆等实体介质承载电视信号，由电视台发射，经光缆和电缆传输，被终端用户的电视机接收，实现电视信号的传输。

（2）有线电视网络概述

现阶段国内有线电视网络普遍采用光纤和同轴电缆相结合的混合网络结构（HFC 网络）。HFC 通常由光纤干线、同轴电缆支线和用户配线网络三部分组成，从有线电视台出来的节目信号先变成光信号在干线上传输；到用户区域后把光信号转换成电信号，经分配器分配后通过同轴电缆送到用户。

广播电视网作为国家信息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是通达千家万户的最普及的信息工具和最便捷的大众信息载体。经过数十年的发展，中国广播电视综合覆盖率已经超过 96.95%，成为世界上覆盖人口最多、公众信息传送量最大、有线、无线、卫星等多种现代技术手段并用的广播电视网络。

我国有线广播电视网已有 333 万公里光缆线路、1,000 万公里同轴电缆线路，能提供视音频等多种业务，服务 1.75 亿户用户，是全球用户规模最大的有线广

播电视网络,有线数字电视用户已超过 6500 万,双向网络覆盖用户超过 3,000 万,共有 13 个省(区、市)的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基本完成网络整合工作²。

(3) 有线数字电视概述

根据电视信号传输方式的不同,电视系统可以划分为有线电视、地面电视和卫星电视;根据信号传输制式不同,电视系统可以划分为模拟电视和数字电视。两种划分方法可以组合成几种不同的电视系统,如:有线数字电视、地面数字电视、卫星数字电视、有线模拟电视等。

有线数字电视是将图像、声音等,通过数字技术进行压缩、调制,通过有线方式传输后,经过终端接收装置(机顶盒)的解调、解码,供用户接收及播放的视听系统。图像、声音的数字化可以使原来被动接收模拟信号的电视机的频道数量增加几倍,而且能够实现接收图片文字信息、宽带上网、视频点播、数字录像等各种丰富的功能,这使得电视机由简单的模拟信号接收器变成了一台多媒体信息终端。随着数字化、网络化技术的发展,以及互联网的日益普及,全球广播电视正进行着一场从模拟向数字化演进的革命,因此,数字电视取代模拟电视是广播电视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数字电视是当前国际电视系统发展的主流趋势,有线数字电视则是城镇居民接收数字广播电视节目的主要途径。根据我国数字化规划,到 2015 年,有线数字电视用户将达 2.18 亿户,因此,在目前及未来相当长的时间内,有线数字电视是我国数字电视行业的主体。

(4) 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数字化改造

有线电视双向网络是指在已有有线电视网络下行通路的基础上建设上行数据网络,为用户提供回传数据信息上行通路,用户可通过双向网络实现与信息源的交互,开展诸如视频通讯(包括电视会议电视短讯、远程教学、远程医疗和保安监控等),电缆话音业务(Cable VoIP),宽带上网(包括网络游戏、电子商务等)、视频点播、网上银行、IP 电话等多种业务。

近年来,IP 电视、卫星直播电视、移动电视、互联网等新技术不断成熟,

² 《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自主创新发展战略研究报告》

政策壁垒也在逐步被打破，这些新技术带来的新的业务正在不断渗透到传统的广电领域，给传统的广播电视行业带来巨大的经营压力。另一方面，全球范围的电信网、广电网、互联网“三网融合”已成为必然趋势。传统的广播式的有线电视网络完全不能适应“三网融合”的大趋势。有线电视网络只有向双向、交互、多功能方向发展，才能改变有线电视赢利模式单一的现状，只有开展新业务、提供新服务、为用户创造新价值，才能使整体数字化转换取得真正成功，只有拓展创收渠道，推动集约式经营，不断为用户提供个性化、多样化的服务，才能在“三网融合”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确立优势。

我国现有的有线电视网络结构，主要是由光纤干线、同轴电缆支线组成，同轴电缆支线一般铺设在住宅小区和街道。由于光纤直接到户的建设改造成本很高，在我国全面实现“光纤到户”还需要一段较长的过渡时期。因此，我国目前的光纤到户双向化改造必须合理利用现有的有线电视同轴电缆，在成本允许的情况下采用多种双向接入技术，逐步实现“光进铜退”，以多功能业务发展推动双向网改造。

目前，比较成熟的有线电视接入网双向改造技术方案有 CMTS+CM 和 GEPON+EoC 两种。但 CMTS+CM 方案需要对 HFC 光电传输链路部分进行双向改造，且由于 CMTS 的带宽限制，可承载业务有限，无法满足大带宽业务的需求。目前，GEPON 技术和产品均已成熟，进入规模应用阶段，GEPON+EoC 方案成为双向网改造主要的技术方案。

GEPON 被认为是目前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和光纤到户的最优解决方案³。以 GEPON 为代表的光接入技术已成为广电网络双向改造的首选技术方案。在有线电视网络中，GEPON 设备通过 PON 技术将以太网引入有线电视网络，构建一条宽带数据传输通路，打通了用户向电视台头段回传信息的通道，从而帮助广电实现有线电视双向网络，并以其低成本、高性能的优势推进“光进铜退”的光纤到楼、户进程。

EoC (MoCA、HomePlug) 设备是同轴以太网技术，其最大优点是在利用原有同轴电缆资源的基础上为用户提供了低成本、较高带宽的入户方式，是现阶段

³ 《2005 国际有线电视技术研讨会论文集》之《EPON 多点控制技术》

较为符合中国国情的用户接入网技术。

(5) 有线电视行业整体发展趋势

A、数字转换速度加快

在数字转换过程中，实行“政府领导、广电实施、社会参与、群众认可、整体转换、市场运作”的 24 字方针。国家广电总局要求 2008 年基本完成省、市城市有线电视整体转换，2010 年基本完成县级城市有线电视整体转换，2015 年完成全国有线电视整体转换，关闭模拟电视信号。

B、有线电视光纤化、双向化改造

加快有线电视光纤化、双向化改造步伐，加大新业务新服务的开发力度，逐步实现双向、交互、多功能、多业务，全面提升有线电视网络技术水平和业务承载能力。2010 年底，全国大中城市城区有线网络的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达到 60% 以上；2011 年底，大中城市城区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达到 95% 以上，其它城市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达到 50% 以上；2012 年底，全国城市有线网络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力争达到 80% 以上。

C、通过数字化促进网络整合

“三网融合”对有线电视网络提出了更高要求，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只有改变以往的地区网络割据状况，利用数字转换的机遇向双向、交互、多功能方向发展，只有通过数字化促进有线电视网络整合之后，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才能在“三网融合”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确立优势。国家广电总局要求 2010 年基本完成各省网络整合，同时根据国家要求，将组建国家级有线电视网络公司。

2、广播电视设备行业发展情况

(1) 我国广播电视设备行业的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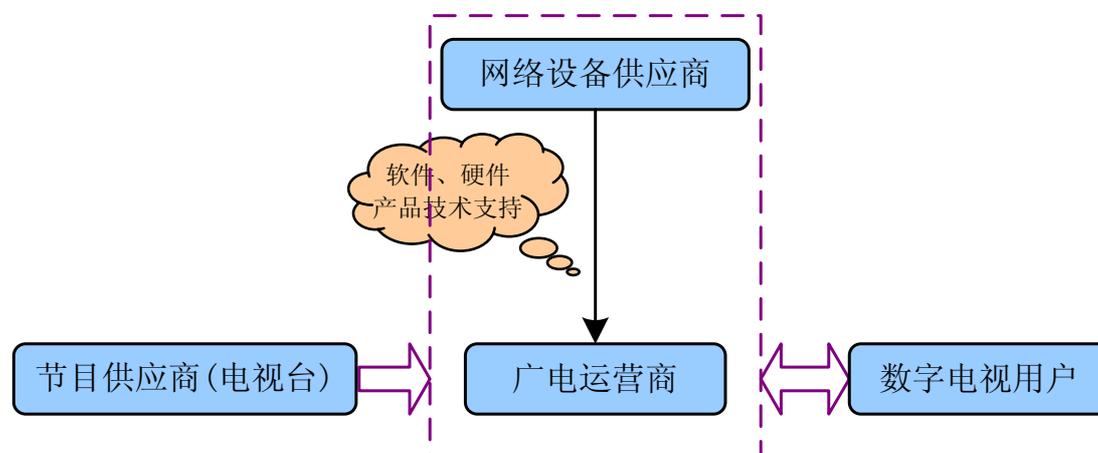
改革开放三十年来，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发展，广播电视行业在“引进、消化、吸收、创新”方针的指导下，努力适应市场需求的变化调整产品结构，加强新品研制与开发，不断推动技术进步，在满足使用要求的过程中得到了快速的发展。产品领域不断扩展，广播方面从中短波调幅广播扩展到调频立体声、数字音

频广播和多媒体广播；电视方面从黑白电视发展到彩色电视、从标准清晰度发展到高清晰度、从固定接收扩展到移动接收；技术体制从模拟转向数字；传输方式从无线广播扩展到有线和卫星传输。同时产业规模不断扩大，产品的质量水平显著提高，取得了巨大的技术进步，为我国广播电视事业的发展提供了装备基础。

随着科学技术的飞跃进步，全世界已经进入了数字化、信息化、网络化时代，广播电视事业也随之得到了迅猛发展，成为多形态、多环节、多功能、多层次的规模庞大的系统。2008 年是全球广播电视数字化的关键一年，很多国家广播电视数字化将全面启动，进入技术引进、标准制定以及市场推广的攻坚阶段。这给广播电视设备制造行业带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

(2) 广播电视设备产业链简介

有线电视的传输过程是在有线电视网络平台的基础上，将电视信号从节目供应商（电视台）经过系统前端、传输、终端并最终以图像的形式为用户所接收，在网络系统构建中，网络设备供应商为有线电视整个传输、接收过程的各个环节提供软件和硬件设备支持及维护。行业产业链构成情况如下图所示：



A、节目供应商

有线电视行业传输的是无形的模拟或数字电视信号，而这些电视信号的来源是各节目供应商（电视台），其位于该行业产业链的上游，主要负责节目的摄制、编辑、存储等。

B、网络设备供应商

有线数字电视涉及到的网络硬件设备主要为节目制作设备、前端播发设备和

网络传输设备等。网络设备供应商主要为各地运营商在整个有线电视网络的平台建设、服务、维护等过程中提供相应的软、硬件产品和技术支持，为整个产业链中的电视信号的编制、发送、传输和接收提供系统服务。

C、广电网络运营商

有线电视运营商位于产业链的中间环节，主要为各地的有线网络公司，负责当地从前端到终端的数字电视网络运营，直接面向终端用户提供数字电视服务，并且通过各种硬件和软件系统，控制管理终端用户信息、权限，并向其收取一定的费用，提供有线数字电视有偿服务。

D、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供应商

目前国内有线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主要是机顶盒。

(3) 我国广播电视设备制造行业特点

A、网络进入新一轮改造周期使设备制造业迎来大发展

全国有线电视网络当前进入一个新的改造周期，网络规模扩建、数字化整体转换、双向网络改造等相继大范围开展。面对来自电信业的潜在竞争，广电行业也有充足的动力加快提高有线电视网络的综合性能和服务质量，这将对有线电视设备制造行业形成巨大市场需求，将使设备生产企业受益于网络改造迎来一次历史性发展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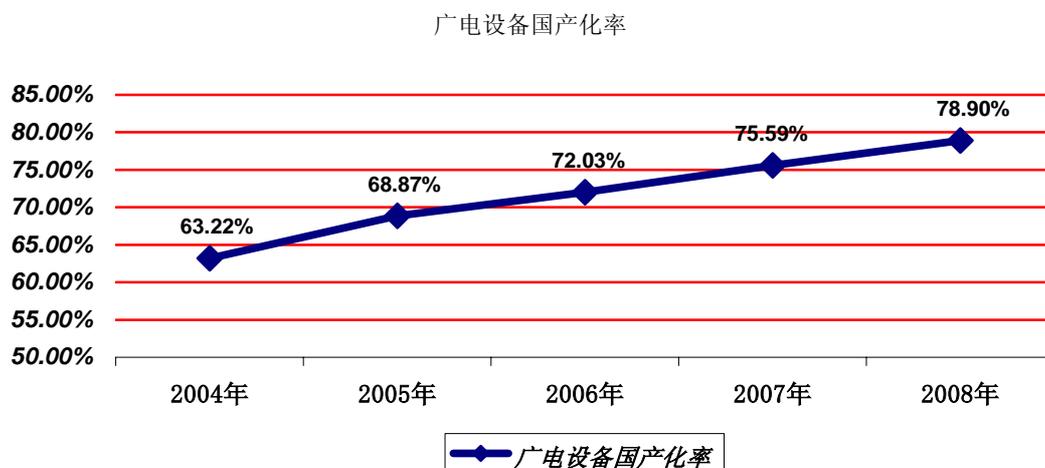
B、国产化水平不断提高

国内广电设备领域发展初期的重要设备一般采用进口设备，只有一些低端产品采用国产设备。随着广电设备行业的不断发展，主要设备的国产化水平有了显著提高，无论是光网络传输设备，还是更高端的头端设备都基本实现了国产化。形成这一现状的主要原因是：首先，国内广电设备生产技术不断进步，国内领先企业生产的设备性价比较国外同类产品更高；其次，售后技术支持和维护服务方面也较国外企业更具优势；最后，国产设备的采用获得国家相关政策支持，从长远来看，我国的广播电视事业必须建立在民族工业的基础上。可以说，没有我国广播电视工业的发展就不可能有我国广播电视事业的持续发展和繁荣。国务院“1

号文”专门提出“国家投资的数字电视示范网建设，其有关工程建设和系统集成优先由国内企业承担，在同等性能价格比条件下优先采用国产设备和产品。”因此，广电设备的国产化率不断提高这一趋势不会有根本性转变。

据统计，在头端设备和制播设备上，国产企业和进口品牌呈平分秋色的竞争态势；而在传输设备和终端接收设备上，国内广电生产企业已占据绝对优势，并且目前国产网络设备已被国内 90% 以上的有线台认可和接受。

下图为 2004 年至 2008 年中国广电设备国产化率情况：



数据来源：CCID 赛迪顾问⁴

C、品牌忠诚度高

我国有线电视网络不但是人民日常生活获得信息和娱乐的重要渠道，更具有较强的意识形态性质和社会公益性质。因此，网络的性能稳定性和安全可靠性的至关重要，各地方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尤其是省会级城市和经济较为发达地区的网络公司对网络设备的采购比较慎重。有线网络公司经过认真选择并确定设备合作伙伴后，如果后续使用情况良好，未来设备采购时更换设备供应商的可能性不高。加之，各生产商网络设备的网管系统存在较大差异，由于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公司已经习惯于某种网管系统，当重新选择产品或者推进系统升级换代时，存

⁴本公司引用的行业数据如未经特别说明均来源于赛迪顾问提供的《可研报告》。赛迪顾问承诺：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行业数据，全部基于赛迪顾问长期对广电行业的研究和调研，由赛迪顾问独立判断、推理而得出，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在很高的技术替代成本，从而形成显著的品牌依赖性和忠诚度。

D、设备采购采取招投标形式

大部分有线电视网络公司的设备采购纳入政府采购，并且广泛采用邀标、投标、答辩、样机检测等形式，保证了采购流程的有序规范。部分运营较为规范的大型网络公司甚至将参与竞标的设备样品送至国家广电总局的技术检测中心进行技术评定。一般地，产品的技术性能、价格情况、供应商的资本规模、历史业绩、客户反馈、综合服务能力等方面是评标的主要打分指标。

招标结束后，有线电视网络公司与设备供应商将签订整体框架性采购协议，协议中将明确双方的主要权利义务，包括产品规格型号、价格、大致数量、结算方式等方面的重要条款都得到明确，随后双方将分具体批次签订详细的采购合同，约束每次采购行为的法律地位。

E、存在供应商垫资现象

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制造中存在着供应商垫资的现象，省市及地区中心城市、经济发达地区的有线网络公司的融资和支付能力较强，从发货确认到付款的周期基本能够控制在一年以内。而县市级经济不发达地区和用户量较少地区的网络公司支付能力有限，网络改造必须依赖供应商长期垫资；省级网络公司整合后，结帐审批周期将延长，也导致供应商垫资。这一现象在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和机顶盒产品上表现得比较突出。

(4) 我国广播电视设备行业的发展趋势

A、市场化程度逐步提高

由于广播电视设备行业体制的历史原因，以往广播电视设备的采购并非采取市场化的方式。以前部分地方电视台和地方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并未按照国家广电总局要求的“台网分离”市场化运作，多数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仍然在人事、财政、组织等方面隶属于地方广电集团，其设备采购也并未完全实现市场化，采购产品的质量和价格并非最优选择，有线电视设备市场的市场化水平有待提高。目前，随着国家加快推进有线电视数字化改造速度和网络服务升级，各地方有线网络运营商承受了较大压力，以往的“非市场化”行为难以适应上级指令和市场要

求，因此，市场化程度逐步提高。另外，根据国家广电总局《关于加快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发展的若干意见》，2010 年底前将完成省内有线网络整合，基本实现一省一网，促进了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按照现代产权制度、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要求和市场化的基本原则形成规范有效的有线网络运营管理体制，这极大地提高了有线电视设备市场的市场化水平，对以市场化经营为导向的设备制造商意味着更多的商机。

B、市场集中度逐步提高

随着中国有线电视网络整合速度的加快和力度的加强，省级的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将成为市场的主体，且由于有线电视设备产品的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有线电视设备的市场地位将主要由产品的性价比、厂商的规模、信誉、售后服务质量等市场化因素决定，众多地方性的、规模较小的设备制造商将逐步被市场淘汰。行业的品牌忠诚度将逐步提高，产品在技术方面的连贯性也逐步加强，行业特点决定了市场集中度将不断提高。预计未来有线电视设备制造领域将与电信系统相似，只剩下为数不多的几家全国性大规模制造商。

C、技术进步速度加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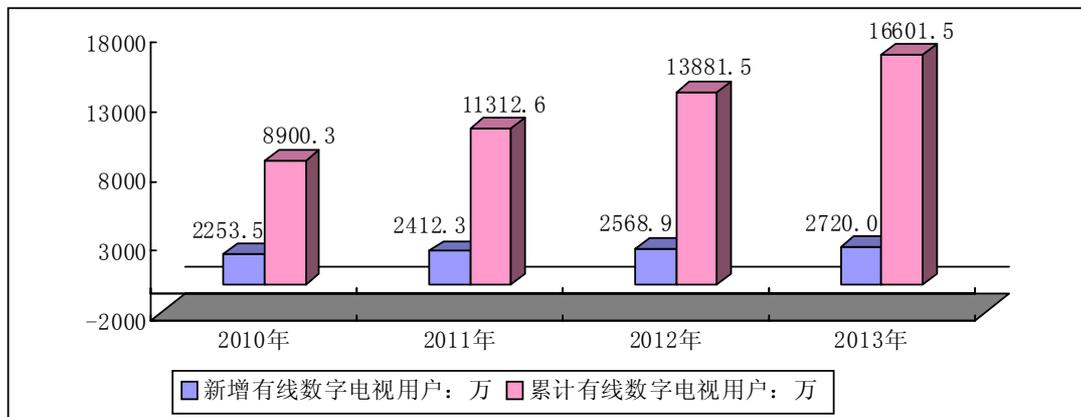
随着人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对广播电视媒体的消费需求也大幅提高，相应的，广电设备制造行业的技术更新速度不断加快，数字技术是目前逐步推广的更新技术。数字技术促进了广播电视、通信和计算机技术的汇聚与融合，使广播电视面临着一场巨大的变革。从技术上讲是从模拟体制向数字体制的转变；从功能上讲是从单纯的声音与图像广播向交互式的综合信息服务转变。毫无疑问，这也会全面影响广播电视领域节目制作、发射、传输、接收、记录等设备的更新换代，使其走向数字化、智能化、系统化、网络化，从而形成数字化广播电视产品的新格局，并将带动相关的广电设备行业的发展。

（四）公司产品所属细分领域的市场情况

1、有线电视数字用户数稳步增长

有线电视网络数字化毋庸置疑地已成为有线电视网络的发展方向⁵。根据国家广电总局的政策文件，2015 年将完成全国有线电视整体转换，关闭模拟电视信号。截止 2009 年底，我国有线电视用户约 1.74 亿户，比 2008 年增长了 6.10%。其中，有线数字电视用户 6,199 万户，有线电视数字化程度为 35.63%，比 2008 年增长 36.94%⁶。到 2013 年，我国有线电视用户将达到约 2 亿，有线数字电视用户将达 1.66 亿，在未来几年内我国将有 1 亿多有线电视用户实现数字化，数字转换比例将达到 81.3%，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数量每年将保持高速增长。因此，庞大的用户基数必将为有线电视网络相关设备市场带来巨大的市场容量。

下图为 2010 年至 2013 年我国有线数字电视用户发展规模预测情况：



2、网络不断升级和改造

中国的有线电视起步于上世纪七、八十年代，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中国有线电视从 VHF 频段、全频道共用天线系统到 750MHz、860MHz 有线电视城域网系统，从同轴电缆传输到光缆、电缆等多种传输技术的混合应用，从只传输模拟信号到模拟、数字信号的混合传输，从单向广播网到双向交互网络，有线电视网络也不断升级和改造，传输标准不断修改提高、信号传输质量和带宽也不断提高，有线电视用户收看电视节目的清晰度和频道资源数量都有显著提高。提高传统广播式业务的内容和质量，需要升级网络硬件，不但对承载介质提出高要求，也需要传输设备性能的更新换代。开发并完善双向数据业务，需要进行双向网络数字改造，无论采用哪种网络改造模式，都需要大量的下一代网络传输设备，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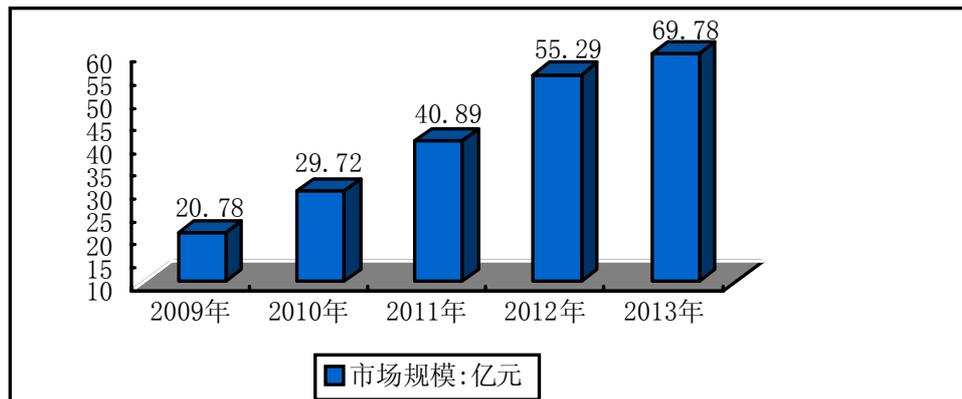
⁵ 《2005 国际有线电视技术研讨会论文集》之《运用需求理论解析有线电视网络的数字化》

⁶ 《文化蓝皮书：2010 年中国文化产业报告》

GEPON、EoC、CMTS、Cable Modem 等。

未来五年中国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包括下一代数字网络设备 GEPON/EoC）将保持每年 35% 以上的增长速度，2013 年市场规模将接近 70 亿元。

下图为 2009 年至 2013 年中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市场规模预测情况：



3、“光进铜退”加速推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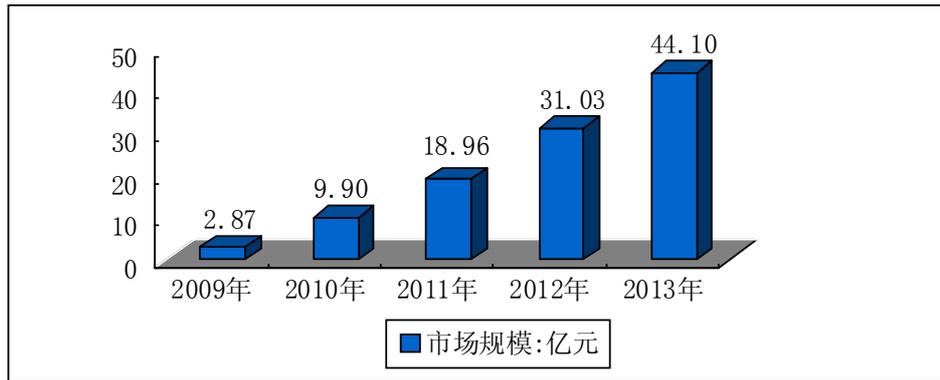
“光纤到户”的显著技术特点是提供更大的带宽，增强网络对数据格式、速率、波长和协议的透明性，放宽了对环境条件和供电等要求，简化了维护和安装。

以 GEPON 技术为核心的网络升级已经全面展开。来自 LightReading 的最新报告数据则预测，2009 年全球“光纤到户”户数增长率将超过 32%，在今后几年，该市场每年还将以接近 30% 的速度增长，到 2013 年，全球光纤连接家庭将从 2008 年的 3600 万户猛增到 1.3 亿户⁷。

目前，我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主要还处于“光纤到区”阶段，最终实现“光纤到户”仍需一段较长的过渡期。因此，目前在广电 HFC 网络中利用“光纤到楼（FTTB）+ 入户同轴电缆”（即 GEPON+EoC）技术方案是解决最后 100 米的接入问题一种理想方式。

下图为 2009 年至 2013 年中国 GEPON/EoC 等下一代数字网络设备市场规模预测情况：

⁷ <http://www.cww.net.cn> 2009 年 11 月 18 日中国经济时报，作者：邹建锋



4、“三网融合”加速 NGB 的建设

2010年6月，随着国务院《三网融合试点方案》的正式颁布及12个试点城市的确定，“三网融合”已进入实质性实施阶段。“三网融合”的基础是网络，而网络的载体就是网络传输设备，“三网融合”的加速将直接拉动传输设备的投资。尤其将刺激广电及电信运营商对光纤网络建设的投入，对光传输设备厂商极其利好。因此，光纤和光传输设备生产商将最为受益。

“三网融合”对于拥有最庞大用户基数的有线电视网络 and 最优视频传输优势的广电运营商来说无疑是一大利好。竞争加剧将推动电信和有线电视公司升级网络，广电运营商只有提高有线电视网络的承载能力，拓展创收渠道，推动集约式经营，不断为用户提供个性化、多样化的服务把普通电视接收终端变成家庭多媒体信息终端，在推进“三网融合”进程中充分发挥有线电视网作为国家基础信息网络的作用，才能在“三网融合”激烈的市场竞争中确立优势。这一切都要求广电运营商必须加速推进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建设。

（五）行业竞争格局

1、行业呈现有限竞争状况

各地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对设备的需求种类繁多而复杂，使厂商面对设备小批量、大批次、多样化的生产特征，加上一定程度的品牌依赖和供应商垫资的营销特征，大大增加了电信等其它领域设备制造商参与市场竞争的门槛。行业的有限竞争状况使有线网络设备保持着理想的盈利水平，部分产品毛利率可达到40%，新型产品的毛利率更高。

2、中高端市场参与者十分有限

由于县市级有线电视台和经济不发达地区、用户量较少地区的有线电视网络改造需要供应商长期垫资，供应商的资金压力必然转嫁到产品质量上，因此市场难免存在大量中低端网络设备供应商。然而，省级有线电视台、中心城市有线电视台有较好的支付能力，对产品品质、企业实力、服务质量等要求较高，因此在中高端产品市场竞争参与者十分有限。

3、面临电信设备企业的竞争

过去，由于广电行业的垄断和地方割据状态持续，尽管总的市场规模不小，但设备制造商需要面对众多销售对象，而每个客户的采购量却比较有限，在此行业开展业务需要耗费大量精力和成本，与电信系统的大规模集中采购相比，广电设备业务对电信设备制造商显然缺乏吸引力。

但随着近几年全国有线电视网络的加速发展，尤其是广电有线网络的整合、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加大对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和“光纤到楼、户”的投资力度，广电网络设备市场呈现广阔的市场前景。另一方面，电信设备市场经过多年的激烈市场竞争，已经形成了垄断竞争的市场竞争态势，各制造商的毛利率处于较低水平，急需拓展业务领域，提高业务的毛利率水平，而广电网络设备行业由于缺乏有效竞争，产品的毛利率保持较高水平。因此，电信设备制造商纷纷将目光投向此市场，希望借助自身的技术、资金实力打入广电市场，期待在这个新兴市场中分一杯羹。

（六）行业利润水平分析

2006—2008年，中国有线电视光缆及电缆分配传输设备行业的平均毛利润率分别为25.82%、25.23%和24.25%，呈现出微幅下降的趋势。

随着市场规模的增长，中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生产厂商之间的竞争也日趋激烈，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的销售价格呈现逐年走低的趋势。已经形成规模的企业由于销量大，在利润率降低的情况下也能保持企业的较高收益，倾向于用价格的利器占领更多的市场份额。而弱势的企业为保住市场份额，也必须降低产品的价格。另外，劳动力成本和物流成本上升也是行业毛利润下降的因素。

（七）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产业处于全面启动和快速发展阶段

广播电视设备制造行业属于我国的朝阳行业，公司所处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制造领域还处于成长阶段，与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制造密切相关的数字电视产业也正处于成长期。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与一系列数字电视产业服务构建成一个完整的产业链。在数字电视产业的成长期，产业链的搭建和整合成为产业的特征，传输和分配成为产业的核心环节。因此，目前产业链的价值和利润主要集中在这个核心环节。

（2）行业是弱周期行业

广播电视产业是文化产业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是树立科学发展观，促进社会经济全面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也兼具公益和产业双重属性，具有弱周期的特点，较少受经济周期的影响。

（3）国家政策大力扶持

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对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制造领域的发展具有很强的推动作用，相关政策包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十一五”时期广播影视科技发展规划》、《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信息产业科技发展“十一五”规划和 2020 年中长期规划纲要》、《关于鼓励数字电视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关于加快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发展的若干意见》、《广电总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有线电视数字化工作的通知》及温家宝关于“国务院决定推动电信网、广电网及互联网“三网融合”的讲话等。相关内容参见本节“二、（二）、3、行业政策及法规”。

（4）强劲的市场需求支撑

电视是最为广大人民群众乐于接受的传播媒体，也是政府政策宣传、文化传承和休闲娱乐的最重要的载体。目前中国拥有 4.03 亿电视用户，广播电视的覆

盖率达到了 98%⁸。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群众的物质生活有了很大的提高，同时在文化生活上也有更高的要求。广大的电视观众对电视内容、清晰度和增值服务都有了新的要求。这对广电设备制造领域的发展提供了强劲的需求支撑。

受益于国家拉动内需的政策，广播电视可能拉动的内需产业主要有高清电视、移动多媒体广播、数字电视、有线网双向改造、高清数字影院与农村放映等。其中高清电视产值可达 1.5 万亿，移动多媒体广播可达 6,000 亿，数字电视 1,550 亿，有线电视网双向改造 1,200 亿，高清数字影院和农村放映 200 亿，合计拉动内需理论值达到 2.4 万亿元⁹。

2、不利因素

（1）行业内企业整体规模偏小

我国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制造行业，企业规模普遍较小。造成这种情况的主要原因是我国的有线电视网络按行政地域划分为若干小块。由于条块分割，有线电视网络的规模取决于地方的有线电视用户资源。分散的头端运营平台形成了过于分散的网络结构，运营商规模已经成为有线数字电视产业发展的瓶颈，也在某种程度上制约了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制造商做大做强。

（2）关键生产设备和电子元器件依赖进口

由于我国在电子技术领域起步较晚，在技术和设备上与欧美日等先进国家仍有较大差距。对本行业来说，部分关键设备如高速贴片机、网络分析仪等仍采用进口设备，关键电子元器件如光发射模块、核心芯片等还依赖于进口。

（3）行业受国家政策影响比较大。

国内广播电视设备市场是由政府主导的，主管部门的有关政策、发展规划、技术路线、运营模式以及实施安排等，都决定着需求的变化，行业受国家政策影响比较大。尽管目前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政策性文件对行业发展是具有推动作用的，但政策变化所引致的对行业发展带来的影响是行业内所处企业很难掌控的。

（八）行业进入壁垒分析

⁸ 《2008-2009 年中国数字电视产业发展研究年度报告》

⁹ 《第 186 期中国数字电视新闻电子周刊》

1、技术壁垒

本行业属于高新技术行业，产品具有较高的技术含量。前几年，有线电视光网络传输设备还不能完全国产化，只有部分国产电缆传输设备产品。近年来，国内广电设备制造行业通过引进国外先进技术，消化吸收，逐步掌握了生产技术，光设备开始大范围国产化。但在电路设计、电路调试、生产过程控制等多方面仍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产品的性能不但取决于设计能力，还取决于诸多生产工艺水平。因此，产品从实验室阶段过渡到大规模生产阶段并不简单。GEPON、EoC和其它新型产品则具有更高的技术含量，需要先期投入大量人力和物力进行研发。

本行业的另一个特点是技术更新速度较快，随着电视媒体消费者的需求不断增长，人们对有线电视网络的要求不断提高，网络设备的技术更新速度大大加快。要想在本行业生存并发展，需要跟上行业技术更新的步伐，这对企业的研发能力和综合实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新进入企业达到这种高标准难度很大。

2、市场壁垒

本行业的下游客户是各地方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网络运营商进行网络设备采购时一般采取集中招标方式，制订招标标准，邀请各厂商参与竞标，根据评标方法综合各项指标排定各厂商的名次，并选择签约。与省会级城市和经济发达地区的网络公司开展合作对公司的规模、产品性能、管理水平、过往业绩、售后服务能力等诸多方面提出了较高的要求，一般的小型厂商或新进入企业难以进入该核心市场。

随着经济不断发展，一些经济欠发达地区的经济水平逐步提高，当地居民的有线电视消费水平和需求随之提高，当地有线电视网络的性能需要改善，当地网络公司将选择性能更加优秀的大型厂商的设备，整体的市场进入门槛将进一步提高。

3、资金壁垒

为了保证产品的性能质量，目前国内生产设备无法完全满足要求，部分核心生产设备如高速贴片机、射频网络分析仪、自动回流焊机等需要采用进口设备，

这些进口设备大多单价较高，需要一定的资金实力。要达到规模化生产，新进入本行业的企业需要一次性投入大量资金采购生产设备。

本行业的生产成本大部分是电子元器件成本，采购原材料需要占用大量资金，尤其是一些核心处理芯片和功能模块需要从国际大型生产商进口或向其在国内的代理商购买，这部分采购的付款期限较短，对资金的占用较大；本行业独特的销售模式决定了较长的销售回款期，造成对资金的大量占用；后续的技术更新和产品升级同样需要较大的研发投入，这些因素对新进入者形成了较高的资金壁垒。

4、品牌信誉度壁垒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业务开展不但取决于企业的技术实力、产品的性能价格比、市场销售能力、资金实力等硬性标准，还取决于企业的规模、企业在行业内的经营业绩、售后服务质量、产品的品牌忠诚度等软性标准。

广电网络传输设备和数字电视设备是广电网络和数字电视系统的关键部件，网络的整体性能很大程度上决定于网络设备的性能和稳定性。因此，各地方网络运营商对设备供应商的选择非常慎重。老客户出于对产品质量可靠性和服务稳定性的考虑，倾向于选择长期合作、产品质量稳定、售后服务及时的供应商。新客户在不了解产品质量的条件下会将产品的品牌和市场声誉作为最重要的参考因素之一。因此，良好的品牌形象可以使得产品供应商获得新老客户的信任，帮助其获得产品订单。一些新进入该行业的产品供应商由于缺乏知名度，很难在短时间内获得客户的认同。因此，本行业存在一定的品牌信誉度壁垒。

5、管理壁垒

本行业生产的大部分产品需要经过严密的产后调试才能使其达到最佳性能，各项技术指标达到优秀，产品调试需要大量精密的调试设备和熟练且经验丰富的技术工人，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是评价产品质量的重要标准，是客户选择产品的重要依据。由于本行业小批量、多型号、大批次的生产特点，对企业组织采购、生产、调试和销售配送都提出了很高的要求，要求生产企业需要具备较高的生产工艺管理水平和严格的质量控制体系，才能保证产品按时交货、性能达标。对于

新进入企业，这些较高水平的生产管理能力是在短期内难以达到的。

（九）行业技术水平及技术特点

目前中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产业领域所应用的技术主要有直接调幅激光发射机的设计技术、高密度通用型传输平台的设计技术、光工作站设计技术、兼容国家标准的网络管理系统、GEPON 系统设计技术、EoC 系统设计技术等。尽管中国在这一产业领域应用的技术发展很快，然而在技术的前瞻性上略显不足，中国企业的自主创新还处于跟随国外技术的阶段，对市场特别是全球市场的引导性不足，缺乏颠覆性技术。

（十）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

1、行业特有的业务模式

本行业营业模式主要有以下两种：

（1）向运营商直接销售模式。即广电网络设备厂商直接将产品及服务销售给运营商，向运营商收取货款。这种模式是行业的主要销售模式，销售的产品包括前端设备、网络传输设备、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等。

（2）与网络运营商合作运营的业务模式。一些有线网络设备商采取与运营商合作投资的业务模式，即以现有的有线网络为基础，通过网络设备供应商产品的应用改造，将广电有线网络改造成适用于视频传输的双向网络，运营收入由有线网络运营商和网络设备供应商按比例分成。

2、行业的周期性特征

由于广播电视设备制造行业兼具公益和产业双重属性，较少受经济周期的影响，因此具有弱周期的特点。

3、行业的区域性特征

本行业的主要产品服务于有线电视网络，其需求与地方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对网络建设改造的发展规划和投资力度、当地的经济发展水平、居民的有线电视媒体消费水平等多方面因素相关。总体上，经济发达地区的居民对广播电视的消费

需求较高，当地有线电视网络公司的资金实力较为雄厚，对提高网络质量的积极性更高。因此，长三角、珠三角、环渤海地区等经济较为发达的地区，各省会城市，经济发达的地级市和计划单列市是行业的主要销售区域。本公司的业务也主要集中于上述地区。

4、行业的季节性特征

根据我国广电产业运行、管理的惯例，一季度各运营商主要进行当年网络建设的规划，对硬件设备的采购招标相对较少，大批量采购主要集中在二、三、四季度，因此行业内各公司的产品销售也相应出现季节性波动。

（十一）公司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1、上游行业情况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和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生产主要以核心元器件如激光器、集成块（模块）、电源等，通用元器件如电阻、电容、线圈、印制板等电子元器件产品为原材料，总体上来说，电子元器件行业属于竞争性行业，产能不存在供应瓶颈，且电子类产品总体呈现价格下降趋势，对于行业发展不存在不利影响。

智能化监控工程的上游行业为部分设备、材料的生产和供应企业。

2、下游行业情况

本公司作为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和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供应商主要为有线电视运营商提供系统支持，共同为有线电视用户提供服务。宏观政策、终端用户的需求变化将直接影响到运营商的经营模式，进而影响到传输设备、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供应商等系统供应商。

本公司的智能监控工程主要应用于公共安全领域。随着社会各方对于社会安全意识的逐步加深，市政、公安等部门将加大对社会面视频监控设施的投资建设力度，这将为安防监控系统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

（十二）行业进出口状况及对竞争态势的影响

目前国内本行业出口关税基本施行“零关税”政策，海外出口客户主要集中在日本、东南亚等国家和地区，这些地区对本国制造商和外商实行平等的国民待遇。上述地区选择从我国进口产品的原因，部分是因为本国产品价格昂贵，在性能满足标准的前提下进口我国设备；部分则由于本国的设备制造能力较弱，无法自行生产某些广电设备而从我国进口。迄今为止，本行业国内企业与上述出口地区未曾出现过贸易摩擦。

就本节所涉行业划分和引用的外部数据，本次发行中介机构发表了如下意见：

本次发行律师就赛迪顾问编制的《可行性研究报告》及相关数据的准确性及真实性征询了行业协会。根据赛迪顾问的承诺及保荐机构的测算验证、意见，本次发行律师认为：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数据来源合法，具有权威性，并且是完整引用。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行业划分依据出自工信部行业分类目录，招股说明书披露的行业地位及市场占有率已经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市场部发表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分析》及《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数据统计》佐证。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所处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行业是以工信部 2007 年制定的电子信息产业行业分类目录及广电协会的相关规定为依据进行划分的。保荐机构就数据的准确性及真实性征询了行业协会，并根据广电协会市场部发表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分析》及《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数据统计》进行了测算验证，证明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数据来源合法，具有权威性，并且是完整引用。

三、发行人在本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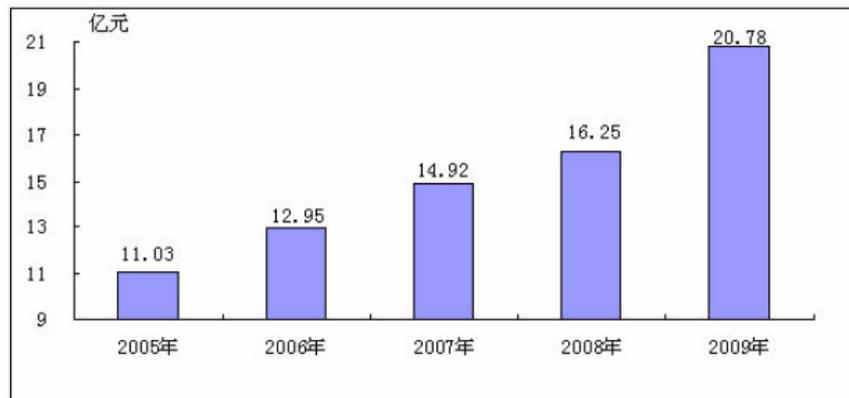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市场占有率情况

1、市场规模、份额分布及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1）市场规模

根据广电协会市场部发表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分析》，2007~2009年中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的市场规模分别为14.92亿、16.25亿和20.78亿。

2005-2009年中国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市场规模及增长



资料来源：《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分析》

(2) 主要竞争对手基本情况

在中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市场上参与竞争的国内厂商主要有：杭州万隆、成都康特、深圳飞通、无锡雷华、深圳迈威、ACE、无锡路通等。活跃在中国市场的国外厂商主要有 PBN、ARRIS、SA、哈雷、GI、BKTEL、泰莱斯特等，在 2008 年他们总体占整个中国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市场的 12.06%。

在双向网络改造的过程中，EoC 等产品尚处于市场启动阶段，公司在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有成都康特（电子）集团公司、雷科通技术（杭州）有限公司、四川九州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美凯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和无锡雷华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等。

2、行业排名情况

2010 年 5 月，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数据统计》显示，2007~2009 年公司在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细分行业连续排名第一。

3、市场占有率的未来变化趋势分析

公司在未来发展中，将始终致力于有线电视网络传输产品的技术开发、引进、吸收、创新，不断提升有线电视网络传输技术的领先水平。未来三年，公司将利用我国有线电视网络数字化、双向化改造、“光进铜退”以及“三网融合”的发展为契机，通过资本市场不断充实资本实力，尽快突破资金瓶颈，快速扩张产业规模，

将公司主业做大做强；根据市场需求，不断进行现有产品升级和新产品的开发，形成产品、业务系列化，打造基于光纤网络和电缆分配网络上，实现视频信号从局端到用户端的双向传输技术等优势技术带动的系列产品制造基地；并适时进行产业升级，完善产品链，形成完整的一站式服务，使本公司在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领域发展成为广电运营商及广电网络使用单位等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提供商。未来三年，公司将保持经营业绩持续增长，按照公司募投项目的产能规划，公司到 2013 年总收入达到 7.5 亿元，利税 1.8 亿，维持公司市场占有率在行业的领先地位，成为行业的支柱企业。

（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1、拥有国内领先的核心技术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自 2001 年成立以来，公司坚持自主创新，不断加强对技术研发的投入，促进技术与产品的不断创新。截至目前，公司已拥有一支 126 人组成的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产品研发队伍，占企业员工总数的 32.73%。公司已经取得专利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公司拥有 1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四）主要无形资产”），同时公司还掌握了 10 项核心技术，并受广播电视规划院邀请参与《EPON、EoC 网管 MIB 行业标准》的制定。

作为行业的资深的骨干企业，公司在技术研发方面具有以下突出优势：

- 公司具有模拟及数字兼备的全系列的广电网络传输设备技术。可为各网络公司设计各种模拟产品（光发射机，光放大器，光站，光接收机，放大器等）、数字产品（GEPON, EoC）、模拟及数据一体化产品并提供全过程技术解决方案。
- 公司各类产品广泛覆盖了全国各大网络，设备的兼容性、可靠性和可维护性突出。
- 公司产品针对覆盖超过 80% 省会及中心城市的高端客户进行个性化设计（包括硬件及软件），因此公司产品难以被其他企业模仿及拷贝。
- 适应三网融合及下一代广电网络建设的要求，公司 GEPON 项目上已经掌握了 PMC 及 TEKNOVS 两家主流 PON 芯片厂商的技术方案，EoC 项目上拥有目前高频主流技术 MoCA 及低频主流技术 HomePlug AV 两种技术，是国内少

数真正拥有这两项技术的厂家之一，可提供各种适合广电需求的 GEPON 及 EoC 产品。

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核心技术名称	主要内容	解决的问题	所属产品
数字式 FSK 解调技术	采用数字电路方式进行 FSK 解调	消除普通解调方式中繁琐的调试和温度对通信精度的影响	网管系统、光工作站、光接收机、射频放大器
针对砷化镓器件的特殊防静电保护技术	在砷化镓器件周围设置多重静电保护措施，大大降低砷化镓器件的击穿概率	提高砷化镓器件的可靠性，从而提高整机的可靠性	光发射机、光放大器、光工作站、光接收机、射频放大器
宽范围高精度的 AGC 控制技术	采用微处理器控制方式、实现射频输出幅度的控制，保证在 47~860MHz 频宽下幅度变化量不超过设定值的 $\pm 0.5\text{dB}$	实现射频信号的稳定传输，降低传输过程中各个环节对射频信号幅度的影响	光发射机、光工作站、光接收机、射频放大器
光控射频 AGC 技术	提供 10dBm 光功率动态范围的自动射频增益控制	消除了以往链路衰减调试必须两人一外一内共同进行的问题，成为自动调节方式，无需人工干预	光接收机
电控斜率调节技术	在设备中提供电压控制的斜率调节功能，为远程精确调节射频频谱斜率提供了基础	实现了射频斜率的远程查看及调整，解决了以往必须人工到现场查看更换的问题	网管系统、光工作站、光接收机、射频放大器
AGC 控制深度的可读技术	采用微处理器控制方式，实时调整 AGC 控制深度，并提供最佳控制点推荐，使用户清楚地知道，目前 AGC 控制所处的状态	传统的 AGC 控制，一般以负反馈模拟控制电路来实现，本技术可直接读取 AGC 控制深度，据此可以通过调节输入电平的高低，以达到 AGC 最佳工作状态，提高信号稳定度，提高系统指标	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工作站、射频放大器
数字补偿技术	通过补偿，调整 AGC 工作点，从而实现较低电平传输的 AGC 控制	由于多数有线电视网络在数字化的过程中，会将数字信号降低电平传输，若采用常规 AGC 电路，则会自动拉高输入电平，达不到降低传输的需求，若采用 MGC 方式，则失去了 AGC 控制的作用	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工作站、射频放大器
反向链路的三态门控制技术	通过微处理器，对反向链路的状态实现开关控制	在网络噪声较大，处于临界点时，可以通过本技术功能，临时增加链路衰减，提高自动控制信	光接收机、光工作站、射频放大器

		号的电平，从而提高信噪比，还可以在出现某路信号噪声很强时，强制关闭本路信号传输	
高隔离度的射频切换技术	完成射频自动切换功能，并能提供 5~1000MHz 范围内高于 70dB 的隔离度	在双路射频备份时，尽可能的提高了隔离度，防止相互之间的串扰	光发射机、光工作站、光接收机、射频放大器
Ajax 无刷新技术	它使用 XHTML 和 CSS 标准化呈现，使用 DOM 实现动态显示和交互，使用 XML 和 XSTL 进行数据交换与处理，使用 XMLHttpRequest 对象进行异步数据读取，使用 Javascript 绑定和处理所有数据。	打破了使用页面重载的惯例技术组合	网管系统

2、产品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开拓和培育，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在广电网络运营市场上建立起了良好的声誉。2007 年“亿通”品牌被评为广电行业十大民族品牌。

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产品线，产品覆盖有线电视分配网络的全系列产品，众多产品之间可以形成协同效应，有利于传输分配网系统的技术匹配和兼容，这有助于公司提高研发和市场开拓的效率，确立了公司在业内的领先地位。

公司产品具有较强的前瞻性。根据广电行业的发展趋势，公司能够快速作出反应，较早地研发、生产出适合有线电视网络发展变化的新产品，形成市场先入优势。这有利于增加产品销售机会，抢占市场先机，同时树立公司产品在行业中的技术权威性。公司产品获得的主要荣誉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一）公司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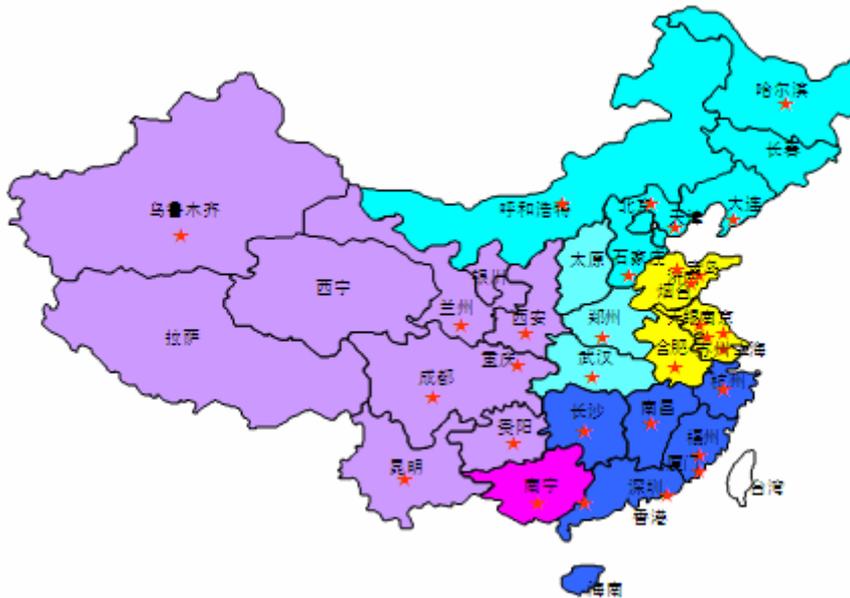
公司自行研发的这些新产品对我国的有线电视网络的建设和发展起到了很大的促进作用。天津、南京、武汉、兰州、银川、贵阳、昆明、青岛、厦门等地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都是在首次进行国产设备选型招标时，就选中了公司产品用以替代进口设备，产品经多年在线运行，质量稳定可靠。目前，这些产品都实现了批量生产，并得到了用户的肯定和赞誉。公司与这些省会城市有线电视运营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从客观上强化了公司在行业上资深骨干企业的地

位。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凭借对行业发展的前瞻性眼光及快速的技术跟进能力，形成了公司对高端用户进入时间早、保有量大的市场优势。根据广电协会的统计数据显示，公司的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已在其细分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是各地方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主导产品已覆盖包括上海、天津、南京、深圳、重庆、北京等 80% 的省会和中心城市，用户达 300 余家，其中 GEPON (FTTH 用 ONU) 已打开国际市场，而 2010 年 1-9 月份，EoC 设备已在国内市场实现了快速增长。

目前公司产品及技术服务用户覆盖情况如下图所示：



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在未来的竞争中打下了坚实的客户基础，并且这些省会中心城市的辐射作用和口碑效应在逐渐整合的网络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4、行业积淀深厚

本公司已加入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并且是该协会及其下属的有线电视分会的理事单位。2008 年 7 月，本公司作为发起单位之一，加入了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有线制造行业自律公约。

公司一直专注广播电视设备制造行业，服务于国内的有线电视网络的发展和

建设，公司的创建者和业务骨干也都是行业内的资深人士，对广电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我国有线电视网络的安全运行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网络传输设备的性能和稳定性，地方有线网络公司在选择设备供应商时，一般倾向于选择有较深行业积淀的企业。因此，公司依靠深厚的行业积淀优势赢得了众多客户的信任和产品订单，同时，公司还积极跟踪广电行业的运营模式变化和最新发展动态，及时调整业务结构，不断适应广电行业的发展，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5、捕捉行业发展趋势、自主创新能力强

在多年的经营发展过程中，公司积极捕捉行业发展趋势，依靠强大的技术跟进能力和自主创新能力，自主研发了多项核心技术。

公司通过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利用自主研发平台系统开发出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工作站、光平台等一系列光网络传输设备；自行研制了分支分配器、放大器等电缆传输设备。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率先采用模块化设计理念，研制成功一系列光传输模块，受到用户的一致好评。近几年，公司自行研制成功 GEPON 和 EoC(MoCA、HomePlug)设备，为公司继续在行业内保持领先地位奠定了坚实基础。目前，公司正在参与制定的《EPON、EoC 网管 MIB 行业标准》，将会作为“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系统”的技术应用标准，推动广电系统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发展。2010年2月1日，公司自主创新研制的“YTOLT 型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设备（E-PON）”已取得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准许接入公用电信网使用。因此，公司产品适应“三网融合”的发展趋势，在现有广电网络运营市场的基础上，快速开拓了通信运营市场。

6、管理优势

在“公司追求卓越、全员倡导奉献”企业文化的引领下，公司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激励机制。在培养了一支“以科技为先导，以管理为主线”的复合型人才队伍的同时，公司还积极引进优秀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公司经过多年市场历练，建立了一套科学、完善、高效的管理制度，通过严格的成本控制制度和质量管理制度的有效控制了经营成本，保证和提升了产品质量，增强了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产品的盈利能力。公司于 2004 年 5 月建立了管理销售、采购、生产、库存等生产经营活动的 ERP 系统，所有的采购、生产计划、库存等活动均通过 ERP 系

统进行衔接和控制，极大地提高了生产经营效率。本公司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 2008 年 6 月 3 日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保证了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及环境管理的高效运行。

（三）发行人的竞争劣势

1、受限于资金瓶颈，限制了市场开发速度和力度

本公司依靠自主创新的核心技术，自成立至今，专注于广电设备制造领域的经营和发展。但是，该行业内的企业普遍规模较小，大多数企业没有形成一定的生产规模，只在本地区内开展业务。本公司作为行业内的领军企业，已经具备一定的生产规模，但近几年业务的迅速发展暴露出公司的资金瓶颈。由于扩大生产规模、开展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销售回款期较长造成大量资金占用等都需要大量资金，尤其是开发新市场，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因此，公司出于稳健经营的考虑，根据自身生产能力和资金实力暂时放弃了开拓部分经济欠发达地区的市场。

针对存在的资金瓶颈，本公司于 2007 年末进行了一次增资扩股，新增流动资金 2,067 万元，此次增资扩股充实了公司的资本金。公司拟通过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进一步募集资金，扩大生产规模，提高在全国范围内的市场占有率。

2、宣传力度不够，品牌形象建设滞后

本公司自成立以来，专注于广电网络设备制造领域，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知名度，客户对本公司产品的满意度较高，因此，公司在已有市场中的地位十分稳固，其他企业几乎难以撼动。但公司的经营风格更关注产品质量，对公司和产品的宣传力度不够，公司的品牌形象建设力度有待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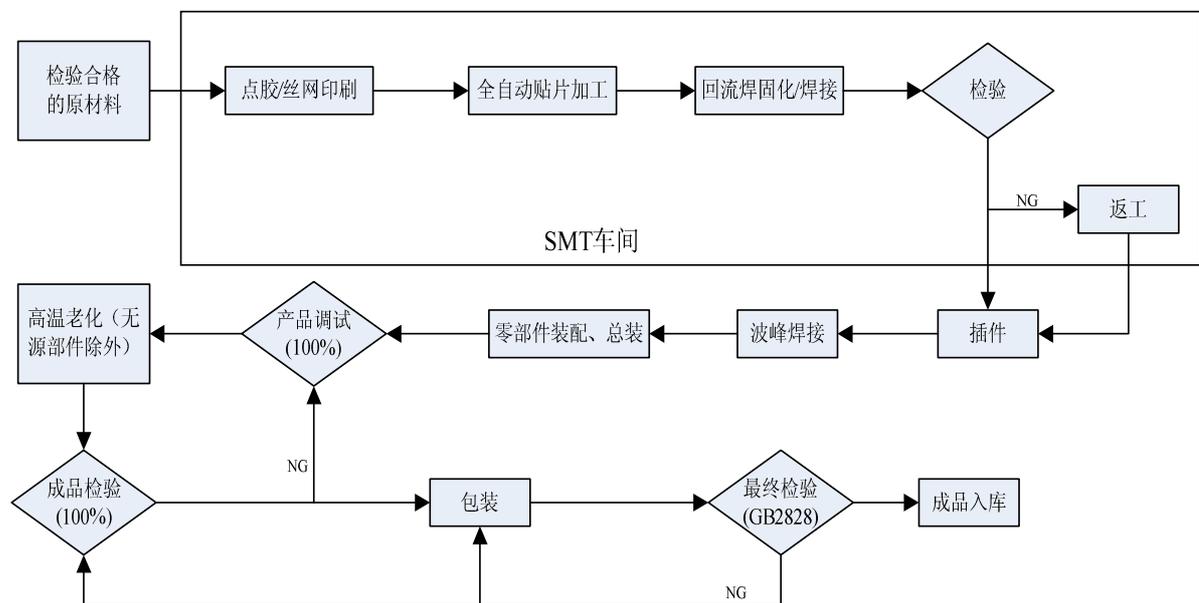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一）主要产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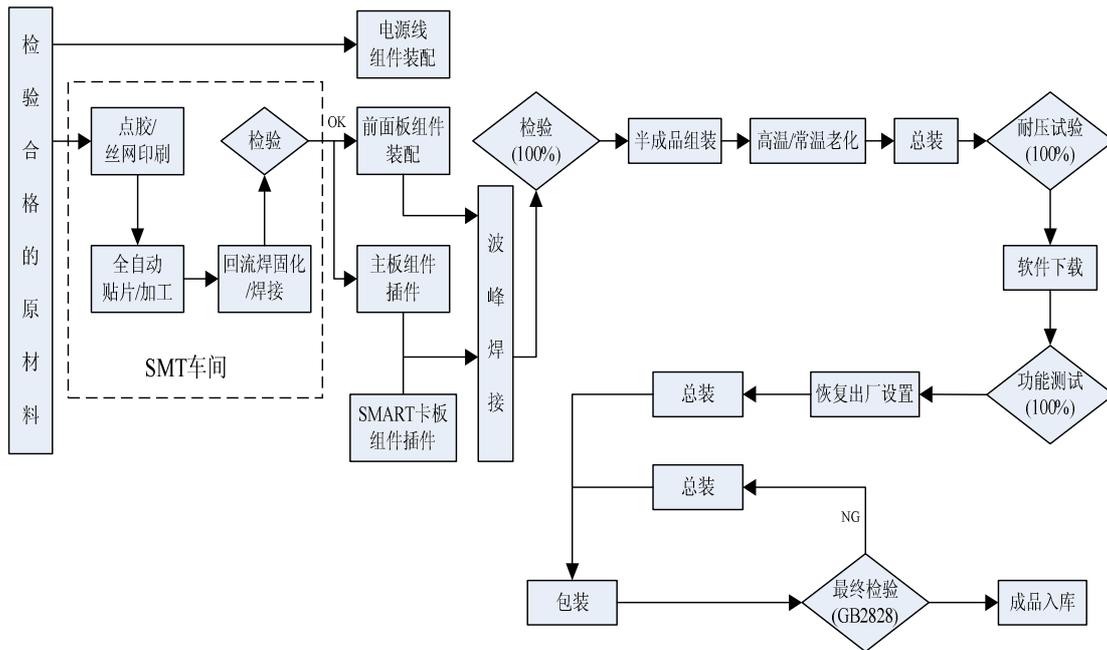
业务细分领域	主要产品		产品说明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有线电视网络光传输设备	光工作站、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放大器	由光网络传输设备和电缆网络传输设备组成，使用在光纤网络和电缆分配网络上，实现电视信号从局端向用户端的传输
	有线电视网络同轴电缆传输设备	放大器、无源器件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GEPON EoC(MoCA,HomePlug) 数字光工作站	针对下一代广电网络解决方案的新型系列产品，用于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和光纤到楼、户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数字电视机顶盒		属于数字电视终端接收设备，基本功能是将接收下来的数字电视信号转换为模拟电视信号，使用户不用更换电视机就能收看数字电视节目接收数字电视广播节目，同时具有所有广播和交互式多媒体应用功能
智能化工程服务	智能化监控工程		应用广电双向传输、以太网传输等技术，把各种图像、声音等数据信息进行网络内的采集、存储、传输、交换，为不同客户提供设备和集成服务，包括可行性研究、方案设计、安装和项目实施等

(二) 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1、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生产工艺流程



2、数字电视机顶盒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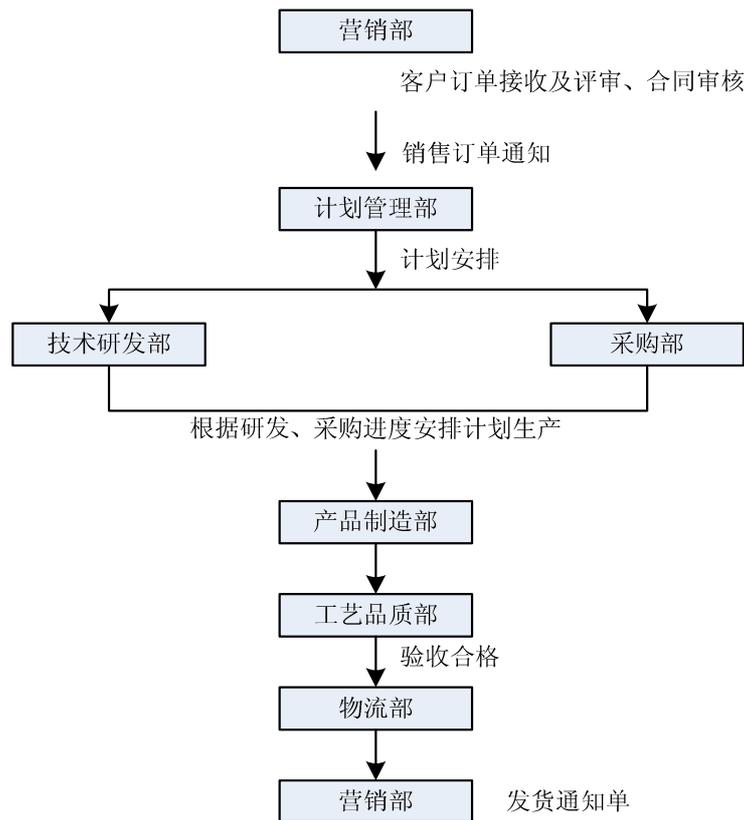
(三) 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模式

1、发行人产品业务模式

(1) 总体经营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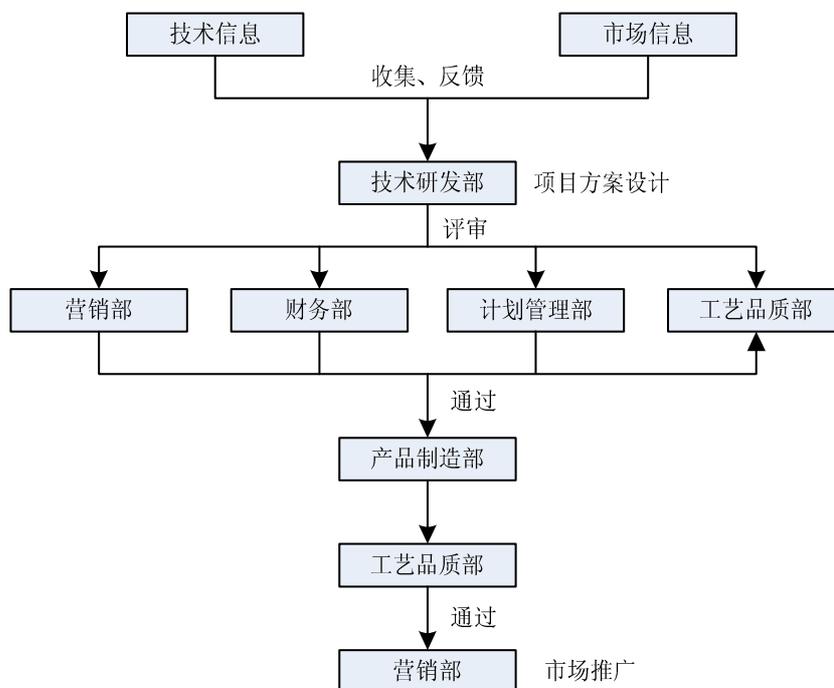
公司技术研发部门负责新产品开发与设计，主要以采集行业技术信息以及市场需求信息进行产品研发，经工艺品质部或权威机构验证通过后由营销部门负责市场推广开拓。营销部与客户确立合作关系后，将对订单进行评审及对销售合同实行流程化的审批程序，以评估技术、生产、价格、收款方式等约定的可行性及合理性；合同签署后，营销部将按照合同条款，填写销售订单通知至计划管理部；计划管理部根据销售订单通知，排出研发、采购、生产计划。对于硬件产品的需求，技术研发部和采购部门将按照计划，实施特定产品的研发和采购；产品制造部将根据技术研发部的样机，作出相应的生产安排，工艺品质部检验合格后，按照订单要求，由营销部开具发货通知单安排发货。对于软件产品的需求，将直接由研发中心进行软件开发，测试合格后，销售至客户。

下图为公司经营模式流程图：



(2) 研发流程

下图为公司研发流程图：



（3）采购模式

公司设立采购部，主管供应商的开发与管理、原材料采购管理工作。公司根据相关产品的行业特点，制定和执行供应链管理环境下的采购模式，通过实施有效的计划、组织与控制等采购管理活动，按需求计划实施采购，具体内容如下：

A、公司按产品所需的材料重要性、价值大小和采购量的多少划分为 A 类、B 类和 C 类，实行 ABC 管理法。

B、采购过程分为供应商选择过程、材料试验和试用过程和材料批量采购过程。采购部根据产品的历史消耗数据分析，对常规需要的材料进行安全库存控制，对于订制的材料采用按订单备料。

对于采用安全库存备料的材料采购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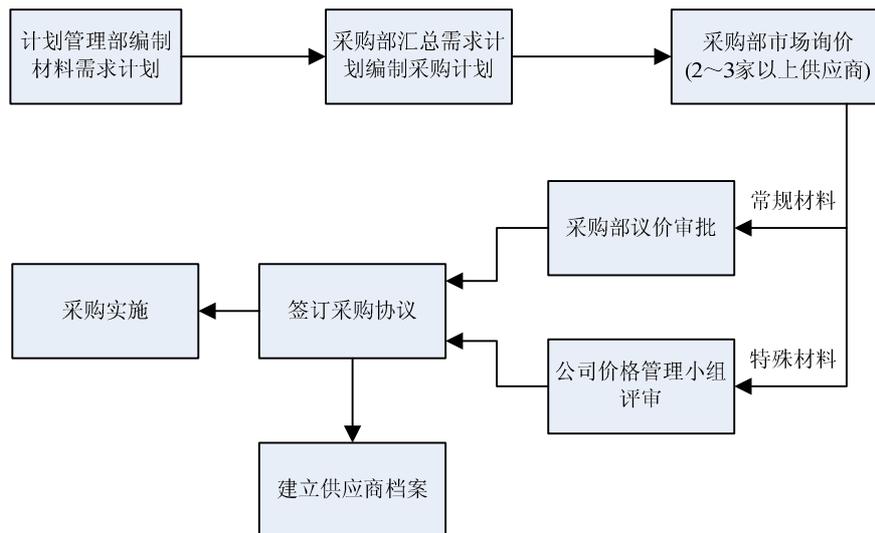
上一年第四季度进行对下一年供应商的筛选，对符合技术条件和性能指标的供应商进行商务谈判，签订年度框架采购合同约定型号、技术指标、质量保障和价格，每月根据库存情况和实际订单需求下达采购订单组织采购。

对于采用订制方式备料的材料采购模式如下：

预先储备有能力的供应商，约定技术指标的范围、交货的周期和价格范围，每月根据实际客户订单的需要由技术研发部提出具体的技术要求，采购部按照精确的要求组织采购。

公司进口原材料的采购主要是通过国内代理商采购，个别采购直接进口。通过代理商代理采购的流程为：公司根据采购计划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经供应商盖章回传确认，收到供应商交付的货物验收入库并得到供应商开票确认后，即在 30 天内向供应商支付 70% 的货款，剩余 30% 的货款在下次付款时一次性付清。通过直接进口采购的流程为：公司根据采购计划向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经供应商盖章回传确认，收到供应商交付的货物验收入库并得到供应商开票确认后，即在 30 天内向供应商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公司进口原材料的交货周期一般在 3-6 个月，为了保证公司生产的有序进行，通常要储备一定量的库存原材料。

下图为公司产品采购业务流程图：



(4) 生产模式

本公司根据主要产品生产的特点，将主要产品分为工艺专业化装配型产品（特殊产品）、专业化流水式生产型产品（通用产品）、客户下达的订单订制型产品。

客户下达的订单订制型	工艺专业化装配型	产品专业化流水式生产型
GEAPON、EoC 产品	光网络产品、电缆传输产品	机顶盒产品

针对上述公司主要产品的特点，公司对小批量订单一般完全按照订单组织生产，对需求量大、稳定的客户，按需求计划组织生产，同时对半成品进行预先库存，再根据正式订单进行生产、发货，提高生产效率，缩短交货时间。

在制造生产过程中，如是现有常规产品，不涉及重要工艺参数的调整，由产品制造部安排直接组织生产，如涉及到新规格、新性能产品，则由营销部牵头，组织技术研发部、产品制造部、工艺品质部、采购部等相关部门进行评审；新技术参数调整设计定型后，由技术研发部将工艺单交给公司产品制造部组织试产，工艺品质部负责检测并出货，开始小批量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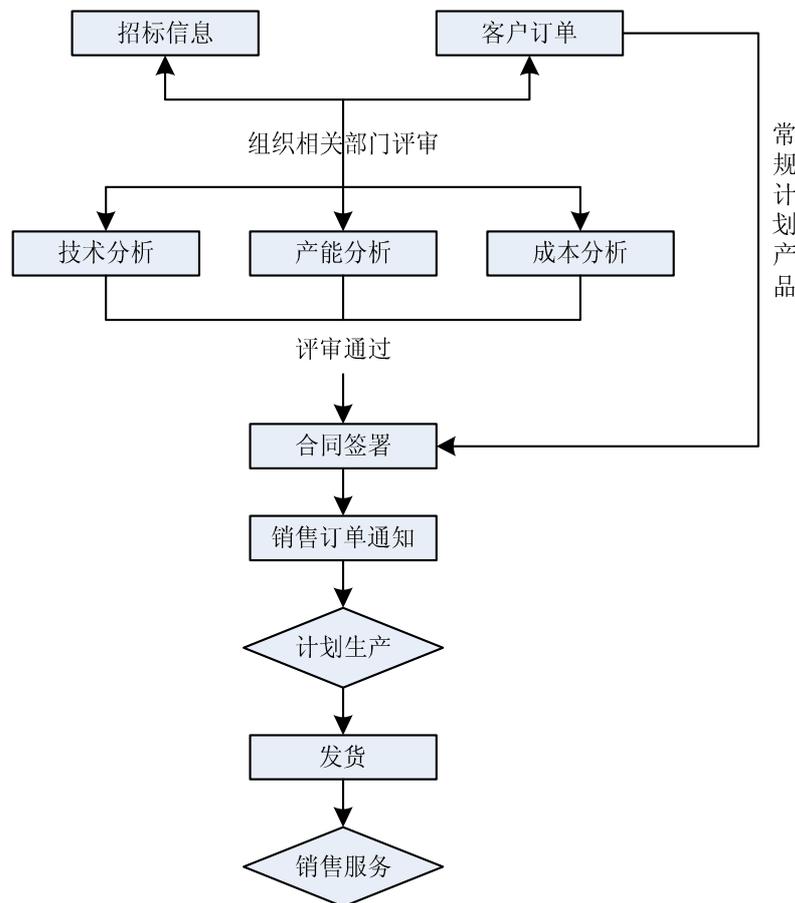
(5) 销售模式

公司产品销售根据不同产品特点、产品所在区域采用不同的销售模式。目前，国内市场销售主要为直接销售，目前正在尝试开展代理销售的模式；国外市场主要为代理销售，目前正在积极探索直接面向客户的直接销售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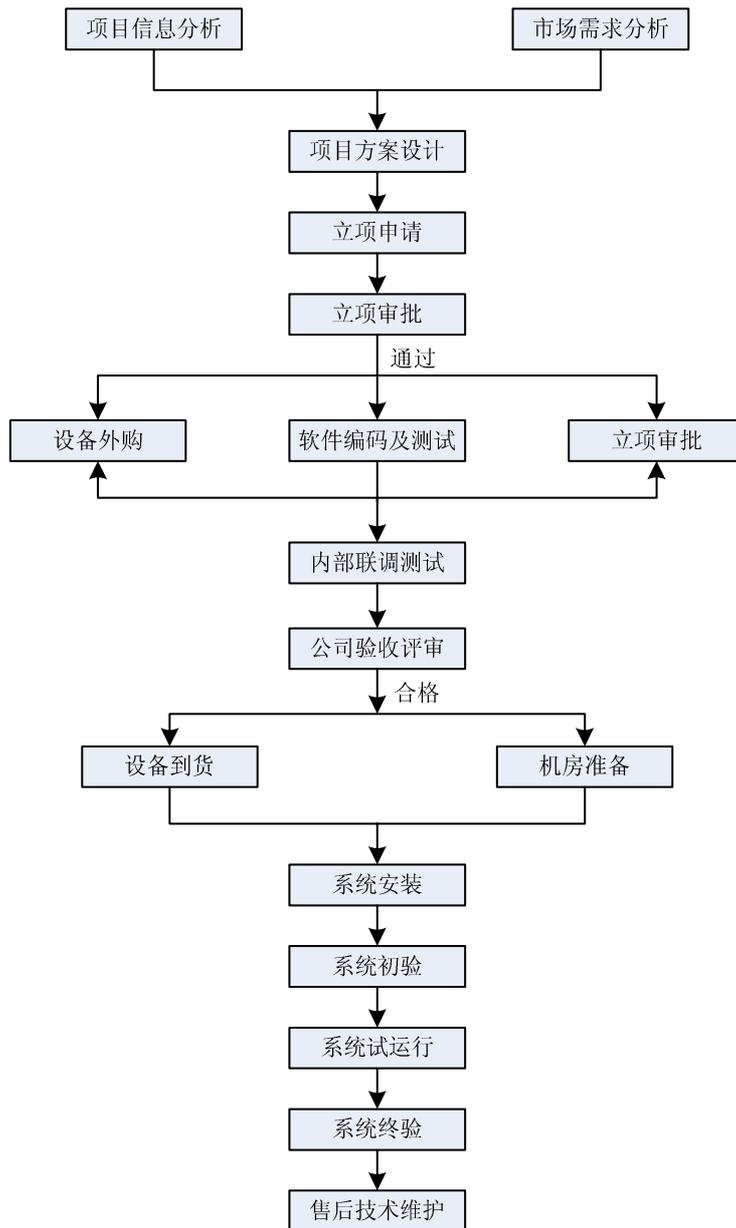
国内销售模式流程为：由营销部收集各省市(集团企业)招标信息；由分管营

销副总组织，技术、营销等相关人员进行投标，中标后确定为公司的实际客户；营销部同客户进行商务谈判并最终确认签订合同；合同签订后根据交货进度由客户发来订单，营销部收到订单后交产品制造部安排生产；营销部按订单发货，产品运输至客户处，经客户安装测试验收后开票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由于公司产品的独用性，不同地区或同一地区因客户的技术能力、环境设施条件等差异对产品要求不同，公司的产品必须符合不同地区的不同要求，因此发出产品需客户安装测试后方可验收确认。目前，不同的客户对公司产品会有不同的安装测试流程的要求，由于设备安装会持续较长时间，因此整个安装测试周期一般在 1-3 个月。

整个销售业务流程如下图所示：



2、发行人工程业务模式



（四）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和销售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及其变化原因分析

（1）2007年至2010年1-9月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

产品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光网络传输设备	产能（件）	20,250	27,000	20,000	12,000
	产量（件）	28,094	30,591	23,612	13,955
	销量（件）	23,173	30,270	22,843	19,278
	产能利用率（%）	138.74%	113.30%	118.06%	138.14%
	产销率（%）	82.48%	98.95%	96.74%	136.80%
电缆传输设备	产能（件）	2,400,000	3,200,000	2,800,000	2,600,000

	产量（件）	2,298,100	3,289,846	2,773,295	2,731,629
	销量（件）	1,999,561	3,108,855	2,777,785	2,653,994
	产能利用率（%）	95.75%	102.81%	99.05%	105.06%
	产销率（%）	87.01%	94.50%	100.16%	97.16%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产能（件）	90,000	120,000	80,000	40,000
	产量（件）	154,041	91,310	59,712	30,760
	销量（件）	115,477	96,523	57,579	25,310
	产能利用率（%）	171.16%	76.09%	74.64%	76.90%
	产销率（%）	74.97%	105.71%	96.43%	82.28%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套）	产能（件）	450,000	600,000	600,000	150,000
	产量（件）	25,210	138,181	395,214	205,536
	销量（件）	25,539	217,077	315,476	192,280
	产能利用率（%）	5.60%	23.03%	65.87%	137.02%
	产销率（%）	101.31%	157.10%	79.82%	93.55%

（2）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销量变化原因

公司报告期内的销售数据表明，公司的光网络设备和电缆网络设备基本持平并略有增长，机顶盒占销售的占比在下降，EoC 设备已开始在国内市场销售。EoC 类产品的销售收入的增长基本可以抵消机顶盒销售下降引起的公司总体业绩下降的风险。公司此次产品结构调整主要是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最新的“三网融合”的实施而做出的公司发展战略部署。

A、数字电视终端设备销售比重下降，符合公司的数字终端设备产品结构调整的思路。

B、下一代有线电视设备产品中的 EoC 设备已经打开国内市场，2010 年 1-9 月份在国内实现销售收入 2,538.82 万元，体现了公司市场拓展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未来 3-5 年销售中将形成公司收入的重要来源和利润增长点。

2、2007 至 2010 年 1-9 月合同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智能化工程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年度	项目名称	客户名称	合同价款
2010 年 1-9 月	常熟市第一人民医院滨江院区一期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	江苏省紫光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	460.00
	景天花园小区智能化工程	常熟市景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202.20
2009 年	常熟新材料产业园应急响应中心弱电	江苏鸿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120.00
	清枫和院一期智能化工程	江苏众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4.86

	衡泰花园智能化弱电集成(除 10 号楼)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519.45
	常熟市机关服务综合用房智能化	江苏新亿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542.24
	综合管理用房-安防一标段(市政府)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549.81
2008 年	人才市场迁建智能化工程	常熟市城市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343.74
	山前项目小区智能化工程(尚湖山庄)	上海长甲置业有限公司 常熟市长泰置业有限公司	140.00
	金源电力大厦弱电工程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130.00
	常熟市虞山山后项目智能化(虞景山庄)	常熟市长祥置业有限公司	169.87
2007 年	常熟海兰酒店弱电安装	江苏省电信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175.08
	常熟市中江公寓三期布线工程	江苏省电信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189.00
合计			3,128.56

3、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及其分析

(1) 2007 年至 2010 年 1-9 月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

单位：元

类别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光传输设备	光发射机	3,797.81	4,100.32	4,838.90	5,035.38
	光接收机	1,206.73	1,224.44	1,389.47	574.08
	光工作站	1,050.20	1,112.22	1,293.00	2,231.69
电缆传输设备	放大器	461.77	555.66	566.30	620.10
	分支分配器	10.24	9.14	8.89	8.64
	无源产品	5.53	6.70	5.40	6.52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GEPON (FTTH 用 ONU)	406.77	374.27	330.64	246.41
	EoC	584.55	662.75	-	-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数字机顶盒	218.65	228.24	230.42	169.53

注：2009 年和 2010 年 1-9 月份发行人 EoC 头端的平均单价分别为 1,210.58 元和 1,195.20 元，终端的平均单价为 224.06 元和 227.70 元，EoC 产品头端（局端）和终端销售比分别为 1: 1.26 和 1: 1.69，EoC 产品 2009 年和 2010 年 1-9 月份的平均价格的计算方式为 EoC 产品平均单价=（当期头端销售收入+终端销售收入+中继销售收入）/（当期头端销售数量+终端销售数量+中继销售数量），该平均单价主要受发行人当期销售 EoC 产品结构的影响。以下 EoC 产品平均价格的计算方式同本注。

(2) 报告期内产品销售价格变动原因分析：

A、报告期内 GEPON 和分支分配器类产品价格持续上升。主要原因为随着公司设计制造能力的提升，GEPON 产品从单部件升级为组合部件，而分配器也由最初的单口逐步发展至目前最高 32 口，规格升级导致平均价格略有提升。

B、公司的产品规格型号较多，根据客户需求配置，报告期内各期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将导致产品平均价格产生波动。2007 年公司销售的光接收机中很大一

部分为简易小型产品，光工作站则主要为大型化产品，导致该两类产品当期平均价格与其余各期差异较大。

4、报告期内前 5 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占比及其分析

(1) 2007 年至 2010 年 1-9 月，发行人向前 5 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及其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占总营业收入比例（%）
2010 年 1-9 月	1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29,426,304.26	21.78%
	2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4,712,862.39	10.89%
	3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7,016,122.65	5.19%
	4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5,255,205.13	3.89%
	5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4,994,000.00	3.70%
	合计			61,404,494.43
2009 年	1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33,241,234.65	16.66%
	2	烟台广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7,788,888.89	8.92%
	3	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6,274,552.04	8.16%
	4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13,338,803.07	6.69%
	5	烟台开发区有线电视管理处	7,026,923.08	3.52%
	合计			87,670,401.73
2008 年	1	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63,565,760.00	35.35%
	2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19,233,504.16	10.69%
	3	常熟市广播电视台	11,091,111.11	6.17%
	4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6,288,384.62	3.49%
	5	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4,297,978.63	2.39%
	合计			104,476,738.52
2007 年	1	常熟市广播电视台	17,751,282.05	13.13%
	2	天柏宽带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9,700,936.25	7.18%
	3	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6,729,982.91	4.98%
	4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6,240,832.17	4.61%
	5	常熟市电视材料公司	4,910,098.36	3.63%
	合计			45,333,131.74

(2) 报告期内重要客户风险性分析

报告期内，日本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连续进入前 5 大客户，公司 GEPON 类产品几乎全部销售给该公司，是因为自 2002 年开始，以日本为代表的工业化国家就开始了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全面改造，并且目前日本已成为全球进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建设速度最快的国家。全球 80% 的 FTTH 市场集中在日本，其

中 75% 的 FTTH 采用的是 GEPON/EPON 方案。因此公司作为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的长期供应商，出口额逐年递增。

对此，公司采取多项措施逐步消除重要客户占比较大的风险：

A、公司已于 2009 年 6 月 16 日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了 3 年供货合同，约定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在 2009 年—2011 年继续向亿通科技订购 FTTH 用 GEPON(ONU)。因此公司可以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保持对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的供货关系。另外，公司还将利用其产品在日本客户中的良好口碑，积极寻找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代理公司，进一步拓展有线传输设备的国际市场。

因此，为了扩大 GEPON 类产品生产规模，此次募投项目将新增 GEPON（包括 OLT 和 ONU）产品生产能力 3 万台/年。

B、随着“三网融合”的推进和试点的实施，中国有线电视网络的双向改造及光纤到楼、到户成为了广播电视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这将极大地刺激广电运营商加大对光纤网络建设的投入，进而加速推进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建设。

由于光纤直接到户的建设改造成本很高，在我国全面实现“光纤到户”还需要一段较长的过渡时期。因此，目前在广电 HFC 网络中利用“光纤到楼（FTTB）+入户同轴电缆”（即 GEPON+EoC）技术方案是解决最后 100 米的接入问题一种理想方式。

目前，公司已为多家省级广电及电信运营公司提供 EoC 头端及终端产品。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已经累积实现国内销售收入 2,538.82 万元。

公司 2009-2010 年 1-9 月份 EoC 类销售客户情况如下：

日期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元）
2009 年	1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2,873,504.28
	2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分公司	2,235,042.73
	3	零星销售	37,730.77
	合计		5,146,277.78
2010 年 1-9 月	1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2,397,547.04
	2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6,386,703.85
	3	寿光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730,713.67
	4	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	1,925,136.77
	5	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602,940.16

	6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亳州分公司	517,179.50
	7	北京格林伟迪科技有限公司	296,666.67
	8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安庆分公司	135,000.00
	9	真宽通信技术(苏州)有限公司	130,341.89
	1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巢湖分公司	124,615.38
	1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安顺分公司	74,162.40
	12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	41,538.46
	13	零星发货	25,653.42
	合计		25,388,199.21

由上表可见，2010年1-9月份，EoC类产品销售快速增长，一方面，形成较为稳定客户群，对老客户的销售规模大幅增加；另一方面，新增了一批实力较强、需求稳定的新客户，显示了公司EoC类产品的竞争力和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投产后，公司可以一方面维持GEPON类产品在日本市场的市场份额，一方面大力拓展EoC等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在国内市场的销售，逐步消除目前GEPON类产品依赖单一客户的风险。

5、发行人对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的市场拓展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1) 公司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的市场开发策略

A、加大研发力度

目前公司内部共设有两处研发中心，其中和南京邮电大学共建的“江苏省数字电视网络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导开发融合CATV和IP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与设备研制，具体内容包括EoC（MoCA、HomePlug）终端设备VLAN配置和综合网管系统软件，主要侧重于“双向网改造”和“三网融合”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和试验。

公司关于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方面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拟达到的目标如下：

序号	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融合CATV和IP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设备研制	样品阶段	解决目前组网采用各不同厂家的设备搭建，设备之间的通用性、可靠性及设备安装、网管的实现等问题，实现一个集射频接收，完成数据通信并把数据信号同射频接收混合在一起，直接可以接入目前有线电视接入网的设备，推动目前有线电视变为一个综合业务网。

2	YTMN/C 同轴以太网设备 (MoCA)	大批量生产阶段	根据国内实际情况, 加入 VLAN、用户 MAC 限制、网管等一些功能。2009 年 7 月, 产品已通过了国家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计量检测中心的检测。
3	YTHN/C 同轴以太网设备 (HomePlug)	大批量生产阶段	根据国内实际情况, 加入 VLAN、用户 MAC 限制、网管等一些功能。2009 年 7 月, 产品已通过了国家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计量检测中心的检测。
4	数字多媒体终端 D/V-ONU	小批量生产阶段	光纤用户终端内部安装兼顾 D-ONU 和 V-ONU 的数字通信设备, 各种技术性能指标和参数都能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
5	楼道型光接收机	小试阶段	提供低成本光纤到楼的小型电视信号激光接收方案, 并最终模块化结构与 ONU 及 EoC 头端一起, 组成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中的室内小型数字光工作站。
6	室内或野外型 FTTB 光接收机	小试阶段	提供较低成本的 FTTB 中型室内或野外光接收机, 并融入 ONU 及 EoC 头端的设计, 最终完成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中的室内或野外中型数字光工作站。
7	16 路 OLT 及 D/V-ONU	小试阶段	实现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光缆部分一体化系统方案, 在前端机房, 以 16 路 PON 口的高密度实现数据部分的 OLT 平台, 并在光纤终端用户侧, 以一体机的方式完成有线电视信号和以太网数据信号在光纤链路传输。

公司通过广泛合作, 借助科研院校技术力量, 跟踪国际技术与市场发展变化趋势, 为企业技术、产品开发服务, 从而达到了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生产经营的有机结合, 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

B、加强推广力度

一方面, 公司拥有较为丰富的产品线, 产品覆盖有线电视网络的全系列产品, 众多产品之间已经形成协同效应。因此, 公司之前的业务基础可以迅速转化为新产品的客户资源, 而智能工程业务的逐步展开又为其新增了大量潜在客户, 以此不断地开拓新市场。另一方面, 公司将大力发展新客户, 广泛参与销售空白地域的招投标, 并争取进入试点城市的采购入围名单。

(2) 公司的市场拓展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A、公司 EoC 产品在国内市场的中标情况

截至目前, 公司 EoC 类产品在全国范围内的中标和供货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中标情况	供货情况
太仓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责任公司	入围	未供货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公司云南省分公司	中标	已供货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中标	已供货
中广有线启东分公司	中标	未供货
常熟市广播电视总台网络中心	中标	已供货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中标	已供货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安顺分公司	中标	已供货
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	已供货
宁夏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中标	已供货
济南市广播电视信息网络中心	中标	已供货
中广有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中标	已供货
德州广电有线传输有限公司	中标	已供货
中广有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绍兴县分公司	中标	已供货
寿光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	已供货
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已供货
青岛有线电视网络中心		已供货

B、公司 EoC 产品在国内市场的销售情况（参见本节之“四、（四）、4、（2）报告期内重要客户风险性分析”）

C、未来市场容量及预测依据

依据公司在部分地区已经实现销售收入的 EoC 中标合同统计预测市场规模如下：

中标单位	中标产品	预覆盖有线电视用户数	市场总容量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集团公司云南省分公司	HomePlug	20 万户	6480.60 万元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MoCA	70 万户	2.27 亿元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MoCA	30 万户	9720.9 万元
宁夏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MoCA、HomePlug	30 万户	9720.9 万元
常熟广播电视台网络中心	MoCA、HomePlug	30 万户	9720.9 万元
山东寿光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MoCA、HomePlug	30 万户	9720.9 万元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MoCA、HomePlug	按 170 万户	5.51 亿元
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	HomePlug	按 30 万户计	7880.1 万元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贵州有限公司安顺分公司	HomePlug	按 20 万户	5253.4 万元
中广有线信息网络有限公司启东分公司	HomePlug	按 20 万户	5253.4 万元
合 计			14.11 亿元

注 1：预覆盖有线电视用户统计依据：1、销售部中标通知书及实际销售情况；2、各地 200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注 2：安徽省总计有线电视用户为 390 万户，按照测算，4 个地区的有线电视用户为 100 万户，按照改造三分之一的数字用户来算，预计能覆盖 30 万户；江苏省总共有 1720 万户有线电视用户，按照全省总中标单位为 8 家测算：公司预计占市场份额为 10%，将有 170 万户的市场占有率。

因此就目前公司中标情况来看，并结合公司 EoC 产品的平均价格测算，未来 5 年，公司 EoC 类产品就能有 14.11 亿元的销售总规模，市场前景广阔。

保荐机构认为，通过征询广电协会，并查阅广电协会市场部发表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行业市场前景分析》及《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数据统计》，发行人披露的有关行业地位的信息与广电行业协会统计的数据是一致的。

鉴于我国进行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及“三网融合”政策大力推进将促进有线电视传输产品市场的高速增长，加之公司经过多年的行业积淀，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得到客户的广泛认可，在广电网络运营市场上建立起了良好的声誉，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新产品的推广打下了坚实基础；另外，公司通过广泛技术合作，加大研发力度，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并且通过加大市场推广力度，公司的 EoC 等产品销售已实现了快速增长。因此，发行人具备较强的市场拓展能力和可持续盈利能力。

（五）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主要电子元器件的价格变动趋势及占成本的比重

公司产品主要电子元器件的价格变动趋势及占成本的比重如下表所示：

主要电子元器件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占当期生产成本比重 (%)	平均单价 (元)						
激光器	18.03%	1,708.87	51.57%	1881.45	54.02%	2125.24	50.53%	2222.22

模块 1	0.02%	61.96	6.80%	248	6.65%	261.6	6.19%	272.08
模块 2	8.06%	79.67	2.30%	83.87	2.30%	90.6	2.16%	94.91
模块电源	0.82%	68.38	3.76%	68.65	3.70%	72.9	3.34%	73.5
开关电源 1	0.07%	102.56	-	-	-	-	-	-
开关电源 2	0.09%	73.5	2.01%	73.5	1.87%	73.5	1.67%	73.5
开关电源 3	2.84%	47.09	1.36%	49.57	1.26%	49.57	1.13%	49.57
接收模块盒	0.38%	64.96	1.78%	64.96	1.70%	66.93	1.55%	68.38
外壳 1	2.73%	52.43	1.44%	52.43	1.38%	54.17	1.26%	55.49
外壳 2	1.41%	72.65	-	-	-	-	-	-
集成电路 1	6.64%	83.32	2.63%	96.04	2.74%	107.95	2.64%	115.93
集成电路 2	6.92%	50.31	-	-	-	-	-	-
集成电路 3	-	-	0.30%	11.11	0.28%	11.11	0.25%	11.11
集成电路 4	0.05%	7.26	0.14%	5.29	0.12%	4.65	0.16%	6.96
集成电路 5	0.07%	5.54	0.12%	4.56	0.12%	4.85	0.15%	6.68
电路	0.09%	5.36	0.16%	5.98	0.15%	5.98	0.14%	5.98
贴片集成电路 1	3.23%	14.84	0.80%	14.6	0.74%	14.53	0.66%	14.44
贴片集成电路 2	9.34%	31.43	-	-	-	-	-	-
贴片集成电路 3	4.80%	71.82	-	-	-	-	-	-
贴片集成电路 4	9.40%	141.02	-	-	-	-	-	-
温度传感器	0.06%	2.14	0.06%	2.14	0.08%	2.97	0.07%	2.92
光电集成电路	-	-	0.68%	24.8	0.68%	26.84	0.74%	32.48
印制板	-	-	0.15%	5.58	0.14%	5.58	0.13%	5.58
印板	2.68%	13.79	0.43%	15.64	0.40%	15.79	0.36%	15.71
合计	77.73%	-	76.49%	-	78.33%	-	73.13%	-

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均呈下降趋势。

2、主要能源的供应情况

本公司产品生产经营上需要使用水、电等能源，但数量不大，由当地水、电部门等供应。2007-2009 年及 2010 年 1-9 月，公司水、电发生的费用合计分别为：63.10 万元、78.82 万元、82.91 万元及 80.40 万元。

3、报告期内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总额、占比及说明

(1) 2007 年至 2010 年 1-9 月，公司向前 5 名供应商采购电子元器件总额及其占全部电子元器件采购总额的比例如下：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元）	占总采购金额比例（%）	主要采购的电子元器件
2010 年 1-9 月	1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16,041,846.13	12.32%	芯片、光电二极管和结构件等

	2	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	15,151,791.19	11.63%	集成电路
	3	成都飞环电子有限公司	7,898,592.28	6.06%	模块
	4	宁波宇驰电子有限公司	7,266,514.95	5.58%	外壳
	5	上海昕锋电器有限公司	4,912,363.98	3.77%	开关电源
	合计		51,271,108.53	39.36%	
2009年	1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14,964,989.90	13.29%	芯片、光电二极管和结构件等
	2	成都飞环电子有限公司	9,427,668.71	8.37%	模块
	3	宁波宇驰电子有限公司	7,788,064.08	6.92%	外壳
	4	北京北邮国安宽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4,439,649.67	3.94%	激光器
	5	上海昕锋电器有限公司	3,977,150.25	3.53%	电源
	合计		40,597,522.61	36.05%	
2008年	1	成都飞环电子有限公司	12,128,312.58	8.44%	模块、集成电路
	2	天栢宽带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12,083,333.32	8.41%	ID号
	3	上海约普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8,473,018.22	5.89%	存储器
	4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7,910,161.84	5.50%	芯片、光电二极管和结构件等
	5	宁波宇驰电子有限公司	6,185,946.72	4.30%	外壳
		合计		46,780,772.68	32.54%
2007年	1	成都飞环电子有限公司	13,765,854.72	13.84%	集成电路
	2	宁波宇驰电子有限公司	5,317,192.90	5.34%	外壳
	3	LG伊诺特(株)	4,238,202.78	4.26%	高频调谐器
	4	北京北邮国安宽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3,717,863.28	3.74%	激光器
	5	上海约普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3,649,258.49	3.67%	电容
		合计		30,688,372.17	30.85%

(2) 关于东京信和情况的说明

A、向东京信和采购和销售的背景

自2002年开始，以日本为代表的工业化国家就开始了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全面改造，并且目前日本已成为全球进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建设速度最快的国家。全球80%的FTTH市场集中在日本，其中75%的FTTH采用的是GEPON/EPON方案，这为GEPON类产品带来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公司于2006年生产GEPON类产品为日本三春通信有限公司认可，并在当年通过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实现对日本出口。

公司的 GEPON 类产品在出口日本时首先销售给太平电机指定的贸易代理商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再由东京信和转销售给日本太平电机株式会社，最后由太平电机销售给最终用户日本三春通信有限公司（全球第二大光纤生产企业古河电工的子公司）。公司在生产 GEPON 类产品出口日本过程中，所用部分原材料也通过贸易代理商东京信和进行采购，主要是根据协议约定，为保证产品质量，太平电机指定部分原材料需从日本进口，由东京信和统一采购后销售给本公司。

由于公司生产的 GEPON 类产品的质量得到日本客户的认可，出口销售量逐年增长。

B、报告期内向东京信和采购的情况

a、向东京信和采购原材料明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东京信和采购原材料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数量（个）、金额（万元）

原材料类别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光电二极管	90,138	643.10	70,623	578.98	20,792	170.51	-	-
芯片	100,587	76.56	281,435	212.95	61,660	63.58	79,800	10.58
电阻电容	7,588,345	222.05	10,556,816	143.68	1,045,988	80.87	1,067,080	57.37
结构件	1,026,032	433.82	906,730	371.90	802,326	309.83	441,606	134.96
其他	1,201,112	228.66	1,078,573	188.99	577,038	166.23	548,825	55.36
合计	10,006,214	1,604.18	12,894,177	1,496.50	2,507,804	791.02	2,137,311	258.26

b、向东京信和采购原材料比重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公司全部采购金额	13,024.04	11,259.09	14,375.90	9,948.45
东京信和采购金额	1,604.18	1,496.50	791.02	258.26
东京信和采购量占公司全部采购量比重	12.32%	13.29%	5.50%	2.60%

C、报告期内向东京信和销售的情况

a、向东京信和销售收入确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销售合同、形式发票和报关信息确认对东京信和的销售

收入。

b、向东京信和产品销售毛利率情况

GEAPON类产品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销售收入（万元）	2,930.59	3,323.56	1,904.63	623.66
销售成本（万元）	2,231.45	2,562.90	1,442.02	480.22
销售毛利（万元）	699.14	760.66	462.61	143.44
销售毛利率	23.86%	22.89%	24.29%	23.00%
对公司毛利的贡献	16.63%	14.56%	10.94%	3.91%

报告期内，公司向东京信和出口 GEAPON 类产品收入呈逐年增长的趋势，产品销售毛利率保持在稳定的水平。

(3) 关于天柏公司的说明

天柏宽带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柏公司”）在 2007 年和 2008 年分别为本公司的第二大客户以及第二大供应商，具体情况如下：

天柏公司经营范围为：设计、制造数码音响传输设备、数字放像设备、录音设备、视频宽网应用软件及系统管理软件，销售自产产品，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2007 年向天柏公司销售内容为：机顶盒、加工和配件销售。

2007 年向天柏公司销售产品明细如下：

	机顶盒	加工费	配件	合计
金额	8,5781,53.93	1,112,765.18	10,017.10	9,700,936.21
销售比例	88.43%	11.47%	0.10%	100%

第三方比价：

产品规格	2007 年销售价格（元/台）		差异	差异率
	天柏宽带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常熟电视台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STB4-421Cb	249.72	-	-25.49	-10.21%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YTTB-C2010(IP-CS2)	-	275.21		

公司向天柏公司与常熟电视台销售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因需求方地域差异和产品型号不一致产生价格差异。

2008年，本公司向天柏公司采购主要项目为高频头和机顶盒ID加密号。

2008年向天柏公司采购明细如下：

	高频头 -TDQE5-004A	加密芯片 -DVN801	天柏 Leader 下 载软件 V3.1	智能卡-DVN 生产测试卡	合计
金额	3,705,128.18	800,854.70	7,564,102.57	3,205.13	12,073,290.58
采购比例	30.69%	6.63%	62.65%	0.03%	100%

第三方比价：

产品规格	2008年采购价格（元/个）		差异	差异率
	天柏宽带网络科技 (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元捷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高频头 -TDQE5-004A	21.79	23.90	-2.11	-9.78%

2008年向天柏公司和上海元捷采购高频头-TDQE5-004A 单价差异-2.11元，差异率-9.78%，因公司根据数字电视终端设备需方对CA系统和集成系统的不同要求而指定了不同的供应商。

公司向天柏公司销售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属于正常业务；公司向天柏公司采购电子材料为公司销售客户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和烟台广电信息有限公司在销售合同中约定需使用“天柏CA系统和集成系统”。故2008年和2007年公司对天柏公司同时存在销售及采购业务。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2007年和2008年向天柏公司采购和销售货物属于正常经营范围，不存在利用同一客户进行采购和销售调节利润的情形。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2007年和2008年向天柏公司采购和销售货物属于正常经营范围，不存在利用同一客户进行采购和销售调节利润的情形。

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或客户中不占有任何权益。

（六）产品质量控制情况

1、产品质量控制体系

公司一贯重视产品的质量，把质量视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基础。公司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通过贯彻实施 ISO9001 标准，使得企业的质量方针目标得到深入贯彻和实施。公司定期开展质量体系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及时纠正解决体系运行中出现的问题，保证了质量体系不断完善和持续有效，形成了企业自我完善机制。

2、质量控制措施

(1) 质量管理

为保证本公司质量管理制度的实施，并能提前发现异常，迅速处理改善，以保证及提高产品质量符合市场要求。质量管理的范围是生产过程的全面管理，实施部门是：产品制造部、营销部、采购部、物流部和工艺品质部。

质量管理的内容包括：原材料质量管理、来料加工产品检验、加工流程的质量管理、成品质量管理、客户问题处理办法、设备维护及使用管理、检测仪器使用管理及校正、质量管理培训。

A、原材料质量检验

一方面，公司按照 ISO9001 程序文件要求，对原材料供应商进行认定，通过对其生产能力和质量保证能力的考察，作为分级评定的依据。另一方面，公司在产品设计时，制订了元器件的技术条件，作为原材料进厂检验的标准，并投入了大量资金，添置了必备的检测设备，包括性能参数检验仪器、可靠性试验设备、安全检测设备、环境试验设备等，通过检验分析，确保元器件性能满足整机性能的要求。通过对产品维修资料进行分析，统计产品关键失效元器件，在原材料检验时，加强了预老化筛选，杜绝了整机的早期失效。

B、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及成品质量控制

生产过程的质量控制及成品质量控制，严格按照制订的工艺文件、过程操作卡操作。在新产品的投产前，首先必须对操作员工进行装配工艺培训，同时制订对应的产品内控标准，对产品逐一按标准全性能指标高调试，确保产品指标全部

合格。对有源部件（包括光传输设备）、数字机顶盒，在性能检测合格后每一台都必须放入高温老化室通电老化，在 45°C--50°C 的恒温环境下，考验装机后元器件的可靠性，提高了整机在高温状态下工作的适应能力。检验人员按“成品质量检验标准及检验规范”的规定对成品实施质量检验，迅速处理以确保成品质量。每批产品出货时按标准填报“出货检验记录表”，呈主管批示后执行。公司生产的放大器、机顶盒通过了国内 3C 产品安全认证，并且定期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的年度监督审查。

C、设备管理及保养

公司设立了设备科，由专业技术人员负责，从仪器设备的申购审批、台帐建立、使用管理、计量保证、维修保养、定期盘点、封存报废制定了一整套详细的管理制度，并实施执行。对生产过程中的关键设备，建立了详细的周、月、季、年保养细则，要求做到设备不带病工作。产品的性能指标是通过仪器测定出来的，如果标准出现问题，会导致退货发生。因此，计量设备科每年定期联系专业检定机构对全公司仪器按照计划进行校准，保证产品性能符合国家标准和用户要求。

(2) 质量标准及检验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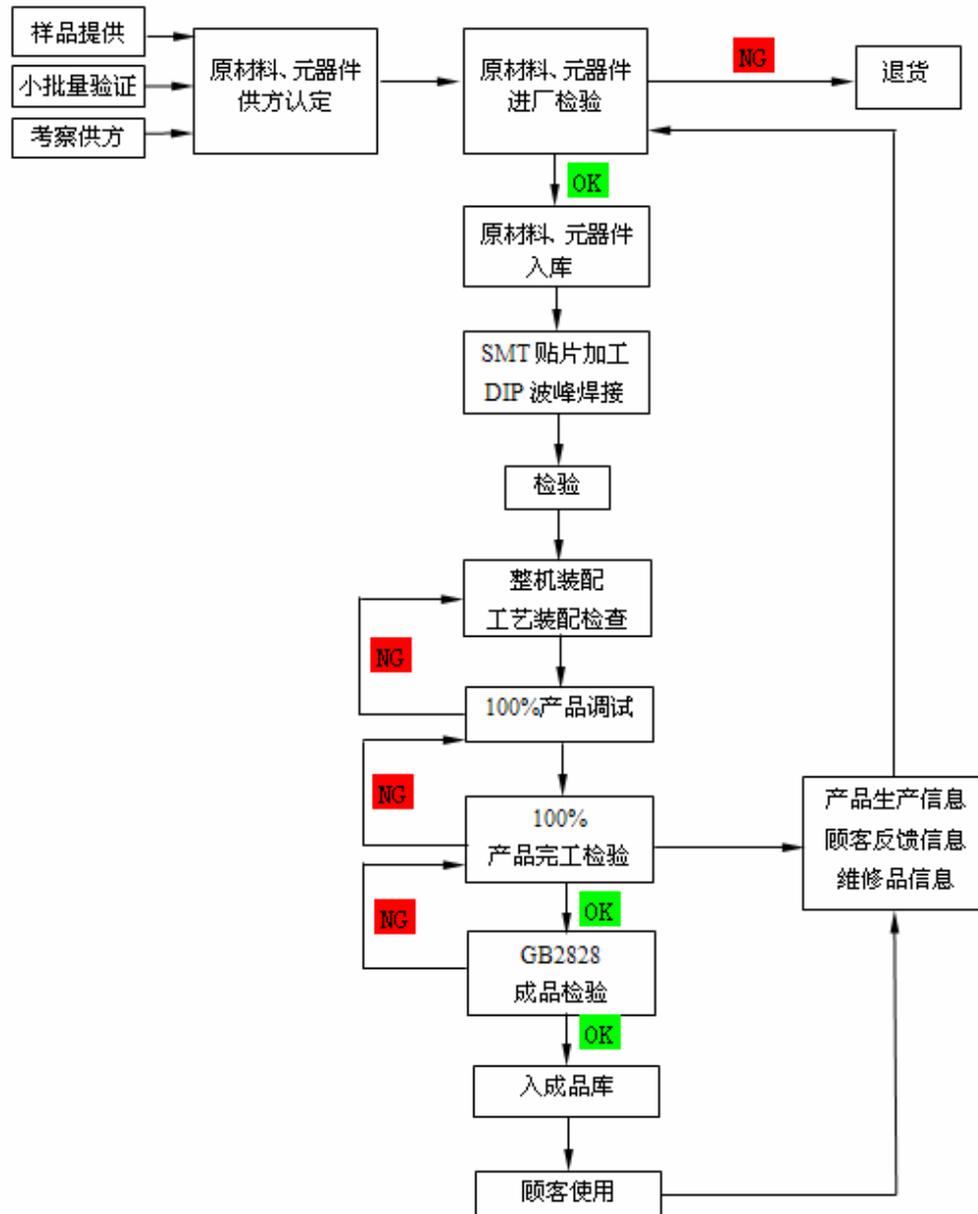
A、各项质量标准

质量管理者代表召集工艺品质部、产品制造部、营销部、采购部、技术研发部及有关依据用户加工要求，参照国家标准、同业水准、国际标准、客户要求、公司能力、原材料供应商水准，设定原材料、在制品、成品的质量检验标准及相关操作规范，填写“质量标准及检验规范”及“工艺流程表”，呈总经理批准后执行。

B、质量检验规范

质量管理者代表召集产品制造、营销部、工艺品质部按照产品要求制定加工流程表，确定：a.加工流程；b.检验方式、频率；c.使用仪器设备。标准修订：各种标准根据不同时期要求进行修订，同时更新“质量标准及检验规范”和“工艺流程卡”，并说明修改原因，呈总经理批准后执行。

(3) 产品质量控制流程图



3、产品质量纠纷情况

公司对产品质量的高度重视以及严密、系统、有效的质量控制体系保证了公司产品的质量，辅之对售后服务和客户反馈的及时响应，近3年来，本公司未出现过产品质量责任纠纷。

（七）发行人的安全生产及环保情况

本公司属高新技术企业，本身对环境的要求较高，对环境造成的污染极轻，对环境影响很小。各生产项目在其设计、建设和生产经营中贯彻可持续发展战略，采取有效的综合防治和利用措施，做到废物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其污染物

的排放都远低于国家标准的规定，符合环保要求。公司于 2008 年 6 月 3 日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本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90III》等条例和标准，制定了完善的环境保护措施。

本公司产品的产业化生产属于文明生产，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废气、噪声以及少量工业废料，均将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处理，不会对建设地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硬件产品在贴片等过程中将产生少量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噪声和风机噪声（空调系统、排风系统）。公司制定了噪声控制措施：生产过程中采用的空调系统、排风系统等均为低噪声设备，并设有减震处理；空压站、空调机房已用隔声墙单独隔间；空调及排风设备的进出口及管道的连接处为减少振动的传递，已采用柔性软接头。

配套硬件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将产生少量废气，主要来源于生产线部分设备产生的废气。公司制定了废气治理措施：部分设备产生的废气和极少量锡及其化合物，采用局部排风方式，配置 15 米高的排气筒，处理达标后排放。

配套硬件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将产生少量废料，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包装废纸、废金属、塑料件、生活垃圾等。公司制定了废料控制措施：生产过程中的包装废料、塑料件、废纸等经专人收集分类后，由专业回收公司回收处理；生活垃圾经专人收集后送垃圾处理厂集中处理；粪便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到市政污水管道。

常熟市环境保护局对本公司的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环境评价，并分别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和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出具了《关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环计[2009]89 号）和《关于对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视频监控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常环计登[2009-12]128 号）。

2010 年 2 月 2 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出具了《关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意见的函》(苏环函[2010]16号),确认本公司2007-2009年三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未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

2011年1月7日,常熟市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确认本公司在2007-2010年期间的经营活动中符合环境保护的要求,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而被处罚。

五、发行人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仪器仪表、电气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公司依法拥有相关的产权。

截至2010年9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元)	净值(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25,054,340.96	21,538,209.77	85.97%
简易房及构筑物	5,365,100.77	4,205,497.64	78.39%
机器设备	15,419,619.11	9,234,739.71	59.89%
电气设备	2,755,082.35	1,743,291.13	63.28%
仪器仪表	9,620,189.25	5,286,648.36	54.95%
运输工具	2,676,426.88	1,004,297.18	37.52%
办公设备	1,504,376.08	693,439.52	46.09%
合计	62,395,135.40	43,706,123.31	70.05%

(二) 主要产品所需的生产设备

本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主要包括机器设备、流水线、检测仪器、设备等,具体情况如下:

设备名称	数量	原值(总价)	净值(总价)	成新率
高速贴片机(PULSEN7-3S)	2	2,870,195.86	2,120,357.32	73.88%
进口贴片机	1	1,128,509.50	324,446.60	28.75%
贴片机(M4e)	1	968,352.60	508,385.27	52.50%
高速多功能贴片机	2	1,741,183.16	1,120,886.88	64.38%
网络性能测试仪(SPT-9000A)+思博伦模块(EDM-1003B)	1	752,653.95	310,997.56	41.32%
美的水冷中央空调系统(江阴美约)	1	680,478.37	508,090.53	74.67%

贴片机(M4a)	1	580,979.42	305,014.21	52.50%
全自动网板印刷机	1	577,920.00	372,036.00	64.38%
全自动印刷机(HITACHINP-04LP)	1	509,584.35	376,455.42	73.87%
贴片机	1	387,000.00	19,350.00	5.00%
高温老化房	1	368,800.00	272,450.89	73.87%
网络性能测试仪(SPT-2000A-HS 思博伦)	1	364,919.76	347,586.06	95.25%
无铅回流焊炉	1	360,000.00	231,750.00	64.38%
自动复式装配线(ZX)	1	300,000.00	221,625.00	73.88%
回流焊机(HELLER1809EXL)	1	295,374.30	14,768.71	5.00%
自动复式装配线(ZX)	2	500,000.00	321,874.78	64.37%
自动复式装配线(ZX 型(35.96M))	1	248,000.00	157,686.78	63.58%
频谱分析仪(87113)	1	224,000.00	11,200.00	5.00%
无铅回流焊机(1707EXL)	1	211,366.96	110,967.71	52.50%
网络分析仪(E5062A)	3	575,081.22	28,754.07	5.00%
网络分析仪(E4402B)	1	188,287.95	9,414.40	5.00%
网络分析仪(E5062A)	1	185,153.04	9,257.65	5.00%
全电脑无铅双波峰焊机(SAC-3JS)	1	185,000.00	94,195.94	50.92%
全电脑无铅双波峰焊机(SAC-3JS)	1	180,000.00	113,025.00	62.79%
全电脑无铅波峰焊(SAC-3JS)	2	356,000.00	262,994.78	73.87%
网络分析仪(E5062A)	4	639,544.08	538,282.88	84.17%
网络分析仪 E5061A	6	909,273.90	894,877.08	98.42%
网络分析仪(E5061A)	6	895,065.78	441,565.62	49.33%
波峰焊锡机(NS-DW-350LF)	1	143,000.00	75,075.11	52.50%
扫频仪(E5061A)	1	135,133.94	6,756.72	5.00%
网络分析仪(E5061A)	1	134,303.88	6,715.19	5.00%
网络分析仪(E5061A)	5	670,755.55	628,274.35	93.67%
半自动丝网印刷机(DEK-248)	1	132,622.40	69,626.67	52.50%
高温老化房(LF(12*8.4*2.5))	1	130,000.00	82,658.22	63.58%
网络分析仪(E5061A)	3	386,331.69	19,316.58	5.00%
双比例注塑机(SHE-228-1)	1	125,500.00	92,713.18	73.88%
注塑机(HXL-188W5)	1	125,000.00	92,343.86	73.88%
多路信号发生器(DSG9903)	1	118,000.00	56,345.11	47.75%
网络分析仪(E5061A)	6	692,615.28	582,951.48	84.17%
网络分析仪(8712ET)	2	225,479.00	11,273.96	5.00%
网络分析仪(E5061A)	2	218,988.64	10,949.44	5.00%
网络分析仪 E5061A	4	316,493.08	311,481.92	98.42%
合计		20,736,947.66	12,094,778.93	

(三) 房屋建筑物情况

公司拥有的房产情况如下：

房屋权属证号	房屋位置	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用途	抵押情况
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41556号	常熟市虞山镇通林路28号1幢	2,974.77	自建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41559号	常熟市虞山镇通林路28号2幢	6,956.84	自建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41558号	常熟市虞山镇通林路28号3幢	6,823.31	自建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41557号	常熟市虞山镇通林路28号4幢	4,252.99	自建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41555号	常熟市虞山镇通林路28号5幢	3,580.82	自建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31967号	常熟市虞山镇通林路28号6幢	2,039.56	自建	厂房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四) 主要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取得和占有情况

本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具体情况如下：

位置	面积(M ²)	土地使用权证	使用权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土地用途	抵押情况
常熟市通林路28号	5,171	常国用(2007)字第001096号	2056年12月28日	出让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常熟市通林路28号	15,616	常国用(2007)字第002211号	2057年4月20日	出让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常熟市白茆镇上塘村	2,507.2	常流集用(2003)字第000271号	2053年6月9日	流转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常熟市通林路28号	30,862	常国用(2008)字第001716号	2054年3月22日	出让	工业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抵押

2、注册商标权

公司注册商标的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名称	注册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证号	有效期限
 虞通 YUTONG	第9类	天线、录音机、气量器、电缆、晶片(锗片)、热调节装置、报警器、电池充电器	第3520941号	2014年11月31日
 亿通	第9类	电源材料(电线、电缆)、电视机用线、合金线、漆包线、计算机、音像设备、电器接插件、电连接器、稳压器	第4010723号	2016年9月6日

	第9类	变压器、调制解调器、发射机（电信）、放大器、分配器、分支器、光通信设备、无线电天线杆、有线电视传输接口设备	第1918626号	2012年9月20日
	第9类	电子接插件、（无线电）耦合器、印刷电路、放大器、光通讯设备、分线盒、中继线箱、音像接收机、传输机（电讯用）、天线（系统）	第1333737号	2019年11月13日
	第9类	计算机；光通讯设备；录像机；照相机（摄影）；电源材料（电线、电缆）；电开关；电池箱；动画片；水平仪；显微镜	第5517947号	2019年11月20日

注：上述商标未设有权利质押，未有到期而未续期的商标类别。

3、专利技术情况

自公司设立以来，一贯注重对技术研发和科研人才的培养，经过多年开拓和积累，目前公司拥有有线电视网络传输技术、宽带网络设备和数字电视机顶盒等领域的多项专利和非专利技术。

（1）发行人目前已经取得的发明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证书号	专利号	专利生效日	取得方式	所有人
1	发明	光纤引导装置	第505280号	ZL200710302478.X	2009.6.3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2	发明	网格计算环境中基于虚拟组织的秘密通信方法	第556500号	ZL200610086118.6	2006.8.31	受让自南京邮电大学	亿通科技
3	发明	网格计算环境下的作业跨域控制方法	第580815号	ZL200810124133.4	2008.6.13	受让自南京邮电大学	亿通科技

（2）发行人目前已经取得的实用新型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证书号	专利号	专利生效日	取得方式	所有人
1	实	双向滤波分	第1282522号	ZL200820214929.4	2009.9.16	自行研	亿通科

	用新型	支分配器				发	技
2	实用新型	步进式衰减器	第 1282490 号	ZL200820214928.X	2009.9.16	自主研发	亿通科技
3	实用新型	双路自适应射频传输控制系统	第 1558758 号	ZL201020115634.9	2010.2.10	自主研发	亿通科技

(3) 发行人目前已经取得的外观设计专利情况:

序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证书号	专利号	专利生效日	取得方式	所有人
1	外观设计	光发送器外壳	第 654315 号	ZL200630127264.X	2007.5.30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2	外观设计	工作站光纤盘(野外型 I)	第 654378 号	ZL200630127263.5	2007.5.30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3	外观设计	无源插盒	第 654772 号	ZL200630127265.4	2007.5.30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4	外观设计	工作站光纤盘(野外型 II)	第 665297 号	ZL200630127262.0	2007.6.27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5	外观设计	光传输平台	第 483034 号	ZL200530080917.9	2005.10.12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6	外观设计	终端盒(无源同轴以太网用)	第 889950 号	ZL200730197974.4	2009.2.25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7	外观设计	双工滤波器的罩壳	第 889419 号	ZL200730197972.5	2009.2.25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8	外观设计	连接器(射频信号用)	第 894236 号	ZL200730197973.X	2009.3.18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9	外观设计	高通滤波器	第 898668 号	ZL200730197975.9	2009.3.25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10	外观设计	模块插盒(光平台用)	第 911267 号	ZL200730197976.3	2009.4.15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11	外观设计	机顶盒(有线数字电视接收用)	第 966577 号	ZL200830204819.5	2009.7.22	自行研发	亿通科技

4、发行人目前已经取得的软件著作权情况

序号	软件著作权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	授权时间	取得方式	所有人	备注
1	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152066 号	2009SR025067	2009.6.25	受让	亿通科技	亿创软件转让
2	亿通 YTJ4212 光传输	软著登字	2009SR0198	2009.5.31	原始	亿通	—

	平台软件	第 0146876 号	77		取得	科技	
3	亿通 YTOT286TD 单机式光发射机控制软件	软著登字第 0146874 号	2009SR019875	2009.5.31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4	亿通有线电视双向视频监控网络软件	软著登字第 0197128 号	2010SR008855	2010.3.1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5	亿通有线电视双向视频监控网络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14054 号	2010SR025781	2010.5.31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6	亿通 MOCA 头端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20774 号	2010SR032501	2010.7.5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7	亿通 YTHE116 网管主控机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20776 号	2010SR032503	2010.7.5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8	亿通 YTOT275AC-386AN-4 模块式光发射模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20777 号	2010SR032504	2010.7.5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9	亿通 YTOR386GM 模块式正向光接收模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20801 号	2010SR032528	2010.7.5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10	亿通 YTF5233H-386A 系列模块式射频放大模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20803 号	2010SR032530	2010.7.5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11	亿通列车专用 CATV 放大器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20805 号	2010SR032532	2010.7.5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12	亿通 YTRS312-4 模块式射频切换模块控制软件 V1.0	软著登字第 0220807 号	2010SR032534	2010.7.5	原始取得	亿通科技	—

“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原名“HFC 网络管理系统软件”，该软件是协助广电运营商监控网络传输设备的辅助软件，不构成有线电视网络传输功能实现的主体，但对提升发行人产品附加值和竞争力有较大的作用。发行人最初的 HFC 网络管理系统软件是受让自关联方亿创软件，该软件是当时按照公司的需求，与常熟理工学院合作为亿通定制的，目前该软件已经升级换代为“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随着 2008 年初亿通对亿创的直接控制的解除，该软件的开发团队也进入了亿通科技，为了保证对该软件的控制权，发行人

在 2009 年决定经过第三方对该软件进行评估，并按评估价购入该软件，达到对该软件的永久性控制，同时开始不断地优化该软件的功能。

本次发行律师认为，就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软件 V1.0 受让自常熟市亿创软件有限公司，发行人与亿创软件签署了合法有效的协议，发行人合法取得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软件 V1.0 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发行人合法拥有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其中双路自适应射频传输控制系统[申请号：201020115634.9]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授予实用新型专利权通知书》，专利证书办理过程中），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软件著作权 12 项。

5、发行人目前拥有的核心技术

详见本节之“三、（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五）资产许可与被许可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8 年 8 月 12 日与上海交大签署“高增益移动终端内置式双天线”发明专利的“专利独占许可合同”，是由于公司当时基于市场需求需要研发无线机顶盒产品，在合同签署后，公司支付了 2 万元的入门费，由于公司调整产品结构，主要研发方向转向应用于“三网融合”方案的 EoC 产品系列上，因此终止了无线机顶盒的研发，进而也不存在无线机顶盒产品的销售额的提成结算。

2010 年 6 月 24 日，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签署《专利独占许可合同解除协议》，该协议约定，因公司未正式将高增益移动终端内置式双天线专利（专利号：ZL200410053025.4）投入生产，故双方同意解除 2008 年 8 月 12 日签署的《专利独占许可合同》（合同编号：YT-2008-03）。

六、发行人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1、到目前为止，发行人的产品都取得了国家广电总局广播电视器材入网认定证书

公司严格按照《广播电视设备器材入网认定管理办法》（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令第 25 号）第二条规定“国家对拟进入广播电台、电视台、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和监测、监控网的有关设备器材实行入网认定准入制度办理相关产品的入网

认定书，以及到期换证的手续。

有线电视系统双向用户端口 YTX204AP 型产品的入网认证目前已经补办完毕，另外 YTF5233H-放大器、YTF5238HB-II-光站、YTP306B-野外分配器以及机顶盒 YTTB-C2010 四份入网认证也已办理完毕；除此以外，其他证书都持续有效。公司一直保持该类证书的有效性检查，并能及时完成证书到期前的换证，因此，公司部分产品入网认证届满或即将届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任何影响。

到目前为止，公司的产品都取得了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广播电视器材入网认定证书。

序号	编号	产品名称/型号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备注
1	032100305375	有线电视系统双向用户端口 YTX204AP 型	2010.4.6	2013.4.5	已经换证
2	032100305689	有线电视系统光工作站 YTF5238HB-II 型	2010.6.22	2013.6.21	已经换证
3	032100305690	有线电视系统双向分配放大器 YTF5233H 型	2010.6.22	2013.6.21	已经换证
4	032100305691	有线电视系统防水电流通过型三分配 YTP306B 型	2010.6.22	2013.6.21	已经换证
5	032100305981	有线数字电视系统用户接收解码器(CA)YTTB-C2010 型	2010.9.20	2013.9.19	已经换证
6	032080303218	有线电视系统双向分配放大器 YTF46/47 型	2008.2.05	2011.2.04	持续有效
7	032080303219	有线电视系统光工作站 YTOR175ST 型	2008.2.05	2011.2.04	持续有效
8	032080303223	有线电视系统调幅光接收机 YTOR386GM 型	2008.2.05	2011.2.04	持续有效
9	032080303224	有线电视系统上行光发送机 YTOT320AA 型	2008.2.05	2011.2.04	持续有效
10	032080303677	有线电视系统上行光接收机 YTOR320GB 型	2008.9.10	2011.9.9	持续有效
11	032080303678	有线电视系统 1310nm 调幅激光发送机 YTOT275AC 型	2008.9.10	2011.9.9	持续有效
12	032090304226	有线电视系统 1550nm 调幅激光发送机 YTOTA286 型	2009.4.14	2012.4.13	持续有效
13	032090804227	线路供电器 YTD 型	2009.4.14	2012.4.13	持续有效
14	032090304426	有线电视系统防水电流通过型二分支器 YTZ210B 型	2009.6.15	2012.6.14	持续有效
15	032090304427	有线电视系统模拟光纤放大器 YTOA200ES 型	2009.6.15	2012.6.14	持续有效

16	032090304428	有线电视系统调幅光接收机 YTOR175BM	2009.6.15	2012.6.14	持续有效
17	032090304429	有线电视系统光工作站 YTF5228HB- I 型	2009.6.15	2012.6.14	持续有效
18	032090304430	有线电视系统III B 类干线放大器 GAT26/27 型	2009.6.15	2012.6.14	持续有效
19	032090304431	有线电视系统通用型四分支器 YTZ412A	2009.6.15	2012.6.14	持续有效
20	032090304432	有线电视系统通用型四分配器 YTP408A 型	2009.6.15	2012.6.14	持续有效

2、发行人取得的工信部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

序号	编号	产品名称/型号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所有人
1	19-5721-100542	YTOLT 型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设备 (E-PON)	2010.2.1	2013.2.1	亿通科技

本公司取得工信部此项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后，公司 YTOLT 型以太网无源光纤接入设备（E-PON）准许接入公用电信网使用，并且国家广电总局一并认可工信部的该进网许可证。目前 EPON 设备是唯一一类可以在电信网络和广电网络通用的传输产品，因此，公司除此产品以外，目前暂无需取得电信进网许可的产品；如果今后公司还要开发此类其他型号产品的，依据行业一贯的产品认证要求，公司会及时的办理相关认证及许可。

3、发行人的工程资质证书

序号	编号	证书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日期	所有人
1	No.CF0011541	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贰级	2009.8.20	2014.8.20	亿通科技
2	B3233032058101	电子工程专业承包三级	2009.9.18	/	亿通科技
3	通信（线）1010188	通信用户管线建设企业资质证书	2010.3.31	2012.3.31	亿通科技
4	（苏）JZ 安许证字的 【2006】051341	安全生产许可证	2009.12.6	2012.12.5	亿通科技

4、公司依法办理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备案登记表编号为 00514931，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3200720547303

七、发行人的技术创新及研发情况

（一）研发机构设置

本公司设有技术研发部，统一管理公司的研发项目和研发活动管理，其主要职责是新产品开发和现有产品改进。本公司技术研发部 2001 年已经被江苏省经贸委确认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目前公司内部共设有两处研发中心，其中和南京邮电大学共建的“江苏省数字电视网络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导开发融合CATV和IP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与设备研制，具体内容包括EoC（MoCA、HomePlug）终端设备VLAN配置和综合网管系统软件，主要侧重于“双向网改造”和“三网融合”方面的技术研究开发和试验。

公司内部设立“江苏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江苏省企业研究生工作站”引进博士后高级科研人员及研究生开发人才，并与南京邮电大学成立“亿通-南邮实训基地”，开展“3+1”培养模式，每年定向招收30名本科学生作为培养对象，提前在中间选择优秀的培养对象，充实现有的科研队伍，并形成长期有效的人才储备机制。

“江苏省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已于2010年5月28日正式挂牌成立，目前已有一名博士进站开始主持工作。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的成立为企业培养、吸收高层次科技人才和管理人才，促进产、学、研相结合，增强企业科技创新能力，搭建了一个重要的平台。

公司通过广泛合作，借助科研院校技术力量，跟踪国际技术与市场发展变化趋势，为企业技术、产品开发服务，从而达到了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生产经营的有机结合，为公司的可持续经营提供了可靠的技术保障。

（二）正在进行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拟达到的目标

序号	研发项目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1	中小功率数字电视发射机研发及产业化	进入成果转化阶段	扩大已建数字多媒广播网络的覆盖范围，解决盲区、边远地区网络优化的最经济有效的手段。该项目产品的研制填补了国内空白。

2	融合 CATV 和 IP 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设备研制	样品阶段	解决目前组网采用各不同厂家的设备搭建, 设备之间的通用性、可靠性及设备安装、网管的实现等问题, 实现一个集射频接收, 完成数据通信并把数据信号同射频接收混合在一起, 直接可以接入目前有线电视接入网的设备, 推动目前有线电视变为一个综合业务网。
3	YTMN/C 同轴以太网设备 (MoCA)	大批量生产阶段	根据国内实际情况, 加入 VLAN、用户 MAC 限制、网管等一些功能。2009 年 7 月, 产品已通过了国家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计量检测中心的检测。
4	YTHN/C 同轴以太网设备 (HomePlug)	大批量生产阶段	根据国内实际情况, 加入 VLAN、用户 MAC 限制、网管等一些功能。2009 年 7 月, 产品已通过了国家广电总局、广播电视计量检测中心的检测。
5	数字多媒体终端 D/V-ONU	小批量生产阶段	光纤用户终端内部安装兼顾 D-ONU 和 V-ONU 的数字通信设备, 各种技术性能指标和参数都能达到国外同类产品水平。
6	楼道型光接收机	小试阶段	提供低成本光纤到楼的小型电视信号激光接收方案, 并最终模块化结构与 ONU 及 EoC 头端一起, 组成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中的室内小型数字光工作站。
7	室内或野外型 FTTB 光接收机	小试阶段	提供较低成本的 FTTB 中型室内或野外光接收机, 并融入 ONU 及 EoC 头端的设计, 最终完成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中的室内或野外中型数字光工作站。
8	16 路 OLT 及 D/V-ONU	小试阶段	实现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光缆部分一体化系统方案, 在前端机房, 以 16 路 PON 口的高密度实现数据部分的 OLT 平台, 并在光纤终端用户侧, 以一体机的方式完成有线电视信号和以太网数据信号在光纤链路传输。
9	插拔式 12 路光平台机架	小批量生产阶段	采用无源方式设计整个机框本体, 采用插拔件方式, 实现各个功能模块的集成, 特别是风扇的设计方式, 打破了以往常规风扇的设计方式, 采用涡轮风扇, 向机框后侧排风, 提高整机的可靠性。
10	网络视频海量存储转发一体式服务器	研究阶段	在视频监控网络的低端集中区, 提供大容量的本地视频存储方案, 以解决网络传输不畅时的视频录像的存储问题。
11	有线网络视频监控平台软件	研究阶段	利用现有的有线电视网络通道, 结合 GEAPON、EoC 技术, 实现对视频监控单元的监管控制。
12	低照度红外网络摄像机	研究阶段	实现可见光照度为 0 的情况下 30 米之内场景的摄像功能, 为无路灯或光照不足地区实现清晰的图像监控。
13	网络视频编码器	研究阶段	采用 H.264 标准压缩采集到的视频信号, 并以以太网的方式传输, 为网络视频监控提供高清晰度画质的监控方案。
14	130 万像素高清网络摄像机	研究阶段	采用 130 万像素的高清摄像头, 实现集高清图像采集、编码和以太网传输一体化的产品

(三) 研发经费的投入情况

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究开发人员的工资性支出、业务资料费、信息性支出（主要是参加社会团体的会费）、管理性成本支出（包括差旅费、会务费、专利申请与维持费、技术开发项目的日常费用）、研究开发设备购置与折旧、技术软件购置费、材料购置费等。

公司近三年发生的研发费用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如下表：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研发经费（元）	6,708,898.24	8,465,804.29	7,131,046.10	6,907,720.37
主营业务收入（元）	133,525,081.97	197,970,533.30	178,090,133.77	134,490,445.1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5.02%	4.28%	4.00%	5.14%

（四）技术创新机制和安排

1、公司技术创新战略

公司技术创新战略由三部分组成：一是自主创新战略，以已有的核心技术为基础，自主研发开发新技术、新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的技术研发能力；二是合作创新战略，根据公司所需技术或产品，选择合适的国内合作伙伴，联合攻关，共同开发新产品、新工艺，以有效地实现公司的技术进步和知识积累；三是模仿创新战略，通过消化吸收国外先进技术，进行局部改进，以迅速缩小与国外先进水平的差距。目前，公司已形成了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能够使创新活动得以持续不断地高质量、高效率地开展。

2、技术创新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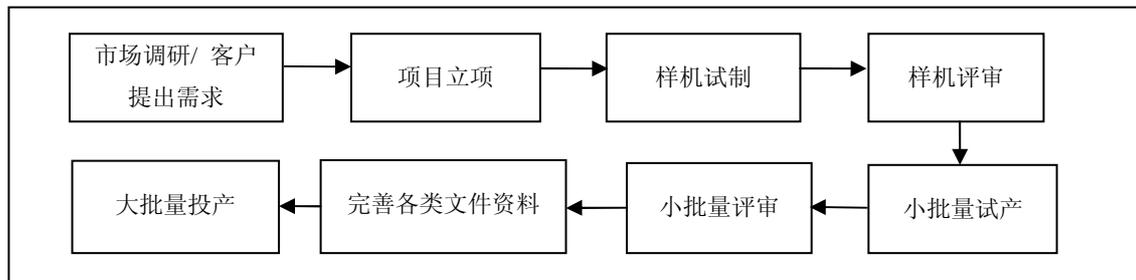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视技术创新为生命，始终把新产品、新技术开发放在企业经营活动的首位，坚信只有依靠技术进步才能开拓更大的市场空间，自成立以来已逐步形成了管理层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亲自参与制定并审定新品开发计划的体制，确立了以研究中心为核心的运行机制和技术开发网络。企业所有研究开发项目都列入企业发展的总体规划，实行长、中、短期开发项目的有机结合；实行项目管理制度，从立项、实施到考核都落实到人，确保项目的完成；制订了科技开发的相关制度以及企业各工作程序，规范公司的科技开发活动。

（1）以市场为导向，依据市场需求制定研究开发课题

公司每年都围绕总体技术创新战略和市场需求，确定新产品研发计划，以正

式文件的形式下发年度新产品开发计划，由研究中心负责计划的检查并根据新产品的推广和销售过程中的客户反馈意见，进行相应改进和优化。通过年度计划的执行，保证了公司技术创新战略的实施，满足了不断变化的市场需求，形成行业内的核心技术和竞争优势，为实现公司总体经营战略起到了关键作用。

下图为本公司的研发流程：



（2）科学的技术创新激励机制

公司从创办之初就建立了科学的技术创新激励机制，对技术开发人员在薪酬待遇、福利等方面给予相应的倾斜政策、并根据技术创新成果给予物质奖励。公司还制定了《研发人员的绩效考核奖励制度》，办法对项目负责人员的薪酬及津贴做出具体规定。通过这些有效的激励机制激发技术人员的工作热情，通过长期利益稳定技术人才队伍。公司未来还将不断保持和优化相关激励机制，以保证技术队伍的稳定和创新能力。

（3）产学研相结合

公司将产学研合作作为实施“高新技术创新战略”的重要途径。公司通过加强产学研相结合，吸收最新的科研成果，与高校的合作使得公司依据高效强有力的理论基础和科研能力，并与公司实际相结合，加速产品的开发周期，并迅速投入生产和销售，从时间上抢占市场，同时，通过与高校的合作提升了公司技术人员自身的素质，为公司自主研发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3、技术创新成果

本公司是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于 2007 年被评为广电行业十大民族品牌，并获得多个奖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二节 概览”之“一、（一）公司概况”。

公司先后与清华大学、常熟理工大学、南京邮电大学等建立了密切的技术合作关系，并取得了多项科研成果，具体如下表示：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	合作单位	合作方式	研发成果
1	数字电视机顶盒	有线电视数字化改造家庭终端设备	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	共同研发	获得高新技术产品并得到应用
2	无线数字发射机	地面无线数字传输网络的传输设备	清华大学电子工程系	共同研发	项目正在进行
3	HFC 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该软件烧录于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中，实时监测和控制该设备的各项运行参数	常熟理工大学物理系	共同研发	获得软件著作权和国家重点新产品
4	融合 CATV 和 IP 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设备研制	通过采用 MoCA 技术，把以太网基带数据，调制到干扰源较少的高频频段，并利用现有的同轴电缆网络，建立基于同轴电缆的网络数据桥，实现以太网数据的传输	南京邮电大学	共同研发	项目正在进行

公司提供的产品为电子产品，产品技术更新快、技术复杂程度高，对企业管理的要求精细。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把技术创新作为公司的重点战略来抓，从人员、设备、资金以及各方面长期坚持投入，多年来取得了较为显著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五）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

1、主要核心技术

本公司核心技术主要包括：数字式 FSK 解调技术、针对砷化镓器件的特殊防静电保护技术、宽范围高精度的 AGC 控制技术、光控射频 AGC 技术、电控斜率调节技术、AGC 控制深度的可读技术、数字补偿技术、反向链路的三态门控制技术、高隔离度的射频切换技术及 Ajax 无刷新技术等。

2、核心技术来源、形成过程和实际使用情况

核心技术主要来源于自主创新，其中部分技术依靠国际先进的系统集成开发设计平台，自行研制调试设计所得；部分技术通过引进国外先进的产品技术，进行消化吸收或创新取得。核心技术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保证了产品质量、较强

的市场竞争力。公司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三、（二）发行人的竞争优势”。

（六）技术储备

为了保证公司的产品在不断创新和技术不断发展的有线电视网络设备中的领先地位，公司在科技人才的吸纳方面、科研设施的准备方面以及相关前瞻性项目的预开发方面，做了充足的准备。在人才吸纳方面，公司不但对原有技术人员增加对外技术学习交流的机会，还广招贤士，壮大技术团队，并与各大科研院校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为未来新产品的攻关研究准备充足的技术力量；在前瞻性项目的预开发方面，公司会不断地罗列广电行业最近几年内有可能会采用到的技术方案和产品，并在其中挑选适合公司规划的项目，做出预先的保密的开发工作，在市场成熟时，向市场推出完善的技术方案和相应的产品。

（七）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不断充实研发人员，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从事研究开发的科技人员 126 人，占企业职工总数的 32.73%，核心技术人员 9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2.34%。

2、核心技术人员的专业资质及重要科研成果及奖项情况

姓名	职称	研究领域	主要成果和获得奖项
马晓东	高级工程师	有线电视宽带网络传输设备研发	主要负责公司技术开发、创新以及人才培养工作，多年来从事有源、无源产品、光纤宽带网络设备、光通信设备的研制开发工作，目前正致力于开发应用于光纤传输网络前沿的 GEPON、MoCA 等新技术产品。主持开发的项目中多项列入国家、省、市级项目，多个产品被评为市、省级高新技术产品及科技进步奖。
陈小星	工程师	有线电视宽带网络传输设备研发	主要从事光电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工作，领导开发的项目有多项列入国家、省、市级项目 12 项，产品多个被评为市、省级高新技术产品 5 项，科技进步奖 2 项；开发研制的新一代以太网无源光网络设备、GEPON-MoCA 中转站、融合 CATV 和 IP 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设备研制等项目均为国内领先技术。
施达	工程师	智能化应用产品、安防产品的软硬件开发；智能化工程	主要工程项目的招投标、设计、施工，主要设计完成及在建的项目有：机关、综合办公大楼：江苏省常熟开发区滨江大厦弱电系统工程、江苏省常熟出口加工区弱电系统工程、常

		设计、技术支持	熟市虞山镇人民政府办公大楼弱电系统工程、常熟市地税弱电工程、常熟市天然气办公大楼弱电工程、常熟市人才市场弱电工程、常熟市体育中心体育场弱电系统工程、常熟市社会面治安监控系统、常熟市纪委侦查指挥审讯监控和同步录音录像系统工程、常熟新材料产业园应急响应中心弱电项目（在建）、常熟市机关服务综合用房建筑智能化工程（常熟市检察院）（在建），东南开发区出口加工区弱电项目（在建），常熟市市政府弱电项目工程（在建）等。
曹彬	工程师	无源产品研究	开发出各类 5-1000MHz 产品,包括 5-1000MHz 一至八分支器,二至十六分配器,野外全过流和主路过流型分支分配器,各种类型的高、低滤波器,数据终端等。参与研制开发了 YTF5228HB-I 野外型宽带光收发机、GEPON-MoCA 中转站、有线电视模拟光纤放大器、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终端接收机(数字电视机顶盒)等
范向东	工程师	光设备及 HFC 单双向网络综合管理系统等	HFC 单双向网络综合管理系统、10/100M 自适应带网管光纤收发器、电缆调制解调器头端系统、插入式 HFC 带网管光设备、10/100M 以太网快速交换机、YTJ4212 光传输平台等
李俊	工程师	光设备开发工作,包括单机式正向光发,插件式光平台上的正反向光发/光收开发设计工作等	参与研制开发了 10/100M 自适应带网管光纤收发器、YTF5228HB-I 野外型宽带光接收机、电缆调制解调器头端系统、插入式 HFC 带网管光设备、10/100M 以太网快速交换机、有线电视模拟光纤放大器、新一代以太网无源光网络设备、YTJ4212 光传输平台、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终端接收机(数字电视机顶盒)等
朱晓峰	-	光设备控制与管理软件、光传输平台的软硬件、HFC 网络管理系统底层设备软硬件、GEPON 系统的软件等嵌入式系统软硬件开发	参与研制开发了 10/100M 自适应带网管光纤收发器、GEPON-MoCA 中转站、插入式 HFC 带网管光设备、10/100M 以太网快速交换机、新一代以太网无源光网络设备、YTJ4212 光传输平台、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终端接收机(数字电视机顶盒)等
吴志坚	工程师	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放大器及光设备)的研发工作	参与了 860MHZ 双向放大器、光设备(光工作站)的研发,参与了 YTF51/5238GB 四路高输出光工作站、网管脱卸式双向放大器 YTF5230H-YN、YTF5228HB-I 野外型宽带光接收机、GEPON-MoCA 中转站、YTOR175 系列经济型小光工作站等项目
邵伟	助理工程师	公司各类网管系统软件的开发工作	参与 GEPON-MoCA 中转站的研究开发项目

（八）核心技术的保密情况

1、已经执行的技术保密制度

本公司已制订了《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密制度》，对保密机构、保密部位、涉密人员作了详细规定。该制度自实施以来执行良好，公司未发生核心技术泄漏情况。

2、对核心技术人员采取的激励和稳定措施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部分核心技术人员、关键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通过持股安排，上述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公司利益的结合更加紧密。这不仅能够进一步激发其技术创新热情，从而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的技术水平，而且还能鼓励其增强技术保密意识，自觉遵守公司的各项技术保密规定，防止技术泄密对公司利益的损害。

3、申请专利

公司还通过申请专利保障公司的知识产权。截至目前，公司已经取得专利 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外观设计专利 11 项，公司拥有 12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同时公司还掌握了 10 项核心技术。本公司已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于 2008 年 6 月 3 日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四）主要无形资产”）

第七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

（一）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主要从事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数字化用户信息网络终端产品、智能化监控设备、网络系统集成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提供电子系统工程、通信系统工程、安防系统工程及消防和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公司的控股股东为王振洪，实际控制人为王振洪、王桂珍，该两名自然人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不存在持有其他企业股权的情形。

因此，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相似业务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避免今后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公司的利益，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王振洪、实际控制人王桂珍向本公司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除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通科技”）以外的公司及其他任何类型的企业未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亿通科技或其所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合营或联营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在作为亿通科技实际控制人或对亿通科技构成实质影响期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自营、合资或联营）参与或进行与亿通科技营业执照上所列明经营范围内的业务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不利用亿通科技实际控制人地位做出损害亿通科技及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保障亿通科技资产、业务、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独立性，充分尊重亿通科技独立经营、自主决策的权利，严格遵守《公司法》和亿通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应尽的诚信、勤勉责任；

3、本人将善意地履行义务，不利用亿通科技实际控制人地位就关联交易采取行动故意促使亿通科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做出损害亿通科技或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决议。如亿通科技必须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进行关联交易，则本人承诺，将促使交易的价格、相关协议条款和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不会要求亿通科技给予与第三人的条件相比更优惠的条件；

4、如出现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亿通科技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关联方的披露要求，并遵循从严原则，公司最近三年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披露如下：

1、目前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王振洪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王桂珍	控股股东的配偶、实际控制人
马晓东、杨淑兰、何晓秋、杜百川、王跃堂、刘向明、陈小星、顾建江、陆萍、王家康、沈庆元、邹建才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上海盛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何晓秋担任其副总经理

2、曾经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解除关联关系时间
电视设备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桂珍曾为其股东	2009 年 12 月 4 日 注销
亿创软件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桂珍、董事和高管陈晓刚、马晓东、以及监事顾建江、陈小星曾为其股东	2008 年 1 月 8 日
亿司迈服饰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桂珍、股东顾凤梅曾为其股东	2008 年 1 月 14 日 解除关联关系， 2010 年 8 月 8 日 注销
常房住宅	本公司曾投资成立的控股子公司	2007 年 3 月 13 日

上述曾经的关联方的股权沿革以及关联关系的解除情况如下：

(1) 电视设备公司

A、股权沿革

电视设备公司的股权沿革如下表：

项目	时间	注册资本	股东出资额及持股比例	备注
常熟市通用电器厂设立	1989.9.4	43 万元	常熟市白茆中心小学，为乡办集体企业，由市电子仪表工业公司管理。	1990 年 1 月 20 日更名为常熟市通用电器二厂 法人代表：唐云生
常熟市电视设备厂设立	1992.4	43 万元	原有常熟市通用电气二厂更名设立。	法人代表：王振洪
改制为股份合作制	1997.11	142 万元	改制为股份合作制，白茆中心小学 72 万，占 50.7%，职工持股会 70 万，占 49.3%；	法人代表：王振洪
改制为集体企业	1999.4	142 万元	由股份合作制变更为集体性质，职工持股会退出，白茆中心小学 70 万注入，注册资本 142 万	法人代表：王振洪
改制设立：电视设备公司	2000.12.29	1000 万元	沈庆元，126.28 万，12.63% 王应金，115.33 万，11.53% 王桂珍，202.94 万，20.29% 陈晓刚，94.49 万，9.45% 张惠玉，87.83 万，8.78% 姜兴东，69.79 万，6.98% 顾凤梅，66.20 万，6.62% 顾建江，54.29 万，5.43% 李 忠，50.97 万，5.10% 曹炜超，36.43 万，3.64% 卢永岳，20.93 万，2.09% 徐建青，20.93 万，2.09% 邢建青，17.86 万，1.79% 周月芬，17.86 万，1.79% 周 强，17.86 万，1.79%	常熟中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苏中会验（2000）内字第 410 号《验资报告》 法人代表：沈庆元
第一次股权变更	2005.9.9	1000 万元	王桂珍，801.92 万，80.19% 顾凤梅，198.08 万，19.81%	关联方 法人代表：王桂珍
第二次股权变更	2007.11.26	1000 万元	王建新，801.92 万，80.19% 顾凤梅，198.08 万，19.81%	关联方 法人代表：王建新
注销	2009.12.4	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注销电视设备公司，关联关系解除		

B、业务相关情况

电视设备公司主要从事 TZ20 通用接线座、电缆、电视部件、五金、塑料配

件加工、制造，主要产品为集成电路、元器件。

电视设备公司未取得任何土地使用权、房产所有权，也未取得任何专利、著作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该公司存续期间的主要资产为用于生产的机器设备。

C、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07	1,606.49	997.24	92.57	-21.34
2008	2,457.01	1,000.97	162.94	3.73
2009	1,234.89	997.45	60.45	-2.87

D、2007年股权转让的相关情况

2007年11月10日，电视设备公司通过关于同意王建新受让王桂珍持有的电视设备公司股权的股东会决议，同日，王建新与王桂珍签署《出资转让协议》，根据该协议，王桂珍将持有的电视设备公司股权全部转让给王建新，后于2007年11月26日办理了关于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受让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王建新
民族	汉族
身份证号码	32052019670603XXXX
家庭住址	江苏省常熟市古里镇坞丘村童王（5）蒋家桥2号
与发行人之间的关系	持有公司15.4万股，持股比例为0.42%，因王建新为王桂珍姐姐的配偶，仍为公司的关联方
其他	王建新为实际控制人王桂珍的关联方，承诺：“本人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股权转让完成后，王建新为公司的关联方，电视设备公司处于王建新的控制之下，因此仍为公司的关联方。

2009年12月4日，由于电视设备公司经营状况不良，经电视设备公司股东一致同意，该公司注销。至此，电视设备公司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解除。

（2）亿创软件

A、股权沿革

亿创软件的股权沿革如下表：

项目	时间	注册资本	股东及持股比例	备注
设立	2003.1.7	50万元	王桂珍，10万，20% 陈晓刚，10万，20%	常熟新联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常新会

			顾建江, 8 万, 16% 马晓东, 14 万, 28% 陈小星, 8 万, 16%	(2002) 验字第 1088 号《验资报告》
第一次股 权变更	2008.1.8	50 万元	陈 洁, 50 万, 100%	陈洁受让所有股东 全部股权, 解除与 公司的关联关系
第二次股 权变更	2009.4.1	50 万元	王勤庚, 50 万, 100%	王勤庚受让陈洁持 有的全部股权

B、主要业务情况

亿创软件主要从事计算机软、硬件产品, 数据传输设备及嵌入式软件研制、开发、销售; 计算机硬件产品, 数据传输设备组装; 通信网络工程施工及管理, 系统集成, 主要产品为 HFC 网络管理系统。该公司的核心技术为有线电视网络管理软件设计。

C、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07	174.63	52.12	29.64	0.93
2008	111.50	55.76	90.00	3.64
2009	288.15	75.59	260.00	19.83

D、股权转让的相关情况

为解决关联关系导致的利益冲突, 陈晓刚、顾建江、马晓东、陈小星、王桂珍等公司股东决定转让自身持有的亿创软件股权。

当时任职于公司的陈洁系计算机专业毕业, 一直有创业想法, 在得知亿创软件股东计划转让股权时便积极协商, 并于 2008 年 1 月 3 日分别与陈晓刚、顾建江、马晓东、陈小星、王桂珍签订转让协议, 陈洁以自有资金受让亿创软件的全部股权。2008 年 1 月 8 日, 亿创软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第一次股权受让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陈洁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身份证号码	32052019810901XXXX
家庭住址	常熟市虞山镇李闸路 50 号
与发行人之间的关系	原亿通科技员工, 2010 年 1 月 19 日离职
其他	陈洁承诺: “本人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也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股权转让完成后，陈洁持有亿创软件 100% 的股权，陈洁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的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亿创软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亿创软件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2009 年 4 月，因亿创软件经营状况与投资时预期差异较大，陈洁将该公司转让给自然人王勤庚。

（3）亿司迈服饰

A、股权沿革

亿司迈服饰的股权沿革如下表：

项目	时间	注册资本	股东及持股比例	备注
设立	2003.9.12	200 万元	王桂珍, 140 万, 70% 顾凤梅, 60 万, 30%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京永字(2003)第 0558 号《验资报告》
股权变更	2008.1.14	200 万元	陈洁, 140 万, 70% 汤建华, 60 万, 30%	陈洁受让王桂珍全部股权; 汤建华受让顾凤梅全部股权
注销	2010.8.18	依法注销, 与公司不再有进行任何交易的可能性		

B、主要业务情况

亿司迈服饰主要从事服装服饰、面料材料，羽绒制品、床上用品加工、生产、销售，主要产品为羽绒服。

C、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07	201.24	200.66	9.52	0.66
2008	202.98	201.37	15.12	0.71
2009	-	-	-	-

D、股权转让的相关情况

因该公司经营状况一般，王桂珍、顾凤梅为解决关联关系导致的利益冲突，遂转让该公司的股权。

在受让亿创软件同时，陈洁得知亿司迈服饰股权也要转让，考虑到自身亲戚中从事服装业务的较多，且经多方考察，陈洁认为按原始出资额购买亿司迈服饰的 70% 股权未来面临的经营风险较小，便与王桂珍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受让王桂珍持有的亿司迈服饰 70% 股权；汤建华与顾凤梅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汤建华以自有资金受让顾凤梅持有的亿司迈服饰 30% 股权；2008 年 1 月 14 日，亿司迈服饰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股权受让方陈洁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陈洁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身份证号码	32052019810901XXXX
家庭住址	常熟市虞山镇李闸路 50 号
与发行人之间的关系	原亿通科技员工，2010 年 1 月 19 日离职
其他	陈洁承诺：“本人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股权受让方汤建华的基本情况如下：

姓名	汤建华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身份证号码	32052019781109XXXX
家庭住址	江苏省常熟市虞山镇五星新村四区 3 幢 102 室
与发行人之间的关系	无关系
其他	汤建华承诺：“本人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股权转让完成后，陈洁持有亿司迈服饰 70% 的股权，汤建华持有亿司迈服饰 30% 的股权，陈洁、汤建华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的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亿司迈服饰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亿司迈服饰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

（4）常房住宅

常房住宅系由公司、常熟市合丰实业有限公司、常熟市房地产业协会于 2005 年 11 月 8 日共同投资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600 万元，其中公司出资 270 万元，股权比例为 45%，常熟市合丰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270 万元，股权比例为 45%，常熟市房地产业协会出资 60 万元。股权比例为 10%。

常房住宅的经营范围为建筑智能化工程、管道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设计、施工，该公司设立至注销期间未实际开展业务。

因该公司的主营业务与本公司主业无关，且并未实际开展业务，经股东一致同意，2007 年 3 月 13 日该公司注销。至此，该公司不再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二）关联交易

1、本公司与现有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1) 经常性交易

近三年来，本公司与目前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之间，不存在任何经常性关联交易。

(2) 偶发性交易

A、汽车转让

2008年3月5日，本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一的王桂珍签署《汽车转让合同》，双方约定王桂珍将其所有的一辆本田雅阁轿车转让给本公司，双方同意以协议价格20万元整作为本车的转让价格。该车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厂牌型号	车牌号码	车辆识别代码	原价(元)	购置时间
雅阁轿车 HG7230	苏 EE1533	LHGCG566212013068	298,000.00	2001.08.28

根据双方的约定，本公司一次性向王桂珍支付转让价款20万元整。上述车辆的转让过户手续办理完毕。由于该项资产交易金额较小，且实际控制人王振洪作出承诺，如对本公司利益有所侵害，则作出相关补偿，因此，该项交易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重大不利影响。

B、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王振洪、王桂珍为公司提供了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备注
王振洪 王桂珍	本公司	1,500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主合同可在2010年1月6日至2012年1月6日止的期间内连续签署，保证责任为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0年9月30日实际借入300万元。
王振洪 王桂珍	本公司	1,500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主合同可在期间为2010年3月11日至2011年3月11日止的期间内签署，保证责任为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0年9月30日实际借入1500万元。
王振洪 王桂珍	本公司	1,500	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	主合同可在2010年6月28日至2013年6月27日止的期间内签署，保证责任为连带责任保证。截至2010年9月30日实际借入627.66万元。

					该笔长期借款为技术改造贷款(购买设备专项贷款)
--	--	--	--	--	-------------------------

除上述交易外，报告期内本公司与目前存在关联关系的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

2、本公司与曾经的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

(1) 电视设备公司

A、集成电路、元器件采购

2007年-2009年，本公司曾向电视设备公司采购集成电路、元器件等配件，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类别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集成电路、元器件等配件采购	金 额	47.96	128.73	107.91
	占采购总额比重	0.43%	0.95%	1.05%
	定价依据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市场价格

公司向电视设备公司采购集成电路、元器件签订了合同，单笔采购价格较低，年度采购金额占公司采购总额的比重也较小，全部采购均采用市场定价原则。

B、车辆租赁

2008年至2009年期间，公司与电视设备公司共签订4份《汽车租赁合》，均经公司2007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电视设备公司租赁汽车的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进行。

序号	租赁时间	主要内容	合同金额	定价依据
1	2008.1.1~2009.6.30	租赁桑塔纳轿车一辆	3,400 元/月	市场价格
2	2008.1.1~2009.3.31	租赁太湖普通客车一辆	13,000 元/月	市场价格
3	2008.1.1~2009.3.31	租赁中型普通客车一辆	6,500 元/月	市场价格
4	2008.1.1~2009.6.30	租赁广州本田轿车一辆	6,000 元/月	市场价格

C、电视设备公司为本公司的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006年9月13日，本公司、电视设备公司、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保证担保借款合同》，由电视设备公司为本公司4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借款期限为2006年9月13日至2010年7月31日。2008年9月26日，本公司已偿还该笔借款。

D、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电视设备公司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资金流入金额	14,091,210.42	4,151,872.00	19,783,948.22
资金流出金额	6,623,951.00	11,619,131.42	6,623,951.00

电视设备 2006 年以前曾经给亿通科技做银行贷款的担保方，为亿通公司发展过程中解决了部分融资的问题。由于电视设备经营问题，2007-2008 年均存在银行借款到期的还款压力，为此亿通科技作为回馈提供了还款资金的周转。由于电视设备经营不善、清算需要一定的时间办理，故占用了亿通科技的部分资金对原历史上的累计往来进行周转等待清算。

公司与电视设备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均签署了协议，并分别经 200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07 年 11 月 22 日召开）、200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08 年 11 月 5 日召开）、2008 年度股东大会（2009 年 5 月 16 日召开）审议批准。电视设备虽然占用了部分资金，由于占用实际时间短，金额较小，对亿通科技经营没有构成实质性影响，2009 年 6 月底前电视设备不仅偿还了全部占用资金，而且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 519,589.28 元，对亿通科技经营没有构成不利的影响。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与电视设备公司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比例较低，电视设备公司注销日前已结清。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电视设备公司的应收应付余额为零，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亿创软件

A、软件采购

2007 年度，本公司曾向亿创软件采购 HFC 网络管理系统服务，年度采购金额为 34.68 万元，占当年外购服务的比重为 100.00%。2007 年 9 月 3 日，本公司曾与亿创软件签订《软件授权协议》，约定此后本公司不再单独购买 HFC 网络管理系统，改向亿创软件支付 90 万元/年（年销售 1 亿元以内）的“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著作权的独占许可使用费。2008 年 1 月 3 日，亿创软件股东王桂珍、陈晓刚、顾建江、马晓东、陈小星分别与陈洁签订协议，将自身持有的全部亿创软件股权转让给陈洁。2008 年 1 月 8 日，亿创软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亿创软件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与之不再产生关联交易。

B、资金往来

2007年，公司与亿创软件的资金往来如下：

单位：元

时间	摘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借/贷	余额
2007年	2007年期初余额			借	1,408,812.97
	亿创银行借款到期还款	2,500,000.00	-		
	银行周转贷款后还款	-	2,500,000.00		
	经营性借款	146,300.00	-		
	本期发生额合计	2,646,300.00	2,500,000.00		
	2007年期末余额	-	-		1,555,112.97

亿创软件 2007 年作为公司的关联方，双方之间的资金往来主要是公司为其提供的银行借款到期还款周转资金以及历史上累计下来的经营资金借款。

亿创软件虽然占用了部分资金，由于占用实际时间短，金额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没有构成实质性影响，2009 年 6 月底前亿创软件不仅偿还了全部占用，而且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 62,828.52 元，对公司经营没有构成不利的影响。

(3) 亿司迈服饰

2008 年 1 月 3 日，王桂珍与陈洁签订协议，将自身持有的全部亿司迈服饰股权转让至陈洁名下。同日，顾凤梅与汤建华签订协议，将自身持有的全部亿司迈服饰股权转让至汤建华名下。2008 年 1 月 14 日，亿司迈服饰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亿司迈服饰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

报告期内双方关联关系存续期间，公司与亿司迈服饰之间未发生资金往来，但亿司迈服饰仍有历史欠款 25,699.50 尚未偿还，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摘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借/贷	余额
2007年	2007年期初余额	-	-	借	25,699.50
	2007年期末余额	-	-	借	25,699.50

该部分资金占用也于 2009 年 6 月底前全部偿还，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用 3,098.18 元，对亿通科技经营没有构成不利的影响。

3、与曾经的关联方解除关联关系后发生的交易情况

(1) 亿创软件

A、2008 年和 2009 年发行人与亿创软件之间的交易如下：

单位：元

时间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依据	本年发生额	
				金额	占比
2008年	采购劳务	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服务费	市场价	900,000.00	100%
2009年	出售固定资产	出售车间大楼及配套的简易房	评估价	2,774,698.00	100%
	购入无形资产	购入网络管理系统软件著作权	评估价	2,600,000.00	100%

B、软件购买

a、购买原因

鉴于陈晓刚、顾建江、马晓东、陈小星、王桂珍等股东已转让亿创软件股权，亿创软件将不再作为公司的关联方，“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由亿创软件基于公司产品架构开发，涉及了较多参数信息，为防止出现亿创软件股权转让后技术失密的情况，公司决定购买“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公司已补充提供《软件授权协议》，参见本反馈意见之附件二。

b、“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在发行人生产经营中的作用，以及发行人对亿创软件软件服务的依赖性

“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和销售的“光设备、光接收机、放大器、光发送器、光平台、光工作站及 HFC 前端设备上”，通过嵌入该软件，组成“HFC 网络管理系统”，该软件通常以此种嵌入硬件的形式销售。“HFC 网络管理系统”是协助广电运营商监控网络传输设备的一种辅助系统，通过该系统能实现对网络传输设备运行情况的监控和远程管理，但该系统不构成有线电视网络传输功能的主体。

为便于运营商管理从公司处采购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公司在较大比例的自身产品中嵌入了“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该软件的嵌入受到了客户的普遍欢迎，经统计 2008 年公司使用该软件的产品的销售收入为 5264.19 万元，因此，“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对公司提升产品附加值，增强产品竞争力有较为重要的作用。

c、定价公允性

2009 年 6 月，公司从亿创软件购入“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著作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编号为“软著登字第 0152066 号”，购入价格为苏州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苏东华评报【2009】字第 110 号评估报告对该项软件的评估价值 2,600,000 元，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该项软件的账面净值为

2,448,333.31 元。。依据软件使用年限“未来收益法”测算软件提成率，以使用该软件的产品的销售收入为基数，该软件未来收益期内的净收益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收入（预测）	5264.19	5000	2800	4500	4000	3500	2800
提成率	-	1.93%	1.54%	1.30%	1.17%	1.09%	1.03%
净利润预测	90（使用费）	97	74	58	47	38	29

注：未来收益期内的净收益=销售收入×相应年度的提成率

以上数据来源：苏州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苏东华评报【2009】字第 110 号评估报告

因该软件对提升公司产品附加值，增强产品竞争力有较为明显的作用，通过购买该软件著作权能有效防止公司技术失密，并能够给公司创造较高净收益，交易标的已经苏州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该次交易的定价公允。

保荐机构认为，“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的主要功能是对网络传输设备运行情况的监控和远程管理，不构成有线电视网络传输功能的主体，发行人对该软件服务不存在依赖，但该软件能提升发行人产品的附加值，增强产品的竞争力，因此在自身产品中被广泛嵌入。考虑到亿创软件与发行人之间关联关系的解除，为防止与自身相关的技术失密，发行人对该软件著作权实施收购。该次收购行为经双方协商，以评估值为依据，定价公允。

C、房屋和土地使用权出售

2009 年 6 月公司将坐落在常熟市黄河路 216 号的车间大楼、餐厅及彩钢板简易房（房产原值 3,352,019.52 元，净值 2,484,507.24 元）连同所属的土地使用权一并转让给亿创软件，转让金额为 2,774,698.00 元，款项已于 2009 年 6 月收取，并于 2009 年 7 月办理了产权过户手续。房产价值经苏州中博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了中博房估字【2009】第 217 号估价报告，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格经常熟市国土资源局出具的常土转函【2009】字第 102 号核准。该次房屋和土地使用权转让价格为评估价值，定价公允。

D、关联关系的解除

2008 年 1 月 3 日，陈晓刚、顾建江、马晓东、陈小星、王桂珍分别将自身持有的亿创软件股权转让给陈洁，因陈洁与公司、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

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的董、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在亿创软件担任高级管理人员，且经交易各方确认，各方之间不存在委托代持等安排，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亿创软件不再为公司的关联方，该次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况。

公司的独立董事对公司与亿创软件在解除关联关系后的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意见：“发行人与常熟市亿创软件有限公司在解除关联关系后的交易活动均按照一般市场经济原则进行，执行市场价格。该等交易行为是合法、公允的，未发现有显失公平之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发行人为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所采取的措施，为避免不正当交易提供了适当的法律保障。发行人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本次发行律师认为，陈洁受让亿创软件股权，系交易各方的自愿行为，且已履行了内部决策程序，该等股权转让合法有效，相关工商变更手续已依法办理完毕。亿创软件在 2008 年 1 月 8 日前为发行人的关联方，亿创软件在解除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后，与发行人发生的交易活动按照一般市场经济原则进行，执行市场价格。该等交易行为是合法、公允的，未发现有显失公平之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经核查，受让方陈洁与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股份代持情形。

保荐机构认为，陈洁与亿创软件原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基于自愿，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受让方陈洁与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代持股权的情形。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与亿创软件之间的关联关系解除。关联关系解除后，亿创软件与发行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活动按照一般市场经济原则进行，执行市场价格，该等交易行为是合法、公允的，未发现有显失公平之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亿司迈服饰

公司与亿司迈服饰的关联关系解除后，2009 年度存在一笔资金往来，为亿司迈服饰偿还借款，具体如下：

单位：元

时间	摘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借/贷	余额
2008 年	2008 年期初余额	-	-	借	25,699.50
	2008 年期末余额	-	-	借	25,699.50

2009年	2009年期初余额	-	-	借	25,699.50
	2009年还款	-	25,699.50	-	-
	2009年期末余额	-	-	-	-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亿司迈服饰之间的资金往来余额已经结清，与之相应的应收、应付账款项目余额为零。亿司迈服饰已于2010年8月18日注销。

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对发行人与亿司迈服饰在解除关联关系后的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意见：“发行人与苏州亿司迈服饰有限公司在解除关联关系后未发生新的交易，其他应收款中的应收25,699.5元为2006年之前未偿还的少量资金，该笔款项已于2009年度还清。上述交易行为是合法、公允的，未发现有显失公平之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发行人为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所采取的措施，为避免不正当交易提供了适当的法律保障。发行人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2010年8月18日，苏州市亿司迈服饰有限公司办理了注销手续，依法注销，与发行人不再有进行任何交易的可能性。”

本次发行律师认为，陈洁、汤建华与亿司迈服饰原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基于自愿，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受让方陈洁与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代持股权的情形。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与亿司迈服饰之间的关联关系解除。关联关系解除后，亿司迈服饰与发行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活动按照一般市场经济原则进行，执行市场价格，该等交易行为是合法、公允的，未发现有显失公平之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亿司迈服饰于2010年8月18日依法注销，与发行人不再有进行任何交易的可能性。

保荐机构认为，陈洁、汤建华与亿司迈服饰原股东之间的股权转让基于自愿，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合法有效。受让方陈洁与发行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代持股权的情形。该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发行人与亿司迈服饰之间的关联关系解除。关联关系解除后，亿司迈服饰与发行人之间发生的交易活动按照一般市场经济原则进行，执行市场价格，该等交易行为是合法、公允的，未发现有显失公平之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股东利益的情况。2010年8月18日，苏州市亿司迈服饰有限公司办理了注销手续，依法注销，与发行人不再有进行任何交易的可能性。

(3) 公司与电视设备公司、常房住宅解除关联关系后，并未发生交易行为。

本次发行律师认为，电视设备公司注销后，发行人与之的关联关系解除，双方未再发生关联交易。常房住宅于 2005 年 11 月 8 日设立，发行人持股比例为 45%，为发行人关联方；常房住宅自成立之后一直未开展业务，已在 2007 年 3 月 13 日注销，与发行人不存在关联交易。

保荐机构认为，电视设备公司注销后，发行人与之的关联关系解除，双方未再发生关联交易。发行人曾持有常房住宅 45% 的股权，为发行人关联方，但常房住宅自成立之后一直未开展业务，且已于 2007 年 3 月 13 日注销，报告期内发行人与之不存在关联交易。

4、本公司与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2008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电视设备公司	7,467,259.42
预付账款	电视设备公司	479,614.58
2007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常熟亿创软件有限公司	1,555,112.97
其他应收款	亿司迈服饰	25,699.50
应付账款	亿创软件	706,580.00

(三)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关联方的认定是符合相关准则规定的，关联方交易的内控是有效的。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金额较小、交易价格公允，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按照市场经济原则进行，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未损害公司利益。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金额比例较低，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造成影响。

(四)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近三年发生的相关关联交易，在交易前均经过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批准。同时，本次发行上市前，上述关联交易均已经通过本公司独立董事的审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公司 2007 年、2008 年及 2009 年进行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活动均按照一般市场经

济原则进行，执行市场价格。公司近三年进行的关联交易行为履行了相应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是合法、公允的，未发现有显失公平之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为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所采取的措施，为避免不正当交易提供了适当的法律保障。公司已采取必要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

（五）《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与程序的规定

1、《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发现控股股东或其下属企业存在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形时，应对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启动“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一经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存在侵占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应立即依法申请有关人民法院对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予以司法冻结，凡不能以现金清偿的，通过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产。”

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十四）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不适用本条款）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七十八条规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

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八十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一)董事会应依据《深证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下称“上市规则”)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在作出判断时,其所依据股东及持股数额应以股权登记日为基准;(二)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董事会应当书面通知关联股东。如该股东无异议,应就其是否申请豁免回避书面答复董事会,如豁免获得同意,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一个工作日将交易所的批复文件提交公司董事会。如该股东有异议的,应当以书面意见回复董事会和监事会,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由监事会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决定;(三)未得到董事会通知,而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向股东大会说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及其对公司的影响,并应主动回避;其他股东、董事、监事有权向监事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由监事会决定;(四)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照本章程第七十八条的规定进行投票表决。”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或对其是否应当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有关决议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向人们法院提起诉讼。”

第一百一十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人民币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人民币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但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或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一十九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

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对于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回避表决的规定

(1) 关联交易决策权限与程序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的具体规定如下：

第十一条 下列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办公会议决定并报董事会备案（作出该等决定的有关会议董事会秘书必须列席参加）：1、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30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2、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300万元，或者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第十二条 除了按照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必须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之外，董事会有权决策下列关联交易：1、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2、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3、虽属于总经理有权决定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董事会审核的；4、股东大会特别授权董事会判断的关联交易，在股东大会因特殊事宜导致非正常运作，且基于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可做出判断并实施交易。

第十三条 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1、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2、虽属于总经理、董事会有权决策的关联交易，但独立董事或监事会认为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3、属于董事会决策的关联交易，但董事会认为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或者董事会因特殊事宜无法正常运作的，该关联交易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属于本条前款第1项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聘请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者评估，并将该关联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评估。

第十四条 属于总经理办公会有权决策的关联交易的审议,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本制度第十二条规定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进行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

第二十条 公司监事会应对下列关联交易是否损害公司利益发表意见:1、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2、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除外);3、其他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

(2) 关联股东或利益冲突的董事在关联交易表决中的回避制度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的具体规定如下:

第九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会不足法定人数时,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做出决议,由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做出相关决议。

第十六条 应予回避的董事应在董事会召开后,就关联交易讨论前表明自己回避的情形;该董事未主动做出回避说明的,董事会在关联交易审查中判断其具备回避的情形,应明确告知该董事,并在会议记录及董事会决议中记载该事由,该董事不得参加关联交易的表决。

第十七条 出席董事会的独立董事及列席的监事会成员,对关联董事的回避事宜及该项关联交易表决应予以特别关注并发表独立、公允意见,认为董事或董事会有违背《公司章程》及本制度规定的,应立即建议董事会纠正。

第十九条 公司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1、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2、关联人不能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的决策。

3、《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对于关联交易的规定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第十七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应当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拥有以下特别职权：（一）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且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二）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三）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四）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五）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六）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第十八条规定，“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一）提名、任免董事；（二）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四）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六）独立董事及相关中介机构对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上述关联交易均严格履行了《公司章程》规定的批准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在平等自愿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律师发表意见认为：“1、发行人的上述关联交易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2、发行人已按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拟定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规范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议事规则，该等制度可以有效的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3、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4、发行人已经在《招股说明书》中将公司的关联方、关联交易情况以及防止同业竞争的承诺和措施进行了充分披露，不存在

重大遗漏或隐瞒。5、发行人及发行人的关联方所采取的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是合法有效的。”

保荐机构发表意见：发行人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七）发行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本公司将继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拟采取以下三个方面的措施，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以充分保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1、本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履行必要程序，规范关联交易，保障全体股东的利益；

2、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平；

3、公司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严格执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规定的独立董事对重大关联交易发表意见的制度，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允和合理。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简介

(一) 董事会成员

本公司董事会由7名组成,包括3名独立董事,所有董事均不具有境外居留权。董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王振洪: 董事长,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曾任常熟市电视配件厂的技术员、供销员,常熟市白茆无线电厂厂长,常熟市电视设备厂厂长、常熟亿通集团公司董事长、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1年至今任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振洪先生2003年被国家人事部、国家信息产业部评为“全国信息产业系统劳动模范”,2007年被中国民营科技促进会评为“民营科技发展贡献奖”,2008年3月被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评为“科技创新组织奖”、“科技创新企业奖”。王振洪先生现任中国广播电视设备工业协会专家委员会委员、常熟市人力资源协会副会长、常熟市工商联副会长、常熟市人大常委会、苏州市政协代表。

马晓东: 董事,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常熟市白茆无线电厂技术员,常熟市电视设备厂技术员、常熟亿通集团公司技术科科长、副总经理、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200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及总工程师。2001年-2005年连续五年被评为常熟市“十佳”创新能手。2002年被评为苏州市科技工作先进个人。2004年被常熟市委市政府授予常熟市优秀中青年专业技术人才称号。多年来从事有源、无源产品、光纤宽带网络设备、光通信设备的研制开发工作,主持开发的“有线电视双向传输器件项目”、“YTF51/5238GB四路高输出光工作站项目”、“YTF5228HB-I野外型宽带光接收机项目”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网管脱卸式双向放大器项目”被列为国家级重点产品计划,“10/100M自适应带网管光纤收发器项目”被列入国家技术创新计划,另有多项产品被评为省、市级高新技术产品及科技进步奖。

杨淑兰：董事，女，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洛阳轴承研究所动力部经济核算员、审计处助理审计师、审计师，洛阳轴承研究所资产处高级会计师、副处长、处长，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财务部部长，洛阳中收机械装备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2007年8月至今任亿通科技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何晓秋：董事，女，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2003年先后任申银万国研究所财务顾问部业务总监、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4年起任上海盛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杜百川：独立董事，男，1946年出生，中国国籍，北京大学理学硕士学位，教授级高工，中国传媒大学博导。曾在北京广播学院电视工程系任教，历任专业教研室副主任、电视工程系主任等职。教授数字电视近10年，出版有关数字电视论著多篇。并多次赴斯里兰卡、印度讲学；1992年任广播电影电视部培训部主任；1994年任广播电影电视部广播科学研究院副院长，先后任国家高清晰度电视（HDTV）专家组组长，国家科委信息技术战略研究专家组成员；1995年任中欧DAB/DVB合作项目中方经理，负责完成广东DAB先导网和北京天津廊坊DAB试验网的建设；1998年负责完成中国卫星数字电视和有线数字电视传输标准的制定；1998年3月在广州组织了国际数字中短波（DRM）组织的启动，为前几届理事会委员；1999年负责研制和使用一种与欧美日不同的地面数字电视系统完成国庆五十周年高清晰度电视转播任务；2000年任广播科学研究院院长，2001年任国家广电总局副总工程师，2006年退休。现任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国家广电总局科学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国家无线电频率规划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全国广播电影电视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高级顾问，中国卫星用户学会副会长；中国通信学会信息通信网络技术委员会副主任；欧洲国际广播大会（IBC）理事会会员。

王跃堂：独立董事，男，1963年出生，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现任南京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南京大学会计专业硕士(MPAcc)教育中心副主任。现从事专业为财务会计和审计，曾多年在美国和香港从事学术交流，曾在国外著名学术刊物美国会计学会会刊《Accounting

Horizons》,《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Research》以及著名学术刊物《The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Accounting》等,国内学术刊物《经济研究》、《管理世界》、《会计研究》、《审计研究》、《China Accounting and Finance Review》、《中国会计评论》、《经济科学》、《财经研究》等重要刊物上发表论文30余篇。主持的国家级纵向课题有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教育部十五规划项目以及财政部重点会计课题等三项,主持过多项企业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课题。曾获得中国会计学术界的三大全国性学术团体中国会计学会、中国会计教授会、中国中青年财务成本研究会的论文奖。兼任中国实证会计研究会常务理事,江苏省审计学会常务理事。兼任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和南京纺织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刘向明: 独立董事,男,1968年出生,本科学历,江苏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高级律师。具有十五年的证券法律执业经验。主要办理的法律事务为:公司上市、收购兼并、外商直接投资和中国公司在海外投资等业务。曾在《亚洲律师》上就中国的对外担保的法律问题发表文章。曾全面负责并具体参与了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威孚股份有限公司等近30家公司A股、H股、增资、配股、非公开等项目的公司法律顾问和主承销法律顾问,并担任十多家涉外法律业务的中国法律顾问。现任江苏省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员。

(二) 监事会成员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组成,其中职工监事一名,所有监事均不具有境外居留权。监事会成员简历如下:

陈小星: 监事会主席,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员、技术部部长及副总工程师,2001年至今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部部长及副总工程师。2005年和2008年两次获得苏州市五一劳动奖章。主要从事光电技术研究和产品开发工作。曾主持国家火炬计划项目“YTF5228HB-I野外型宽带光接收机”,国家技术创新计划项目“10/100M自适应带网管光纤收发器”,企业新产品补助资金计划项目“HFC单双向网络综合管理系统”,省火炬计划“GEAPON-MoCA中转站”,2007年苏州市科技攻关产品项目“新一代以太网无源光网络设备”及2009年江苏省支撑计划项目“融合CATV和IP网络

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设备研制”。另有多个被评为省、市级高新技术产品及科技进步奖。

顾建江： 监事，男，1956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助理会计师、经济师。曾任队、村联队会计，白茆多服公司南方电器厂主办会计，常熟市彩电配件厂厂长，白茆工业物资贸易公司主办会计，常熟八达寻呼台副经理、常熟亿通集团公司财务科长、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1年至2007年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工程部副部长。

陆萍： 监事，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曾任村办企业职工，常熟市白茆无线电厂仓库管理员，常熟市电视设备厂仓库管理员，常熟亿通集团公司仓库管理员、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仓库管理员。2001年至今任公司仓库管理员。

（三）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具有境外居留权。其简历如下：

王振洪： 总经理，个人简历参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马晓东： 副总经理，个人简历参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杨淑兰： 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个人简历参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陈晓刚： 副总经理，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常熟市白茆无线电厂技术员、常熟市电视设备厂工艺员、常熟亿通集团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家康： 副总经理，男，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经济师。曾任哈轴集团公司副科长、科长，哈轴集团公司香华实业公司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常熟亿通集团公司副总经理、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沈庆元： 副总经理，男，1959年出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曾任常熟市晶体管厂技术员、科长、厂长，常熟市电视设备厂副厂长、总经理、江苏亿通电子

有限公司副厂长及副总经理，200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邹建才：副总经理，男，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高中学历，经济师。曾任常熟亿通集团公司业务经理、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业务经理。2001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四）其他核心人员

公司的其他核心人员全部为核心技术人员，包括马晓东、陈小星、施达、曹彬、范向东、李俊、吴志坚、朱晓峰和邵伟等9名，前述人员均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个人简历如下：

马晓东：担任公司董事及副总经理，个人简历参见本节“一、（一）董事会成员”部分。

陈小星：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个人简历参见本节“一、（二）监事会成员”部分。

施达：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技术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2001年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工程师、工程部副部长。

曹彬：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常熟亿通集团公司技术员、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员。2001年至今任公司技术员及无源开发室负责人。主要从事无源产品研究开发，几年来已开发出各类5-1000MHz产品，包括5-1000MHz一至八分支器，二至十六分配器，野外全过流和主路过流型分支分配器，各种类型的高、低滤波器，数据终端等。现除继续开发和完善分支分配器等主产品外，研究重心开始向市场前端产品转移，目前已经完成了无源EoC十四路头端和终端的样品，并已着手十四路、十六路带交换机或带MoCA的产品的研发。参与研发的YTF5228HB-I野外型宽带光收发机被列入2004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以及2004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GEPON-MoCA中转站被列入2007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有线电视模拟光纤放大器被列入2004年市科技计划项目；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终端接收机（数字电视机顶盒）被评为2006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范向东：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学士，工程师。2001年至今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先后从事放大器、光纤收发器、光接收机、光发射机及HFC单双向网络综合管理系统、单机式射频切换器、插件式射频切换器、反向噪声监测器等的工作，现主要从事数字电视机顶盒的研制开发工作。参与研究开发的HFC单双向网络综合管理系统被列入2001年江苏省企业新产品补助资金计划项目以及2003年度常熟市科技进步二等奖；10/100M自适应带网管光纤收发器被列入2002年国家技术创新计划项目、2003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以及被评为2003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HFC单向网络管理系统被列入2002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电缆调制解调器头端系统被列入2003年江苏省重点技术创新计划项目；插入式HFC带网管光设备被列入2002年常熟市科技计划项目；10/100M以太网快速交换机被列入2003年常熟市科技计划项目；YTJ4212光传输平台被评为2005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及2005年度常熟市科学进步奖三等奖。

李俊：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南京邮电大学学士学位，工程师。2002年至今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主要从事光设备开发工作，包括单机式正向光发，插件式光平台上的正反向光发/光收开发设计工作等，其中参与研发的10/100M自适应带网管光纤收发器被列入2002年国家技术创新计划项目、2003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以及被评为2003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YTF5228HB-I野外型宽带光接收机被列入2004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以及2004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电缆调制解调器头端系统被列入2003年江苏省重点技术创新计划项目；插入式HFC带网管光设备被列入常熟市科技计划项目；10/100M以太网快速交换机被列入2003年常熟市科技计划项目；有线电视模拟光纤放大器被列入2004年常熟市科技计划项目；新一代以太网无源光网络设备被列入2007年苏州市科技攻关项目；YTJ4212光传输平台被评为2005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及2005年度常熟市科学进步奖叁等奖；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终端接收机（数字电视机顶盒）被评为2006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吴志坚：男，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技术员，2001年至今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主要从事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放大器及光设备）、860MHZ双向放大器、光设备（光工作站）等方面的研发工作。其中参与研究开发的YTF51/5238GB四路高输出光工作

站被列入2000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2000年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项目、2000年国家科技型创新基金项目，被评为2000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常熟市科技进步奖一等奖以及江苏省优秀新产品金牛奖；网管脱卸式双向放大器YTF5230H-YN被列入2002年国家级重点新产品计划以及2002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YTF5228HB-I野外型宽带光接收机被列入2004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以及2004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GEPON-MoCA中转站被列入2007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芬兰Teleste公司四路输出光工作站首度实现公司产品出口欧美；YTOR175系列经济型小光工作站大量应用于光纤到楼栋网络。曾获得“常熟市先进工作者”称号。

朱晓峰：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02年至今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主要从事光设备控制与管理软件、光传输平台的软硬件、HFC网络管理系统底层设备软硬件、GEPON系统的软件等嵌入式系统软硬件的开发工作。参与研发的10/100M自适应带网管光纤收发器被列入2002年国家技术创新计划项目、2003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以及被评为2003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GEPON-MoCA中转站被列入2007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插入式HFC带网管光设备被列入常熟市科技计划项目；10/100M以太网快速交换机被列入2003年常熟市科技计划项目；新一代以太网无源光网络设备被列入2007年苏州市科技攻关项目；YTJ4212光传输平台被评为2005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及2005年度常熟市科学进步奖叁等奖；有线数字电视用户终端接收机（数字电视机顶盒）被评为2006年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邵伟：男，1982年出生，本科学历，学士，助理工程师。2005年至今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软件开发员。主要从事公司各类网管系统软件的开发工作。参与研究开发的GEPON-MoCA中转站列入2007年江苏省火炬计划项目；中小功率数字电视发射机研发与产业化项目被列入苏州市2008年度第二十二批科技发展计划项目。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1、董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7年3月3日，公司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选举王振洪、马晓东、王家康、顾建江、陈晓刚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3年，自选举日起任。同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王振洪为董事长。

2007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免去顾建江的董事职务，同时增选何晓秋和杨淑兰担任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2009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免去王家康和陈晓刚的董事职务，同时增选杜百川、王跃堂和刘向明为公司独立董事，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被提名人	提名人
王振洪	马晓东
马晓东	王振洪
杨淑兰	王振洪
何晓秋	上海盛万
杜百川	董事会
王跃堂	董事会
刘向明	董事会

2010年5月1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下届董事会成员名单为：王振洪、马晓东、杨淑兰、何晓秋、杜百川、刘向明、王跃堂等7人作为董事候选人，其中王振洪为董事长候选人，杜百川、刘向明、王跃堂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0年6月6日，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名单为：王振洪、马晓东、杨淑兰、何晓秋、杜百川、刘向明、王跃堂等7人作为董事，其中王振洪为董事长，杜百川、刘向明、王跃堂为独立董事。

2、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7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职工代表陆萍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3年，自选举日起任。2007年11月22日，公司召开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顾建江、陈小星等二人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3年，自选举日起任。同日，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会议选举陈小星为监事会主席。

2010年5月12日，公司召开2010年度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陆萍继续担任公司职工监事，任期3年，自选举日起任。2010年5月16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通过同意下届监事的人选为：陈小星、顾建江，其中陈小星为监事会召集人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2010年6月6日，召开

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陈小星、顾建江担任监事，其中陈小星为监事会召集人。

3、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2007年8月1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王振洪为总经理，并根据王振洪提名，聘任马晓东、杨淑兰、沈庆元、陈晓刚、王家康等五人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杨淑兰担任董事会秘书兼公司财务总监。

2010年5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继续聘任马晓东、杨淑兰、沈庆元、陈晓刚、王家康等五人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杨淑兰担任董事会秘书兼公司财务总监。

4、审计委员会的设置

2009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王跃堂先生为主任委员候选人，独立董事刘向明先生、董事何晓秋女士为委员候选人。

2009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王跃堂先生为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刘向明先生、董事何晓秋女士为委员。

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聘任情况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一）上述人员在发行前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姓名	任职情况或亲属关系	发行前直接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王振洪	董事长、总经理	2,365.00	65.04%

马晓东	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164.00	4.51%
杨淑兰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78.00	2.15%
何晓秋	董事	0	0
杜百川	独立董事	0	0
王跃堂	独立董事	0	0
刘向明	独立董事	0	0
陈小星	监事会主席、副总工程师	62.00	1.71%
顾建江	监事	40.00	1.10%
陆 萍	职工监事	0	0
沈庆元	副总经理	75.00	2.06%
陈晓刚	副总经理	61.33	1.69%
王家康	副总经理	56.00	1.54%
邹建才	副总经理	32.00	0.88%
施 达	其他核心人员	9.00	0.25%
曹 彬	其他核心人员	9.00	0.25%
范向东	其他核心人员	0	0
李 俊	其他核心人员	0	0
吴志坚	其他核心人员	9.00	0.25%
朱晓峰	其他核心人员	0	0
邵 伟	其他核心人员	0	0
王桂珍	董事长兼总经理王振洪之配偶	88.35	2.4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近亲属中，除王振洪的配偶王桂珍持有公司88.35万股份外，无其他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上述人员近三年持有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及质押冻结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的增减变动情况

姓名	2007.01-2007.09		2007.10-2007.11* ¹		2007.12-2009.06* ²		2009.07-至今* ³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 比例
王振洪	2,287.00	76.23%	2,365.00	78.83%	2,365.00	65.04%	2,365.00	65.04%
杨淑兰	0	0	10.00	0.33%	78.00	2.15%	78.00	2.15%
马晓东	60.00	2%	70.00	2.33%	164.00	4.51%	164.00	4.51%
何晓秋	0	0	0	0	0	0	0	0
杜百川	0	0	0	0	0	0	0	0

王跃堂	0	0	0	0	0	0	0	0
刘向明	0	0	0	0	0	0	0	0
陈小星	18.00	0.60%	28.00	0.93%	62.00	1.71%	62.00	1.71%
顾建江	250.00	8.33%	60.00	2.00%	60.00	1.65%	40.00	1.10%
陆 萍	0	0	0	0	0	0	0	0
沈庆元	0	0	40.00	1.33%	75.00	2.06%	75.00	2.06%
陈晓刚	250.00	8.33%	61.33	2.04%	61.33	1.69%	61.33	1.69%
王家康	10.00	0.33%	26.00	0.87%	56.00	1.54%	56.00	1.54%
施 达	0	0	9.00	0.3%	9.00	0.25%	9.00	0.25%
邹建才			32.00	1.07%	32.00	0.88%	32.00	0.88%
曹 彬	0	0	9.00	0.3%	9.00	0.25%	9.00	0.25%
范向东	0	0	0	0	0	0	0	0
李 俊	0	0	0	0	0	0	0	0
吴志坚	0	0	9.00	0.3%	9.00	0.25%	9.00	0.25%
朱晓峰	0	0	0	0	0	0	0	0
邵 伟	0	0	0	0	0	0	0	0

注1：股东委托持股实名化及股权转让（2007年9月）

2007年9月27日，为了规范本公司隐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对陈晓刚、顾建江、顾凤梅等三名自然人股东的委托持股进行了实名化。同日，王振洪与陈小星等21名自然人分别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王振洪将其实际持有股份公司的357.85万股分别转让给陈小星等21名自然人。本次隐名股东委托持股实名化及股份转让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不变，股东人数由7人增至39人。

注2：增资扩股（2007年11月）

2007年11月，马晓东、沈庆元、陈小星、王家康、杨淑兰、王佳等6名自然人股东联合上海盛万、上海三越、石菁、张圣翠、潘长勇等新股东共同对股份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将注册资本由3,000万增加到3,636万元人民币。

注3：部分股东股权转让（2009年6月）

2009年6月，常熟灵丰担保分别与王佳、潘长勇、顾建江、石菁等四名自然人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常熟灵丰担保受让王佳等四名自然人股东持有股份公司的90万股（其中，受让王佳22万股，潘长勇12万股，石菁36万股，顾建江20万股）。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所持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

本次发行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或者冻结情况。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发行前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外部董事何晓秋持有上海盛万投资管理有限公司10%的股权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除持有本公司股份外，无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安排

1、本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不存在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领取薪酬的情况。

2、本公司没有与任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签订借款、担保协议的情况。

3、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2009年度从本公司领取收入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2009年度薪酬（元）	在公司专职领薪
王振洪	董事长、总经理	250,000	是
马晓东	董事、副总兼总工程师	258,800	是
杨淑兰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154,300	是
何晓秋	董事	-	否
杜百川*	独立董事	35,000	否
王跃堂*	独立董事	35,000	否
刘向明*	独立董事	35,000	否
陈小星	监事会主席、副总工程师	122,000	是
顾建江	监事	62,000	是
陆萍	职工监事	26,000	是
王家康	副总经理	208,800	是
邹建才	副总经理	195,200	是
沈庆元	副总经理	129,000	是
陈晓刚	副总经理	118,000	是
施达	其他核心人员	105,900	是
吴志坚	其他核心人员	72,500	是

李俊	其他核心人员	68,000	是
范向东	其他核心人员	67,500	是
曹彬	其他核心人员	67,500	是
朱晓峰	其他核心人员	67,500	是
邵伟	其他核心人员	51,000	是

*注：2009年5月16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了3名独立董事，并决定给予独立董事每人每年津贴为6.0万元。此外，独立董事出席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需的合理费用据实报销。

（二）上述人员所享受的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除三位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何晓秋以外，上述人员只享有公司为其办理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不享受其他待遇。公司尚未制定退休金计划。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及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如下：

姓名	在本公司任职	兼职单位	兼职情况	兼职单位与本公司的关系
王振洪	董事长、总经理	无		
杨淑兰	董事、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无		
马晓东	董事、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	无		
何晓秋	董事	上海盛万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本公司法人股东
杜百川	独立董事	无		
王跃堂	独立董事	南京大学管理学院	副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	无
		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宝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	无
刘向明	独立董事	江苏金鼎英杰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无
陈小星	监事会主席、副总工程师	无		
顾建江	监事	无		
陆萍	职工监事	无		
沈庆元	副总经理	无		
陈晓刚	副总经理	无		

王家康	副总经理	无		
邹建才	副总经理	无		

除以上披露的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其他法人企业兼职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的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任何亲属关系。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有关协议或承诺情况

（一）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签有《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合同（或协议）对前述人员的权利义务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未与公司签定任何的借款、担保等协议，也未有任何认股权安排。

（二）承诺情况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承诺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之“十、实际控制人、持有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以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部分。

（三）上述协议、承诺的履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定的上述协议、作出的上述承诺的履行情况正常。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所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七条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聘任均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以来，王振洪保持控股股东地位不变，以王振洪为核心的公司经营团队保持稳定，公司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下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未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一）董事变动情况

具体内容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五）1、董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二）监事变动情况

具体内容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五）2、监事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具体内容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他核心人员之一、（五）3、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选聘情况”

第九节 公司治理

本公司自 2001 年 8 月 15 日整体变更以来，已经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依法规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内部还设置了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并明确了各个专门委员会的权责、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

本公司先后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一系列治理文件，使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经营管理层相互独立、权责明确、相互监督，实现了公司治理架构的合法有效运行，切实保障所有股东的利益。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的依法运作情况

（一）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的权利和义务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的权利包括：（1）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2）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3）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5）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6）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7）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可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8）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的义务包括：（1）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2)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3) 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4) 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5) 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2、股东大会的职权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其职权包括：(1) 决定公司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2) 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3) 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4) 审议批准监事会报告；(5) 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6) 审议批准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7) 对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8) 对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9) 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作出决议；(10) 修改本章程；(11) 对公司聘用、解聘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12) 审议批准第四十一条规定的担保事项；(13) 审议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 的事项；(14) 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不适用本条款）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 以上的关联交易；(15) 审议批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16) 审议股权激励计划；(17) 审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3、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 股东大会的召集

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 1 次，应当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 6 个月内举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A、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最低人数五人或者公司董事总数的 2/3 时；B、公司未弥补的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 1/3 时；C、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 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时；D、董事会认为必要时；E、监事会提议召开时；F.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

他情形：

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说明理由并公告。

监事会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将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议的变更，应征得监事会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提案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视为董事会不能履行或者不履行召集股东大会会议职责，监事会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董事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董事会提出。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董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当在作出董事会决议后的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请求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董事会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者在收到请求后 10 日内未作出反馈的，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监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监事会提出请求。

监事会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应在收到请求 5 日内发出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通知中对原提案的变更，应当征得相关股东的同意。监事会未在规定期限内发出股东大会通知的，视为监事会不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连续 90 日以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

（2）股东提案与通知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

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提出提案。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 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载明临时提案的内容。

召集人将在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20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临时股东大会将于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各股东。公司在计算起始期限时，不包括会议召开当日。

（3）股东大会召开

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或其代理人，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行使表决权。股东可以亲自出席股东大会，也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和表决。

股东大会召开时，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应当出席会议，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列席会议。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

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

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

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就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

（4）股东大会表决和决议

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其中，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的事项包括：A、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工作报告；B、董事会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C、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的任免及其报酬和支付方法；D、公司年度预算方案、决算方案；E、公司年度报告；F、除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本章程规定应当以特别决议通过以外的其他事项。

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包括：A、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B、公司的分立、合并、解散和清算；C、本章程的修改；D、股权激励计划；E、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F、法律、行政法规或本章程规定的，以及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认定会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其他事项。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5）股东大会会议记录

股东大会应有会议记录，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会议记录记载以下内容：A、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B、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姓名；C、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D、对每一提案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E、股东的质询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F、律师及计票人、监票人姓名；G、本章程规定应当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召集人应当保证会议记录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出席会议的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会议记录应当与现场出席股东的签名册及代理出席的委托书一并保存，保存期限不少于10年。

4、股东大会的运行情况

自 2007 年起，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 11 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审议职权范围内的事项。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规范运行。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并履行义务。

1、董事会的构成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2、董事会的职权

公司董事会的职权包括：（1）召集股东大会，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2）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3）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4）制订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5）制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6）制订公司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方案；（7）拟订公司重大收购、收购本公司股票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公司形式的方案；（8）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9）决定公司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10）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并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11）制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12）制订本章程的修改方案；（13）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项；（14）向股东大会提请聘请或更换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15）听取公司总经理的工作汇报并检查总经理的工作；（16）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

3、董事会的议事规则

董事会会议分为例会和临时会议。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二次例会。董事会可视情况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会应在五个工作日（不含会议当日）内召集临时董事会会议：（1）董事长认为必要时；（2）三分之一以上董事联名提议时；（3）监事会提议时；（4）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

公司董事、总经理、监事会以及董事会下设专业委员会有提案权，议案内容必须是董事会有权审议的事项。

董事会例会的通知应在会议召开的十日（不含会议当日）前以书面的形式送达，同时附有该会议的议案。特殊情况下召开临时会议，其通知不少于三日（不含会议当日）。

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决定召集。董事长主持董事会会议，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每次董事会会议应有二分之一以上的董事出席方可举行。

每一名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列席会议人员无表决权。表决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三种。除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董事会议事规则》另有规定外，凡议案的表决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同意方得通过。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会秘书组织记录。董事会会议记录及董事会决议作为公司档案，由到会董事签字后交董事会秘书保存，保管期限为十年。

4、董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迄今共选举产生了四届董事会。公司董事会运作规范，董事会会议的召开、重大决策的讨论以及决议形成和签署等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决议涉及到人事任免、建章建制、机构设置、预算投资、财务决算等方面，确保了公司的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的构成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 2 人，由

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 1 人，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或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监事会的职权

监事会的职权包括：（1）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2）检查公司财务；（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4）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5）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6）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7）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8）监事会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3、监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每六个月至少召开一次会议，监事可以提议召开临时监事会会议，会议通知应当在会议召开十日以前书面送达全体监事。

监事会主席负责召集、主持公司监事会，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并须有半数以上监事出席方可举行。

监事会议题进行讨论审议后，应立即进行表决。表决采取记名的方式。出席会议的监事有权要求在会议记录上对其发言做出说明性记载。表决结果应以同意人数（票数）超过公司全体监事（包括未到会监事）人数的半数时为通过。

监事会会议应有记录，出席会议的监事和记录人，应当在会议记录上签名。监事有权要求在记录上对其在会议上的发言做出某种说明性记载。监事会会议记录作为公司档案由董事会秘书保存。监事会会议记录的保管期限为十年。

4、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自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以来，迄今共产生四届监事会。监事会的召开、决议内容的签署以及监事权利的行使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公司法人治理的不断健全和完善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09年5月16日，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选举杜百川、王跃堂、刘向明为独立董事，并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10年6月6日，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杜百川、王跃堂、刘向明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公司独立董事数量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符合规定。

1、独立董事的职权

本公司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赋予董事的职权外，还行使以下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指公司拟与关联人达成的总额高于300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5%的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提议召开董事会；（5）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6）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2、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的情况

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以来，独立董事均参加了会议。引进独立董事后，公司治理结构有较大改善，在关联交易及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决策时，独立董事发挥了在财务、法律及战略决策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董事会设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对董事会负责。

董事会秘书履行以下职责：（1）准备和递交国家有关部门要求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出具的报告和文件；（2）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负责会议的记录和会议文件、记录的保管；（3）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

时、准确、合法、真实和完整；（4）保证有权得到公司有关记录和文件的人员及时得到有关记录和文件；（5）促使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明确各自应担负的责任和应遵守的法律、法规、政策、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6）协助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7）为公司重大决策提供咨询及建议；（8）负责管理和保存公司股东名册、董事名册、大股东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资料,以及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文件和会议记录等；管理和保存董事会、监事会印章；（9）配合独立董事履行职责；（10）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务；（11）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职责。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聘任以来，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定，认真履行了各项职责。

二、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规范运作情况

2009年4月1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设立了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

（一）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负责董事授权的其他事宜。

战略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成员分别为王振洪、杜百川和杨淑兰，其中杜百川为独立董事，董事长王振洪担任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设立至今，运作正常。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经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和重要性，并参考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薪酬计划或方案主要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

度等；审查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成员分别为刘向明、王跃堂、马晓东，其中刘向明和王跃堂为独立董事，刘向明为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立至今，运作正常。

（三）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根据公司经营活动、资产规模和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广泛搜寻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对董事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先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提名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由董事长、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本届委员会成员分别为杜百川、刘向明、杨淑兰，其中杜百川和刘向明为独立董事，杜百川担任主任委员，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提名委员会设立至今，运作正常。

（四）审计委员会

1、审计委员会的构成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不少于三名董事组成，其中1/2以上委员为公司独立董事。委员中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专业会计人士。委员会委员由董事长、1/2以上独立董事或者全体董事的1/3以上提名，并由董事会选举产生。委员会设主任一名，由独立董事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主任由全体委员的1/2以上选举产生。

2、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权限

审计委员会的职权包括：（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6）董事会授权的

其他事宜。

3、审计委员会会议事规则

委员会分为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在每一个会计年度内，委员会应至少召开一次定期会议，定期会议应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四个月内召开；公司董事会、委员会主任或二名以上（含二名）委员联名可要求召开委员会临时会议。

委员会定期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前 5 日（不包括开会当日）发出会议通知，临时会议应于会议召开前 3 日（不包括开会当日）发出会议通知。

委员会应由 2/3 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公司其他董事可以出席委员会会议，但非委员董事对会议议案没有表决权。委员会委员可以亲自出席会议，也可以委托其他委员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委员会委员每次只能委托一名其他委员代为行使表决权，委托二人或二人以上代为行使表决权的，该项委托无效。

委员会委员每人享有一票表决权。委员会所作决议应经全体委员（包括未出席会议的委员）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

委员会委员或公司董事会秘书应至迟于会议决议生效之次日，将会议决议有关情况向公司董事会通报。委员会决议的书面文件作为公司档案由公司保存，在公司存续期间，保存期不得少于十年。

4、审计委员会运行情况

2009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举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王跃堂先生为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刘向明先生、董事何晓秋女士为委员。

2010 年 1 月 20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王跃堂先生召集，召开了审计委员会定期会议，就公司 2009 年度审计及 IPO 审计申报资料等事项进行审议。

2010 年 7 月 15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王跃堂先生召集，召开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就公司 2010 年 1-6 月份审计申报资料进行审议。

2010 年 11 月 12 日，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王跃堂先生召集，召开

了审计委员会会议，就公司 2010 年 1-9 月份审计申报资料进行审议。

截至目前，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会议的召开、议事和表决过程以及形成的决议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的内部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运行良好，起到了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发挥了董事会在事前审计、专业审计、对管理层的监督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等方面的作用。

三、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一）2007年5月17日税务处罚的情况

1、2004-2007 年发行人所涉增值税违法情况

2007 年 5 月 17 日，常熟市国家税务局对公司发出《常熟市国家税务局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熟国税罚[2007]108 号）（以下简称“《处罚决定书》”），对公司在 2004 年 1 月 1 日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发生的增值税违法行为进行处罚。根据《处罚决定书》，公司涉及的违法事实如下：

（1）公司在 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6 月取得由上海峰晨格贸易有限公司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十份，发票明细如下：

发票号码	开票日期	货物名称	数量（台）	税额（元）	价税合计（元）
02908356	2004.11.16	继电器	900	1,155.13	7,950.00
02908357	2004.11.16	继电器	1,900	1,656.41	11,400.00
03041801	2004.12.0	继电器	500	1,053.42	7,250.00
03041806	2004.12.07	继电器	750	962.61	6,625.00
03041816	2004.12.14	继电器	500	435.90	3,000.00
07424953	2004.12.2	继电器	500	435.90	3,000.00
07424963	2005.01.06	继电器	350	305.13	2,100.00
16003157	2005.05.14	继电器	500	435.90	3,000.00
20302001	2005.06.07	继电器	500	435.90	3,000.00
20949009	2005.03.01	继电器	500	435.90	3,000.00

上述 10 份发票价税合计 50,325.00 元，税额 7312.20 元，所涉进项税额 7,312.20 元。公司已于 2004 年 11 月至 2005 年 6 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抵扣。上述发票的名义开具单位为上海峰晨格贸易有限公司，但实际由上海西藏路 750 号电子商厦某门市部郑金燕提供，用以向公司结算继电器等销售业务，公司和上海峰晨格

贸易有限公司无任何业务往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5]192号）《关于加强增值税征收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进项税款不予抵扣。

(2) 公司 2005 年 6 月至 2005 年 10 月取得江门市新会中兴实业有限公司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九份，发票明细如下：

发票号码	开票日期	货物名称	数量（台）	税额（元）	价税合计（元）
5212059	2005.06.02	电子元器件	25	9,117.52	62,750.00
5213337	2005.06.22	电子元器件	10	3,995.73	27,500.00
5145086	2005.09.07	电子元器件	40	15,982.91	110,000.00
5145087	2005.09.07	电子元器件	30	10,679.49	73,500.00
5145088	2005.09.07	电子元器件	30	10,679.49	73,500.00
2328423	2005.10.12	电子元器件	43	16,869.23	116,100.00
2328424	2005.10.12	电子元器件	43	16,869.23	116,100.00
2328425	2005.10.12	电子元器件	17	6,560.26	45,150.00
2328426	2005.10.12	电子元器件	47	16,731.20	115,150.00

2006 年 1 月至 2006 年 8 月取得江门市传能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二份，发票明细如下：

发票号码	开票日期	货物名称	数量（台）	税额（元）	价税合计（元）
5689812	2006.03.06	电子元器件	30	11,769.23	81,000.00
5689813	2006.03.06	电子元器件	30	10,679.49	73,500.00

上述 11 份发票价税合计 89,4250 元，税额 129,933.78 元。所涉进项税额 129933.78 元，公司已于 2005 年 6 月至 2006 年 3 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抵扣。上述发票的名义开具单位是江门市传能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及江门市新会中兴实业有限公司，实际由叶昌汉提供用以向公司结算电子元器件等销售业务，叶昌汉非江门市传能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及江门市新会中兴有限公司人员，公司和江门市传能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及及江门市新会中兴实业有限公司无任何业务往来。上述 11 份增值税发票据新国税稽协[2007]10 号已证实为虚开发票。根据国家税务局（国税发[1995]192号）《关于加强增值税征收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进项税款不予抵扣。

(3) 公司 2005 年 12 月取得上海晶亮数位科技有限公司开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三份，发票明细如下：

发票号码	开票日期	货物名称	数量（台）	税额（元）	价税合计（元）
8381447	2005.12.16	集成电路	25	10,057.60	69,220

8381448	2005.12.16	集成电路	1600	11,551.28	79,500
8381449	2005.12.16	集成电路	1950	12,459.40	85,750

上述3份发票价税合计234,470元,税额34,068.28元,所涉进项税额34,068.28元,公司已于2005年12月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抵扣。上述发票的名义开具单位是上海晶亮数位科技有限公司,实际由上海赛格电子市场经营者陈波提供用以向公司结算集成电路等销售业务,公司和上海晶亮数位科技有限公司无任何业务往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1995]192号)《关于加强增值税征收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进项税款不予抵扣。

2、税务机关将该税收处罚事项定性为一般违法行为

2008年2月28日,常熟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关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说明》中认为: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通科技”)最近三年除存在一项税务处罚事项外,在纳税方面均能向我局及时申报,申报应纳税款按期缴纳入库。现就亿通科技相关处罚情况说明如下:

2007年5月17日,我局对亿通公司发出《常熟市国家税务局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熟国税罚[2007]108号),对亿通公司在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之间发生的涉及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违法行为进行了处罚,亿通科技已按期缴纳罚款171,314.26元。

鉴于亿通科技与销货方有真实的货物交易,由于销货方提供第三方发票原因涉案,且三年涉案金额占同期应纳税款比例较小,因此我局按一般税收违法进行了处罚。除此项处罚以外,亿通科技未有其他税务行政处罚事项。

总之,亿通科技近三年都能依法按期申报纳税,未发现重大违反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情形。”

(二) 2010年税务自查及检查情况

2010年6月,公司聘请常熟海虞税务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虞所”)对公司进行第三方专业机构协助自查,海虞所出具了《涉税审核建议书》,基本情况如下:

自查补缴税款及缴纳滞纳金情况：

项目	2008	2009	备注
企业所得税	补缴 204,731.20 元， 滞纳金 43,710.11 元	补缴 285,734.05 元， 滞纳金 8,857.76 元	客户及中介机构等人员到常熟的住宿费用由差旅费调整为招待费；维护和绿化材料费用原用国税发票，调整为地税发票。
个人所得税	补缴 26,094.25 元， 滞纳金 6,367.00 元	补缴 34,754.15 元， 滞纳金 2,137.38 元	通讯费、发放福利等应计入个人工资总额
印花税	补缴 1,227.20 元， 滞纳金 343.62 元	补缴 881.80 元， 滞纳金 86.41 元	技术合同、财务保险合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等漏缴。

公司已于 2010 年 8 月 2 日缴纳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

2010 年 7 月 26 日，苏州市地方税务局稽查局（以下简称：“税务稽查局”）通知将在 2010 年 7 月 29 日起对公司进行检查。在公司自查的基础上，2010 年 7 月 29 日 8 月 2 日，税务稽查局进入亿通科技开始进行现场检查。

税务稽查局经现场检查后于 2010 年 9 月 20 日出具《税务处理决定书》（苏州地税稽处[2010]132 号）认为：“你单位于 2009 年 5 月将一套美的水冷中央空调安装完毕并投入使用，该设备原值 680,478.37 元，你单位未按规定并入房屋原值申报缴纳 2009 房产税”，并作出如下处理决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第一条、第二条、第三条、第四条、第七条之规定，对你单位补征房产税，计 $680,478.37 \times (1-30\%) \times 1.2\% \times 7/12 = 3,334.34$ 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办法》第三十二条之规定，对你单位滞纳税款之日起，按日加收滞纳税款万分之五的滞纳金，计 432.99 元。以上补税、滞纳金合计 3,767.33 元。限你单位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到主管税务机关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入库，并按照规定进行相关账务调整。”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将在收到《税务处理决定书》（苏州地税稽处[2010]132 号）之日起 15 日内到主管税务机关将相关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入库，并按照规定进行相关账务调整。”

截至 2010 年 10 月 8 日，公司已按照《税务处理决定书》（苏州地税稽处[2010]132 号）的要求缴纳相关税款及滞纳金，并按照规定进行了账务调整。

（三）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纳税情况

江苏省常熟市国家税务局于 2011 年 1 月 7 日出具《证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我局分管企业，在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及至 2011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经营活动中，该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在我局申报缴纳各税，在我局征收的税种范围内，按时申报纳税，纳税状况良好，不存在偷逃、拖欠税款，亦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现行税收法律法规而被税务部门立案查收的情况。”

江苏省常熟市地方税务局于 2011 年 1 月 7 日出具《证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我局分管企业，在 2007 年、2008 年、2009 年、2010 年及至 2011 年 1 月 7 日期间的经营活动中，该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在我局申报缴纳各税，在我局征收的税种范围内，按时申报纳税，纳税状况良好，不存在偷逃、拖欠税款，亦不存在因违反国家现行税收法律法规而被税务部门立案查收的情况。”

除上述税务处罚以外，截至本次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其他税收违法违规行爲，也不存在其他被税务机关处罚的情况。

发行人在税收违规行为发生后，采取了以下内部控制改善措施：

- (1) 明确涉税人员的岗位职责；
- (2) 将税务管理纳入考核，激励涉税人员工作积极性，并严格执行考核奖励制度，强化财务人员对税法的理解并提升业务水平；
- (3) 针对涉税业务流程进行规范并及时修改完善，防范税务风险；
- (4) 建立内部税务培训机制和重大税务事项审核制度；
- (5) 加强发票等相关单据的审核，由专门会计人员对发生费用等涉税方面进行核查，及时与税务机构沟通，减少对税收政策理解上的差异。

本次发行律师认为，发行人所受税务处罚针对的事项发生在报告期外，且经常熟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的《关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税情况的说明》认定该处罚为一般税收违法行为，不属于税收严重违法的行政处罚，不会构成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发行人在 2010 年税务自查中，已及时补缴了相关税款。税务稽查局检查后发现的房产税漏缴事宜，涉及的税款及相应滞纳金金额小，且系发行人对税务政策的理解与税务主管部门的把握存在差异造成的，发行人不存在偷逃税款的主观故意，该事宜属于一般违法行为，不会构成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保荐机构认为，2007年5月17日，发行人曾因2004年1月1日至2006年12月31日发生的增值税违法受常熟市国税局处罚，鉴于该违法行为发生在报告期外，且经常熟市国税局认定该处罚为一般税收违法行为，不属于重大税收违法行为，对本次发行上市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发行人在2010年税务自查及检查中，已及时补缴了相关税款。税务稽查局检查后发现的房产税漏缴事宜，涉及的税款及相应滞纳金金额小，且系发行人对税务政策的理解与税务主管部门的把握存在差异造成的，发行人不存在偷逃税款的主观故意，该事宜属于一般违法行为，不会构成对本次发行上市的实质性法律障碍。

四、报告期内公司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存在资金被曾经的关联方电视设备公司、亿创软件占用的情况。近三年来，本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1、电视设备公司

单位：元

时间	项目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借/贷	余额
2007年	2007年期初余额				5,406,740.47
	2007年电视设备银行借款到期还款	9,000,000.00			
	2007年银行周转贷款后还款		9,000,000.00		
	2007年经营性借款	5,377,207.75			
	2007年偿还借款		10,783,948.22		
	本期发生额合计	14,377,207.75	19,783,948.22		-
	2007年期末余额				-
2008年	2008年期初余额				-
	2008年电视设备银行借款到期还款	3,500,000.00			
	2008年银行周转贷款后还款		3,500,000.00		
	2008年承担亿通项目预付	8,119,131.42			
	2008年偿还项目款	-	651,872.00		
	本期发生额合计	11,619,131.42	4,151,872.00		
	2008年期末余额			借	7,467,259.42
2009年	2009年期初余额				7,467,259.42
	2009年承担亿通项目预付款	6,623,951.00			
	2009年项目停止偿还项目款		14,091,210.42		

时间	项目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借/贷	余额
	本期发生额合计	6,623,951.00	14,091,210.42		
	2009 年期末余额	-	-	-	-

电视设备公司 2006 年以前曾经给亿通科技做银行贷款的担保方，为本公司解决了部分融资的问题。由于经营问题，电视设备公司 2007-2008 年面临较大的银行借款到期还款压力，为此公司作为回馈提供了还款资金的周转。后电视设备公司因经营不善进行清算需要一定时间办理，便从本公司拆借了部分资金对其历史上的累计往来进行周转等待清算。

电视设备资金占用时间短，金额较小，对亿通科技经营没有构成实质性影响，2009 年 6 月底前电视设备偿还了全部占款，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 519,589.28 元，对亿通科技经营没有构成不利的影响。

2、亿创软件

单位：元

时间	摘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借/贷	余额
2007 年	2007 年期初余额			借	1,408,812.97
	亿创银行借款到期还款	2,500,000.00	-		
	银行周转贷款后还款	-	2,500,000.00		
	经营性借款	146,300.00	-		
	本期发生额合计	2,646,300.00	2,500,000.00		
	2007 年期末余额	-	-		1,555,112.97
2008 年	2008 年期初余额	-	-	借	1,555,112.97
	2008 年还款	-	1,555,112.97	-	-
	本期发生额合计	-	1,555,112.97	-	-
	2008 年期末余额	-	-	-	-

亿创软件 2007 年作为亿通科技的关联方，占用的资金主要为公司为其提供银行借款到期还款周转资金以及历史累积的经营资金借款，由于占用时间短，金额较小，对本公司经营没有构成实质性影响，2009 年 6 月底亿创软件不仅偿还了全部占用，而且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 62,828.52 元，对本公司经营没有构成不利的影响。

3、亿司迈服饰

单位：元

时间	摘要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借/贷	余额
----	----	-------	-------	-----	----

2007年	2007年期初余额	-	-	借	25,699.50
	2007年期末余额	-	-	借	25,699.50
2008年	2008年期初余额	-	-	借	25,699.50
	2008年期末余额	-	-	借	25,699.50
2009年	2009年期初余额	-	-	借	25,699.50
	2009年还款	-	25,699.50	-	-
	2009年期末余额	-	-	-	-

亿司迈服饰的资金占用主要为公司代其缴交的年检等费用。2009年6月底前亿司迈服饰偿还了全部占用，并按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3,098.18元，对本公司经营没有构成不利的影响。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历史上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问题，资金拆借履行了相应的程序，目前已经全部清理，并按照银行同期利率收取了资金占用费，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没有造成重大影响。截至2009年年底，电视设备公司、亿创软件和亿司迈服饰等曾与公司存在资金占用的公司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关系已经全部解除，且电视设备公司和亿思迈服饰已分别于2009年12月4日和2010年8月18日注销。目前发行人已建立了完备的财务管理、资金管理等内控制度，并通过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来进一步规范公司内控的有效规范运行。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五、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情况

本公司在多年生产、经营和管理过程中，针对自身特点，逐步建立并完善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建立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管理制度。公司在运作过程中力争做到有制度可循，有制度必循，违反制度必究。

本公司现已明确建立了以下内部控制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

会秘书工作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内部审计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本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聘请了三位独立董事，制订并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上述制度的建立，使公司经营活动中的各项业务，有了规范的内部控制制度或管理办法，这不仅使公司的各项业务有规可循，而且也将使公司得以沿着健康有序的运营轨道，持续高效发展。

（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自我评估，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合理和完善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控制度中有关内部控制活动的规定已涵盖了所有的营运环节，并在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各个关键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方面的控制充分、有效，有利于公司规范运作程度和公司治理水平的提高，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也将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和针对执行过程中发现的不足，特别是对资金运用，应不断对内控制度进行改进、充实和完善，为公司健康、稳定的发展奠定基础。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三）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

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鉴证后，出具了《关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沪众会字[2010]第 4101 号），该报告认为本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0 年 9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六、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对外投资的制度安排

为确保重大经营及投资决策的科学、规范、透明，有效防范各种风险，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制订了《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二）对外投资的权限和程序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对外投资的审批权限如下：

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对外投资计划，审议超出董事会权限范围的对外投资事项。

董事会：（1）在股东大会决定的公司投资计划范围内，就具体投资项目（包括但不限于固定资产投资、对外股权投资）的投资决策，单项投资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10% 以下的投资项目；（2）公司可运用公司资产进行与公司经营业务不相关的风险投资（不包括证券投资）。前述风险投资的投资决策，投资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 5% 以下的。

董事长：公司拟投资项目，经过充分论证，确实效益好，回收快的，在股东大会决定的公司投资计划及董事会决定的投资方案的范围内，就具体投资项目的投资决策，单项投资额所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在 5% 以下的，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审批，并报董事会备案。

总经理：公司拟投资项目，经过充分论证，确实效益好，回收快的，在股东大会决定的公司投资计划及董事会决定的投资方案的范围内，就具体投资项目的投资决策，单项投资额所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值在 1% 以下的，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审批，并报董事会备案。

（三）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投资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投资情况。

七、对外担保制度安排及执行情况

（一）对外担保的政策及制度安排

为规范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风险和维护股东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制订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二）对外担保的决策权限及程序

对外担保由财务部门经办、审计部协助办理。

公司对外担保的最高决策机构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董事会对外担保审批权限的规定，行使对外担保的决策权。超过公司章程规定的董事会的审批权限的，董事会应当提出议案，并报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组织管理和实施经股东大会通过的对外担保事项。

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除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外，还应当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

应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必须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批。须经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情形：（1）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2）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4）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5）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6）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7）证券交易所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担保情形。其中，对于前款第（4）项担保事项，应当由股东大会做出决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除前款所列的须由股东大会审批的对外担保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事项，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对外担保审批权限的规定，行使对外担保的决策权。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担保事项作出决议时，与该担保事项有利害关系的董事或股东应回避表决。

公司可在必要时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对实施对外担保的风险进行评估，以作为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进行决策的依据。

公司独立董事应在董事会审议对外担保事项时发表独立意见，必要时可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进行核查。如发现异常，应及时向

董事会和监管部门报告并公告。

公司对外担保必须订立书面的担保合同和反担保合同。担保合同和反担保合同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的内容。

公司担保的债务到期后需展期并需继续由其提供担保的，应作为新的对外担保，重新履行担保审批程序。

公司应当按照《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对外担保情况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

八、投资者权益保护的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文件中规定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获得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权利的内容，并专门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组织和实施等作了明确的规定。公司负责投资者关系处理和具体的投资者服务计划如下：

（一）信息披露安排

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信息披露主管负责人为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	杨淑兰女士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邮政编码	215500
对外咨询电话	0512-52816252
传真号码	0512-52818006
电子邮件地址	yitong@yitong-group.com
互联网网址	http://www.yitong-group.com

本公司上市后将严格按照证监会等有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披露信息，确保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投资者服务安排

1、投资者关系负责部门及人员

投资者关系工作由董事长领导，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证券事务部负责具体承办和落实。董事会秘书在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未经董事会秘书许可，任何人不得从事投资者关系活动。

2、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2009年4月16日，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中关于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的规定：

公司的强制性信息披露义务依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公司可以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各种活动和方式，自愿地披露现行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应披露信息以外的信息。

公司进行自愿性信息披露应遵循公平原则，面向公司的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使机构、专业和个人投资者能在同等条件下进行投资活动，避免进行选择性的信息披露。

公司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在投资者关系活动中就公司经营状况、经营计划、经营环境、战略规划及发展前景等持续进行自愿性信息披露，帮助投资者作出理性的投资判断和决策。

公司在自愿披露具有一定预测性质的信息时，应以明确的警示性文字，具体列明相关的风险因素，提示投资者可能出现的不确定性和风险。

在自愿性信息披露过程中，当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已披露信息不真实、不准确或不完整，或者已披露的预测难以实现的，公司应对已披露的信息及时进行

更新。对于已披露的尚未完结的事项，公司有持续和完整披露义务，直至该事项最后结束。

根据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规定应进行披露的信息必须于第一时间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和指定网站公布。

公司应充分重视网络沟通平台建设，可在公司网站开设投资者关系专栏，通过电子信箱或论坛接受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和建议，并及时答复。

公司应丰富和及时更新网站的内容，可将新闻发布、公司概况、经营产品或服务情况、法定信息披露资料、投资者关系联系方法、专题文章、行政人员演说、股票行情等投资者关心的相关信息放置于公司网站。

公司应置备专门的投资者咨询电话和传真，咨询电话由熟悉情况的专人负责，保证在工作时间线路畅通、认真接听。

对于到公司访问的投资者，应由证券事务部派专人负责接待，接待前应请对方提供来访目的及拟咨询的问题提纲，由公司董事会秘书审定后交相关部门准备材料。投资者来访由证券事务部负责并在董事会秘书指导下共同完成接待工作。公司有必要在事前对相关的接待人员给予有关投资者关系及信息披露方面必要的培训和指导。

公司应努力为中小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创造条件，充分考虑召开的时间和地点以便于股东参加。在条件许可的情况下，可利用互联网络对股东大会进行直播。

3、为投资者服务的计划

(1) 本公司设立咨询热线，由专人值班，解答投资者提出的关于公司经营情况、业务发展等方面的相关问题。

(2) 公司将在本公司网站及时和定期披露公司经营状况、重大经营决策等信息；开辟投资者园地，与投资者进行充分沟通，对其提出的问题及时进行反馈，积极采纳投资者提出的合理化建议。

(3) 将在本公司网站上重点介绍本公司主要产品、新产品研究开发情况，使投资者能够及时、便捷地了解本公司的信息

第十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所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信息，若未经特别说明，均摘自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沪众会字[2010]第 4099 号）。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有关附注的重要内容。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财务资料。

一、报告期内经审计的简要会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378,144.02	43,464,318.32	35,197,019.40	45,260,785.62
应收票据	3,000,000.00	400,000.00	200,000.00	9,501,350.00
应收账款	70,827,934.72	79,397,272.01	42,481,706.73	41,433,072.11
预付款项	8,599,670.63	1,327,185.07	2,785,784.88	6,985,376.11
应收利息	60,974.70	89,872.40	-	-
其他应收款	6,984,275.58	2,752,465.88	9,480,207.23	3,177,335.38
存货	62,829,990.32	18,922,460.24	39,058,680.80	25,235,072.30
流动资产合计	188,680,989.97	146,353,573.92	129,203,399.04	131,592,991.52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43,706,123.31	41,738,723.73	43,777,030.87	42,043,205.47
在建工程	2,316,021.07	1,317,713.58	445,412.05	776,323.52
工程物资	3,540,591.67	-	-	-
无形资产	10,880,406.94	11,244,505.27	8,589,734.39	8,412,945.25
开发支出	-	-	-	379,34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9,427.55	1,181,073.37	783,986.56	512,779.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802,570.54	55,482,015.95	53,596,163.87	52,124,598.85
资产总计	250,483,560.51	201,835,589.87	182,799,562.91	183,717,590.37
负债及股东权益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7,500,000.00	20,500,000.00	2,000,000.00	18,970,000.00
应付票据	24,206,640.00	25,101,030.00	51,254,668.00	16,161,000.00
应付账款	54,207,195.78	36,258,769.38	34,385,683.89	43,362,556.63
预收款项	700,734.31	202,667.46	415,894.00	573,587.84
应付职工薪酬	1,064,459.58	4,341,876.52	2,965,997.98	4,478,941.21
应交税费	500,683.98	5,942,553.27	3,152,103.57	7,754,272.34
应付利息	65,703.61	17,482.50	4,053.50	86,112.70
应付股利	-	7,272,000.00	-	313,156.77

其他应付款	604,102.49	159,705.80	261,397.36	1,480,515.24
其他流动负债	244,000.00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9,093,519.75	99,796,084.93	94,439,798.30	93,180,142.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76,574.07	-	-	19,000,000.00
递延收益	922,128.89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198,702.96	-	-	19,000,000.00
负债合计	126,292,222.71	99,796,084.93	94,439,798.30	112,180,142.73
股东权益				
股本	36,360,000.00	36,360,000.00	36,360,000.00	36,360,000.00
资本公积	14,310,000.00	14,310,000.00	14,310,000.00	14,310,000.00
盈余公积	9,165,171.77	6,949,988.48	4,309,414.45	2,627,182.75
未分配利润	64,356,166.03	44,419,516.46	33,380,350.16	18,240,264.89
股东权益合计	124,191,337.80	102,039,504.94	88,359,764.61	71,537,447.6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50,483,560.51	201,835,589.87	182,799,562.91	183,717,590.37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121,065.79	199,473,862.87	179,840,774.34	135,197,847.48
减：营业成本	92,251,732.73	146,225,720.31	136,720,879.70	98,228,020.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6,101.26	2,198,246.61	1,148,636.87	1,231,881.78
销售费用	4,552,994.13	5,148,269.22	3,667,039.25	2,483,288.26
管理费用	10,697,852.23	16,034,422.81	15,481,194.55	12,943,377.60
财务费用	1,879,829.68	-204,778.38	2,750,182.99	2,289,565.56
资产减值损失	59,544.34	3,137,448.83	1,377,950.99	578,651.05
二、营业利润	25,203,011.42	26,934,533.47	18,694,889.99	17,443,062.36
加：营业外收入	1,784,245.62	4,000,910.98	1,134,323.80	401,571.56
减：营业外支出	98,186.25	100.00	144,111.47	358,523.42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2,383.97	-	-	142,843.03
三、利润总额	26,889,070.79	30,935,344.45	19,685,102.32	17,486,110.50
减：所得税费用	4,737,237.93	4,529,604.12	2,862,785.35	4,998,605.99
四、净利润	22,151,832.86	26,405,740.33	16,822,316.97	12,487,504.51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61	0.73	0.46	0.4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61	0.73	0.46	0.4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22,151,832.86	26,405,740.33	16,822,316.97	12,487,504.51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8,988,982.57	183,593,131.02	211,768,593.02	134,017,168.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4,436.93	431,177.36	583,638.71	573,58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5,941.78	37,557,716.20	12,159,058.76	24,036,889.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809,361.28	221,582,024.58	224,511,290.49	158,627,638.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039,784.68	158,685,556.12	141,525,791.40	101,339,771.9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69,058.33	12,405,697.59	12,942,166.70	6,481,612.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68,821.61	14,391,896.44	12,857,713.89	10,139,341.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74,154.73	21,018,408.85	41,462,319.37	19,826,257.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751,819.35	206,501,559.00	208,787,991.36	137,786,98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458.07	15,080,465.58	15,723,299.13	20,840,655.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00.00	2,524,132.40		106,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0.00	2,524,132.40		106,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215,668.50	8,214,683.80	2,637,579.02	13,638,614.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15,668.50	8,214,683.80	2,637,579.02	13,638,61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4,168.50	-5,690,551.40	-2,637,579.02	-13,532,114.8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20,67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776,574.07	87,900,000.00	36,800,000.00	67,47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776,574.07	87,900,000.00	36,800,000.00	88,1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500,000.00	69,400,000.00	72,770,000.00	63,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72,233.43	6,556,740.50	3,183,676.27	4,792,911.8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86,000.00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158,233.43	75,956,740.50	75,953,676.27	68,292,911.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8,340.64	11,943,259.50	-39,153,676.27	19,847,088.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105.21	-19,634.34	-87,708.86	3,596.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2,180.72	21,313,539.34	-26,155,665.02	27,159,225.56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743,224.74	9,429,685.40	35,585,350.42	8,426,124.86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21,044.02	30,743,224.74	9,429,685.40	35,585,350.42

二、会计报表审计意见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本公司的委托，对本公司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公司资产负债表，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 1-9 月的公司利润表、公司现金流量表和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沪众会字(2010)第 4099 号”《审计报告》。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发表意见认为：“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亿通科技 2007 年 12 月 31 日、2008 年 12 月 3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7 年度、2008 年度、2009 年度及 2010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度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本财务报表的编制目的系用于本公司拟公开发行证券而向中国证监会呈报申报材料中的最近三年及一期，即 2010 年 1-9 月、2009 年、2008 年和 2007 年的财务报表。

（二）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没有设立子公司或者解散子公司。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二）收入确认和计量方法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提供工程服务及让渡资产使用权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增值税、商业折扣、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将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产品发货运输至客户处，经客户验收确认且本公司开具发票时确认营业收入，即在商品的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智能监控工程服务

本公司的智能监控工程服务主要为建筑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

对于不同项目，公司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的安装周期不尽相同，工程量小的项目相应工程周期短，一般在一年之内完工，工程量大的项目相应工程周期较长，一般要超过一年，部分项目长达三年（工程完工后决算审价尚需一段时间）。公司根据工程建设期进度或完工决算、审价确定的金额确认收入并收取款项。

公司的建筑智能化工程服务主要为建筑智能化弱电设备及相关线路的建造安装服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其确认依据为：

（1）提供的工程服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按工程审价报告审定

金额或委托方确定的结算价确认营业收入（工程审价以公司送审，则以审定的金额确认收入；工程审价以工程委托方送审，则以委托方确定的结算价确认收入），并将所发生的工程成本全部确认为营业成本；

（2）提供的工程服务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的，工程进度按完工百分比法核算收入及成本，即根据工程服务合同金额、工程服务项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项目成本预算的比例，由公司与工程委托方共同测定的完工进度来确认工程服务营业收入。具体核算为：项目跨期完工时，期末根据合同价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公司根据工程项目已发生成本占项目预算总成本的比例计算账面完工百分比，同时向工程委托方发函询证项目的完工进度。以公司与工程委托方共同认定项目完工百分比，按签订的合同金额和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项目完工后送审得到审定价后，则根据审价报告金额或工程委托方确定的结算价确认该项目累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为经营性租赁收入，根据租赁合同的约定按期确认营业收入，即让渡资产使用权取得的使用费收入，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三）应收款项及坏账准备核算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应收款项采取初始确认的金额减去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占应收款项 5% 以上的期末余额前五位的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

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5%
2—3 年	20%
3 年以上	100%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转让不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四）存货的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智能化工程服务成本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在产品的成本为投入的原材料；库存商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智能化工程服务成本包括工程施工中投入的原材料、发生的人工费用及工程费用。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五）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生产设备、电子设备、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气设备、仪器仪表、运输工具以及办公设备等。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计量和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30年	5%	4.75%至3.17%
简易房及构筑物	5-20年	5%	19%-4.75%
机器设备	10年	5%	9.5%
电气设备	10年	5%	9.5%
仪器仪表	5年	5%	19%
运输工具	5年	5%	19%
办公设备	5年	5%	19%

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3、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计至可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固定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孰低的金额列示。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软件，以实际成本计量。

1、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可使用年限年平均摊销，流转土地自取得之日起按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2、专利权

专利权自取得权利证书起按 10 年或法律规定有效期限孰短平均摊销。

3、软件

软件自取得之日起按 10 年平均摊销。

4、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5、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七）研究开发支出的核算方法

公司研究开发支出根据 2006 年 1 月制定的《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开发经费支出核算办法》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开发支出的范围界定为：企业研究开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人员人工、直接投入、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设计费用、装备调试费、无形资产摊销、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人员人工：从事研究开发活动人员（也称研发人员）全年工资薪金，包括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年终加薪、加班工资以及与其任职或者受雇有关的其他支出；

直接投入：企业为实施研究开发项目而购买的原材料等相关支出，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达不到固定资产标准的模具、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等；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简单维护费；以经营租赁

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等；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研究开发活动而购置的仪器和设备以及研究开发项目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用，包括研发设施改建、改装、装修和修理过程中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

设计费用：为新产品和新工艺的构思、开发和制造，进行工序、技术规范、操作特性方面的设计等发生的费用；

装备调试费：工装准备过程中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因研究开发活动需要购入的专有技术（包括专利、非专利发明、许可证、专有技术、设计和计算方法等）所发生的费用摊销；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企业委托境内其他企业、大学、研究机构、转制院所、技术专业服务机构和境外机构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项目成果为企业拥有，且与企业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当开发支出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计至可收回金额。

（八）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确认收入；如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确认收入，但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则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亦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各期损益。

（九）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包括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

（十）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列于利润表上的所得税费用，由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组成。其中，当期所得税费用即以当期应纳税所得额和当期适用之税率计算而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额；递延所得税费用系按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期初数与期末数之间的差额计算而得。

五、报告期内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缴纳的主要税种及其法定税率

（一）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

1、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

公司适用的税种主要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营业税。

2、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和税率如下：

税种	税率	计税基数
企业所得税	2007 年度为 33%	应纳税所得额
	2008、2009、2010 年度为 15%	应纳税所得额
增值税	17%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营业税	3%、5%	应纳税营业额
城市建设维护税	1%、5%、7%	应纳流转税额
教育费附加	4%	应纳流转税额

（二）报告期内公司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

1、增值税税收政策

（1）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执行 17% 增值税税率，扣除可抵扣的进项后缴纳增值税。

（2）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政策。根据国家生产企业出口货物相关政策，公司出口货物经常熟市国家税务局第十税务分局逐单出口审批通知，出口产品直接进行免抵国内销售货物的增值税。

2、营业税税收政策

本公司的智能化监控工程业务收入缴纳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3%。

本公司的技术服务收入缴纳营业税，税率为营业收入的 5%。

3、企业所得税税收政策

（1）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从 33% 调整为 25%。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组“苏高企协（2008）9号”文件，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08年度起有效期三年。经向常熟市地方税务局备案后，本公司2008、2009、2010年度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15%。

（2）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修订）规定，企业用于研发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可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50%加计扣除。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扩大企业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政策适用范围的通知》（财税[2003]244号）规定，所有财务核算制度健全，实行查账征收企业所得税的各种所有制的企业，都可以享受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做好已取消和下放管理的企业所得税审批项目后续管理工作的通知》（国税发[2004]82号），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审批项目已取消，纳税人可根据税收政策规定自主申报扣除。

根据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鼓励和促进科技创新创业若干政策的通知〉的实施细则》（苏国税发[2006]107号）的规定，自2006年起，本公司按当年实际发生技术开发费用的150%抵扣当年应纳税所得额。

（3）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政策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财税字[1999]第290号），本公司2007年度国产设备投资的40%从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购置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该政策自2008年1月1日起停止执行。

（4）财政补贴的所得税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87号）有关规定，对企业自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同时符合相关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从收入总额中减除。

六、发行人最近一年及一期收购兼并情况

最近一年及一期，本公司无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七、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83.97	39,625.16	-	-142,843.0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6,171.11	3,935,865.96	765,000.00	275,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585,515.98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	-	-	-	-

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57,727.77	25,319.86	225,212.33	-89,108.8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
合计	1,686,059.37	4,586,326.96	990,212.33	43,048.14
减：所得税影响	267,279.25	687,964.04	148,616.15	82,887.26
税后净利润影响额	1,418,780.12	3,898,362.92	841,596.18	-39,839.12
净利润数	22,151,832.86	26,405,740.33	16,822,316.97	12,487,504.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33,052.74	22,507,377.41	15,980,720.79	12,527,343.63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绝对金额较大，累计达到 7,174.85 万元，近三年年均均为 1,700.51 万元，整体盈利水平较强。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年均增长率达到了 20.42%，盈利成长性较高。

八、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 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58	1.47	1.37	1.41
速动比率（倍）	0.95	1.28	0.95	1.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42%	49.44%	51.66%	61.06%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扣除土地使用权）	2.04%	2.71%	0.40%	0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5	3.03	3.60	3.10
存货周转率（次）	2.15	4.82	4.16	4.3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187.23	3,606.25	2,628.63	2,324.84

利息保障倍数	19.56	28.62	7.72	8.2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03	0.41	0.43	0.5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18	0.59	-0.72	0.75
每股净资产（元）	3.42	2.81	2.43	1.97

计算公式及说明如下：

- (1) 流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流动负债
- (2) 速动比率 = (流动资产 - 存货) ÷ 流动负债
- (3) 资产负债率 = (负债总额 ÷ 资产总额) × 100%
- (4) 无形资产占净资产比例 = (无形资产 - 土地使用权) ÷ 净资产
- (5) 应收账款周转率 = 营业收入 ÷ 平均应收账款
- (6) 存货周转率 = 营业成本 ÷ 平均存货
-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 利润总额 + 财务费用 + 固定资产折旧费用 + 无形及长期资产摊销费用
- (8) 利息保障倍数 = (利润总额 + 利息支出) ÷ 利息支出
- (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0) 每股净现金流量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 (11) 每股净资产 = 期末净资产 / 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会计期间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簿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0年 1-9月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84%	19.58%	0.61	0.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9%	18.33%	0.57	0.57
2009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88%	26.72%	0.73	0.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6%	22.77%	0.62	0.62
2008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04%	21.04%	0.46	0.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09%	19.99%	0.44	0.44
2007年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46%	26.58%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1%	26.66%	0.41	0.41
-------------------------	--------	--------	------	------

注：上述数据采用以下计算公式计算而得：

$$\text{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text{P}\div\text{E}$$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不包括少数股东损益金额；“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少数股东损益后的合并净利润为基础，扣除母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各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考虑所得税影响）中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所占份额；“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不包括少数股东权益金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text{P}/(\text{E0}+\text{NP}\div 2+\text{Ei}\times\text{Mi}\div\text{M0}-\text{Ej}\times\text{Mj}\div\text{M0}\pm\text{Ek}\times\text{Mk}\div\text{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text{基本每股收益}=\text{P}\div\text{S}$$

$$\text{S}=\text{S0}+\text{S1}+\text{Si}\times\text{Mi}\div\text{M0}-\text{Sj}\times\text{Mj}\div\text{M0}-\text{S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九、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自 2001 年 8 月成立至今，公司进行过三次资产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09 年 4 月，公司向亿创软件出售房屋和土地使用权时的估价报告

1、房产估价报告

2009年4月，苏州中博房地产估价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公司委托，以2009年4月8日为估价基准日，对公司位于“常熟市黄河路216号的建筑面积为2162.92平方米的房产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房产估价报告》（中博房估字[2009]第217号）。

该次对建筑物价值的估价方法采用的是重置价格按成新折扣法，经过测算，确定估价对象在估价时点的市场价值为174.63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肆万陆仟叁佰元整）。

2、土地估价报告

2009年4月，常熟市常信土地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受公司委托，以2009年4月14日为估价基准日，对公司位于“常熟市黄河路北、海虞北路西宗地国有出让土地使用权的转让价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土地估价报告》（常信土估[2009]第260号）。

该块土地使用权证编号为“常让国用[2001]字第486号”，登记用途为工业，土地评估面积为2533平方米。该次土地估价，采用的是基准地价系数修正法和市场比较法，经过估价，该块土地单位面积地价为406元/平方米，评估总地价为1,028,398元（人民币大写壹佰零贰万捌仟叁佰玖拾捌元整）。

（二）2009年5月，公司向亿创软件购买软件著作权时的单项资产评估报告

2009年5月，苏州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受公司委托，以2008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拟购买的亿创软件持有的“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v1.0”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委估单项资产评估报告书》（苏东华评报[2009]字第110号）。

该项资产的软件编号为“软著登字第079053号”，登记号为2007SR13058，著作权人为亿创软件，权利取得方式为原始取得，权利范围为全部权利，首次发表日期为2007年1月1日。

苏州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采用收益法对该项无形资产进行了评估，委托资产

在评估基准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的评估价值为 260 万元（人民币贰佰陆拾万元整）。

十、公司的历次验资情况

（一）公司自成立以来的历次验资情况

公司自 1999 年 11 月 15 日成立以来，一共进行了四次验资，具体情况如下：

1、有限公司成立时的验资

1999 年 10 月，江苏常熟兴联会计师事务所对亿通电子的股东出资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书》（苏常兴会[1999]验字第 360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500 万元出资皆以现金形式，其中，王振洪出资 2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6%；沈庆元、马晓东、王应金、陈晓刚各出资 3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6%；顾凤梅、张惠玉各出资 25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5%；陆文军、顾玉华、李忠、高仁林、陈列文各出资 1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2%。

2、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3000 万元的验资

2000 年 12 月 29 日，江苏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对股权转让方及增资方投入的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苏中会验[2000]内字第 432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变更前的注册资本和净资产分别为 5,000,000 元和 5,166,873.54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和净资产分别为 30,000,000 元 30,025,031.03 元，其中实收资本 30,000,000 元，盈余公积 25,031.元。

3、亿通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的验资

2001 年 1 月 10 日，经亿通电子股东会临时会议通过，江苏亿通电子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3 月 31 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整体变更设立时各发起人投入的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京永验字[2001]第 079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已收到股东投资 30,343,014.15 元，其中：电视设备公司投入 500 万元，科德利投入 375 万元，清华电子投入 250 万元，王振洪投入 1,787 万元，马晓东投入 60

万元，陈小星投入 18 万元，王家康投入 10 万元。变更前后股东出资比例不变，3000 万元折入股份，溢出部分计入盈余公积。

4、股份公司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元增加至 3636 万元的验资

2007 年 11 月 27 日，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对股份公司截至 2007 年 11 月 26 日新增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沪众会字[2007]第 YB0138 号）。根据该验资报告，本公司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 3000 万元新增至 3636 万元，股东由原来的 39 人增至 44 人。新增 636 万元注册资本由上海盛万、上海三越两名法人股东以及马晓东、沈庆元、陈小星、王家康、杨淑兰、王佳、石菁、张圣翠、潘长勇九名自然人股东缴足，缴纳的注册资本金额分别为人民币 180 万、50 万、94 万、35 万、34 万、30 万、68 万、12 万、61 万、60 万、12 万。

（二）设立时发起人投入资产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 1999 年 11 月成立时，所有出资均为股东现金出资，不存在实物资产投入。

2001 年 3 月，本公司在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原有限公司的股东以其持有有限公司的出资份额所对应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作为对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十一、报告期内会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日后事项

截至 2010 年 11 月 12 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承诺事项

1、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应收票据已背书转让但票据尚未到期的金额为 2,050,000.00 元。

2、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存在下列资产抵押事项：

固定资产净值中 16,953,903.22 元(原值为 20,251,184.75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最高抵押限额 18,550,000 元的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2 日。

固定资产净值中 2,597,032.77 元(原值为 2,749,395.12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最高抵押限额为 3,220,000 元的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 2009 年 1 月 20 日至 2011 年 1 月 19 日。

固定资产净值中 1,867,387.15 元(原值为 1,877,295.09 元)的房屋、建筑物作为最高抵押限额为 2,000,000 元的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 2010 年 9 月 6 日至 2012 年 9 月 5 日。

固定资产净值中 12,455,137.38 元(原值为 21,236,818.78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最高抵押限额为 3,200,000 元和 1,000,000 元的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 2010 年 8 月 26 日至 2011 年 8 月 25 日。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 4,354,412.36 元(原值 5,014,654.14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最高抵押限额为 8,200,000 元的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 2008 年 12 月 3 日至 2010 年 12 月 2 日。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 537,872.20 元(原值 582,533.09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最高抵押限额为 3,420,000 元的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 2010 年 1 月 25 日至 2010 年 12 月 28 日。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中 3,292,595.87 元（原值 3,524,181.06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最高抵押限额为 4,200,000 元的抵押借款的抵押物，抵押期限为 2010 年 6 月 18 日至 2011 年 4 月 20 日。

应收账款中的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

司、哈尔滨申通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哈尔滨元申广电网络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共计 16,523,639.20 元作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短期借款 1,200 万元的质押物，质押期限 2010 年 9 月 10 日至 2011 年 6 月 10 日。

（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总体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资产	18,868.10	75.33	14,635.36	72.51	12,920.34	70.68	13,159.30	71.63
非流动资产	6,180.26	24.67	5,548.20	27.49	5,359.62	29.32	5,212.46	28.37
资产总额	25,048.36	100.00	20,183.56	100.00	18,279.96	100.00	18,371.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增长适度，总资产从 2007 年末 18,371.76 万元增加到 2010 年 9 月末的 25,048.36 万元，增长了 36.34%。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在资产总额中比例保持较高的水平，公司的资产结构比较合理。

1、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货币资金	3,637.81	19.28	4,346.43	29.70	3,519.70	27.24	4,526.08	34.39
应收票据	300.00	1.59	40.00	0.27	20.00	0.15	950.13	7.22
应收账款	7,082.79	37.54	7,939.72	54.25	4,248.17	32.88	4,143.31	31.49
预付账款	859.97	4.56	132.72	0.91	278.58	2.16	698.54	5.31
应收利息	6.10	0.03	8.99	0.06	-	-	-	-
其他应收款	698.43	3.70	275.25	1.88	948.02	7.34	317.73	2.41

存货	6,283.00	33.30	1,892.25	12.93	3,905.87	30.23	2,523.51	19.18
流动资产合计	18,868.10	100.00	14,635.36	100.00	12,920.34	100.00	13,159.30	100.00

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是公司流动资产的最主要构成部分，2007、2008、2009年末和2010年9月末，上述三项资产合计所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85.06%、90.35%、96.88%和90.12%。报告期内流动资产规模的适度增加主要是由于上述三项资产的规模适度增加造成的。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基本保持平稳。

单位：元

项 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现金	27,976.19	4,213.93	2,020.33	7,099.78
银行存款	23,293,067.83	29,539,010.81	8,227,665.07	34,525,175.64
其他货币资金	13,057,100.00	13,921,093.58	26,967,334.00	10,728,510.20
合计	36,378,144.02	43,464,318.32	35,197,019.40	45,260,785.62

上述2010年9月末的货币资金中包括美元341,233.94元，折合汇率6.7011。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特征，公司面临着应收账款回收期限较长、应收账款资金占用较大的状况，因此公司通常保存相对较大规模的货币资金存量，以充分保证公司现金周转的安全性。2007年12月31日、2008年12月31日、2009年12月31日和2010年0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4,526.08万元、3,519.70万元、4,346.43万元和3,637.81万元，分别占该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34.39%、27.24%、29.70%和19.28%。

(2) 应收账款

A、应收账款余额变动情况分析

a、应收账款余额总体变动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按业务划分的应收账款余额构成如下：

按业务划分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	3,374.53	44.82	3,144.23	37.08	2,853.18	61.93	3,228.83	73.02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1,951.04	25.91	597.70	7.05	-	-	-	-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614.06	8.15	2,259.65	26.65	728.72	15.82	563.50	12.74
智能化监控工程	1,590.09	21.12	2,478.45	29.22	1,025.43	22.25	629.91	14.24
应收账款余额原值合计	7,529.72	100.00	8,480.04	100.00	4,607.32	100.00	4,422.25	100.00

公司在报告期内业务收入的构成如下：

按业务划分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光网络传输设备、 电缆传输设备	6,321.30	47.34	8,105.87	40.94	7,140.98	40.10	7,732.69	57.50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5,469.41	40.96	3,838.19	19.39	1,904.63	10.69	623.66	4.64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558.41	4.18	4,954.73	25.03	7,269.29	40.82	3,259.78	24.24
智能化监控工程	1,003.39	7.51	2,898.26	14.64	1,494.11	8.39	1,832.91	13.62
销售收入合计	13,352.51	100.00	19,797.05	100.00	17,809.01	100.00	13,449.04	100.00

公司在报告期内按业务划分的应收账款增长情况如下：

按业务划分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占应收 比重 (%)	增长 (%)	占应收 比重 (%)	增长 (%)	占应收 比重 (%)	增长 (%)	占应收 比重 (%)	增长 (%)
光网络传输设备、电 缆传输设备	44.82	7.32	37.08	10.24	61.93	-11.63	73.02	-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 络设备	25.91	226.42	7.05	-	-	-	-	-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8.15	-72.83	26.65	210.06	15.82	29.32	12.74	-
智能化监控工程	21.12	-35.84	29.22	141.70	22.25	62.79	14.24	-
合 计	100.00	-11.21	100.00	84.06	100.00	4.18	100.00	-

由以上各表可以看出，公司应收账款余额 2010 年 9 月末比 2009 年末减少了 950.32 万元，减少了 11.21%，2009 年末比 2008 年末增加了 3,872.72 万元，增长了 84.06%，2008 年末比 2007 年末增加了 185.07 万元，增长了 4.19%。其中，2008 年末应收账款相比 2007 年末增长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相关业务经营规模扩大，销售收入增长，应收账款相应增加。2009 年末相比 2008 年末大幅增长的原因为：①公司的 2009 年度终端设备的销售对象主要为政府对数字电视的整转项目，销售货款结算按照政府的整转计划进行；②本公司的智能化工程服务项目对象主要为政府投资项目，需在政府的预算期内收款。2010 年 9 月末相比 2009 年

末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相关货款收回。

b、2009 年应收账款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原因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各地方政府广播电视局下属的网络公司，其性质大多为政府投资组建的企业，经营的业务系政府规定的特定业务，服务对象是收听收看广播电视的千家万户，即广大市民。公司客户的经营资金来源于政府投资的基础设施改造费用和拥有的特许经营的广大市民的收视费及向外部引进的投资。因公司所有的国内客户，基本以政府性质的广电系企业为主，其对货款的支付程序繁复，且因金融危机的滞后影响，使公司相应应收账款的回笼时间相对较长。

公司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08 年末增长了 84.06%，而同期营业收入仅增长 10.92%，2009 年末应收账款增长幅度远高于 2009 年营业收入增长的原因主要为：2008 年因金融危机，公司急于回笼资金，对产品销售额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第一位的客户“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的部分商品改变了收款政策，在损失收益的情况下提前收款所致。具体情况为，2008 年 1 月 22 日公司与该客户签订了数量为 30 万台《有线数字电视电视机顶盒项目》销售合同，合同付款条款中约定：客户在每次抽检合格一周后，每季度支付该批次货物总价的 1/12，具体每季度付款时间双方另行约定；第一批货物付款在三个月后支付；三年内付清全部货款。2008 年 3 月 19 日双方签订了《合同的补充协议》，对价格和付款进行了明确：价格为 293 元/台，月结本利和每月还款 9.1222 元/台；2008 年 9 月 19 日又签订了针对上述合同下付款条款的补充协议，该协议达成如下规定，主要为：①一次性付款机顶盒价款总额在 57,824,500 元以内；②一次性付款机顶盒价格 16 万台为每台 277 元结算，47,888 台为每台 282 元结算；③按上述二条款一次性结算的机顶盒台数为 207,888 台。

该合同的签订、补充和修改情况如下：

项目	价格条款	信用条件
1.22 原签订合同	361 元/台 (含安装费 21 元)	分 36 个月支付
3.19 补充合同	293 元/台	分 36 个月支付，每台每月支付利息 0.9833 元，验收 3 个月后开始付款
9.19 修改合同	282 元/台	一次性支付，47,888 台
	277 元/台	一次性支付，160,000 台

	293 元/台	3 年支付，52,112 台，每台每月支付利息 0.9833 元
--	---------	----------------------------------

若执行原合同回款情况测算如下：

单位：元

2008 年销售按照原合同约定付款方式可以取得的回款情况						
月份	销售数量 (台)	销售金额 (元)	2008 年	2009 年	2010 年	2011 年
1 月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2 月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3 月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4 月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5 月	26,688	7,819,584.00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6 月	73,300	21,476,900.00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7 月	80,000	23,440,000.00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8 月	22,500	6,592,500.00	217,210.96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9 月	5,400	1,582,200.00	813,792.34	1,691,979.64	1,691,979.64	931,918.67
10 月			1,464,904.33	1,691,979.64	1,691,979.64	
11 月			1,648,029.58	1,691,979.64	1,691,979.64	
12 月			1,691,979.64	1,691,979.64	1,691,979.64	
合计	207,888	60,911,184.00	5,835,916.85	20,303,755.68	20,303,755.68	14,467,755.79

经上面测算可以看出，该笔业务按原收款政策应收货款为 6,091.12 万元。（改变收款政策后应收货款为 5,782.44 万元），2008 年应收回 583.59 万元，2009 年 2,030.38 万元，2010 年 2,030.38 万元，2011 年 1,446.78 万元。

公司改变此收款协议后，损失了销售收入及相应的收益 263.83 万元（损失货款 308.68 万元，其中增值税 44.85 万元）；于 2008 年 6 月预收 200 万元，7 月预收 500 万元，2009 年 9 月收回 50,824,416.00 元，合计提前回笼资金 57,824,416.00 元。

收账政策变化影响应收账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按业务划分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收款政策 变更前	收款政策 变更后	收款政策 变更前	收款政策 变更后	收款政策 变更前	收款政策 变更后
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	3,144.23	3,144.23	2,853.18	2,853.18	3,228.83	3,228.83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	597.70	597.70	0.00	0.00	0.00	0.00

络设备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5,736.80	2,259.65	6,236.25	728.72	563.50	563.50
智能监控工程服务	2,478.46	2,478.46	1,025.42	1,025.42	629.92	629.92
合计	11,957.19	8,480.04	10,114.85	4,607.32	4,422.25	4,422.25

2008年如武进公司207,888台机顶盒收款政策未发生改变,则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应收账款为6,236.25万元,2008年末应收账款合计余额为10,114.85万元,相应2009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11,957.19万元。

原收款政策下2009年应收账款余额比2008年余额增长1,842.34万元,增长比例为18.21%(该测算未考虑营业收入的相应影响)。

另附武进公司2008年应收账款增减发生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元)	08年销售(元)	08年回款(元)	期末余额(元)
光网络传输设备	594,725.00	6,970,542.50	6,032,425.00	1,532,842.50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66,648,368.00	60,581,434.37	6,066,933.63
其中改变收款政策:		57,824,416.00	57,824,416.00	
安装费		753,028.70	753,028.70	
合计	594,725.00	74,371,939.20	67,366,888.07	7,599,776.13

上述数据表明,武进公司货款回笼情况较好(含改变207,888台数字电视终端设备收款政策的影响)。

B、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a、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末,本公司应收账款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0年0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7,157.35	95.05	356.37	7,955.56	93.82	397.78	4,267.94	92.63	250.86	4,153.18	93.92	207.66
1—2年(含2年)	292.16	3.88	43.82	445.31	5.25	92.30	238.54	5.18	35.78	193.52	4.38	29.03
2—3年(含3年)	41.84	0.56	8.37	36.17	0.42	7.23	35.82	0.78	7.48	41.61	0.94	8.32
3年以上	38.37	0.51	38.37	43.00	0.51	43.00	65.02	1.41	65.02	33.93	0.76	33.93
合计	7,529.72	100.00	446.93	8,480.04	100.00	540.31	4,607.32	100.00	359.14	4,422.24	100	278.94

从上表可以看出,最近三年及一期末,各期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

额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均在 90% 以上，应收账款总体质量较好。

b、应收账款客户集中度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2010年09月30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当期应收账款的比例
1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10,270,631.40	13.64%
2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5,694,777.80	7.56%
3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4,843,154.33	6.43%
4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2,924,787.54	3.88%
5	江苏鸿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	2,658,910.74	3.53%
	合计	26,392,261.81	35.05%
2009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当期应收账款的比例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13,260,658.92	15.64%
2	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0,115,705.80	11.93%
3	烟台开发区有线电视管理处	4,782,500.00	5.64%
4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3,667,400.00	4.32%
5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2,985,914.30	3.52%
	合计	34,812,179.03	41.05%
2008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当期应收账款的比例
1	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7,599,776.13	16.50%
2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3,797,054.18	8.24%
3	青岛有线电视网络中心	2,091,655.00	4.54%
4	常熟市城市经营投资有限公司	1,720,507.67	3.73%
5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1,472,549.40	3.20%
	合计	16,688,888.28	36.21%
2007年12月31日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当期应收账款的比例
1	常熟市广播电视台	5,635,000.00	12.74%
2	天柏宽带网络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827,496.50	6.39%
3	昆明市广播电视网络中心	2,350,960.00	5.32%
4	苏州市广播电视总台东吴广电管理中心	1,816,560.00	4.11%
5	昆山市信息港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729,970.00	3.91%
	合计	14,359,986.50	32.47%

从上表可以看出，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总的应收账

款余额的比例不超过 50%，不存在因客户过度集中带来的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c、信用政策、收款政策及收款对象

公司的产品销售和业务服务对象主要为政府、政府投资的企业，按国家相关规定政府产品采购或工程服务均为公开招标方式选择产品供应商或服务提供商，在招标文件中事先规定了付款方式和付款周期，所以公司适应客户的不同招标要求履行不同的信用政策和收款政策，信用政策和收款政策缺乏同一性，不同会计期间由于客户信用政策的差异导致应收账款数据缺少一定的可比性。

对于产品销售而言，公司与不同客户分别签订销售合同，对结算方式和信用政策进行约定，根据客户的销售单价、合同总金额、客户信誉情况等协商确定结算方式，一般采用 1-3 年信用期（信用期较长的合同一般已考虑资金成本）合同。收款对象为合同签订方。

对于智能化监控工程而言，公司与不同客户分别签订合同，对结算方式和信用政策进行约定，根据工程建设期进度或完工决算、审价确定的金额进行收款。收款对象为合同签订方。

d、2009 年末前十名应收账款余额客户 2010 年 9 月 30 日前回款情况

公司对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的期后回款情况进行统计，收回款项 73,523,696.36 元，货款回笼率为 86.70%。

其中 2009 年末应收账款前 10 名期后收款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金额（元）	所占余额比例	截至 2010.9.30 回款情况	备注
1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13,260,658.92	15.64%	13,027,867.76	发函回函、无差异
2	常州市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10,115,705.80	11.93%	10,115,705.80	发函回函、无差异
3	烟台开发区有线电视管理处	4,782,500.00	5.64%	4,782,500.00	发函回函、无差异
4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3,667,400.00	4.32%	3,667,400.00	发函回函差异 173490 元，时间性差异
5	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	2,985,914.30	3.52%	2,985,914.30	发函回函、无差异
6	溧阳广电局(有线电视台)	2,894,000.00	3.41%	1,000,000.00	发函回函、无差异
7	金坛市广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790,510.00	3.29%	1,994,860.00	发函回函、无差异

8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太湖明珠)	2,647,780.00	3.12%	2,647,780.00	发函回函、无差异
9	江苏新亿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461,748.59	2.90%	2,461,748.59	发函回函、无差异
10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江苏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2,081,084.13	2.45%	2,081,084.13	发函回函、无差异
合计		47,687,301.74	56.23%	44,764,860.58	

会计师已对公司 2009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中超过 1 万元的客户发函，发函金额共计为 84,630,615.70 元，函证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99.80%。回函金额为 77,794,499.75 元、占发函金额的 91.92%。回函差异 607,883.18 元，其中时间性差异 545,381.00 元，其他差异 61,492.18 元，补提坏账 1,010.00 元。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应收账款增长幅度超过了营业收入增长比例，符合发行人的客观情况及信用政策，由于应收账款回收对象最终是出自于政府资金支付，所以信用状况很好，目前为止未发生重大坏账。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应收账款增长幅度超过营业收入增长比例符合发行人的经营特性，且应收账款对象多为广播电视公司、电信、移动企业，资信状况较好，应收账款质量良好。

(3) 存货

公司的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和智能化监控工程四大类。其中，库存商品和在产品主要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原材料的主要是生产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的各种元器件，智能化监控工程主要是未确认收入的项目投入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的明细构成如下：

项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原材料	3,080.63	47.32	1,172.68	56.34	930.95	23.36	994.96	38.55
在产品	712.63	10.95	427.66	20.55	525.90	13.20	675.07	26.16
产成品	2,291.17	35.20	403.75	19.40	2,410.59	60.48	882.80	34.21
委托加工物资	0.04	0.00	-	-	-	-	-	-
智能化监控工程	425.04	6.53	77.33	3.71	118.12	2.96	27.91	1.08
合计	6,509.51	100.00	2,081.42	100.00	3,985.56	100.00	2,580.74	100.00

跌价准备	226.51	-	189.18	-	79.70	-	57.24	-
存货净值	6,283.00	-	1,892.24	-	3,905.86	-	2,523.50	-

公司 2008 年年末和 2010 年三季度末存货余额较大，具体分析如下：

A、发行人 2008 年期末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

公司 2008 年期末存货构成中数额较大的为产成品，各期末产成品余额构成如下：

产成品	2008.12.31 (万元)
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	628.33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224.46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1,557.79
产成品原值合计	2,410.59

2008 年期末产成品主要为数字电视终端设备，该类产成品数额较大的原因为 2008 年度公司的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产品根据已签订合同组织生产并将产成品入库，但产品发货时间却是根据各地广电客户对数字电视整转项目的进度要求进行。2008 年末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库存具体情况如下：

客户	签订合同日期	合同数量	交货条件	2008 年末 库存数量(台)	库存单位成本 (元)	库存金额 (元)
溧阳市广播电视局	2008.12.15	不低于 20,000	根据订单 要求	11,005	182.84	2,012,115.35
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2008.1.22	300,000	订货单	38,924	211.45	8,230,590.06
烟台广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008.12.28	10,000	合同签订 后 20 日 内 交货	13,900	147.78	2,054,088.76
金坛市金广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008.7.26	10,000	按订单交 货	11,000	195.26	2,147,904.12
合计				74,829		14,444,698.29

公司 2009 年度对上述四客户的数字电视终端设备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元

客户	2009 年销售数量	2009 年销售金额	2009 年含税销售额
溧阳市广播电视局	13,000	3,088,888.89	3,614,000.00
武进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	57,920	13,121,025.64	15,351,600.00

公司			
烟台广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73,000	16,846,153.85	19,710,000.00
金坛市金广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21,000	4,901,709.40	5,735,000.00
合计	164,920	37,957,777.78	44,410,600.00

根据上表数据，2009年有效消化2008年末因上述四客户形成的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库存。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无利用2008年产成品延后确认收入的情况，存货跌价准备已充分计提。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未利用2008年产成品延后确认收入，存货跌价准备已计提充分。

B、2010年三季度末存货余额较高的原因

公司2010年三季度末存货余额为6,509.51万元，其中原材料和产成品期末余额分别为3,080.63万元和2,291.17万元，金额较高，具体分析如下：

a、原材料余额较高的分析

公司2010年9月末原材料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9.30 原材料分产品余额				
	全部		进口原材料		
产品分类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676.57	21.96%	261.29	8.48%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GEPON	541.35	17.57%	496.61	16.12%
	EoC	1,723.39	55.94%	1,364.92	44.31%
	小计	2,264.74	73.52%	1,861.53	60.43%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50.43	1.64%	25.46	0.83%	
智能工程	88.89	2.89%	77.35	2.51%	
合计	3,080.63	100.00%	2,302.99	74.76%	

注：“占比”为某产品对应原材料期末余额占全部原材料期末余额的比例

由上表可知，2010年三季度末库存原材料中，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生产所需原材料（含GEPON和EoC产品所需原材料）余额为2,264.74万元，占原材料总额的73.52%。主要原因为公司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尤其是EoC

产品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公司相应增加了该类产品生产所需原材料的储备。

此外，2010 年三季度末原材料存货主要为进口原材料，金额为 2,302.99 万元，占原材料期末余额的 74.76%。主要原因为进口原材料采购周期较长，一般为 3-6 个月，适当增加进口原材料的储备有助于提高公司生产组织的弹性，对公司稳定经营能起到一定保障作用。

b、产成品余额较高的原因

公司 2010 年 9 月末产成品余额为 2,291.17 万元，主要由测试中的商品和在库商品两部分构成（其中测试中商品已出库并处于安装测试过程中的产成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	测试中商品		在库商品		库存商品合计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光网络设备/电缆传输设备	631.66	27.57%	268.68	11.73%	900.34	39.30%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EoC	519.17	22.66%	546.71	23.86%	1,065.88	46.52%
	GEPON	251.45	10.97%	0	0	251.45	10.97%
	小计	770.62	33.63%	546.71	23.86%	1,317.33	57.50%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4.76	0.21%	68.74	3.00%	73.50	3.21%	
合计	1,407.04	61.41%	884.13	38.59%	2,291.17	100.00%	

注：占比均为该类产品占当期产成品期末余额的比例

从库存商品的产品结构来看，2010 年三季度末产成品余额主要由光网络设备/电缆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构成，其中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产成品期末余额达 1,317.33 万元，占产成品总额的比例为 57.50%。主要原因为公司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业务，尤其是 EoC 业务发展迅猛，2009 年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销售收入为 3,838.19 万元，而 2010 年 1-9 月该业务销售收入就已达 5,469.41 万元，该业务库存商品的增长与销售收入增长呈同向变动。

此外，2010 年三季度末产成品余额中 1,407.04 万元为测试中商品，占库存商品总额的 61.41%，该部分产品测试完成后即能确认收入。

截至 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发出产品测试的品种及主要客户名单如下：

单位：数量（台/套）、金额（万元）

客 户	EoC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数字电视		GEPON		合计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	-	-	-	-	-	-	10,116	251.45	10116	251.45
常熟市广播电视总台网络中心	2,090	135.45	4,779	26.82	-	-	-	-	6869	162.27
济南市广播电视信息网络中心	4,100	137.68	-	-	-	-	-	-	4100	137.68
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3,363	100.07	790	16.23	-	-	-	-	4153	116.30
安徽广电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778	100.98	1,047	7.08	-	-	-	-	1825	108.06
其他 142 家相关客户	1,850	44.99	196,145	581.53	1530	4.76	-	-	199,525	631.28
合 计	12,181	519.17	202,761	631.66	1530	4.76	10,116	251.45	226,588	1,407.04

C、中期存货期末余额较高与经营季节性相关

根据我国广电产业运行、管理的惯例，一季度各运营商主要进行当年网络建设的规划，对硬件设备的采购招标相对较少，大批量采购主要集中在二、三、四季度，因此公司的存货情况也相应出现较为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为应对广电客户二至四季度采购，公司一至三季度各期末均存货均保有了一定数额，而年末存货则有相对明显的下降。

D、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公司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以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公司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公司为生产制造电子产品的企业，按订单生产或订单配货，期末存货规格型号品种繁多，但单个品种存量较少，对单一品种因为市场风险而发生跌价时，该品种可变现净值与成本的差异占期末存货的总量很小，对于存货整体来说不存在重大跌价风险。库存存货在可预见出现重大风险的情况下则全额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考虑到电子产品市场升级换代周期短、价格总体下滑的一般趋势，结合以往对材料采购价格和销售价格的定量分析，根据谨慎性原则和会计核算一贯性和简便性的原则，每期末对库存存货按类别进行货龄分解，对超过 6 个月货龄的存货采用 20%跌价率计提跌价准备；对超过 12 个月而低于 24 个月货龄的存货采用 50%跌价率计提跌价准备；对超过 24 个月货龄及以上的存货采用 100%跌价

率计提跌价准备。

公司报告期内各年末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对象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存货跌价准备项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1、原材料原值	30,806,302.36	11,726,853.25	9,309,544.67	9,949,591.53
跌价准备	1,157,326.78	1,144,877.71	698,890.88	461,781.58
原材料净值	29,648,975.58	10,581,975.54	8,610,653.79	9,487,809.95
2、在产品原值	7,126,336.04	4,276,642.63	5,259,006.02	6,750,677.31
跌价准备	-	83,309.60	-	-
在产品净值	7,126,336.04	4,193,333.03	5,259,006.02	6,750,677.31
3、智能工程服务成本	4,250,371.30	773,262.56	1,181,247.98	279,114.01
跌价准备	-	-	-	-
智能工程服务成本净值	4,250,371.30	773,262.56	1,181,247.98	279,114.01
4、库存商品原值	22,911,701.95	4,037,457.28	24,105,890.91	8,828,046.56
跌价准备	1,107,770.09	663,568.17	98,117.90	110,575.53
库存商品净值	21,803,931.86	3,373,889.11	24,007,773.01	8,717,471.03
5、委托加工物资原值	375.54	-	-	-
跌价准备	-	-	-	-
委托加工物资净值	375.54	-	-	-
6、存货合计原值	65,095,087.19	20,814,215.72	39,855,689.58	25,807,429.41
跌价准备合计	2,265,096.87	1,891,755.48	797,008.78	572,357.11
存货合计净值	62,829,990.32	18,922,460.24	39,058,680.80	25,235,072.30

报告期内各年度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明细表如下：

2007 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存货类别	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原材料 6 个月-1 年（含 1 年）	425,136.05	20%	85,027.21
原材料 1 年-2 年（含 2 年）	100,055.29	50%	50,027.65
原材料 2 年以上	326,726.72	100%	326,726.72
原材料小计	851,918.06		461,781.58
库存商品 6 个月-1 年（含 1 年）	61,124.08	20%	12,224.82
库存商品 1 年-2 年（含 2 年）	15,143.76	50%	7,571.88
库存商品 2 年以上	90,778.84	100%	90,778.83
产成品小计	167,046.68		110,575.53

合 计	1,018,964.74		572,357.11
------------	---------------------	--	-------------------

2008 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存货类别	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原材料 6 个月-1 年（含 1 年）	813,853.12	20%	162,770.61
原材料 1 年-2 年（含 2 年）	401,497.22	50%	200,748.62
原材料 2 年以上	335,371.65	100%	335,371.65
原材料小计	1,550,721.99		698,890.88
库存商品 6 个月-1 年（含 1 年）	167,056.14	20%	33,411.23
库存商品 1 年-2 年（含 2 年）	87,815.17	50%	43,907.59
库存商品 2 年以上	20,799.09	100%	20,799.09
产成品小计	275,670.40		98,117.90
合 计	1,826,392.39		797,008.78

2009 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存货类别	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原材料 6 个月-1 年（含 1 年）	2,353,720.69	20%	470,744.13
原材料 1 年-2 年（含 2 年）	658,657.67	50%	329,328.84
原材料 2 年以上	344,804.74	100%	344,804.74
原材料小计	3,357,183.10		1,144,877.71
可预计出现重大风险在产品	83,309.60	100%	83,309.60
在产品合计	83,309.60		83,309.60
可预计出现重大风险库存商品	527,469.83	100%	527,469.83
库存商品 6 个月-1 年（含 1 年）	23,883.17	20%	4,776.63
库存商品 1 年-2 年（含 2 年）	93,277.53	50%	46,638.77
库存商品 2 年以上	84,682.94	100%	84,682.94
库存商品小计	729,313.47		663,568.17
合 计	4,169,806.17		1,891,755.48

2010 年 1-9 月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存货类别	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金额
原材料 6 个月-1 年（含 1 年）	1,904,359.46	20%	380,871.89
原材料 1 年-2 年（含 2 年）	390,561.51	50%	195,280.76
原材料 2 年以上	581,174.13	100%	581,174.13
原材料小计	2,876,095.10		1,157,326.78
可预计出现重大风险库存商品	874,981.34	100%	874,981.34
库存商品 6 个月-1 年（含 1 年）	792,454.70	20%	158,490.94

库存商品 1 年-2 年 (含 2 年)	103,078.73	50%	51,539.37
库存商品 2 年以上	22,758.44	100%	22,758.44
库存商品小计	1,793,273.21		1,107,770.08
合计	4,669,368.31		2,265,096.86

(4) 预付款项

截止 2010 年 09 月 30 日, 公司预付款项余额为 859.97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账龄	2010 年 0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万元)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万元)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万元)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万元)	占总额 比例
1 年以内	859.97	100.00%	132.72	100.00%	274.23	98.44%	698.19	99.95%
1—2 年	-	-	-	-	4.00	1.44%	0.35	0.05%
2—3 年	-	-	-	-	0.35	0.12%	-	-
3 年以上	-	-	-	-	-	-	-	-
合计	859.97	100.00%	132.72	100.00%	278.58	0.00%	698.54	100.00%

报告期内, 公司预付款项 2008 年末较 2007 年末下降 419.96 万元, 降幅为 60.17%, 主要原因是年末采购业务进口材料的在途材料比上年度减少。预付款项在 2009 年末较 2008 年末下降 145.86 万元, 降幅达 52.36%, 主要原因为采用预付款方式的采购业务减少。预付款项 2010 年 9 月末比 2009 年末增加 727.25 万元, 增幅为 547.96%, 主要原因为采购仪器设备的预付款增加。

(5) 其他应收款

近三年及一期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账龄	2010 年 09 月 30 日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200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 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657.15	82.26	32.86	200.68	63.52%	10.03	906.56	89.52%	45.33	289.61	83.40%	14.48
1—2 年 (含 2 年)	83.76	10.48	13.63	45.25	14.32%	7.85	74.81	7.39%	11.22	47.96	13.81%	7.19
2—3 年 (含 3 年)	5.00	0.63	1.00	59.00	18.68%	11.80	29.00	2.86%	5.80	2.30	0.66%	0.46
3 年以上	53.00	6.63	53.00	11.00	3.48%	11.00	2.30	0.23%	2.30	7.39	2.13%	7.39
合计	798.91	100.00	100.48	315.93	100.00%	40.68	1,012.67	100.00%	64.65	347.26	100.00%	29.52

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债权人	金额 (元)	账龄	坏账准备 (元)	款项性质
常熟市国发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	1,500,000	1 年以内	75,000	担保保证金

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1年以内	77,500	履约保证金
	400,000	1-2年		
江苏紫光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368,000	1年以内	18,400	工程项目保证金
江苏省国际招标公司	360,000	1年以内	18,000	投标保证金
常州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3年以上	300,000	投标保证金
合计	3,278,000.00		488,900	

截至2010年09月30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其他应收款中无关联方欠款。

本公司其他应收款原值2010年9月末比2009年末增加482.98万元，增幅为152.88%，原因主要为2010年1-9月支付的保证金及中介机构的IPO服务费增加。2009年末比2008年末减少696.74元，减少比例为68.80%，原因主要为2009年度收回了常熟电视设备有限公司的欠款。2008年末比2007年末增加665.41元，增幅为192.62%，原因主要为拆借常熟电视设备有限公司资金。

2、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固定资产	4,370.61	70.72	4,173.87	75.23	4,377.70	81.68	4,204.32	80.66
在建工程	231.60	3.75	131.77	2.38	44.54	0.83	77.63	1.49
工程物资	354.06	5.72	-	-	-	-	-	-
无形资产	1,088.04	17.61	1,124.45	20.27	858.97	16.03	841.29	16.14
开发支出	-	-	-	-	-	-	37.94	0.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5.94	2.20	118.11	2.12	78.40	1.46	51.28	0.9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80.26	100.00	5,548.20	100.00	5,359.61	100.00	5,212.46	100.00

公司的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构成，报告期内上述两项资产合计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均在90%左右。截至2010年09月30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0.72%和17.61%。

(1) 固定资产

截至2010年09月30日，公司的固定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建筑物	2,505.43	351.61	2,153.82	-	2,153.82
简易房及构筑物	536.51	115.96	420.55	-	420.55
机器设备	1,541.96	618.49	923.47	-	923.47
电气设备	275.51	101.18	174.33	-	174.33
仪器仪表	962.02	433.35	528.66	-	528.66
运输工具	267.64	167.21	100.43	-	100.43
办公设备	150.44	81.09	69.34	-	69.34
合计	6,239.51	1,868.90	4,370.61	-	4,370.61

报告期内，2008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07 年末增加 173.38 万元，2009 年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08 年末减少 203.83 万元，主要是 2009 年公司处置了闲置的房产和占用的土地，2010 年 9 月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09 年末增加 196.74 万元。

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公司固定资产的总体成新率为 70.05%，其中，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的成新率分别为 84.63% 和 59.89%；同时，公司建立了系统完整的固定资产维护体系，目前各项固定资产的运行使用状况良好，报告期内未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情况。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无需就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 在建工程

报告期末，截止 2010 年 09 月 30 日，在建工程 231.60 万元，主要是公司的社会面监控系统及宿舍楼建造。

(3) 无形资产

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明细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取得方式	原值 (万元)	累计摊销 (万元)	减值准备 (万元)	账面价值 (万元)
1	土地使用权	购买	930.51	96.34	-	834.17
2	专利技术	购买/研发	39.36	10.82	-	28.54
3	著作权	购买/研发	260.00	34.67	-	225.33
	合计		1,229.87	141.84	-	1,088.04

从表中可以看出，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为 1,088.04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7.61%，主要由土地使用权、专

利技术和软件著作权构成。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本公司的无形资产经测试未发生减值，无需就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A、土地使用权的情况

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本公司共拥有 4 宗土地的使用权：

a、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2008001716 号地块，土地面积 30,862 平方米，于 2004 年 3 月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期限至 2054 年 3 月 22 日止，土地使用证编号为常国用【2008】字第 001716 号。原值 5,014,654.14 元，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账面净值为 4,354,412.36 元。

b、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2007001096 号地块，土地面积 5,171 平方米，于 2006 年 12 月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期限至 2056 年 12 月 28 日止，土地使用证编号为常国用【2007】字第 001096 号。原值 582,533.09 元，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账面净值为 537,872.20 元。

c、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 2007002211 号地块，土地面积 15,616 平方米，于 2007 年 4 月以出让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期限至 2057 年 4 月 20 日止，土地使用证编号为常国用【2007】字第 002211 号。原值 3,524,181.06 元，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账面净值为 3,292,595.87 元。

d、常熟市白茆镇上塘村 2003271 号地块为集体土地，土地面积 2,507.20 平方米，于 2003 年 6 月以流转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期限至 2053 年 6 月 9 日止，土地使用证编号为常流集用【2003】字第 000271 号。原值 183,775.76 元，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账面净值为 156,821.94 元。

B、研究开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007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 7,287,065.95 元，计入当期损益 6,907,720.37 元；2008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 7,145,316.10 元，计入当期损益 7,131,046.10 元；截止 2008 年末累计形成研究开发资本化支出 393,615.58 元，确认为无形资产。2009 年度研究开发支出共计 8,465,804.29 元，均计入当期损益。2010 年 1-9 月研究开发支出 6,708,898.24 元，均计入当期损益。

C、外购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09年6月，本公司从亿创软件购入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 著作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号为软著登字第 0152066 号，购入价格的参照依据为苏州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委估单项资产评估报告书》(苏东华评报【2009】字第 110 号)对该项软件的评估价值 2,600,000 元。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止，该项软件的账面净值为 2,253,333.28 元。

(4) 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开发支出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09.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0.09.30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YTMN/C 同轴以太网设备 (MoCA)	-	1,806,706.19	1,806,706.19	-	-
有线网络视频监控平台软件	-	908,389.72	908,389.72	-	-
16 路 OLT 及 D/V-ONU	-	557,155.62	557,155.62	-	-
插拔式 12 路光平台机架	-	524,754.84	524,754.84	-	-
中小功率数字电视发射机研发	-	522,465.80	522,465.80	-	-
130 万像素高清网络摄像机	-	504,444.54	504,444.54	-	-
融合 CATV 和 IP 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	429,163.31	429,163.31	-	-
室内及野外型 FTTB 光接收机	-	384,320.59	384,320.59	-	-
网络视频编码器等其他项目	-	1,071,497.63	1,071,497.63	-	-
合计	-	6,708,898.24	6,708,898.24	-	-
项目	2008.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9.12.31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融合 CATV 和 IP 网络的新型超宽带光接入系统关键技术研究	-	1,413,095.12	1,413,095.12	-	-
16 路 OLT 及 D/V-ONU	-	1,061,205.89	1,061,205.89	-	-
插拔式 12 路光平台机架	-	1,176,237.31	1,176,237.31	-	-

低频 MoCA 等其余项目	-	4,815,265.97	4,815,265.97	-	-
合计	-	8,465,804.29	8,465,804.29	-	-
项目	2007.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8.12.31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YTJ 系列光平台	379,345.58	14,270.00	-	393,615.58	-
GEPON-MoCA 中 转站	-	4,025,529.55	4,025,529.55	-	-
光 纤 放 大 器 /10M/100M 光纤收 发器	-	1,169,126.58	1,169,126.58	-	-
电缆调制器终端等 其他项目	-	1936389.97	1936389.97	-	-
合计	379,345.58	7,145,316.10	7131046.10	393,615.58	-
项目	2006.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7.12.31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YTJ 系列光平台	-	388,905.47	9,559.89	-	379,345.58
以太网无源光网络 设备	-	1,680,427.08	1,680,427.08	-	-
数字电视机顶盒	-	3,767,172.41	3,767,172.41	-	-
GEPON-MoCA 中 转站等其余项目	-	1,450,560.99	1,450,560.99	-	-
合计	-	7,287,065.95	6,907,720.37	-	379,345.58

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研发形成无形资产的开发支出占开发支出总额的比例为 1.48%。本公司研究开发的“YTJ 系列光平台—光纤引导装置项目”已经国家知识产权局授权发明专利，专利号 ZL200710302478.X，并确认为无形资产 393,615.58 元。

（5）递延所得税资产

自 2007 年末至 2010 年 9 月末，本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84.66 万元，主要原因是计提的减值准备增加相应增加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资产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准备余额呈逐年增加的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应收帐款和存货增加，从而增加了坏帐准备和跌价准备的计提。

（二）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周转情况如下：

项 目	2009年	2008年	2007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3	3.60	3.10
存货周转率（次）	4.82	4.16	4.39

1、公司应收账款周转分析

报告期内，2007年、2008年、2009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3.10次、3.60次、3.03次，其中2008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比2007年大幅度提高的原因是单一客户信用期较大金额的提前回款；2009年应收账款周转率比2008年降低原因是数字电视整转所需要的终端设备客户应收账款增加，以及2009年度智能工程项目承担政府投资项目增加后回款按政府计划进行，报告期内没有实现计划回款，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上保持在合理的水平。

公司与同属广播电视行业的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如下：

项 目	2009年	2008 年	2007 年
同洲电子（002052.SZ）	1.79	2.35	3.18
天地数码（00500.HK）	1.38	1.58	3.05
金亚科技（300028.SZ）	2.15	2.71	3.59
平均应收账款周转率	1.77	2.21	3.27
亿通科技	3.03	3.60	3.10

总体而言，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处于行业较高水平，高于市场平均水平。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2007年、2008年、2009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4.39次、4.16次、4.82次，呈现出一定的波动趋势，其中，2007年至2008年，存货周转率从4.39次降到4.16次，主要原因是2008年期末的存货中终端设备按客户整转要求进行备货，使2008年存货余额占用较大。2008至2009年，公司存货周转率从4.16次上升到4.82次，主要原因是2009年末公司2009年为了控制资金风险，终端设备从备货改为按订单生产，使2009年末存货较2008年末减少1904万元，减少47.78%，从而造成2008年存货周转率出现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总体保持在合理的水平。

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存货周转率比较如下：

项 目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同洲电子 (002052.SZ)	5.49	5.50	6.07
天地数码 (00500.HK)	6.38	3.89	6.50
金亚科技 (300028.SZ)	3.59	2.40	3.19
平均存货周转率	5.15	3.93	5.25
亿通科技	4.82	4.16	4.39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均处于行业中等水平。总体来说，公司具有较强的资产管理能力，公司资产的周转情况良好。

(三) 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负债总体构成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流动负债	11,909.35	94.30	9,979.61	100.00	9,443.98	100.00	9,318.01	83.06
非流动负债	719.87	5.70	-	-	-	-	1900.00	16.94
负债合计	12,629.22	100.00	9,979.61	100.00	9,443.98	100.00	1,1218.01	100.00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08年末、2009年末没有非流动负债。报告期内，公司总体负债结构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亦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

1、流动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短期借款	3,750.00	31.49	2,050.00	20.54	200.00	2.12	1,897.00	20.36
应付票据	2,420.66	20.33	2,510.10	25.15	5,125.47	54.27	1,616.10	17.34
应付账款	5,420.72	45.52	3,625.88	36.33	3,438.57	36.41	4,336.26	46.54
预收款项	70.07	0.59	20.27	0.20	41.59	0.44	57.36	0.62
应付职工薪酬	106.45	0.89	434.19	4.35	296.60	3.14	447.89	4.81
应交税费	50.07	0.42	594.26	5.95	315.21	3.34	775.43	8.32
应付利息	6.57	0.06	1.75	0.02	0.40	-	8.61	0.09
应付股利	-	-	727.20	7.29	-	-	31.31	0.34
其他应付款	60.41	0.50	15.96	0.16	26.14	0.28	148.05	1.58
其他流动负债	24.40	0.20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11,909.35	100.00	9,979.61	100.00	9,443.98	100.00	9,318.01	100.00

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为流动负债最主要的构成部分。

（1）短期借款

短期银行借款是公司目前最主要的融资来源。截止 2010 年 09 月 30 日，公司的短期借款为 3,750.0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31.49%。短期借款 2010 年 9 月末比 2009 年末增加 17,00.00 万元，增加比例为 82.93%，2009 年末比 2008 年末增加 18,50.00 万元，增加比例为 925%，增加原因主要为本公司增加借款补充流动资金。2008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200 万元，2007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为 1,897 万元，2008 年末短期借款余额较少的原因是公司提前收回单一客户应收账款偿还了银行贷款。

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过逾期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在各贷款银行的资信状况良好。

（2）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 2008 年末比 2007 年末增加了 3,509.37 万元，增长比例为 217.15%，增长的原因 2008 年公司受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业务增加，带来采购业务增加，从而增加了应付票据的支付。应付票据 2009 年末比 2008 年末减少 2,615.37 万元，减少比例为 51.03%，减少原因为公司于 2009 年兑付了到期的应付票据。

（3）应付账款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的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53,461,748.20	35,072,676.42	33,287,223.18	40,901,326.20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25,492.77	768,532.87	572,929.06	972,999.67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241,968.10	336,316.11	434,483.35	1,088,225.05
3 年以上	77,986.71	81,243.98	91,048.30	400,005.71
合计	54,207,195.78	36,258,769.38	34,385,683.89	43,362,556.63

截至 2010 年 9 月末，应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欠关联方款项。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由于原材料采购产生的，大部分账龄在一年以内。其中，

应付账款 2010 年 9 月末比 2009 年末增加 1,794.84 万元，增加比例为 49.50%，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原材料采购。2007 年末应付账款金额相对较大的主要原因为通过应付票据方式支付的比例相对较少。

(4) 应交税费

最近三年及一期，本公司的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种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企业所得税	1,225,124.90	2,299,324.77	1,003,852.34	5,096,523.29
增值税	-947,891.54	1,567,517.74	1,491,791.33	2,068,602.98
营业税	54,646.79	591,253.73	242,287.73	120,708.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5.28	173,095.22	150,945.91	119,203.39
房产税	61,652.95	51,224.84	54,225.51	50,875.37
土地使用税	79,977.70	79,977.70	84,098.63	151,411.92
教育事业费附加	2,185.87	98,911.58	86,254.81	68,116.22
印花税	4,717.97	11,809.59	6,402.41	12,316.03
防洪费	16,444.06	39,238.58	24,240.71	33,249.24
市场、粮食基金	-	-	-	33,265.19
个人所得税	-	1,030,199.52	8,004.19	-
合计	500,683.98	5,942,553.27	3,152,103.57	7,754,272.34

本公司应交税费 2009 年末比 2008 年末增加 2,790,449.70 元，增加比例为 88.53%，主要原因为 2009 年度利润总额增加，应交企业所得税额也相应增加，2009 年 12 月份发放 2007 年度的现金股利相应代扣的个人所得税尚未缴纳。2007 年应交税费金额较大主要由应交所得税金额较大所导致，主要原因为 2007 年审计调整以前年度损益增加了应交税金，且 2007 年所得税率为 33%。

(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563,837.49	111,895.80	198,782.44	1,417,751.32
1 年至 2 年（含 2 年）	40,265.00	47,810.00	19,141.00	35,473.92
2 年至 3 年（含 3 年）	-	-	35,473.92	7,680.00
3 年以上	-	-	8,000.00	19,610.00
合计	604,102.49	159,705.80	261,397.36	1,480,515.24

公司其他应付款 2010 年 9 月末比 2009 年末增加 444,396.69 元，增长比例为 278.26%，大幅增长原因为公司应付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技术服务

费的增加。公司 2007 年末其他应付款金额较大的原因为发生了两笔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分别是应付虞山林场土地购置款 1,392,797.10 元和应付常熟市易家智能科技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服务款 399,007.00 元。

截止 2010 年 9 月末其他应付款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无欠关联方款项。

2、应付款项变动情况分析

(1) 应付款项波动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款项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元

应付款项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应付票据	24,206,640.00	25,101,030.00	51,254,668.00	16,161,000.00
应付账款	54,207,195.78	36,258,769.38	34,385,683.89	43,362,556.63
合计	78,413,835.78	61,359,799.38	85,640,351.89	59,523,556.63
其中：经营性应付款	76,490,620.28	60,267,762.23	82,584,606.75	59,223,376.63
非经营性应付款	1,923,215.50	1,092,037.15	3,055,745.14	300,180.00

从上表可以看出，应付款项 2008 年末和 2010 年 9 月末的金额相对较高，具体原因如下。

A、2008 年末应付款项余额相对较高原因

2008 年公司应付票据明显增加，比 2007 年增加 3,509.37 万元，而应付账款降低了 897.68 万元，相抵后 2008 年比 2007 年应付款项净增加 2,611.67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08 年公司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生产量大，单一品种材料的采购批量大，公司可利用的商业信用周期长，付款主要采用了 6 个月以上期限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方式支付材料采购款，导致 2008 年末未到期的承兑汇票增加了 2,967.10 万元，明细如下：

单位：元

出票时间	期限	金额
7 月	6 个月	11,849,400.00
8 月	6 个月	3,742,568.00
9 月	6 个月	5,616,176.00
10 月	6 个月	1,180,380.00

11月	6个月	5,415,492.80
12月	6个月	1,867,000.00
合计		29,671,016.80

B、2010年9月末应付款项余额相对较高原因

2010年9月末应付款项相比2009年末增加1,705.40万元，主要是由应付账款大幅增加造成的。应付账款2010年9月末比2009年末增加1,794.84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原材料采购增加。

(2) 2008年末应付款项增长高于存货增长的原因

2008年由于金融危机，公司供应商急于回笼资金，而公司亦受金融危机影响，货币资金紧缺，因此采取了银行承兑汇票方式递延支付应付款项，仅以25,667,334.00元的保证金取得了51,254,668.00元的银行承兑汇票，既维护了对供应商的信用，又减缓了公司的资金压力，故2008年末应付款项的增长比例高于存货的增长比例。

(四)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 目	2010.09.30	2009.12.31	2008.12.31	2007.12.31
流动比率(倍)	1.58	1.47	1.37	1.41
速动比率(倍)	0.95	1.28	0.95	1.1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42%	49.44%	51.66%	61.06%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187.23	3606.25	2628.63	2324.84
利息保障倍数(倍)	19.56	28.62	7.72	8.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4.25	1508.05	1572.33	2084.07

反映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的财务指标主要有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41、1.37、1.47和1.58，速动比率分别为1.14、0.95、1.28和0.95，基本稳定并保持在合理的水平。

反映公司长期偿债能力的财务指标主要有资产负债率和利息保障倍数。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61.06%、51.66%、49.44%和50.42%，总体上呈下降的趋势，财务结构安全性逐步增强；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8.22、7.72、28.62和19.56，利息保障倍数总体较高，说明公司具有较好的长期偿债能力。

此外，公司与银行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一直保证按时支付利息，资信状况良好。

（五）所有者权益状况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者权益状况如下：

单位：元

股东权益	2010年09月30日	2009年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股本	36,360,000.00	36,360,000.00	36,360,000.00	36,360,000.00
资本公积	14,310,000.00	14,310,000.00	14,310,000.00	14,310,000.00
盈余公积	9,165,171.77	6,949,988.48	4,309,414.45	2,627,182.75
未分配利润	64,356,166.03	44,419,516.46	33,380,350.16	18,240,264.89
股东权益合计	124,191,337.80	102,039,504.94	88,359,764.61	71,537,447.64

1、股本（实收资本）

单位：元

股东	2007.12.31	比例 (%)	2009年度变动增 (+)减 (-)	2008.12.31	比例 (%)	2009年度变动增 (+)减 (-)	2009.12.31	比例 (%)
王振洪	23,650,000.00	65.04	-	23,650,000.00	65.04	-	23,650,000.00	65.04
王桂珍	883,500.00	2.43	-	883,500.00	2.43	-	883,500.00	2.43
马晓东	1,640,000.00	4.51	-	1,640,000.00	4.51	-	1,640,000.00	4.51
顾凤梅	677,800.00	1.86	-	677,800.00	1.86	-	677,800.00	1.86
陈晓刚	613,300.00	1.69	-	613,300.00	1.69	-	613,300.00	1.69
顾建江	600,000.00	1.65	-	600,000.00	1.65	-200,000.00	400,000.00	1.10
沈庆元	750,000.00	2.06	-	750,000.00	2.06	-	750,000.00	2.06
邹建才	320,000.00	0.88	-	320,000.00	0.88	-	320,000.00	0.88
陈小星	620,000.00	1.71	-	620,000.00	1.71	-	620,000.00	1.71
王家康	560,000.00	1.54	-	560,000.00	1.54	-	560,000.00	1.54
王建新	154,000.00	0.42	-	154,000.00	0.42	-	154,000.00	0.42
王宏	143,000.00	0.39	-	143,000.00	0.39	-	143,000.00	0.39
殷丽	142,000.00	0.39	-	142,000.00	0.39	-	142,000.00	0.39
杨淑兰	780,000.00	2.14	-	780,000.00	2.14	-	780,000.00	2.14
王佳	220,000.00	0.60	-	220,000.00	0.60	-220,000.00	-	-
陆文军	100,000.00	0.28	-	100,000.00	0.28	-	100,000.00	0.28
顾俊才	92,000.00	0.25	-	92,000.00	0.25	-	92,000.00	0.25
曹彬	90,000.00	0.25	-	90,000.00	0.25	-	90,000.00	0.25
吴志坚	90,000.00	0.25	-	90,000.00	0.25	-	90,000.00	0.25
施达	90,000.00	0.25	-	90,000.00	0.25	-	90,000.00	0.25

黄卫东	63,000.00	0.17	-	63,000.00	0.17	-	63,000.00	0.17
李忠	42,200.00	0.12	-	42,200.00	0.12	-	42,200.00	0.12
顾玉华	42,200.00	0.12	-	42,200.00	0.12	-	42,200.00	0.12
周建琴	33,000.00	0.09	-	33,000.00	0.09	-	33,000.00	0.09
潘桂英	33,000.00	0.09	-	33,000.00	0.09	-	33,000.00	0.09
卢永岳	33,000.00	0.09	-	33,000.00	0.09	-	33,000.00	0.09
陆建江	30,000.00	0.08	-	30,000.00	0.08	-	30,000.00	0.08
刘忠明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周文英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邢建青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朱敏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潘卫芳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张卫标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瞿敏亚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周强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柳小红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	22,000.00	0.06
李建国	20,000.00	0.06	-	20,000.00	0.06	-	20,000.00	0.06
金燕	10,000.00	0.03	-	10,000.00	0.03	-	10,000.00	0.03
董岚	10,000.00	0.03	-	10,000.00	0.03	-	10,000.00	0.03
石菁	610,000.00	1.68	-	610,000.00	1.68	-360,000.00	250,000.00	0.69
张圣翠	600,000.00	1.65	-	600,000.00	1.65	-	600,000.00	1.65
潘长勇	120,000.00	0.33	-	120,000.00	0.33	-120,000.00	-	-
上海盛万	1,800,000.00	4.95	-	1,800,000.00	4.95	-	1,800,000.00	4.95
上海三越	500,000.00	1.38	-	500,000.00	1.38	-	500,000.00	1.38
灵丰担保	36,360,000.00	100.00	-	-	-	+900,000.00	900,000.00	2.47
合计	36,360,000.00	100.00		36,360,000.00	100.00		36,360,000.00	100.00

报告期内，本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1) 股东委托持股实名化及股权转让（2007年9月）

2007年9月27日，为了规范本公司隐名股东的持股情况，对陈晓刚、顾建江、顾凤梅等三名自然人股东的委托持股进行了实名化。同日，王振洪与陈小星等21名自然人分别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王振洪将其实际持有股份公司的357.85万股分别转让给陈小星等21名自然人。本次隐名股东委托持股实名化及股份转让后，本公司的股本总额不变，股东人数由7人增至39人。

(2) 增资扩股（2007年11月）

2007年11月，马晓东、沈庆元、陈小星、王家康、杨淑兰、王佳等6名自然人股东联合上海盛万、上海三越、石菁、张圣翠、潘长勇等新股东共同对股份

公司进行增资扩股，将注册资本由 3,000 万增加到 3,636 万元人民币。

(3) 部分股东股权转让（2009 年 6 月）

2009 年 6 月，常熟灵丰担保分别与王佳、潘长勇、顾建江、石菁等四名自然人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常熟灵丰担保受让王佳等四名自然人股东所持的 90 万股公司股份（其中：受让王佳 22 万股、潘长勇 12 万股、石菁 36 万股、顾建江 20 万股）。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资本公积未发生变化。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盈余公积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007 年 12 月 31 日	2,627,182.75	-	2,627,182.75
本年提取	1,682,231.70	-	1,682,231.70
本年减少	-	-	-
2008 年 12 月 31 日	4,309,414.45	-	4,309,414.45
本年提取	2,640,574.03	-	2,640,574.03
本年减少	-	-	-
2009 年 12 月 31 日	6,949,988.48	-	6,949,988.48
本年提取	2,215,183.29	-	2,215,183.29
本年减少	-	-	-
2010 年 09 月 30 日	9,165,171.77	-	9,165,171.77

报告期内，盈余公积增加的部分是按照《公司章程》规定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本公司的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期初未分配利润	44,419,516.46	33,380,350.16	18,240,264.89	9,564,660.8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419,516.46	33,380,350.16	18,240,264.89	9,564,660.83
加：本期净利润	22,151,832.86	26,405,740.33	16,822,316.97	12,487,504.5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215,183.29	2,640,574.03	1,682,231.70	1,248,750.45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2,726,000.00	-	2,563,15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356,166.03	44,419,516.46	33,380,350.16	18,240,264.89

经 2009 年 5 月 16 日股东会大会审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派发 2007 年度现金红利每股 0.15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5,454,000.00 元；经 2009 年 11 月 28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全体股东派发 2008 年度现金红利每股 0.2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7,272,000.0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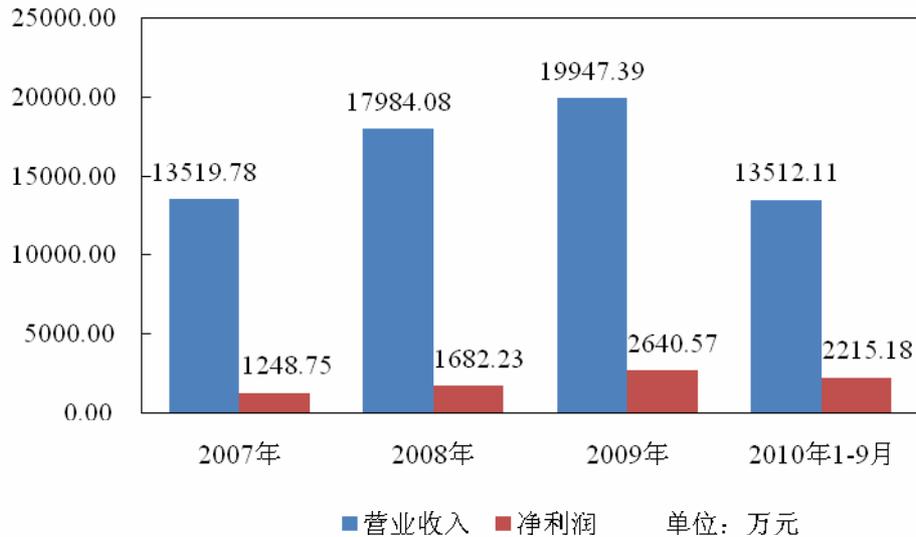
十三、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规模持续扩大，实现收入和利润的持续增长，并保持了较高的净资产收益率。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的收入和利润总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5,121,065.79	199,473,862.87	179,840,774.34	135,197,847.48
二、营业成本	92,251,732.73	146,225,720.31	136,720,879.70	98,228,020.87
三、营业税金及附加	476,101.26	2,198,246.61	1,148,636.87	1,231,881.78
四、销售费用	4,552,994.13	5,148,269.22	3,667,039.25	2,483,288.26
五、管理费用	10,697,852.23	16,034,422.81	15,481,194.55	12,943,377.60
六、财务费用	1,879,829.68	-204,778.38	2,750,182.99	2,289,565.56
七、资产减值损失	59,544.34	3,137,448.83	1,377,950.99	578,651.05
八、营业利润	25,203,011.42	26,934,533.47	18,694,889.99	17,443,062.36
九、利润总额	26,889,070.79	30,935,344.45	19,685,102.32	17,486,110.50
十、净利润	22,151,832.86	26,405,740.33	16,822,316.97	12,487,504.51
十一、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733,052.74	22,507,377.41	15,980,720.79	12,527,343.63

公司 2007 年、2008 年和 2009 年三个完整年度的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为 21.96%，净利润的年均增长率达 45.88%，变动趋势如下图（单位：万元）：



(一) 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的分析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3,352.51	98.82	19,797.05	99.25	17,809.01	99.03	13,449.04	99.48
其他业务收入	159.60	1.18	150.34	0.75	175.07	0.97	70.74	0.52
营业收入总额	13,512.11	100.00	19,947.39	100.00	17,984.08	100.00	13,519.78	100.00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及基于网络上的智能化监控工程，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 98% 以上，公司的主营业务突出。

2、按产品类别列示的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金额 (万元)	比例 (%)
一、销售产品								
1、光网络设备	3,170.99	23.75	4,374.64	22.10	3,493.57	19.62	3,688.49	27.43
2、电缆网络设备	3,150.31	23.59	3,731.23	18.85	3,647.41	20.48	4,044.20	30.07
3、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5,469.41	40.96	3,838.19	19.38	1,904.63	10.69	623.66	4.64
4、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558.41	4.18	4,954.73	25.03	7,269.29	40.82	3,259.78	24.24
销售产品收入	12,349.12	92.49	16,898.79	85.36	16,314.90	91.61	11,616.13	86.37

二、智能化监控工程收入	1,003.39	7.51	2,898.26	14.64	1,494.11	8.39	1,832.91	13.63
三、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3,352.51	100.00	19,797.05	100.00	17,809.01	100.00	13,449.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平稳增长，其中 2007 年、2008 年增长主要原因是数字电视整转带动公司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增长；2009 年增长主要原因是网络整合与网络应用带动了公司下一代网络设备和智能化监控业务的的增长，2010 年 1-9 月公司下一代网络设备的销售继续保持快速增长，销售收入已超过 2009 年全年水平。

公司智能化工程服务项目现场完工后需进行项目造价审计，在造价审计中有一定的审增及审减的现象，本公司核算方法为：当项目完工与造价审计完成为同一会计年度时，按审价金额和委托方确定的结算价确认收入，营业成本为项目实际发生成本；当项目完工与造价审计分属不同会计年度时，收入按合同金额确认，营业成本按项目实际成本确认。之后造价审定金额与营业收入相比发生审增或审减差异较大的项目（单个项目审增审减比例在 10% 以上且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对前期已确认的收入作追溯调整。如审增审减的比例与金额未达到上述比例和金额时，则差额部分计入当年收入。对于审增审减项目的成本，已在项目完工时全额确认营业成本，跨年度项目的审增审减只影响收入金额，不对项目营业成本进行相关调整。报告期内公司审增审减项目的比例和金额均未达到上述比例和金额，未发生追溯调整事项。

3、行业发展、公司业务发展与公司各业务收入之间的波动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的行业发展方向及公司各业务波动的情况表

年度	行业政策	行业政策对公司产品的影响	公司营业收入类别	金额（万元）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010 年 1-9 月	2010 年 1 月国务院推进“三网融合”政策出台，2010 年 6 月国务院批准的“三网融合”方案获批。7 月出台全国 12 个试点城市；	公司成熟产品，产量销量基本稳定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6,321.30	47.35%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建设在国内开始全面推行，及国家“三网融合”方案和试点的确定，公司国内销售全面启动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5,469.41	40.96%
		因毛利偏低、占用资金量大、货款回笼期长，公司大幅调整产品结构，严格控制产销量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558.41	4.18%

		利用有线电视双向改造网络,以视频监控互联为主要发展方向,进行改造施工	智能化监控工程	1,003.39	7.51%
2009年	《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第二阶段:2008-2010年	公司成熟产品,产量销量稳定,略有增长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8,105.87	40.94%
		受电视网络双向数字化改造影响,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在国内开始试点,公司国内销售启动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3,838.19	19.39%
		因毛利偏低、占用资金量大、货款回笼期长,公司逐步调整产品结构,控制生产量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4,954.73	25.03%
		配合网络铺设、改造施工	智能化监控工程	2,898.26	14.64%
2008年	《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第二阶段:2008-2010年	公司成熟产品,产量销量稳定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7,140.98	40.10%
		国内电视网络双向数字化改造刚刚启动,公司产品全部外销日本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1,904.63	10.69%
		政府加强数字电视整转项目力度,数字电视终端设备销售高峰期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7,269.29	40.82%
		配合网络铺设、改造施工	智能化监控工程	1,494.11	8.39%
2007年	《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第一阶段:2003-2007年。集中在整转需要的有线电视网络改造、网络维护、原有网络的拓展	公司成熟产品,产量销量稳定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7,732.69	57.50%
		国内未启动电视网络双向数字化改造,公司产品生产外销日本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623.66	4.64%
		处于政府对数字电视整转项目的初期阶段,公司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第一年生产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3,259.78	24.24%
		配合网络铺设、改造施工	智能化监控工程	1,832.91	13.62%

报告期内,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系公司成熟产品,报告期内收入较为稳定,波动较小。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2008 年前均为出口日本,受国家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建设的开始全面推行,及国家“三网融合”方案和试点的确定,公司国内销售全面启动,随着“三网融合”方案及“国家 NGB 网”的建设计划的不断推进,国内销售市场将不断扩大。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系公司 2007 年初次投入的产品,由于毛利偏低,占用资金量大,货款回笼资金长,公司为充分利用现有资源,逐步调整产品结构,控制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生产和销售,造成报告期内收入有较大波动。

智能化监控工程 2009 年收入有较大幅度增加，主要由于公司承揽了常熟市机关服务综合用房及恒泰花园的弱电集成、系统集成和综合布线工程，合同金额 2,200 余万元，2009 年确认收入 1,422 万元所致。

(2) 公司报告期各产品或服务的变动影响因素分析

序号	产品或服务分类	政策因素影响	客户投资来源的影响	交货特点和资金占用程度及影响
1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受有线网络改造速度影响，2007-2009 年总里程增加 102 公里，平均年新建 34 万公里，主要是原有网络维护	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基础设施投入，来源于政府投资支持，受限于地方财政资金的富裕程度	长期陆续交货、陆续回款，对资金的集中需求量小，适合公司有限的融资能力
2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受双向网改造速度的影响，在有线电视数字化后方可启动。到 2009 年末我国有线电视数字化率为 38.50%，有线数字用户 6646.8 万户	介乎于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和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之间。客户规模大，一般为省级以上网络公司，可引进战略投资进行双向网改造	集中一个阶段在一个地区分步交货、分步回款，对资金需求较集中、较持续，适合公司有限的、短期的持续融资能力
3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受国家政策要求即《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安排进行，2007 年—2009 年完成 5334.2 万户整转，到 2009 年底还有 10595.8 万户未数字化	有线电视网络公司为客户垫付的投入，来源于客户的自我资金的收支平衡以及银行信贷资金的支持，受限于电视收视用户的富裕程度以及当地银行的支持程度	集中一个阶段在一个地区集中交货、长期分期回款，对资金的集中需求量较大较长时间，不适合公司有限的、短期的融资能力
4	智能化监控工程服务	间接受国家政策影响：例如政府项目投入、房地产行业的发展速度以及银行信贷政策	客户投资来源于建设方资金的投入，最终受制于投资性的资金来源或者银行的信贷政策	施工进度和完工程度受客户端资金的限制和公司自我垫资能力的限制

4、公司报告期业务拓展情况及收入的成长性

(1) 公司各产品及服务收入增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 2007 年到 2008 年光网络传输设备收入基本持平，2009 年较 2008 年增长了 25%；电缆传输设备 2008 年较 2007 年收入下降了 10.88%，2009 年电缆传输设备收入较 2008 年趋于平稳；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收入增加较快，2007-2009 年逐年增长率分别为 205.40%和 101.52%；数字电视设备终端设备 2008 年增长较快，2009 年该类产品的销售收入大幅下降；智能化监控工程收

入 2009 年增长较快，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2009 年末占比 85.52% 的收入为应收账款。

(2) “三网融合”与公司收入的成长性

在 2010 年 1 月 13 日，国务院公布了“三网融合”总体方案。“三网融合”的实施将加速推动中国有线电视网络的双向改造及光纤到楼、到户的发展速度，这将极大地刺激广电运营商加大对光纤网络建设的投入，进而加速推进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的建设，这对光传输设备及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厂商极其利好。因此，公司根据行业发展动态提前做了产品结构调整，加大了对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尤其是 EoC 设备的开发生产，同时保持光网络传输设备的稳定增长。

公司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销售情况表

单位：万元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出口日本 GEPON	2,930.59	21.95%	3,323.56	16.79%	1,904.63	10.69%	623.66	4.64%
国内销售 EoC	2,538.82	19.01%	514.63	2.60%	0	0.00%	0	0.00%
合计	5,469.41	40.96%	3,838.19	19.39%	1,904.63	10.69%	623.66	4.64%

从表中可以看出，公司的 EoC 设备的国内销售已经从无到有，并从 2009 年的占比 2.60% 迅速上升为占比 19.01%，在一定程度上抵销了销售产品结构调整、机顶盒销售大幅下降的影响。

另外，广电网络升级改造的全面启动，为广电运营商开展有线电视增值业务、新业务提供了网络基础，广电网络增值应用为运营商带来了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也带动了公司智能化监控业务的增长。

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根据行业的发展，结合自身的技术优势，不断调整产品的结构，适应市场的需求，致使利润保持了上升的趋势。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降低了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收入比重；保持了光网络设备和电缆网络产品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并加大了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产品的开发及销售，发行人 EoC 类设备已于 2009 年开始在国内市场实现销售，至 2010

年9月，已经在公司整体销售结构中占据了一定的比例。发行人此次产品结构调整是发行人根据有线电视网络市场发展的需要及“三网融合”等产业政策而做出的公司发展战略部署，逐步形成了比较完善的产品链，并且各类产品的占比紧跟市场需求的变化，为未来收入的稳步增长打下良好的基础。”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润的主要来源及可能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主要因素

1、公司近三年及一期利润的主要来源

最近三年及一期，按照产品类别划分，本公司的毛利构成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	光网络设备	电缆设备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智能化监控工程	合计
2010年1-9月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170.99	3,150.31	5,469.41	558.41	1,003.39	13,352.51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1,927.39	2,470.88	3,587.50	460.12	703.17	9,149.06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43.60	679.43	1,881.91	98.29	300.22	4,203.45
	毛利率	39.22%	21.57%	34.41%	17.60%	29.92%	31.48%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3.75%	23.59%	40.96%	4.18%	7.51%	100.00%
	占毛利总额比例	29.59%	16.16%	44.77%	2.34%	7.14%	100.00%
2009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4,374.64	3,731.23	3,838.19	4,954.73	2,898.26	19,797.05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2,779.28	2,826.57	2,916.77	4,057.79	1,992.64	14,573.05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595.36	904.66	921.42	896.94	905.62	5,224.00
	毛利率	36.47%	24.25%	24.01%	18.10%	31.25%	26.39%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2.10%	18.85%	19.39%	25.03%	14.64%	100.00%
	占毛利总额比例	30.54%	17.32%	17.64%	17.17%	17.34%	100.00%
2008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493.57	3,647.41	1,904.63	7,269.29	1,494.11	17,809.01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2,145.01	2,666.81	1,442.03	6,363.03	963.38	13,580.27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348.56	980.60	462.60	906.26	530.73	4,228.74
	毛利率	38.60%	26.88%	24.29%	12.47%	35.52%	23.74%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9.62%	20.48%	10.69%	40.82%	8.39%	100.00%
	占毛利总额比例	31.89%	23.19%	10.94%	21.43%	12.55%	100.00%
2007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688.49	4,044.20	623.66	3,259.78	1,832.91	13,449.04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2,414.47	2875.74	480.22	2722.10	1,287.95	9,780.48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74.02	1168.46	143.44	537.68	544.96	3,668.56
毛利率	34.54%	28.89%	23.00%	16.49%	29.73%	27.28%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7.43%	30.07%	4.64%	24.24%	13.63%	100.00%
占毛利总额比例	34.73%	31.85%	3.91%	14.66%	14.85%	100.00%

2007-2008年,公司收入和利润大部分来自光网络设备、电缆传输设备和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销售。2009年及2010年1-9月,公司的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对公司利润的贡献大幅增加,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来源得到了进一步的优化。

2、发行人产品结构调整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的影响分析

(1) 产品结构调整短期内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产品类别		2010年1-9月	2009年1-9月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收入(万元)
光网络设备		3,170.99	2,489.46
电缆网络设备		3,150.31	2,488.58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EoC	2,538.82	0.00
	GEPON	2,930.59	2,513.54
	小计	5,469.41	2,513.54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558.41	4,259.25
合计		12,349.12	11,750.83

注: 2009年1-9月数据未经审计

2010年1-9月,公司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销售收入同比增加2,955.87万元,但数字电视终端设备销售收入同比下降3,700.84万元,目前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销售收入增长还不足以弥补数字电视终端设备销售收入的下降。但是,由于公司传统产品(光网络设备和电缆网络设备)保持稳步增长,公司产品总的销售收入相比同期仍略有增长,但是增速相比往年有所放缓,产品结构调整短期内将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2) 产品结构调整将对公司盈利能力的提升起到积极作用

产品分类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出口日本 GEPON	国内销售 EoC	合计	

2010年 1-9月	毛利(万元)	699.14	1,182.77	1,881.91	98.29
	毛利率	23.86%	46.59%	34.41%	17.60%
	对公司毛利的贡献	16.63%	28.14%	44.77%	2.34%
2009年	毛利(万元)	760.66	160.76	921.42	896.94
	毛利率	22.89%	31.24%	24.01%	18.10%
	对公司毛利的贡献	14.56%	3.08%	17.64%	17.16%
2008年	毛利(万元)	462.61	-	462.61	906.25
	毛利率	24.29%	-	24.29%	12.47%
	对公司毛利的贡献	10.94%	-	10.94%	21.43%
2007年	毛利(万元)	143.44	-	143.44	537.68
	毛利率	23.00%	-	23.00%	16.49%
	对公司毛利的贡献	3.91%	-	3.91%	14.66%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由于毛利率偏低、占用资金量大、货款回笼资金时间长，公司从2008年开始逐步调整产品结构，控制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生产和销售。同时，公司依据产业政策的变化，逐步增加毛利率较高和市场需求较大的下一代网络设备的生产和销售，这对公司优化产品结构和提升盈利能力将起到积极的作用。公司2010年1-9月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仅实现毛利98.29万元，销售收入下滑引起毛利较2009年全年减少798.65万元。但是，同期下一代网络设备对公司毛利的贡献大幅增长至44.77%，实现毛利1,881.91万元，相比2009年全年增加960.49万元，能够替代数字电视终端设备收入对公司毛利的贡献。

公司的下一代网络设备尤其是国内销售EoC设备销售增长很快，将形成公司很好的利润增长点。2009年下一代网络设备EoC系列产品国内销售实现毛利160.76万元，对公司毛利的贡献为3.08%。2010年1-9月下一代网络设备EoC系列产品国内销售实现毛利1,182.77万元，对公司毛利的贡献增至28.14%。与2010年1-9月EoC国内销售实现的毛利相比2009年全年已经增长1,022.01万元，增幅高达635.74%，仅EoC设备就可替代同期数字电视终端设备收入对公司毛利的贡献。

公司进行产品结构调整，虽然短期内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生一定影响，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而且会优化公司的产品结构，发挥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为公司创造更好的收益。

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通过降低数字电视机顶盒销售比重，加大EoC等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市场开发力度，使自身综合毛利率水平得到较为显著

的提高，虽然短期内对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产生一定影响，但该调整符合广电行业政策及将要实施的“双向网改造”和“三网融合”方案，是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作出的主动调整，从长期来看有助于发行人提高持续盈利能力、保持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增长。

3、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连续性和稳定性的其他因素

（1）公司的资金状况

由于公司目前主要是为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提供设备，客户系一次性投入资金分年度回收，导致对供应商垫支的需求大，特别是双向网改造和数字电视整转两种业务所需的产品。所以公司未来的资金状况是影响公司盈利连续性和稳定性的一个主要因素。

（2）快速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技术开发能力

快速满足不同客户需求的技术开发能力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另一个重要因素。根据“三网融合”的时间安排，省级网络公司需要尽快完成网络条件的改善，使得客户对网络设备供应商的要求提速，快速开发满足客户需求的软硬件产品可使公司取得市场竞争优势，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为公司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提供保障。

（3）充足的研发投入

充足的研发投入是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因素。由于公司所处行业的技术更新较快，因此，只有保持足够的研发投入，才能使公司跟上行业技术发展的步伐，为公司未来盈利能力的持续稳定增长提供长期的技术保障。

（4）充足的技术储备

有线电视网络未来的发展方向是双向交互、高清晰度及三网融合，因此，公司必须保持适当的技术储备，才能为公司长远的盈利能力提供充分保障。

（5）优质的客户资源

优质的客户资源和客户端优质的市场化采购模式为公司持续稳定的收入提供保证。公司现有的客户覆盖了全国包括上海、天津、南京、深圳、重庆、北京

等 80% 的省会和中心城市，其采购方式是采用政府公开招标的方式，给公司的收入提供了稳定的保障。

（三）毛利率分析

1、公司总体毛利率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明细情况如下：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公司综合毛利率		31.73%	26.69%	23.98%	27.34%
产品毛利率	光网络设备	39.22%	36.47%	38.60%	34.54%
	电缆设备	21.57%	24.25%	26.88%	28.89%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34.41%	24.01%	24.29%	23.00%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17.60%	18.10%	12.47%	16.49%
	合 计	31.61%	25.55%	22.67%	26.89%
服务毛利率	智能化监控工程	29.92%	31.25%	35.52%	29.73%

2、公司产品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

（1）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

类 别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光传输设备	光发射机	3,797.81	4,100.32	4,838.90	5,035.38
	光接收机	1,206.73	1,224.44	1,389.47	574.08
	光工作站	1,050.20	1,112.22	1,293.00	2,231.69
电缆传输设备	放大器	461.77	555.66	566.30	620.10
	分支分配器	10.24	9.14	8.89	8.64
	无源产品	5.53	6.70	5.40	6.52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GEPON（FTTH用ONU）	406.77	374.27	330.64	246.41
	EoC	584.55	662.75	-	-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数字机顶盒	218.65	228.24	230.42	169.53

从整体上看，受电子元器件价格下降的影响，同时受益于公司生产技术的逐步成熟和成本控制能力的进一步提升，报告期内大部分产品平均价格呈缓步下降趋势。

同时，也存在部分产品平均价格上涨或出现变动较大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A、报告期内 GEPON 和分支分配器类产品价格持续上升。主要原因为随着

公司设计制造能力的提升，GEPON 产品从单部件升级为组合部件，而分配器也由最初的单口逐步发展至目前最高 32 口，规格升级导致平均价格略有提升。

B、公司的产品规格型号较多，根据客户需求配置，报告期内各期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将导致产品平均价格产生波动。2007 年公司销售的光接收机中很大一部分为简易小型产品，光工作站则主要为大型化产品，导致该两类产品当期平均价格与其余各期差异较大。

(2) 主要产品原材料成本变动分析

主要电子元器件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占当期生产成本比重 (%)	平均单价 (元)						
激光器	18.03%	1,708.87	51.57%	1881.45	54.02%	2125.24	50.53%	2222.22
模块 1	0.02%	61.96	6.80%	61.96	6.65%	65.17	6.19%	68.02
模块 2	8.06%	79.67	2.30%	83.87	2.30%	90.6	2.16%	94.91
模块电源	0.82%	68.38	3.76%	68.65	3.70%	72.9	3.34%	73.5
开关电源 1	0.07%	102.56	-	-	-	-	-	-
开关电源 2	0.09%	73.5	2.01%	73.5	1.87%	73.5	1.67%	73.5
开关电源 3	2.84%	47.09	1.36%	49.57	1.26%	49.57	1.13%	49.57
接收模块盒	0.38%	64.96	1.78%	64.96	1.70%	66.93	1.55%	68.38
外壳 1	2.73%	52.43	1.44%	52.43	1.38%	54.17	1.26%	55.49
外壳 2	1.41%	72.65	-	-	-	-	-	-
集成电路 1	6.64%	83.32	2.63%	96.04	2.74%	107.95	2.64%	115.93
集成电路 2	6.92%	50.31	-	-	-	-	-	-
集成电路 3	-	-	0.30%	11.11	0.28%	11.11	0.25%	11.11
集成电路 4	0.05%	7.26	0.14%	5.29	0.12%	4.65	0.16%	6.96
集成电路 5	0.07%	5.54	0.12%	4.56	0.12%	4.85	0.15%	6.68
电路	0.09%	5.36	0.16%	5.98	0.15%	5.98	0.14%	5.98
贴片集成电路 1	3.23%	14.84	0.80%	14.6	0.74%	14.53	0.66%	14.44
贴片集成电路 2	9.34%	31.43	-	-	-	-	-	-
贴片集成电路 3	4.80%	71.82	-	-	-	-	-	-
贴片集成电路 4	9.40%	141.02	-	-	-	-	-	-
温度传感器	0.06%	2.14	0.06%	2.14	0.08%	2.97	0.07%	2.92
光电集成电路	-	-	0.68%	24.8	0.68%	26.84	0.74%	32.48
印制板	-	-	0.15%	5.58	0.14%	5.58	0.13%	5.58
印板	2.68%	13.79	0.43%	15.64	0.40%	15.79	0.36%	15.71
合计	77.73%	-	76.49%	-	78.33%	-	73.13%	-

由以上统计数据可见，报告期内，占比前五位的原材料价格均呈下降趋势，使得主要产品的生产成本下降，这导致了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上升。

(3) 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及综合毛利率变动原因

年份	项目	光网络设备	电缆设备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数字电视终端设备	合计
2010年 1-9月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170.99	3,150.31	5,469.41	558.41	12,349.12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1,927.39	2,470.88	3,587.50	460.12	8,445.89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43.60	679.43	1,881.91	98.29	3,903.23
	毛利率	39.22%	21.57%	34.41%	17.60%	31.61%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3.75%	23.59%	40.96%	4.18%	92.49%
	占毛利总额比例	29.59%	16.16%	44.77%	2.34%	92.86%
2009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4,374.64	3,731.23	3,838.19	4,954.73	16,898.79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2,779.28	2,826.57	2,916.77	4,057.79	12,580.41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595.36	904.66	921.42	896.94	4,318.38
	毛利率	36.47%	24.25%	24.01%	18.10%	25.55%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2.10%	18.85%	19.39%	25.03%	85.37%
	占毛利总额比例	30.54%	17.32%	17.64%	17.17%	82.67%
2008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493.57	3,647.41	1,904.63	7,269.29	16,314.90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2,145.01	2,666.81	1,442.03	6,363.03	12,616.88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348.56	980.60	462.60	906.26	3,698.02
	毛利率	38.60%	26.88%	24.29%	12.47%	22.67%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19.62%	20.48%	10.69%	40.82%	91.61%
	占毛利总额比例	31.89%	23.19%	10.94%	21.43%	87.45%
2007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688.49	4,044.20	623.66	3,259.78	11,616.13
	主营业务成本(万元)	2,414.47	2,875.74	480.22	2,722.10	8,492.53
	主营业务毛利(万元)	1,274.02	1,168.46	143.44	537.68	3,123.60
	毛利率	34.54%	28.89%	23.00%	16.49%	26.89%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27.43%	30.07%	4.64%	24.24%	86.38%
	占毛利总额比例	34.73%	31.85%	3.91%	14.66%	85.15%

报告期内，2008年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较2007年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业务毛利率的下降，以及该部分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比重的增加。首先，公司在2008年度对重要客户采用了销售折让及时回收货款的方式，

再加上单位产品价格的折让引起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业务毛利率的降低,导致2007年的16.49%降低到2008年的12.47%;其次,由于数字电视整转,导致公司2007年度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业务收入占收入总额的比重由28.06%增加到2008年度的44.56%。由于上述两项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2008年产品综合毛利率下降。

相比2009年,公司2010年1-9月份的产品综合毛利率从25.55%上升到31.61%,主要原因是毛利率较高的下一代网络传输设备收入比重显著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产品毛利率随着销售结构的变化而变化,随着公司重点开发的下一代网络设备的销售成长,总体毛利率向好。

(4) 2009年数字电视终端设备毛利率上升原因分析

2006-2008年,中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行业的平均毛利润率分别为25.82%、25.23%和24.25%,数字电视机顶盒制造行业的平均毛利润率分别为18.82%、16.13%和15.57%,均呈下降趋势。但是,公司2009年数字电视终端毛利率反而上升,其主要原因为2009年对烟台地区客户采取按订单生产的方式。

客户单位	销售数量 (台)	销售收入 (万元)	销售成本 (万元)	毛利率
烟台福山有线电视管理处	13,000	303.33	239.90	20.91%
烟台开发区有线电视管理处	30,002	702.56	549.54	21.78%
烟台广电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72,995	1,684.62	1,276.77	24.21%
合计	115,997	2,690.51	2,066.21	23.20%

(5) EoC系列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年度	EoC系列产品	其中:头端	终端	中继
销售数量	09年度	7,765.00	3,437.00	4,328.00	-
	10年1-9月	43,432.00	16,117.00	27,311.00	4.00
销售收入	09年度	5,146,277.78	4,160,773.51	985,504.27	-
	10年1-9月	25,388,199.21	19,262,963.34	6,119,423.90	5,811.97
单位售价	09年度	662.75	1,210.58	227.70	-
	10年1-9月	584.55	1,195.20	224.06	1,452.99
销售成本	09年度	3,538,664.25	2,620,784.13	917,880.12	-
	10年1-9月	13,560,501.45	8,164,933.88	5,391,843.60	3,723.97
单位成本	09年度	455.72	762.52	212.08	-
	10年1-9月	312.22	506.60	197.42	930.99

毛利	09年度	1,607,613.53	1,539,989.38	67,624.15	-
	10年1-9月	11,827,697.76	11,098,029.46	727,580.30	2,088.00
单位毛利	09年度	207.03	448.06	15.62	-
	10年1-9月	272.33	688.59	26.64	522.00
毛利率	09年度	31.24%	37.01%	6.86%	-
	10年1-9月	46.59%	57.61%	11.89%	35.93%
收入占比	09年度	100.00%	80.85%	19.15%	-
	10年1-9月	100.00%	75.87%	24.10%	0.02%

注：收入占比为各期间 EoC 系列产品中头端、终端和中继收入占产品总收入的比例

发行人下一代网络设备 EoC 产品是根据客户的技术需求不同所设计的系列产品，按产品类型主要分为头端和终端。从上表可以看出，发行人 2010 年 1-9 月 EoC 系列产品中头端和终端的单位销售价格较 2009 年分别下降了 1.27% 和 1.60%，变动幅度不大。但是，头端和终端的单位成本较 2009 年分别下降了 33.56% 和 6.91%，导致 2010 年 1-9 月 EoC 系列产品中头端和终端的毛利率上升至 57.61% 和 11.89%，从而使发行人 EoC 系列产品毛利率由 2009 年的 31.24% 上升至 2010 年的 46.59%。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年度	EOC 系列产品单位营业成本						
		总成本	材料	占比	人工	占比	制造费用	占比
头端	09年度	762.52	750.70	98.45%	4.26	0.56%	7.56	0.99%
	10年1-9月	506.60	494.11	97.54%	4.26	0.84%	8.22	1.62%
终端	09年度	212.08	203.63	96.02%	2.86	1.35%	5.59	2.63%
	10年1-9月	197.42	188.47	95.47%	3.03	1.54%	5.92	3.00%
中继	09年度	-	-	-	-	-	-	-
	10年1-9月	930.99	897.92	96.45%	11.45	1.23%	21.62	2.32%

从上表产品单位成本构成可以看出，发行人 EoC 系列产品 2009 年单位成本较高主要是由材料成本高造成的。2009 年材料成本较高的主要原因为：EoC 产品系 2009 年新投放市场，初期技术尚不太成熟，为适应客户网络需求进行产品试制所发生的耗材成本较高。

3、智能化监控工程毛利率变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化监控工程销售及毛利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	-----------	-------	-------	-------

销售收入(万元)	1,003.39	2,898.26	1,494.11	1,832.91
销售成本(万元)	703.17	1,992.64	963.38	1,287.95
销售毛利(万元)	300.22	905.62	530.73	544.96
毛利率	29.92%	31.25%	35.52%	29.73%
占销售收入比例	7.51%	14.64%	8.39%	13.63%
占毛利总额比例	7.14%	17.34%	12.55%	14.85%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化监控工程的毛利率一直保持较高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在光纤网络和电缆分配网络上、实现视频信号从局端向用户端的传输技术具有较明显竞争优势，有利于在竞争中保持市场地位。

4、毛利率变动各因素影响程度分析

(1) 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因素

业务分类	影响因素	2009年/2008年比较	2008年/2007年比较
光网络设备	毛利率变化	-0.47%	+0.80%
	销售结构变化	+0.96%	-2.70%
	该业务对毛利率影响	+0.49%	-1.90%
电缆传输设备	毛利率变化	-0.50%	-0.41%
	销售结构变化	-0.43%	-2.77%
	该业务对毛利率影响	-0.93%	-3.18%
下一代电视设备	毛利率变化	-0.05%	+0.14%
	销售结构变化	+2.11%	+1.39%
	该业务对毛利率影响	+2.06%	+1.53%
数字终端设备	毛利率变化	+1.41%	-1.64%
	销售结构变化	-1.97%	+2.73%
	该业务对毛利率影响	-0.56%	+1.09%
智能工程服务	毛利率变化	-0.63%	+0.48%
	销售结构变化	+2.22%	-1.56%
	该业务对毛利率影响	1.59%	-1.08%
主营业务合计	毛利率变化	-0.23%	-0.63%
	销售结构变化	+2.88%	-2.91%
	该业务对毛利率影响	+2.65%	-3.54%

(2) 影响毛利额增减的销售价格、销售成本及销售销量增减因素分析

影响因素绝对指标分解		2009年比2008年增加毛利额	2008年比2007年增加毛利额
综合单位价格变化因素	毛利额(元)	+13,965,782.42	+9,491,946.94
	占毛利增加比重	+140%	+169%
综合单位成本变化因素	毛利额(元)	-9,868,762.59	-11,043,013.58
	占毛利增加比重	-99%	-195%

综合销售数量变化因素	毛利额（元）	+5,855,480.17	+7,152,966.64
	占毛利增加比重	59%	+126%
合计		9,952,500.00	5,661,900.00

5、未来毛利率发展趋势分析

（1）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产品未来毛利率趋势

由于“三网融合”对网络质量要求的提高以及示范网络国产设备选用的增加，预计公司未来会充分发挥出该类产品的市场优势（高端产品毛利率较高）。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毛利率	30.42%	30.84%	32.62%	31.59%

由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按客户要求不断开发新的产品型号，满足了客户网络特定运行环境的需要，未来该产品毛利率将维持高于市场平均毛利率的水平。

（2）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毛利率未来变动趋势分析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毛利率	34.41%	24.01%	24.29%	23.00%

目前，公司该类产品中 GEPON 主要出口日本，毛利率控制在一定水平。

从 2010 年开始，公司该类产品中 EoC 国内市场销售迅速增长，虽然各省之间的技术方案可能不同，但省内各地区将采用统一标准（“一省一网”实现前，各省内部地区之间标准也不统一，导致产品规格型号多，批量小，制造成本高），批量采购会降低制造成本，带来毛利率水平向好的态势，2010 年 1-9 月该类产品国内销售的毛利率高于 2009 年水平。同时，随着三网融合的推进，预计 EoC 类产品国内销售所占的比重会不断加大，估计未来几年会给公司带来较好的利润贡献。

综上所述，公司未来毛利率水平趋势如下：

序号	产品或服务	毛利率发展趋势
1	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平稳
2	下一代网络设备	平稳
3	智能工程服务	平稳

公司综合毛利率	稳中有升
---------	------

注：由于公司目前的产品结构中毛利率较低的数字电视终端设备所占的比重大幅降低，下一代网络设备的总体毛利率相对较高且在收入结构中的比重迅速提高，因此公司未来的综合毛利率将保持稳中有升的态势。

保荐机构认为，报告期内，2008年发行人综合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发行人数字电视终端设备业务毛利率的下降，以及该部分业务在收入中占比较大。发行人从2008年开始调整产品结构，降低了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产销规模，同时增加了EoC类高端产品的销售，导致毛利率增加。发行人依据产业政策的变化调整产品结构，并且在高端市场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所以综合毛利率趋势总体向好。

6、同行业公司毛利率比较

根据同行业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与公司毛利率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6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主营业务
同洲电子 (002052.SZ)	17.04%	20.18%	22.98%	21.84%	主营机顶盒业务，内外销基本各占一半
天地数码 (00500.HK)	34.65%	27.77%	39.37%	30.80%	用户终端机顶盒、CAS及智能卡、前端系统及软件业务
金亚科技 (300028.SZ)	26.59%	23.98%	13.68%	7.55%	硬件设备
行业平均毛利率	26.09%	23.98%	25.33%	20.10%	简单平均计算
亿通科技	33.50%	26.69%	23.98%	27.34%	

总体来看，公司的毛利率居于同行业的平均水平。由于同行业各公司之间的业务结构、产品种类、同类产品中产品结构、市场范围、业务模式等方面存在很大的差异，导致同行业公司之间按综合性业务比较，毛利率差异很大。

（四）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增长变动情况见下表：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金额 (万元)	金额 (万元)	增幅 (%)	金额 (万元)	增幅 (%)	金额 (万元)
一、营业收入	13,512.11	19,947.39	10.92	17,984.08	33.02	13,519.78
减：营业成本	9,225.17	14,622.57	6.95	13,672.09	39.19	9,822.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47.61	219.82	91.38	114.86	-6.76	123.19
销售费用	455.30	514.83	40.4	366.7	47.67	248.33
管理费用	1,069.79	1,603.44	3.57	1,548.12	19.61	1,294.34
财务费用	187.98	-20.48	-107.45	275.02	20.12	228.96
资产减值损失	5.95	313.74	127.68	137.8	138.12	57.87
二、营业利润	2,520.30	2,693.45	44.07	1,869.49	7.18	1,744.31
加：营业外收入	178.42	400.09	252.72	113.43	182.45	40.16
减：营业外支出	9.82	0.01	-99.93	14.41	-59.8	35.8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24	0	0	0	-100	14.28
三、利润总额	2,688.91	3,093.53	57.15	1,968.51	12.58	1,748.61
减：所得税费用	473.72	452.96	58.22	286.28	-42.73	499.86
四、净利润	2,215.18	2,640.57	56.97	1,682.23	34.71	1,248.75

1、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情况如下：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金额 (万元)	比例
销售费用	455.30	26.58%	514.83	24.54%	366.7	16.75%	248.33	14.02%
管理费用	1,069.79	62.45%	1,603.44	76.43%	1,548.12	70.70%	1,294.34	73.06%
财务费用	187.98	10.97%	-20.48	-0.98%	275.02	12.56%	228.96	12.92%
合计	1,713.07	100.00%	2,097.79	100.00%	2,189.84	100.00%	1,771.63	100.00%

(1) 销售费用分析

销售费用呈逐年增加的趋势，2008年度比2007年度增加1,183,750.99元，增加比例为47.67%。2009年度比2008年度增加1,481,229.97元，增加比例为40.39%。增加原因主要是：本公司销售业务规模逐年扩大，相应的销售员工资、差旅费及广告展览费投入增加。

(2) 管理费用分析

公司管理费用的主要构成为职工薪酬及社保费、研究开发费、折旧费及税费等。报告期内的2007至2009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增加309.10万元，增幅达23.88%，主要原因是公司为增强技术实力，加大了对软硬件技术的投入，导致研究开发费的增加。报告期内其他年度公司管理费用总体保持平稳水平。

公司近三年及一期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管理费用合计	10,697,852.23	16,034,422.81	15,481,194.55	12,943,377.60
其中主要：				
研发支出	6,708,898.24	8,465,804.29	7,131,046.10	6,907,720.37
职工薪酬及社保费用	706,502.90	2,829,838.96	1,699,776.28	1,739,405.03
折旧费	552,647.64	717,439.02	995,014.48	503,320.31
税费	599,255.52	801,923.92	908,638.73	764,228.44
中介机构服务费	0	359,021.26	1,184,188.00	64,500.00
业务招待费	292,780.90	885,068.30	1,161,949.44	712,190.20
办公用品费	165,260.12	150,592.35	102,388.15	128,798.72

(3) 财务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利息支出	144.84	112.02	293.04	242.32
减：利息收入	23.50	80.82	26.78	29.96
资金占用补偿费收入	0	58.55	0	0
汇兑损益	12.73	0.42	-3.48	13.14
手续费	5.31	6.45	12.24	3.46
其他	48.60	0	0	0
合 计	187.98	-20.48	275.02	228.96

报告期内，2009年财务费用相对较低，一方面是因为2009年银行借款减少使得相应的利息支出减少，另一方面，向关联方收取了资金占用费58.55万元。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坏账损失	-31.38	204.27	115.33	47.82
存货跌价损失	37.33	109.47	22.47	10.04
合 计	5.95	313.74	137.80	57.86

3、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支明细情况：

项 目	明 细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营业外收入 (万元)	政府补助	169.23	393.59	76.50	27.50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	3.96	0	0
	不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2.70	1.78	35.12	10.53
	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分摊	5.39	0	0	0
	其他	1.10	0.76	1.81	2.13
	合计	178.42	400.09	113.43	40.16
营业外支出 (万元)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24	0	0	14.28
	公益性捐赠支出	0	0	5	0
	赔款支出	0	0	9.35	0
	其他	9.58	0.01	0.06	21.57
	合计	9.82	0.01	14.41	35.85
营业外收支净额(万元)		168.60	400.08	99.02	4.31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	2008年	2007年
政府补助金额(万元)	169.23	393.59	76.50	27.5
税前利润总额(万元)	2,688.91	3,093.53	1,968.51	1,748.61
政府补助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6.29%	12.72%	3.89%	1.57%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财政专项补助款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较低，不存在对政府补助依赖的情况。

（五）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的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本期应纳所得税额	491.56	492.67	313.40	455.09
加：递延所得税费用	-17.84	-39.71	-27.12	44.77
所得税费用	473.72	452.96	286.28	499.86

（六）税收情况

1、税收优惠

（1）所得税

本公司 2007 年的所得税税率为 33%，2008-2010 年所得税税率为 1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1999）第 290 号”文《技术改造国产设备投资抵免企业所得税暂行办法》，本公司国产设备投资的 40% 从企业技术改造项目设备购置当年比前一年新增的企业所得税中抵免。该政策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停止执行。

根据江苏省国家税务局“苏国税发（2006）107 号”文《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鼓励和促进科技创新创业若干政策的通知”的实施细则》的规定，自 2006 年起本公司按当年实际发生技术开发费用的 150% 抵扣当年应纳税所得额。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新所得税法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将自 2008 年 1 月 1 日从 33% 调整为 25%。

根据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组“苏高企协（2008）9 号”文件，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08 年度起有效期三年。经向常熟市地方税务局备案后，本公司 2008-2010 年享受优惠企业所得税税率 15%。

（2）增值税

本公司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计缴增值税，主要商品和劳务的增值税税率为应税营业收入的 17%。

2、按税种缴纳的税额

报告期内，公司缴纳的主要税种包括所得税、增值税、营业税、城建税、教育费附加等，各期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间	主要税种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实缴数	期末应缴数
2010年 1-9月	所得税	2,299,324.77	4,915,592.11	5,989,791.98	1,225,124.90
	增值税	1,567,517.74	-521,476.68	1,993,932.60	-947,891.54
	营业税	591,253.73	303,116.72	839,723.66	54,646.79
	城建税	173,095.22	110,083.11	279,353.05	3,825.28
	教育费附加	98,911.58	62,904.60	159,630.31	2,185.87

	合计	4,730,103.04	4,870,219.86	9,262,431.60	337,891.30
2009年	所得税	1,003,852.34	4,926,690.93	3,631,218.50	2,299,324.77
	增值税	1,491,791.33	8,249,966.35	8,174,239.94	1,567,517.74
	营业税	242,287.73	929,448.10	580,482.10	591,253.73
	城建税	150,945.91	807,305.95	785,156.64	173,095.22
	教育费附加	86,254.81	461,492.56	448,835.79	98,911.58
	合计	2,975,132.12	15,374,903.89	13,619,932.97	4,730,103.04
2008年	所得税	5,096,523.29	3,133,992.88	7,226,663.83	1,003,852.34
	增值税	2,068,602.98	3,069,926.66	3,646,738.31	1,491,791.33
	营业税	120,708.71	475,028.92	353,449.90	242,287.73
	城建税	119,203.39	428,659.60	396,917.08	150,945.91
	教育费附加	68,116.22	244,948.35	226,809.76	86,254.81
	合计	7,473,154.59	7,352,556.41	11,850,578.88	2,975,132.12
2007年	所得税	2,977,963.30	4,550,948.41	2,432,388.42	5,096,523.29
	增值税	845,127.57	5,741,616.32	4,518,140.91	2,068,602.98
	营业税	229,697.23	552,974.65	661,963.17	120,708.71
	城建税	75,237.73	433,537.57	389,571.91	119,203.39
	教育费附加	42,992.97	249,129.88	224,006.63	68,116.22
	合计	4,171,018.80	11,528,206.83	8,226,071.04	7,473,154.59

（七）公司持续盈利能力的前景分析

本公司主要产品被应用于广播电视产业，广播电视产业是国家重点扶持和发展的产业，在世界范围内，数字电视取代模拟电视已成为必然的趋势，近年来，国家出台了一系列支持广播电视产业发展的优惠政策，随着“三网融合”产业政策的推动，有线电视产业将继续保持快速发展，这为公司的快速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市场契机。

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所处行业发展前景良好，公司业务发展目标明确，技术和市场基础坚实，品牌优势显著，盈利预期良好，公司具有较强的可持续盈利能力，发展前景良好。

十四、现金流量分析

（一）报告期内现金流量基本情况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458.07	15,080,465.58	15,723,299.13	20,840,655.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4,168.50	-5,690,551.40	-2,637,579.02	-13,532,114.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18,340.64	11,943,259.50	-39,153,676.27	19,847,088.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22,180.72	21,313,539.34	-26,155,665.02	27,159,225.56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2007至2008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下降512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在2008年度销售收入增加带来采购现金流出量的增加，尤其2008年末金融危机使得供应商提前催收货款。2009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08年全年下降64万元，为1,508.04万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内由于宏观经济的向好，公司2009年对应收账款没有采取“非常政策”，而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加带来的经营现金流入量的减少。2010年1-9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4.25万元，较2009年度降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2010年1-9月EoC的订单大幅增加，为备货大量采购原材料，支付了大量现金；同时EoC的销售也实现大幅增长，但形成的应收账款收款周期较长，实际收到的现金较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值，2010年1-9月、2009年、2008年、2007年分别为-1821.42万元、-569.06万元、-263.76万元、-1353.21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为增强竞争力持续进行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投资造成的。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分析

与2007年相比，2008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减少，主要原因是受2008年宏观金融环境的影响，公司紧缩投资、节约成本而提前偿还了银行借款。

与2008年相比，2009年和2010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又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在宏观经济向好的带动下，公司订单增加导致对银行借款的增加。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和净利润差额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明细情况及差额如下：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量（万元）	16,680.94	22,158.20	22,451.13	15,862.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量（万元）	16,775.18	20,650.15	20,878.80	13,778.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94.25	1,508.05	1,572.33	2,084.07
净利润（万元）	2,215.18	2,640.57	1,682.23	1,248.75
差异（万元）	-2,309.43	-1,132.52	-109.90	835.32

2007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84.07 万元，大于当期净利润 835.3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07 年有线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单一客户回款较好。

2008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当期净利润少 109.9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08 年度数字电视终端设备的销售收入增加带来采购现金流出的增加，同时应收账款的增加也占用了一定的资金。

200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当期净利润少 1,132.53 万元，主要原因是数字电视终端设备和智能化工程客户回款周期长导致的应收账款大量占用。

2010 年 1-9 月份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当期净利润少 2,309.43 万元，主要原因是当年销售的下一代有线电视设备导致的应收账款占用增加，同时因为该产品的原材料储备占用部分资金。

（三）大额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明细

项 目	2010 年 1-9 月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2007 年度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万元）	-	-	-	-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6.39	71.84	26.78	29.96
政府拨款及补贴	291.23	393.59	76.50	27.50
收回保证金	289.76	1,744.85	469.22	115.71
资金往来	-	1,411.69	570.70	2,228.39
其他	3.81	133.80	72.70	2.13
合计	611.19	3,755.77	1,215.90	2,403.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万元）	-	-	-	-
办公费、差旅费	254.21	303.66	234.66	52.60
展览、广告费	37.26	41.60	62.80	29.14
招待费	189.47	127.45	148.23	73.69
运输费	41.12	65.48	57.18	44.41

研究费	361.11	202.13	179.32	27.58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6.84	121.11	130.46	32.57
支付保证金	381.46	491.35	2,090.89	9.30
资金往来	-	662.40	1,161.91	1,702.35
其他	135.95	86.66	80.78	10.99
合计	1,597.42	2,101.84	4,146.23	1,982.63

(四)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及其影响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有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五) 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增加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0年1-9月	2009年度	2008年度	2007年度
房屋及建筑物(万元)	187.73	0.00	274.94	394.97
机器设备(万元)	37.11	43.32	15.85	567.68
电气设备(万元)	20.99	93.52	8.00	46.80
仪器仪表(万元)	228.72	240.08	148.60	78.76
运输工具(万元)	6.59	17.46	53.87	111.37
办公设备(万元)	25.30	13.22	17.52	52.78
无形资产(万元)	0.00	303.19	39.36	309.23
开发支出(万元)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06.43	710.79	558.14	1561.59

1、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是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无形资产和开发支出。其中，2007 年度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增加额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利用项目贷款新增加终端产品生产线，投入了相应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购买了部分土地增加了无形资产。2008 年度，由于终端产品增加的需要而建立了库房，增加了相应的测试设备。2009 年度，由于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的需求增加，公司进口了先进的测试仪器，并购置了软件著作权等无形资产而增加了资本性支出。2010 年 1-9 月，公司主要资本性支出为房屋建筑物的建造及仪器仪表的购置。

2009 年 6 月，本公司从亿创软件购入亿创有线电视网络管理系统软件 V1.0

著作权（软著登字第 0152066 号），购入价格为苏州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苏东华评报【2009】字第 110 号评估报告对该项软件的评估价值 2,600,000 元。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本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十五、股利分配政策和实际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1）公司股利按各股东持有股份比例进行分配。

（2）公司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3）公司每年度的具体股利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根据会计年度公司的经营业绩和未来的经营计划提出，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执行。

（4）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A、弥补亏损；

B、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公积金，当法定公积金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C、经股东大会决议，可以提取任意公积金；

D、支付股利。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股本时，所留

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2、公司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 公司本次发行后股利分配政策主要有:

(1)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的方式分配股利。

(2) 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在公司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规划的前提下,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具体分红比例由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拟定, 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在有条件的情况下, 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充分重视投资者的实际利益, 但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 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 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 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3)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 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近三年及一期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共进行了三次股利分配。

1、经 2007 年 3 月 3 日召开的 200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派发 2006 年度现金红利 2,563,150.00 元(含税), 按 3,000 万股总股本进行分配。

2、经 200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向全体股东派发 2007 年度现金红利每股 0.15 元(含税), 共计分配股利 5,454,000.00 元。

3、经 2009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向全体股东派发 2008 年度现金红利每股 0.20 元(含税), 共计分配股利 7,272,000.00 元。2010 年 6 月 30 日前, 公司已将 2008 年度应分配股利 727.2 万元支付完毕。

(三) 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截至 2010 年 09 月 30 日, 公司经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的累计

未分配利润为 64,356,166.03 元。根据 2010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方案的议案》：本次公开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第十一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及其使用安排

(一)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根据 2010 年 2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本次拟公开发行 1,250 万股社会公众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5.58%，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 】万元。本次发行所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视频监控项目”和“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具体的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项目备案情况
1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	11,887.99	11,887.99	常熟市经济贸易委员会备案号 3205810902597
2	视频监控项目	2,025.10	2,025.10	常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常发改备[2009]675 号
3	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	-	-
合计		13,913.09	13,913.09	

(二) 实际募集资金量与投资项目需求出现差异时的安排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项目资金需求，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并结合银行借款的方式自行解决，以确保项目的实施。

(三)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使用管理办法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分行常熟支行营业部，帐号为 89090158000000028；视频监控项目募集资金专户银行为中国民生银行常熟支行，帐号为 2605014170004883。

公司已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根据该办法，公司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位后1个月内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积极督促商业银行履行协议。商业银行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保荐人出具对账单或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保荐人查询与调查专户资料情形的，公司可以终止协议并注销该募集资金专户。

二、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1,887.99 万元，完成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包括光网络传输设备（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工作站、光平台等）、同轴电缆传输设备（放大器、分支分配器等）、以及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GEPON、EoC（MoCA、HomePlug）的技改和扩产，提高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

建设内容及规模：引进高速贴片机、全自动印刷机等设备 86 台套，国产购置 BGA 返修台 BIC、锡膏厚度测试仪等设备 344 台套；改建生产用房 23,130 平方米。整个项目完成后将新增光网络传输设备生产能力 8 万台/年，电缆传输设备生产能力 75 万件（台）/年，GEPON（包括 OLT 和 ONU）产品生产能力 3 万台/年，EoC（MoCA、HomePlug）（包括头端和终端）产品生产能力 10 万台/年。

（二）募集资金投向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主要从事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数字电视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紧密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

（三）项目背景

1、符合国家的产业发展导向

近年来政府推出一系列的政策，不但明确了广电行业发展的总体目标，制定

了中国数字电视发展的时间表及有线电视网双向化改造目标，并且为广电设备产业创造良好的投融资环境，提供税收优惠支持，鼓励优先采用国产设备和产品，推动技术进步。鼓励采用以国产技术、设备为主的有线电视网络的升级改造，促进了广电设备行业的发展与繁荣。（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二、（二）3、（2）产业政策”）

从国家政策导向来看，工信部和国家广电总局的规划为本项目提供了良好的外部发展环境，为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政策保障。项目的投资符合国家产业发展规划。

2、有线电视网络改造带来广阔的市场

截止 2009 年底，中国有线电视网络里程超过了 400 万公里，有线电视网的入户率达到 42.26%。从目前有线电视网络的情况来看，多数的地市以上级网络公司数字化改造完成，但改造的规模和技术指标难以满足业务的发展升级需要；半数的县市级有线电视网和多数的专用电视网数字化改造刚刚起步，未来几年将陆续建设到位。有线电视网络传输需要铺设主干网络和小区网络，目前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还处于“光纤到小区”阶段，即各主干网络均采用性能优秀的光缆承载信号，出于成本考虑，小区内一般采用便宜的电缆作为传输媒介，无论是光缆还是电缆，都需要各种发射和接收设备，调制和解调各种信号，在光网络中，需要光发射机、光接收机来发射、接收主干光缆上的广播信号，光发射机是将电视台的电视信号电光转换为光信号传输至光缆，光接收机是从光缆接收光信号，光电转换为电信号，传至小区电缆中。在电缆网络中，由于电缆传输的电信号衰减现象，需要使用放大器不断放大电信号，还需要各种分支分配器来中转、分路电信号。

而伴随着数字电视整体平移的进行，有线电视用户规模日渐庞大，用户对信息服务内容及内容提供方式的要求也都在不断提高，随之涌现出了大量的增值业务，增值业务为运营商带来了新的利润增长点，是广电运营商立足长远发展的基础，但同时对广电的现有有线网络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更高的网络带宽，更好的网络质量。但传统的解决方案都不能很好地满足这些方面的要求，因此，有线电视网络的双向改造势在必行。GEPON 技术由于采用了点对多点的无源光网络技术，尤其是与以太网技术的无缝融合，已经成为广电有线网络新建、改建或

扩容的首选技术，足以支撑目前以及未来开展各种新的增值业务。

目前，我国大多数的地市以上级网络公司的网络双向改造还处于初级阶段，改造的力度和范围还有待于进一步的提高；绝大多数的县市级有线电视网和专用电视网双向改造刚刚起步，未来几年将陆续建设到位。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和“光纤到楼、到户”是未来有线电视网络传输的发展趋势，从“光纤到区”到“光纤到楼、到户”，从单向传输到双向互动，有线电视网络对传输设备的需求将成倍增长。巨大的市场需求给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带来了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

（四）项目的必要性

1、进一步满足市场需求，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

中国有线电视网络的双向改造及光纤到楼、到户是广播电视行业的发展趋势，这个进程对性能稳定、质优价廉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产品需求十分迫切，而中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供应商规模普遍不大，基本为小批量、订单式生产，产能扩张动机和能力都不强。因此，从整个行业来看，规模化将是有线电视传输设备行业的竞争利器。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扩大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的产能以满足不断增大的市场需求是公司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继续保持行业领先地位的关键。本项目涉及的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的现有生产能力分别为 27,000 件、3,200,000 件和 120,000 件，2010 年 1-9 月公司产能利用率已分别达到 138.74%、95.75%和 171.16%，现有生产能力已难以满足公司有线电视传输设备业务增长的需要。因此，公司急需投入资金，完成产品的技改和扩产，提前进行新技术的积累和新产品的研发，抓住市场的新机遇，借助资本市场的运作加强企业的竞争力。

2、发展高端产品，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目前，公司的光接收机、光发射机、光工作站三个产品在技术参数上达到了同行业领先水平，已成为江苏和国内知名产品；另一方面，公司在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上也形成了大量的技术积累，更高带宽、更加低廉、更加稳定的 GEPON 技术已经成为广电有线网络新建、改建或扩容的首选技术。因此，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可以进一步增强以往在技术、客户资源、生产制造上的行业领先

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拓宽公司收入和利润来源，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3、资金是保持主营业务增长的重要保障

中国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制造行业由于产品销售回款期较长，导致存在供应商垫资的特征。随着我国有线电视网络双向改造及数字化进程的加快，各地运营商也加快了本地区数字电视整体转换的步伐，但同时面临了一定的资金压力，尤其在县、市级电视台、经济不发达地区以及用户量较少地区的有线电视网络改造对传输设备的价格比较敏感，大部分中小运营商可能会将资金压力转嫁到设备供应商，而这就对设备供应商的资金实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具备充足的现金流才能保障公司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及新兴市场的开拓，才能保证设备制造商在市场上占据优势地位。为公司开拓新市场提高获取订单能力，保持主营业务持续增长提供坚实的基础。因此，资金实力及融资能力日益成为参与市场竞争的重要保证和可持续快速发展的关键。

（五）项目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11,887.99 万元，投资估算如下：

序号	项目	估算价格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建筑工程	3,932.10	33.08%
1.1	厂房建设	2,775.60	23.35%
1.2	厂房装修改造	1,156.50	9.73%
2	设备购置及安装	5,097.00	42.88%
2.1	国产设备	1,967.50	16.55%
2.2	进口设备	3,129.50	26.32%
3	其他费用	356.19	3.00%
3.1	建设单位管理费	82.57	0.69%
3.	勘察设计费 0.2%	7.86	0.07%
3.3	工程监理费 1%	39.32	0.33%
3.4	工程保险费 0.25%	9.83	0.08%
3.5	生产准备费	20.00	0.17%
3.6	基本预备费	196.61	1.65%
4	铺底资金	2,502.70	21.05%
	合 计	11,887.99	100%

（六）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进度安排

本项目的资金投入进度安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期	
		第一年	第二年
总投资	11,887.99	8,849.75	3,083.24
其中：厂房建设及改造	3,932.10	3,932.10	—
研发及生产设备	5,097.00	3,475.5	1,621.50
其他费用	356.19	346.19	10.00
铺底资金	2,502.70	1,095.96	1,406.74

（七）项目需要购置的设备

在满足研发工作和生产工艺要求的前提下，为节省投资，本项目拟采用关键设备从国外引进，其余设备采用国产配套的方式进行设备选型，采用的国外设备全部从国内代理商处购买，不需企业另付外贸、商检等手续费。拟采购的设备技术指标先进，完全能够满足生产线量产和产品开发的指标要求。并且，为了降低项目风险，计划在第一年和第二年分两期购置设备。

1、光网络传输和电缆传输设备项目拟购置设备清单见下表

单位：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价 (万元)	购买 数量	总价 (万元)	用途	国产/进口
1	高速贴片机	220	2	440	生产	进口（含税）
2	全自动印刷机	70	2	140	生产	进口（含税）
3	自动回流焊机	30	2	60	生产	进口（含税）
4	BGA 返修台 BIC	30	1	30	生产	国产
5	X 射线透视检查装置	110	1	110	生产	进口（含税）
6	多功能贴片机	130	2	260	生产	进口（含税）
7	锡膏厚度测试仪	13	1	13	生产	国产
8	ROHS 检测机	50	1	50	生产	进口（含税）
9	自动光学检测机	80	1	80	生产	进口（含税）
10	插件机	160	1	160	生产	国产
11	射频网络分析仪	20	10	200	2 研发，8 生产	进口（含税）
12	频谱分析仪	20	10	200	2 研发，8 生产	进口（含税）
13	99 路信号源	15	10	150	2 研发，8 生产	进口（含税）
14	射频屏蔽室	10	9	90	1 研发，8 生产	国产
15	注塑机	28	10	280	生产	国产
16	注塑配套设备（附电力设备）	30	1	30	生产	国产
17	无铅波峰焊机	20	6	120	生产	进口（含税）
18	上下料机	0.5	12	6	生产	国产
19	模具货架	1	5	5	生产	国产
20	车间恒温设备	150	2	300	生产	国产

21	20 米插件生产线	2	6	12	生产	国产
22	总装流水生产线	50	4	200	生产	国产
23	电源自动测试设备	40	1	40	生产	国产
24	常温老化房	35	1	35	生产	国产
25	DVB-C 调制器	1	1	1	研发	国产
26	DVB-T 调制器(可调)	15	1	15	研发	国产
27	ATSC 调制器	15	1	15	研发	国产
28	DMB-H 调制器	20	1	20	研发	国产
29	DTV-200	20	1	20	研发	国产
30	DVB 场强仪	5	1	5	研发	国产
31	DVB 码流采集播放卡	1.3	1	1.3	研发	国产
32	300 示波器	2	2	4	研发	国产
33	万用表	0.2	20	4	生产	国产
34	防静电恒温烙铁	0.1	100	10	生产	国产
35	IC 软件烧录器	2	1	2	研发	国产
36	噪声发生器 1G	15	1	15	研发	国产
37	DVB-C 测试环境	20	1	20	研发	国产
38	DVB-C 码流播放卡	1.5	10	15	研发	国产
39	复用器	3	5	15	生产	国产
40	混合器	0.5	10	5	生产	国产
41	各类编码调制器(套)	7.5	5	37.5	生产	国产
42	示波器	0.5	10	5	生产	国产
43	场强仪	3	5	15	生产	国产
44	数字音频解码器	0.5	10	5	生产	国产
45	失真仪	1	5	5	生产	国产
46	毫伏表	1	10	10	生产	国产
47	LCD 显示屏	0.5	20	10	生产	国产
48	高温、高湿测试房	30	1	30	生产	国产
49	盐雾测试房	10	1	10	生产	国产
50	震动及各类环境测试台	34	1	34	生产	国产
51	炉温测试仪	5	2	10	生产	国产
52	增湿器	1.5	1	1.5	生产	国产
53	推力器	1.2	1	1.2	生产	国产
54	ETL 射频电视分析仪	85	1	85	研发	进口(含税)
55	DVM400 数字视频测量系统	35	1	35	研发	进口(含税)
56	SFF 多制式视频信号发生器	25	1	25	研发	进口(含税)
57	VSA 视频测量系统	23	1	23	研发	进口(含税)
58	UPV 音频分析仪	17	1	17	研发	进口(含税)
59	NRVS 单通道功率计	7.5	1	7.5	研发	进口(含税)
60	GD077 定向耦合器	3	1	3	研发	进口(含税)
61	射频功率衰减器	3	1	3	研发	进口(含税)
62	ZVL 矢量网络分析仪	28	1	28	研发	进口(含税)
63	DTA-115 标准调制卡	4	2	8	研发	进口(含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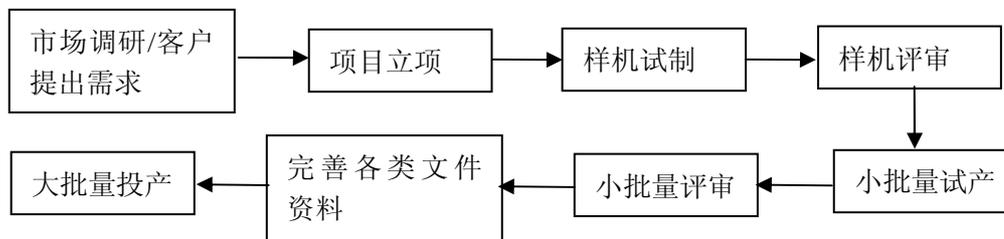
2、GEPON/EoC 和数字光工作站项目拟购置设备清单

单位：台（套）/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价 (万元)	购买 数量	总价 (万元)	用途	国产/进口
1	丝网印刷机	60	1	60	生产	进口（含税）
2	高速贴片机	250	1	250	生产	进口（含税）
3	多功能贴片机	100	1	100	生产	进口（含税）
4	回流焊接机	35	1	35	生产	进口（含税）
5	生产线	10	6	60	生产	国产
6	上下料机	5	2	10	生产	国产
7	光学检测仪	100	1	100	生产	进口（含税）
8	钢板/PCB 板清洗机	20	1	20	生产	国产
9	光衰减器	12	10	120	2 研发, 8 生产	进口（含税）
10	光功率计	3	10	30	2 研发, 8 生产	进口（含税）
11	以太网分析仪	130	3	390	1 研发, 2 生产	进口（含税）
12	电脑	0.7	50	35	30 研发, 20 生产	国产
13	车间恒温设备	150	2	300	生产	国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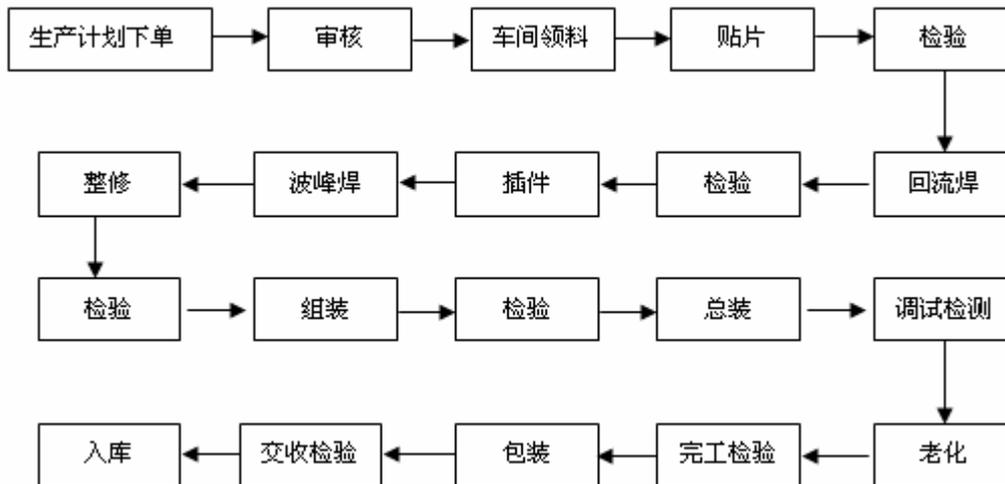
（八）项目的研发流程图

本项目产品的研发分为立项、样机试制、样机评审、试产等程序，具体的流程图如下：



（九）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本项目产品的生产工艺包括下单、领料、贴片、检验以及焊接等工序，具体流程图如下：



（十）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

1、原材料供应

本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核心元器件：激光器、集成块（模块）、电源等，通用元器件：如电阻、电容、线圈、印制板等电子元器件产品。

公司与世界顶级公司 Entropic 的中国区代理商长期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可以保证核心元器件：激光器、放大模块的供给。外壳类原材料主要来自宁波宇驰等企业。为了保证原材料的有效供给，公司通过现场考察、质量评定等方法，确认合格供应商资格，并与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采购渠道。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经与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能够充分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2、能源供应

本项目所需动力和公用配套主要包括电和自来水。电和自来水可借助常熟市完善的产业配套提供，均不会对项目实施带来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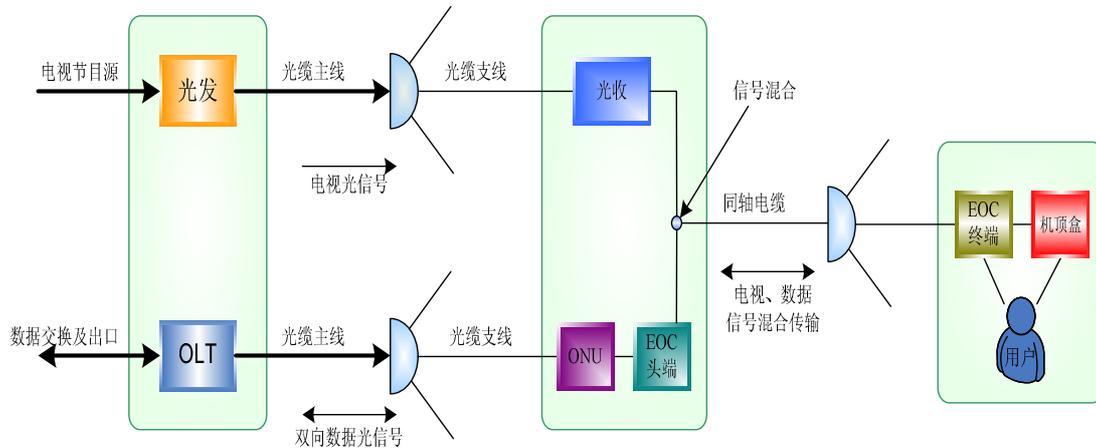
（十一）项目技术介绍

1、产品方案

本项目产品是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主要包括光网络传输设备：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工作站、光平台等；电缆传输设备：放大器、分支分配器等；下一

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GEPON、EoC（MoCA、HomePlug）和数字光工作站。

下图为本项目产品用于有线电视双向网络结构示意图：



光发射机：该产品主要用于将从电视台机房发出的电视信号以光波的形式编码，并发射进入主干光缆。另外，在广播电视双向网络（既能看电视又能上网）中，会使用到反向发射机，用来将用户的上行数据信号编码为光波发射回数据网络端点。

光接收机：该产品主要用在终端用户小区入口处，将主干光缆上的光信号接收下来，解码为电信号，传输至同轴电缆，最终传至用户端。同上原理，对于双向网络，在光缆上端，有一接收机，将用户返回的上行数据信号解码后传至 CMTS（Cable Modem Termination Systems，数据网络端点），完成数据网络的交互。

光工作站：是在目前双向网络结构下，置于用户端的综合接收设备。光工作站内部主要由光发射机和光接收机组成，另配有辅助电路和接口。主要完成从主干光缆上接收光信号，并解码为电信号，发射至同轴电缆，传入各家各户；同时，接收用户发出的上行数据信号，编码为光波信号，上传至主干光缆，发射回网络端点。

分支分配器：是一种高频宽带信号功率分配的无源器件。它的带宽目前已达到 5-1000MHz，其结构简单，价格低廉，工作不需要电源，广泛用于 HFC 有线电视领域。器件分为室内型和野外型两种结构，以适应不同环境的需要。野外型器件除具有防水功能外，通常还具有过流功能，以适应需要通过电缆供电的网络。

GEPON: 系统由局侧的光线路终端(OLT)、用户侧的光网络单元(ONU)组成, 为单纤双向系统, 其主要特点如下: 技术相对简单, 能够以较低成本高效率地传送 IP 业务, 可扩展性强; 用户接入速率高, 可以灵活提供从几兆到几百兆的速率; 点对多点的结构可以节省大量主干光缆资源; 采用无源光分配网, OLT 可集中放置, 无需建设小区机房及配套设施。

EoC: 产品由头端和终端组成, 可使高质量数字多媒体内容通过现有的同轴电缆传输遍布整个家庭, 使家庭用户能够利用其现有的同轴电缆架构作为网络系统。

数字光工作站: 实际是 GEPON 的终端 ONU、EoC 的头端 CBAT、以及光接收机这三种设备的组合体, 在实际数字网络中, 置于小区入口或楼栋的光纤末端。可以将正向光发通过光纤传送来的下行激光信号, 还原成下行电信号, 实现下行信号的光电转换, 并可以基于光纤建立与前端机房之间的高速以太网链路, 实现光纤层的以太网高速数据交换, 同时, 基于同轴电缆建立与用户之间的以太网链路, 从而实现前端机房到用户的电视信号的单向传送和前端机房与用户间以太网数据的双向传送。

2、项目的技术优势

(1) 光网络传输和电缆传输设备项目产品技术优势

A、 公司产品均按要求通过国家广电总局检测中心的检测, 并领取了国家广电局广播器材入网许可证, 并通过 CQC 质量认证中心的 3C 认证, 领取了 3C 证书。

B、 产品质量在可靠性指标上, 优于同类产品的性能。无源器件 MTBF 保证超 10 万小时, 实际超 15 万小时; 有源器件放大器系列 MTBF 超过 8 万小时, 经过 100 多个用户多年的使用统计, 实际都在 10 万小时以上; 光设备 MTBF 超过 8 万小时, 实际均在 10 万小时以上。

C、 亿通科技的网络管理系统已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软件著作权证书,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

D、 亿通科技拥有一支高素质的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产品开发设计队伍, 该队

伍开发的产品，多项被列为省级以上的火炬、技术创新计划项目。

E、目前该项目产品的技术已经处于国内领先地位。

(2) GEPON/EoC (MoCA、HomePlug) 和数字光工作站项目产品技术优势

A、使用光纤传输，不受外部环境干扰，并提供极富弹性的带宽配置；

B、使用无源分光器替代有源设备，降低了机房和配电设施的建设和维护成本；

C、单一网络结构，简化了网络结构，减少故障点，便于维护；

D、良好和安全性保证，提供端口级的带宽控制和良好的业务质量保证 (QoS)；

E、高效的网络管理，使用集中统一的网络管理和业务管理；

F、网络具有良好的扩展性和升级能力，适合 FTTH 接入网的建设和发展特点。

(十二) 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度

本项目由本公司组织实施，计划在第一年与第二年分两期进行建设。

第一年前五个月进行厂房建设及改造，在第四个月开始着手设备招标引入和人员的招聘、培训，在厂房完工后立即安装和调试设备，第七个月开始试生产，第八个月正式进行小批量生产，并把产品推向市场。具体安排如下：

项目	第 1-3 个月	第 4 月	第 5 月	第 6 月	第 7 月	第 8 月	第 9-12 个月
厂房建设及改造	→						
设备引入和调试		→					
人员招聘和培训		→					
试生产					→		
生产						→	

第二年继续引入第二批设备和招聘培训人员，达到计划产能。具体安排如下：

项目	第 1-3 个月	第 4 月	第 5-12 个月
设备引入和调试	→		

人员招聘和培训	→		
试生产	→		
正式生产	→		

截至 2010 年 12 月，本次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已投入资金 1505.12 万元，主要用于购置相关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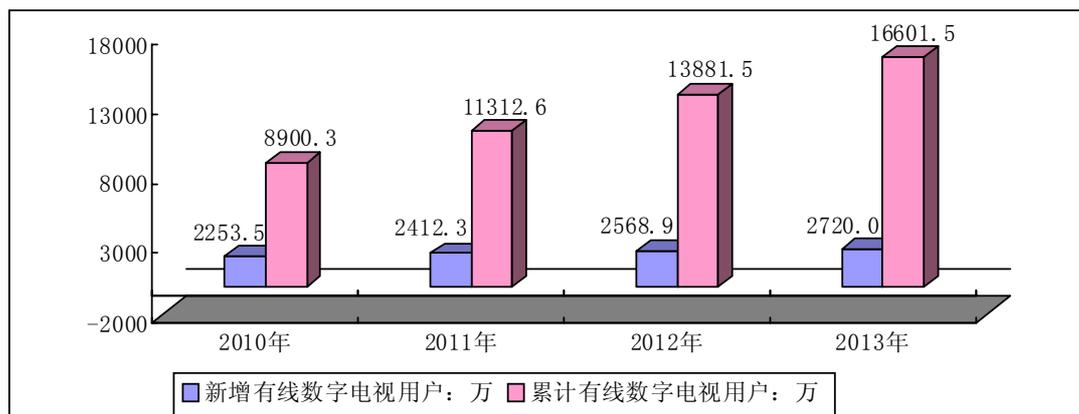
（十三）项目导致公司产能大幅扩张的合理性分析

1、市场前景分析

（1）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市场前景分析

截至 2009 年底，中国有线电视用户数量超过 1.72 亿，有线电视网络的里程超过了 400 万公里。未来几年，中国的有线电视网络规模将持续扩大，用户数量将继续保持稳步的增长，并且，根据国家广电总局制定的《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的规划，到 2008 年，中部地区的地市级城市和西部地区的少数城市要完成有线电视数字化。从目前的发展来看，有线整体平移的发展比规划要滞后了 2 年多。因此可以预见，在未来的几年内，国家广电总局会加大力度推动网络改造和用户终端的建设，以期在 2015 年完成有线整体平移的全部工作。也就是说，未来几年是中国有线数字电视发展的高峰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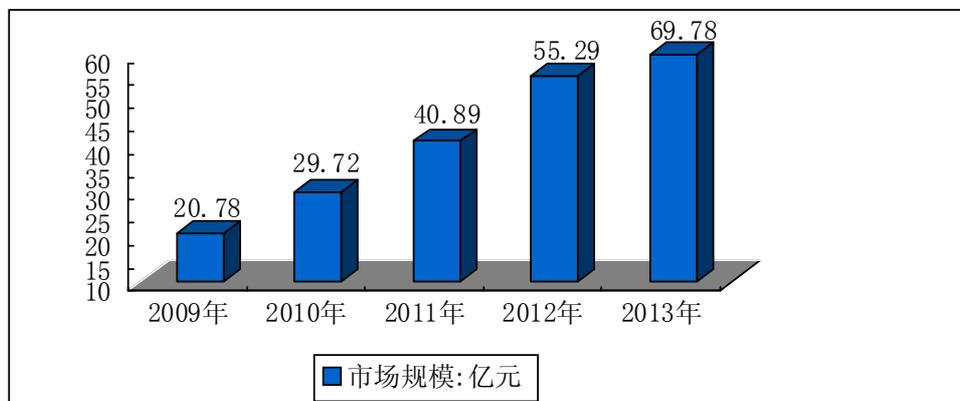
下图为 2009-2013 年中国有线数字电视用户发展规模预测情况：



目前，我国共有 31 个省级网络公司、321 个地市级网络公司、1000 多个县级有线电视网、2000 多个专用电视网。网络规模越大，用户数量越多，相应的有线电视双向改造和网络升级的需求就越大。目前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实现的是

“光纤到区”，“光纤到楼、到户”是未来有线电视网络传输的发展趋势，从“光纤到区”到“光纤到楼”对网络传输设备的需求将成倍增长。并且，目前大多数的地市级以上网络公司的网络双向改造还处于初级阶段，改造的力度和范围还有待于进一步的提高；绝大多数的县市级有线电视网和专用电视网双向改造刚刚起步，未来几年将陆续建设到位。巨大的市场需求给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和双向数字网络设备带来了广阔的市场发展前景。未来五年中国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包括下一代数字网络设备 GEPON/EoC）将保持每年 35% 以上的增长速度，2013 年市场规模将超过 70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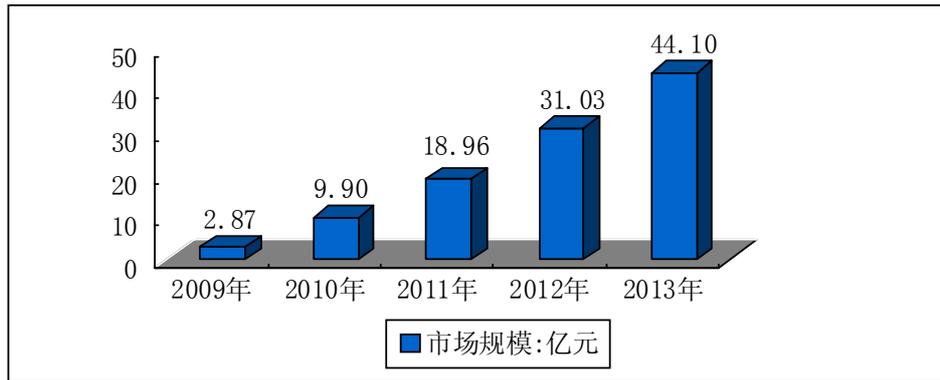
下图为 2009-2013 年中国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市场规模预测情况：



(2)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市场前景分析

广电运营商要开展有线电视增值业务和新业务，促进有线电视广播的规模发展，首先就要对已有的有线电视网络进行双向改造。

下图为 2009-2013 年中国 GEPON/EoC 等下一代数字网络设备市场规模预测情况：



(3) GEPON 类产品的国内市场前景分析

广电网的双向网改造虽然进入了全面铺开的阶段，但是主要指的是覆盖率，因而各地的网络运营商也首先解决覆盖问题，而 GEPON 类设备作为主干光网络上的双向接入设备，在目前阶段对网络运营商而言实际需求并不是很大，仅解决覆盖问题即可。而 EoC 设备作为分支网络的双向改造设备，即便是仅解决覆盖问题，需求量也非常大。

而对于 GEPON 类产品的未来市场而言：一方面，当各地的双向网改造基本完成的覆盖问题，随着用户实际接入率的提高，届时运营商将出于迫切需要解决带宽、网络管理等问题的目的而大量增加主干网的 GEPON 类设备；另一方面，随着“光进铜退”这一必然的趋势，GEPON 类设备将随着光网络设备向用户端的靠近而同步铺设，而每相用户端靠近一步，相应设备的需求将呈现几何级数增长。

因此，GEPON 类产品在未来的国内市场将拥有广阔的成长空间。

2、产能消化分析

(1) 项目产能消化

本项目建设期 2 年，预计达产时间为 2013 年。项目达产后，将新增光网络传输设备生产能力 8 万台/年，电缆传输设备生产能力 75 万件（台）/年，GEPON（包括 OLT 和 ONU）产品生产能力 3 万台/年，EoC（包括头端和终端）产品生产能力 10 万台/年。2013 年中国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包括下一代数字网络设备 GEPON/EoC）市场规模将超过 70 亿元。

2007—2009 年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的销量年均增长率分别为 25.50%、8.29% 和 97.57%，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25.31%、8.23% 和 95.29%。假设未来光网络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年增长率能保持在 35% 以上，电缆传输设备由于考虑到“光进铜退”的因素，假设保持目前业务增长速度 8.23%，2013 年本项目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的销量将分别达到 160,566 台、4,996,736 件及 305,228 台，超过本项目达产后总产能。

（2）未来目标市场的拓展能保证产能的消化

公司的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已在其细分领域处于国产品牌领先地位，根据广电协会的数据显示，2008 年公司以 5.43% 的市场占有率位于细分行业第一。品牌效应将为公司开拓市场打下坚实基础。

公司今年来加大了针对 GEPON、EoC（MoCA、HomePlug）等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等高端产品的开发力度，随着有线电视网络实现双向、交互、多业务功能的升级改造工作进一步深化，这将为公司的销售额带来更大的提升空间。

（3）具体营销措施

A、一方面，维持现有省会城市的重点客户；另一方面，积极寻找代理商，整合二、三线城市的销售渠道。采用纵向和横向市场开发策略，强化中心城市的直接应标能力和销售跟进能力，提高中心城市的市场占有率和产品线的延伸率，建立环绕中心城市的代理销售渠道，搞连锁销售、加盟销售，同时进行市场开发，进行区域管理，进一步拓展市场覆盖的广度和深度，促进公司产品的销售，确保公司优势产品的市场份额继续提高；

B、利用公司传统产品的品牌优势，通过参加行业研讨会、展览会不断提高品牌影响力，加大对公司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等高端产品的市场拓展空间；

C、公司的 GEPON 设备已得到日本客户的认可，并且出口额逐年递增。以此为基础，公司将通过代理公司，进一步拓展有线传输设备的国际市场。

（4）GEPON 类产品消化新增产能拟采取的措施

本项目建设期 2 年，预计达产时间为 2013 年。项目达产后，将新增 GEPON

(包括 OLT 和 ONU) 产品生产能力 3 万套/年 (1 台 OLT 搭配多个 ONU)。项目完全达产后 GEPON 类产品的总产能可超过 11 万台套/年。

A、出口部分的销售增长

公司 GEPON 类设备报告期内的出口销量 (ONU) 情况如下:

年	2010 年	2009 年	2008 年	2007 年
销量: 台	139471	88,758	57579	25310
增长率	57.14%	54.15%	127.50%	-

可见, 公司 2010 年 GEPON 类设备 ONU 的出口销量为 139,471 台, 且连续三年的增幅均超过 50%, 与募投项目带来的产能增长相匹配。

公司已于 2009 年 6 月 16 日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了 3 年供货合同, 约定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在 2009 年—2011 年继续向亿通科技订购 FTTH 用 GEPON(ONU)。因此发行人可以在未来较长时间内保持对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的供货关系。另外, 发行人还将利用其产品在日本客户中的良好口碑, 积极寻找其他国家或地区的代理公司, 进一步拓展有线传输设备的国际市场。

B、国内市场的拓展

在广电行业中公司是较早开发 GEPON 产品的厂家, 并在 2010 年 2 月取得了电信入网许可证, 同时公司在行业内拥有较好的口碑, 随着广电行业产品使用量的增长, 以及 GEPON 广电行业标准的制定, 公司在这一产品上将有所突破。

公司将在国内市场逐步展开 GEPON 类产品的销售。一方面借助 EoC 类产品的销售, 建立良好的客户基础; 另一方面, 依托视频监控工程项目的示范作用, 逐步打开国内市场。

C、生产能力的动态调整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中的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GEPON、EoC (MoCA、HomePlug) 的技改和扩产项目, 主要用于引进高速贴片机、全自动印刷机等设备, 购置 BGA 返修台 BIC、锡膏厚度测试仪等设备和改建生产用房。以上设备均属于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产品的通用生产设备。公司依据具体产品的增长不同步这一行业特点, 均设计为柔性生产线, 可在同类产品 (GEPON、EoC) 之间进行动态调整。这样, 可以同时满足未来 2-3 年 EoC 产品的爆发式增长其后 GEPON 产品的快速增长需求。

（十四）项目选址及土地情况

本项目的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 28 号，公司现在的厂区内进行。（该厂区土地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五、（四）、1、土地使用权取得和占有情况”所述）

（十五）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硬件产品在贴片、焊接、测试过程中将产生少量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噪声和风机噪声（空调系统、排风系统）。公司制定了噪声控制措施：生产过程中采用的空调系统、排风系统等均为低噪声设备，并设有减震处理；空调机房已用隔声墙单独隔间；空调及排风设备的进出口及管道的连接处为减少振动的传递，已采用柔性软接头。本项目配套硬件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将产生少量废水和废料，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包装废纸、废金属、塑料件、生活垃圾和生活污水等。公司制定了废料及污水控制措施：生产过程中的包装废料、塑料件、废纸等经专人收集后，出售给回收公司；生活垃圾经专人收集后送垃圾处理厂集中处理；粪便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放到市政污水管道。公司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取得常熟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环计[2009]89 号），审核了公司生产制造过程中基本无不良影响，符合国家、市环保法规和要求，批准本项目的开工建设。公司并于 2010 年 2 月 2 日取得了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环保核查意见的函》（苏环函[2010]16 号）批准公司本募投项目，且项目已经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建设，募集资金投向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国发（2005）40 号）中限制、淘汰落后生产能力、工艺和产品。

（十六）项目的经济效益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11,887.99 万元，项目期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70,851.35 万元，年均 14,170.27 万元（含建设期，下同）；实现净利润 19,209.32 万元，年均 3,841.86 万元。整个项目平均投资利润率为 27.47%，内部收益率为 30.23%（税后），项目建成后 4.25 年收回全部投资（税后）。

三、视频监控项目

(一) 项目概况

1、视频监控项目总体情况

本项目计划总投资 2,025.10 万元,为常熟市建设覆盖全市的治安视频监控网络。

2009 年 7 月 18 日,本公司与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签订了《合作协议》,合作开发推广基于常熟市双向有线电视网,针对全社会客户的数字化网络监控设计、安装、运维及平台管理和海量视频数据的专业存储服务。2010 年 1 月,本公司与常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以下简称“社会治安办”)签订了《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授权许可建设合同》(以下简称“建设合同”)。协议约定:由常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授权本公司为常熟市建设容量不少于 15,000 个监控点的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网络,费用由常熟市下属各镇财政统一支付;由公司搭建包括视频监控、传输、存储与运营管理的统一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平台。其中本项目建设方为常熟市下属的各乡镇,公司与各建设方签订另行签订《常熟市社会治安动态监控项目技术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技术服务合同”)。

2、视频监控项目相关协议的主要条款

(1) 承诺与保证

A、常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该项目建设的计划、监督、验收和协调、指导、推进各板块、单位的项目建设。项目具体建设方为常熟市下属的各乡镇(以下简称“各乡镇”)。

B、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负责常熟有线网双向改造,提供公司开发的数字化监控系统的网络链路,配合公司在双向有线网中进行产品运行测试及试点工作的开展。同时,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承诺公司是该领域唯一的运行合作单位。

C、由公司负责监控系统前期的现场勘查、设计、制定现场施工方案;负责

提供监控系统建设的设备（含系统软件）、监控系统的建设（含系统平台的建设）、运维及平台管理和海量视频数据的专业存储服务。监控系统平台网络资源建设应具有可扩展性，按不少于 15,000 个监控点容量标准建设。

D、合同期间，安装摄像机的立杆和立杆基础的所有权属于建设方；监控设备（含系统平台）的所有权属于乙方。

（2）合同期限

本授权合同的期限为 5 年，自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合同期满，常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欲继续使用授权合同项下的本公司视频监控系统，应在本合同期满前的六个月内与公司协商续签合同。

公司与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合作开发推广常熟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项目的期限为 10 年。

（3）项目收入及付款方式

A、收费原则：采用按每个监控点/月 118 元计算，含本公司向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支付网络链路使用费每个监控点为 30 元/月及设备费（含系统平台、系统软件）每个监控点为 88 元/月；如选用 130 万 CCD 的高清摄像机，考虑到带宽专用及存储专用的因素，则网络链路使用费为 50 元/月，设备费 160 元/月。

B、费用支付：由公司与各建设方约定。原则确定为半年度结付，一年两次，由镇财政统一支付。

3、项目建设内容

建设内容：建设一个 300 平米的运维中心（设在亿通科技厂区内），20 个监控机房（分布在各乡镇广电机房）和 15,000 个监控点，并通过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的双向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视频信号。

（二）项目背景

1、平安城市战略加速社会治安监控系统升级

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人口流动日益频繁，人们的安全意识逐步加深，社会治安的监控与保障手段也在日渐更新与进步。继政府部门提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后，公安部相应的开展了一系列科技强警示范城市建设工程，全面推动全国平安城市的建设工作。

据统计，北京在“平安城市”建设中累计投入 53 亿元建成城市公共安全领域图像信息系统，监控探头达到 30 万个，市、区(县)两级政府建成城市综合管理中心 74 个。烟台、吴江等中小城市也在城市治安视频监控中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并取得了相应的效果。中国将很快成为继美国之后全球第二大安防市场，未来中国的安防设备市场将以每年 20% 以上的速度增长。

2、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政策牵动物联网产业全力发展

党的十七大提出“大力推进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政策，正是在我国工业化加速发展时期所做出的重大决策。在两化融合政策的牵动下，将所有物品都与网络连接在一起的物联网（又称“传感网”）产业进入了重点发展的时期。2009 年 9 月 11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传感器网络标准化工作小组成立，标志着我国将加快制定符合我国发展需求的传感网技术标准，力争主导制订传感网国际标准。11 月 3 日，温家宝总理发表了题为《让科技引领中国可持续发展》的讲话，再次强调科学选择新兴战略性产业非常重要，并指示要着力突破物联网关键技术，及早部署后 IP 时代相关技术研发。至此，尚处于产业初创阶段的物联网将进入发展快车道。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李毅中也在全国装备工业“两化”融合典型经验座谈会上首次明确了物联网应用示范方向。他表示物联网的发展将优先选择重点工业领域、基础设施、环保监测、公共安全、工业控制、医疗卫生等领域，开展应用示范。智能家居、智能医疗等面向个人用户的应用已初步展开，如中科院与中移动集团已率先开展紧密合作，围绕传感网与 3G 的 TD 蜂窝系统两网融合的三步走路线。

（三）项目的必要性

1、促进公司完善业务结构、扩大业务规模

目前，有线电视网络的双向及数字化改造正在大力推进，数字视频传输技术

得到了不断的加强，有线电视网络的增值业务也在不断扩展。在此基础上，公司将有线电视的视频采集传输技术应用于智能化监控系统中。同时还将充分利用有线电视的广覆盖、高带宽和高质量的特性，建立一个高可靠性的智能化监控网络。由于充分利用了有线电视网络，在有线电视已覆盖的位置，可以免除专用布线的繁琐工作和资源浪费。

本项目的建设，将大量的使用公司自有的 GEPON、EoC (MoCA、HomePlug) 等设备，在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建设的同时，拉动产品的销售量。公司通过和常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在社会治安视频监控项目上的合作，可以有效提高企业的生产规模 and 市场份额，为企业的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该项目将依托公司在有线电视网络传输、接收及存储等技术优势及公司以往的项目经验，延伸和丰富公司的主营业务体系，为公司持续快速发展增添新的动力。

2、公司广电传输技术在物联网的拓展应用，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及竞争优势

视频监控项目的运营是公司将广电传输技术在新领域为客户提供设备和集成服务，是广电传输技术在物联网的拓展应用。公司通过该项目延展了公司的产业链，在实现产品销售、获得产品利润的同时，获得了较为稳定的现金流，而且可以因提供后续的支持服务，与客户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在今后的产品升级、增值服务中获得增量收益，增强公司竞争优势。

3、响应国家政策，提升公司社会影响力

从国家的政策导向来看，继“平安城市”战略推出后，我国在全国范围内将全面启动“平安农村”的系统建设，农村平安建设纳入了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各地平安建设的总体规划。加强交通、学校安全、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在学校、交通主要路口和重点集镇普遍推广电子视频监控。

开展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的联合运营就是要利用覆盖面更为广泛的民用信息资源网络，将传统的有线传输网络与监控系统联合运营，依法有组织地整体建设

社会治安监控体系，努力实现全方位、全时空的防范监控，可以大幅提升治安防控体系的科技含量，提升公安机关控制社会治安局势的能力以及应付突发事件的能力。

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具有巨大的社会效益。公司通过本项目的建设，以常熟治安视频监控方案作为样板，向全省乃至全国推行，可以树立良好的企业形象，提升公司品牌认知度与美誉度。

（四）项目市场前景分析

开展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的联合运营是一项涉及技术和警务工作多个方面、辐射社会不同领域的复杂系统工程。而“物联网”的建设思路恰恰正是要将各大信息系统互联形成一个庞大的网络。物联网产业的发展现状直接构筑了社会治安视频监控联合运营系统建设的基础。因此，在国家大力建设物联网的支撑下，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网络的建设将会得到长足的发展。

另一方面，伴随着政府与公安部门共同推动的“平安城市”、城市报警与监控系统建设的深入开展，加上奥运会、世博会等大型活动的带动，中国进入了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快速发展期，科技强警和平安城市的推广在全国范围内拉开序幕。2005年，公安部确定的第一批21个科技强警示范城市已通过验收，21个城市累计投入经费53.6亿元（资料来源：人民公安报）。据估算，2005-2009年，中国每年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系统建设的投入都在100亿以上。

由于前期科技强警和平安城市的试点大多集中于一、二线城市，全国大部分三、四线城市以及乡镇都还在起步阶段，市场空间巨大。这也给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网络的建设提供了足够的市场空间和保障。

目前，本公司的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已经覆盖了全国80%的省会和中心城市，用户达300余家。在长期的合作过程中，公司与这些中心城市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形成了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通过本次项目的建设，将成为一个巨大的样板工程，给公司带来巨大的品牌影响和良好口碑，为公司把类似的模式向其他城市和其他应用领域复制积累宝贵经验。

（五）项目投资概算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025.10 万元，投资估算如下：

序号	项目	估算价格 (万元)	占项目总资金比例
1	设备购置及安装	1,674.87	82.71%
1.1	控制中心运营设备	93.61	4.62%
1.2	分中心运营设备	341.50	16.86%
1.3	前端设备	1,087.50	53.70%
1.4	初装及调试费	152.26	7.52%
2	运维中心装修	30.00	1.48%
3	其他运营费用	200.00	9.88%
3.1	修理及器材费	150.00	7.41%
3.2	差旅费用	25.00	1.23%
3.3	外协费用	25.00	1.23%
4	铺底流动资金	120.23	5.94%
合计		2,025.10	100%

(六) 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进度安排

该项目的资金投入进度安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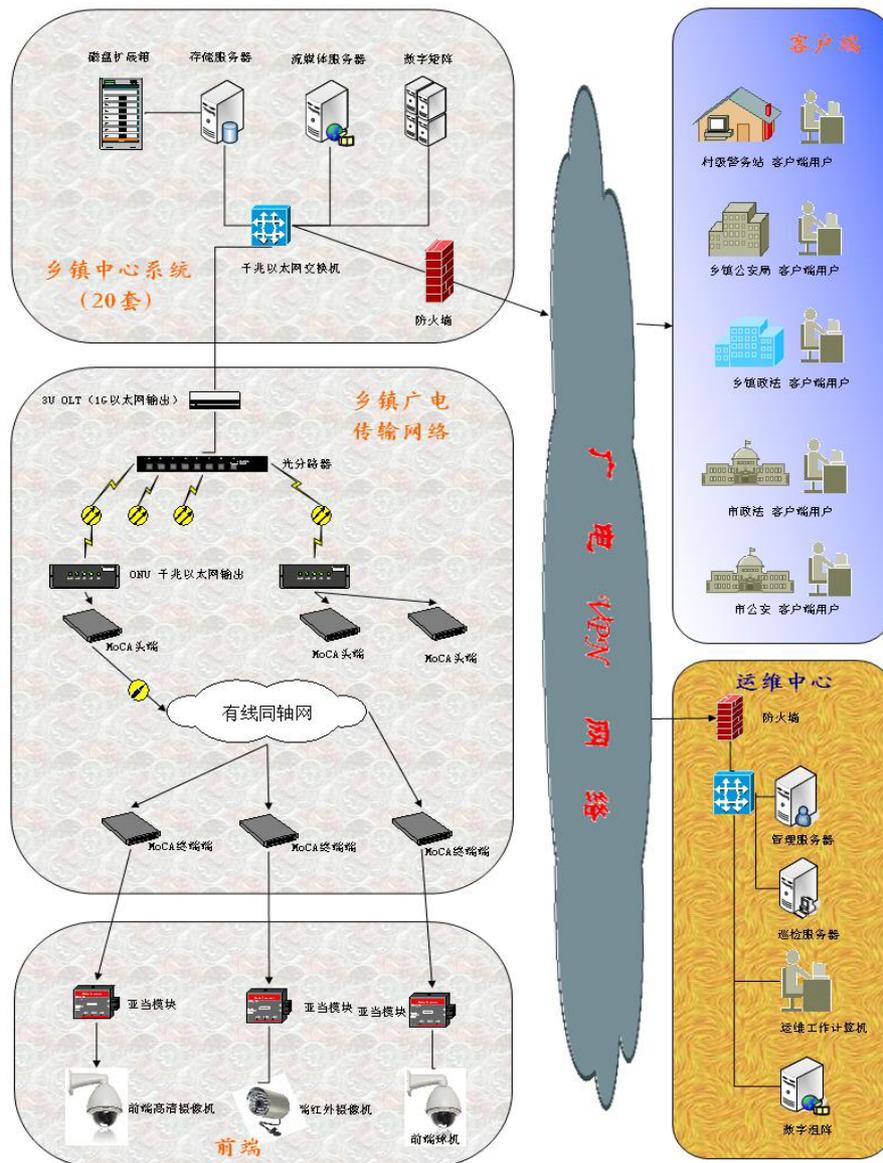
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额	建设期	
		第一年	第二年
总投资	2,025.10	1,316.34	708.76
其中：设备购置及安装	1,674.87	1,046.11	628.76
运维中心装修	30.00	30.00	-
其他运营费用	200.00	120.00	80.00
铺底流动资金	120.23	120.23	-

(七) 项目技术介绍

1、项目技术方案

在智能化监控工程中，视频监控系统的地位举足轻重，它可以即时地传送活动图像信息，且可以通过控制软件，远程控制摄像机的角度、方向和镜头焦距等，从而实现对现场全方位的观察和近距离的特写，以保证对现场情况的尽可能的掌握，并可以通过长时间的录像功能保存视频证据。

整个视频监控网络以常熟现有有线电视网络为基础，搭建包括视频监控、传输、存储与运营管理的统一社会治安视频监控平台。常熟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项目网络架构图见下图：



本项目由网络传输部分、前端采集存储部分、管理中心平台等几个系统构成。

(1) 网络通信部分，分为核心 VPN（虚拟专用网络）专网、乡镇广电传输网络 and 客户端接入网络，具有全网统一网络管理，监测网络设备状态和故障告警；

(2) 前端图像采集与配套部分，共需 5000 路前端，包括图像采集摄像机、电源供应部分、IP 转换部分、前端存储部分、立杆基础部分等；

(3) 乡镇中心管理部分，分设在各乡镇广电管理站机房的终端系统，包括：流媒体转发服务、集中存储服务、交换机、UPS 电源配套设施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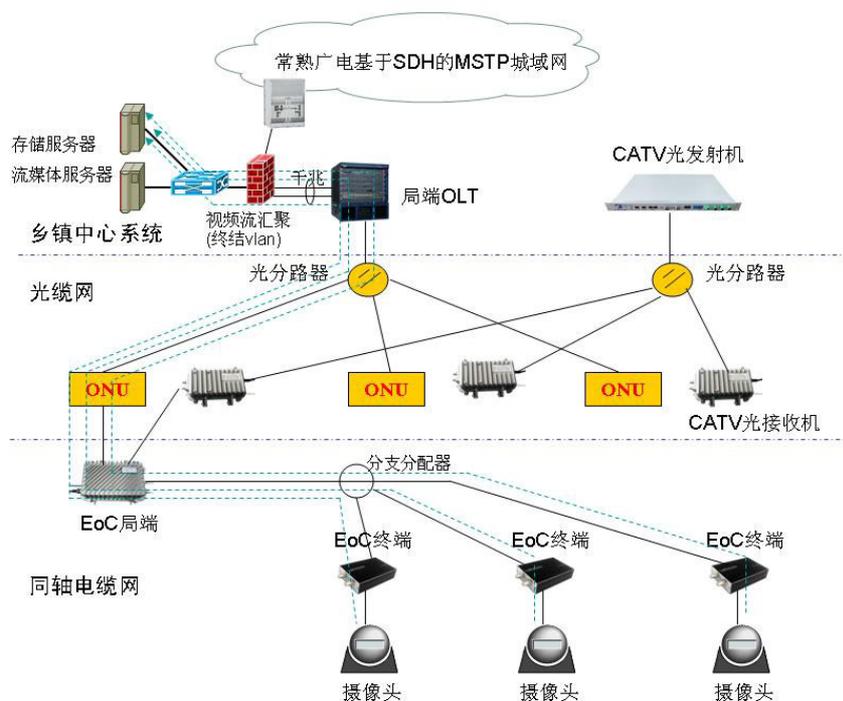
(4) 运维中心管理部分，负责为各级用户提供认证、授权服务，提供单点

登录、集中权限管理、巡检服务，对整个系统的集中配置管理。包括：备份存储服务、自动巡检服务、人工检查服务、维护信息服务、时钟同步等；

(5) 客户端部分，为实际需要监看或调用监控图像的各单位或部门，包括：各乡镇村警务室、各镇综治办和辖区派出所、市政法委、公安局、指挥中心等客户端。

2、项目技术原理

本项目接入网络部分原理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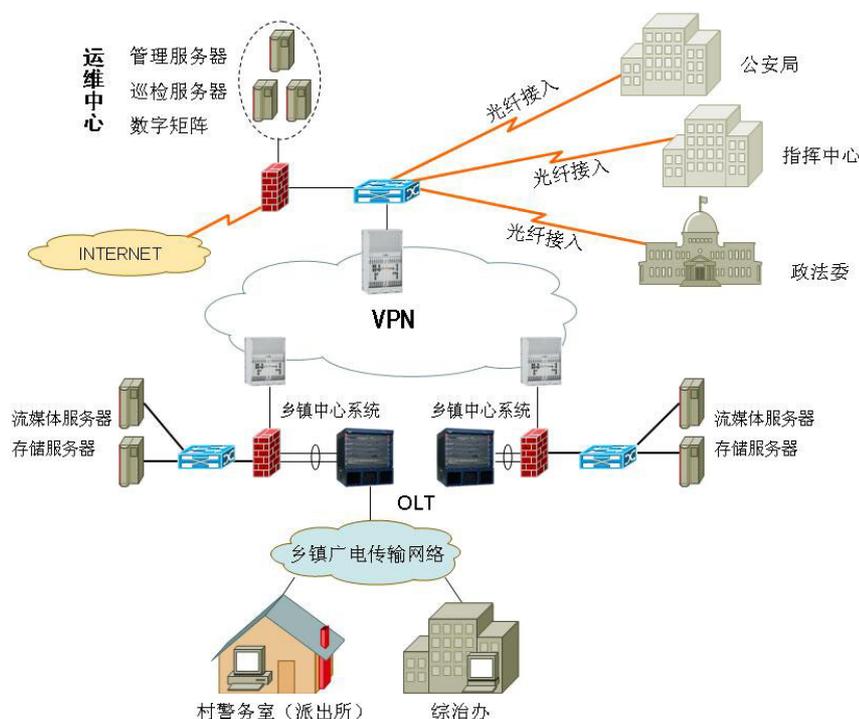
从图中可以看到在各乡镇分中心处，局端 OLT 每个 PON 口支持 1.25Gbps 的上下行流量，完全可以满足大量视频信号接入的需求，且 OLT 为模块式结构，可以根据需要扩充 PON 口的数量。每个 PON 口通过光分路器可以支持下联 32 个 ONU，传输距离可达 10 公里，完全可以满足各接入点到分中心的距离要求。ONU 终结光信号，提供一个百兆以太网口连接 EoC 头端，EoC 头端把 IP 数据信号调制在射频信号上，通过有线电视同轴电缆网传送到各个监控点，最后由 EoC 终端将射频信号解调为以太网信号，提供以太网口连接摄像头，反之同理，传输的带宽可以很轻松的达到 50Mbps,完全可以满足各类视频格式的传输，从而实现

前端视频摄像头的接入。

客户端接入网络主要完成实际需要监看或调用监控图像的各单位或部门的接入，包括：各乡镇村警务室、各镇综治办和辖区派出所、市政法委、公安局、指挥中心等客户的接入。对于不同层次的接入客户，将采用不同的接入网络：

(1) 政法委、公安局、指挥中心的接入网络方案

对于政法委、公安局、指挥中心，常熟广电采用光纤直接接入的方式接入核心 VPN 网络，并与各分中心和运维中心实现互联互通，因此，公安、政法部门可以具有最高级别的管理权限并可以任意的监看全市所有监控终端的图像信息。具体如下图所示，



(2) 村警务室、综治办、派出所等客户的接入网络方案

各乡镇村警务室、各镇综治办和辖区派出所等客户的接入方式，我们将采用和接入监控终端相同的方式，因为广电提供的网络传输带宽足已支撑这类用户对本辖区内的图像监测。当然随着将来监控点数量的增多，监控所需传输带宽的增长，常熟广电将为这类用户提供网络带宽的平滑升级。

(3) 其他用户的接入网络方案

本系统传输网络具有较好的兼容性、可扩展性，可实现与 INTERNET 网络互通，同时也支持与其它任何满足通信带宽要求的应用网络的互通，应用网络包括：自建的、电信、移动、联通等。常熟广电将提供安全、标准、开放的网络通讯接口。

（八）项目需要购置的设备

本项目投入的设备主要包括网络传输设备、前端采集存储设备、乡镇中心管理设备、运维中心管理设备等方面。

1、网络通信链路由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提供。

2、前端图像采集与配套部分

前端图像采集与配套部分共需 15,000 路前端，包括图像采集摄像机、电源供应部分、IP 转换部分、前端存储部分、立杆基础部分等。前端及编码设备清单见下表：

项目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及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万元)
红外摄像机	YXC	YXC-405H	国产	台	15000	290.00	435.00
线材、管材、配置箱	—	—	国产	套	15000	45.00	67.50
辅助材料	—	—	国产	套	15000	30.00	45.00
编码设备	—	DH-IPVM5050	国产	台	15000	360.00	540.00
小计			-	-	-	-	1087.50

3、乡镇中心管理部分

乡镇中心管理部分包括：流媒体转发服务、集中存储服务、交换机、UPS 电源配套设施等。镇中心管理部分设备见下表：

项目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及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万元)
流媒体转发与巡检服务器（含软件）	HP	Proliant DL380 G6(491332-AA1)	国产	台	20	46450	92.9
防火墙	H3C	H3C SecPath U200-M+ H3C SecPath U200-A	国产	台	20	43000	86.00
核心交换机	H3C	H3C S5500-28F-EI	国产	台	20	22490	44.98

服务器机柜	图腾	A2.6042	国产	套	20	2550	5.10
UPS 电源主机(含 电池及电池柜)	台达	GES-N7K	国产	台	20	18900	37.8
小计	-	-	-	-	-	-	266.78

4、运维中心管理部分

运维中心管理部分包括：备份存储服务、自动巡检服务、人工检查服务、维护信息服务、时钟同步等。运维中心部分设备见下表：

项目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及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万元)
巡检中心服务器 (含显示器)	HP	Proliant DL380 G6(491332-AA1)	国产	台	1	19600	1.96
应用管理服务器 (含软件及显示器)	HP	Proliant DL380 G6(491332-AA1)	国产	台	1	519600	51.96
操作系统软件	微软	WINDOW XP	美国	套	1	1000	0.10
数据库软件	微软	SQL SERVER 2000	美国	套	1	28500	2.85
系统管理服务器 (含软件)	HP	Proliant DL380 G6(491332-AA1)	国产	台	1	19600	1.96
数字虚拟矩阵	丛文		国产	台	1	4000	0.40
工作席电脑	联想	启天 M7000	国产	台	3	7000	2.10
核心交换机	H3C	H3C S5800-32F L3	国产	台	1	33228	3.32
汇聚交换机	H3C	H3C S5500-28F-EI	国产	台	1	22490	2.25
防火墙	H3C	H3C SecPath U200-M+ H3C SecPath U200-A	国产	台	1	48600	4.86
电视墙	国产		国产	套	1	25000	2.50
高清投影机	SONY	VPL-HW10	日本	台	1	22000	2.20
投影幕	美视	200 寸	国产	套	1	3600	0.36
监视器	创维	MP25HD	国产	台	8	3180	2.54
中心备份存储服 务器(含磁盘)	大华	大华 SVR	国产	套	1	37360	3.74
磁盘扩展箱(含磁 盘)	大华	大华 SVR	国产	台	2	14860	2.97
UPS 电源主机(含 电池及电池柜)	台达	GES-N11K	国产	台	1	70230	7.03
服务器机柜	图腾	A2.6042	国产	套	2	2550	0.51
存储服务器(含磁 盘)	大华	大华 SVR	国产	套	20	37360	74.72
小计							168.33

（九）项目的组织方式及实施进度

1、本项目由本公司组织实施。

2、项目具体计划

若以 T 年为本项目实施开始时点，则计划在 T 年第 4 月完成运营中心的建设，同期着手搭建乡镇中心，到 T+1 年 3 月，完成全部 20 个乡镇中心的建设。T 年结束前，完成全市社会治安动态路面监控点安装总数的 60%；在 T+1 年结束前完成全市社会治安动态路面监控点的安装任务。具体安排如下：

序号	流程	T 年	T+1 年	T+2 年	T+3 年	T+4 年
1	项目方案设计、审批及试点	→				
2	运营中心装修建设	→				
3	乡镇中心建设	→				
4	完成全市社会治安动态路面监控点安装总数的 60%	→				
5	完成全市社会治安动态路面监控点的安装任务		→			
6	项目运营阶段	→				

截至 2010 年 12 月，本次视频监控项目已投入 925.57 万元，主要用于完成运营中心、乡镇中心的建设，以及部分前端设备监控点的布设。

（十）产品营销措施

公司凭借在有线电视网络传输、接收及存储等技术优势及多年积累的与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的良好合作关系，公司的视频监控智能化工程服务在常熟及周边地区建立了良好的信誉和潜在的客户基础。

本项目将利用公司智能化系统成熟的营销团队，在现有市场的基础上，开拓延伸，通过各种营销手段，完善销售网络，提高销售队伍的专业服务能力和快速反应能力，拓展新兴市场，开发新客户。

另一方面，公司将与目标区域的本地公司采取合作经营的方式开发新兴市场。合作方负责当地中心机房的运营维护，公司则充分利用自主掌握核心技术的优势，为客户提供从方案设计到视频监控系统前端至运营维护中心的全部产品，

再到系统集成、系统调试及售后服务的视频监控系统整体解决方案。以此解决中心运营机房受地域影响难以维护的问题。

（十一）项目选址及土地情况

本项目的运维中心建设在亿通科技办公楼一层；20 个监控机房分别分布在各乡镇广电机房。（该厂区土地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与技术”之“十一、（四）、1、土地使用权取得和占有情况”所述）

（十二）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属城市社会治安视频监控网络建设，不从事生产活动，不产生任何污染。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对环境造成任何影响。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取得了常熟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对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视频监控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常环计等[2009-12]128 号），批准公司实施本项目。

（十三）项目的经济效益

根据公司与常熟政府和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的合作协议，常熟政府在项目前两年每年支付 714.50 万元，共计 1,429.00 万元前端设备与乡镇监控机房设备款，此后三年，常熟政府将每年支付 1,794.07 万元，共计 5,382.20 万元运维费用。项目期公司将累计实现销售收入 6,811.21 万元，年均 1,362.24 万元（含建设期，下同）；实现净利润 3,488.71 万元，年均 697.74 万元。整个项目平均投资利润率为 34.45%，内部收益率为 79.38%，项目建成后 2.67 年收回全部投资。

四、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

（一）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分别实现营业收入135,197,847.48元、179,840,774.34元、199,473,862.87元和135,121,065.79元，主营业务规模不断扩大。随着主营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不断增加，有必要通过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需要。

（二）对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管理安排

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集中管理，其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并履行必要的信息披露程序。

（三）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短期看，公司资产的流动性得以提高，从而提升自身的抗风险能力；长期看，将更有利于进一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改善公司资产质量，使公司的资金实力和资信等级进一步提高，对公司经营将产生积极的影响。

（四）对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作用

对公司而言，技术及人才优势是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营运资金后，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适时将资金投放用于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和员工（尤其是技术人员）队伍的建设等方面，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五、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财务状况影响

1、对净资产总额及每股净资产的影响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净资产为 10,203.95 万元，每股净资产为 2.81 元。假设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3,913.09 万元，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净资产将增加为 24,117.04 万元，每股净资产将增至 6.63 元。

2、对资产负债率的影响

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9.44%。假设其他条件发生变化，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下降为 29.27 %。

（二）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营业收入和净利润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测效益总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X年（预计2012年）		X+1年（预计2013年）		X+2年（预计2014年）	
		销售收入	净利润	销售收入	净利润	销售收入	净利润
1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	15,634.49	3,622.48	21,150.45	5,295.83	21,606.46	5,395.60
2	视频监控项目	1,794.07	1,052.15	1,794.07	1,052.15	1,794.07	1,052.15
	合计	17,428.56	4,674.63	22,944.52	6,347.98	23,400.53	6,447.75

注：（1）上述两个项目建设期均为2年，X指项目建成完工投产当年，预计X为2012年；

（2）根据常熟市政府关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优惠政策，上述效益预测的所得税税率15%；

（3）上述预测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与公司现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致。

假设其他条件不发生变化，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达产后，公司将增加销售收入23,400.53万元，较实施前（2009年）增长117.31%，增加净利润6,447.75万元，较实施前（2009年）增长286.47%。

2、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

按目前公司现行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产后，每年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年折旧额	折旧或摊销年限
新增房屋建筑物	4,288.29	135.80	30年
新增研发、生产设备	6,771.87	643.33	10年
合计	11,060.16	779.13	—

根据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测效益数据，项目投产后新增利润总额完全可以弥补新增折旧用总额，项目达产后，新增利润总额更是远大于新增折旧费用总额。因此，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的影响有限。

3、对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由于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提高，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从资金的投入到产生效益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在达产之前对公司的盈利贡献有限，将导致净资产收益率较以前年度有所摊薄。但随着项目的逐步达产，公司盈利能力将有较大提高，净资产收益率也将随之提高。

（三）固定资产变化与产能变动的匹配关系分析

项目名称	2009年	募投项目完成新增	募投项目完成合计
收入（万元）	19,947.39	23,400.53	43,347.92
固定资产（万元）	6,239.51	11,060.16	17,299.67
单位固定资产收入贡献比	3.20	2.12	2.51

公司2009年单位固定资产收入贡献比，与募投项目完成后测算的单位固定资产收入贡献比相比差异不大，所以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与新增产能是匹配的。

第十二节 未来发展与规划

声明：本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后，通过定期报告持续披露计划实施和目标实现的情况。

一、未来发展战略与发展目标

（一）未来发展战略

本公司将始终致力于产品的技术开发、引进、吸收、创新，不断提升有线电视网络传输技术的领先水平；借助于行业上企业的加工装配能力和专业分工，迅速壮大公司的加工制造和配套能力；通过资本市场不断充实资本实力，尽快突破资金瓶颈，快速扩张产业规模，将公司主业做强做大；根据市场需求，不断进行现有产品升级和新产品的开发，形成产品、业务系列化，打造基于光纤网络和电缆分配网络上，实现视频信号从局端向用户端的传输技术等优势技术带动的系列产品制造基地；并适时进行产业升级，完善产品链，形成完整的一站式服务，使本公司在广播电视传输设备领域发展成为一个务实、创新、技术先进的产品和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二）未来三年（2011-2013年）的发展目标

1、主要业务目标

未来三年内，本公司充分利用我国有线电视网络数字化、双向化改造、“光进铜退”以及“三网融合”的发展为契机，扩大有线电视传输设备的市场占有率，并不断进行现有产品升级和新产品开发，形成有线电视宽带网络传输设备、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等系列产品线。同时依托公司的核心技术优势和产品为客户提供社会全面综合安防视频监控智能化工程服务，并实现产业化。

2、业务经营目标

未来三年，本公司将保持经营业绩持续增长，争取到2013年总收入达到7.5亿元，利税1.8亿，成为本行业的支柱企业。

在市场占有率方面，本公司将继续扩大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国内市场份额以稳固目前公司在国内市场占有率第一的位置，并维护日本出口市场，同时加大对其他国际市场的开拓。

二、发行当年和未来三年的具体发展计划及措施

（一）技术研发及创新计划

未来三年，本公司在现有基础上将进一步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建立高效的研发团队，快速开发适应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和专业的解决方案。

1、本公司将会在未来每年投入大量资金进行新产品的研究开发，投入研发费用占销售收入的比重不低于 4%，提高研发设备条件，吸引保留高端研发人才为公司服务。

2、公司将产、学、研合作作为实施“高新技术创新战略”的重要途径，切实加强国内外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建立长期合作关系。通过广泛合作，借助科研院校技术力量，跟踪国际技术与市场发展变化趋势，为企业技术、产品开发服务，从而形成研究开发、成果转化、生产经营的有机结合。

3、公司将继续承接国际领先技术水平产品的订单，以便更好的吸收和消化国外先进的技术水平和生产工艺流程；

4、主要产品拟达到的技术水平目标：

序号	主要产品名称	技术水平
1	光传输设备	相当于美国 GI 公司的国际先进水平
2	电缆传输设备	国内领先，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3	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	相当于日本的国际领先水平

（二）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根据发展战略规划，结合现有的产业和技术平台，充分发挥公司技术先导与专业服务的特点，集中优势突破关键点，在未来三年内紧紧抓住“三网融合”的新机遇，围绕广电、电信这两个行业，依据公司现有的技术特点，找准突破点，重新对自身做个定位，进行产品开发和结构的优化调整，通过自主开发

及创新，进一步扩大公司传统产品的产能，扩大市场份额，增加市场占有率。在加强传统产业优势的同时，公司将贯彻从单纯设备供应商向子系统及完整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变的发展战略；公司将顺应广电网络产业发展的趋势，紧跟广电网络产业的潮流，重点发展光工作站、光放大器、1550nm 外调制光发射机、16 路 OLT 设备、DV-ONU 产品、EoC 设备等，逐步扩大其销售比重；公司将最大限度地加强研究开发，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在未来的发展积累技术与经验，拓宽发展空间。

（三）市场和业务开拓计划

1、以直销模式为主，直销和代理互相补充

一方面，维持现有省会城市的重点客户。采用纵向和横向市场开发策略，强化中心城市的直接应标能力和销售跟进能力，提高中心城市的市场占有率和产品线的延伸率。

另一方面，积极寻找代理商，建立环绕中心城市的代理销售渠道，同时进行市场开发、进行区域管理，进一步拓展市场覆盖的广度和深度，提高现有产品线的扩展率。

2、提高市场占有率

公司将扩大营销队伍，提高营销人员的综合素质和服务意识，打造一支专业水准高、团队凝聚力强的营销队伍。同时公司将加强区域销售服务中心的建设，搭建全国性营销网络，进一步扩大国内市场占有率。

公司加大拓展国外市场的力度，通过代理公司，把公司的有线电视传输设备、安防产品向国际市场拓展，并培养一批面向国际市场的具有电子技术基础的综合销售人员，为国际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使具有亿通特色的有线电视网络系列产品在国际市场占有一席之地。

3、拓展产品线计划

随着“光进铜退”的进一步推进，光节点会更加接近用户，单节点覆盖用户量会减少，光网络设备将会呈现几何级增长。针对将来广阔的市场需求，公司将加

大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传输平台及数字光工作站等升级换代高端光网络产品的开发。

针对开发视频监控智能化工程服务的市场，公司将与目标区域的本地公司采取合作经营的方式开发新兴市场。合作方负责当地中心机房的运营维护，公司则充分利用自主掌握核心技术的优势，为客户提供从方案设计到视频监控系统前端至运营维护中心的全部产品，再到系统集成、系统调试及售后服务的视频监控系统整体解决方案。这种营销模式可以解决中心运营机房受地域影响难以维护的问题。因此，通过联合运营的模式，本项目可以作为样板工程顺利地推广和运用到目前“科技强警”和“平安城市”的大规模建设中，实现产业化发展。

由于中国的安防产品有很好的性价比，中国的元器件价格也较低，技术相对成熟，生产能力已经规模化，很有竞争力。因此在未来几年，特别是对于发展中国家而言，将是公司开拓中国安防产品市场的重点。

（四）人才储备计划

优秀的人才 是公司未来持续成长和技术创新的源泉和根本保障。为了应对日益激烈的人才竞争，公司把实施人才战略作为企业发展的重要战略。不断深化人事制度改革，加大人力资源开发力度，建立健全人才的培养、开发、吸引、使用、激励和约束的科学机制。

根据市场需要不断调整公司的人才结构，充分利用高等院校、科研机构 and 行业专业队伍。同时加大对现场工艺、质量和调试人才的培养，保持精良制造的人才结构。提升各专业管理人员的业务素质，借助外部中介人才服务进行专业化管理支持。稳定公司核心技术管理和制造团队，提高人才利用的效果。

鉴于公司未来几年发展对人才的迫切需要，公司拟制定如下扩充计划：

- 1、有计划培训企业决策管理人才；
- 2、采取自己培养、广泛引进各类专业技术人才；
- 3、加强产学研结合力度，通过与高校相关院所合作培养、共同开发等方式，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人员、技术的支持。

（五）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将在适当地时候采取收购兼并等方式来拓宽自己的业务范围，快速进入产业链的上、下游领域或同行企业，实现产能及业务的低成本扩张，提升规模效益。目前，公司尚未锁定明确的收购对象，也未签署任何与并购有关的实质性协议

（六）再融资计划

公司将根据未来业务发展和资本市场形式制定相应的再融资方案，利用股票、债券等多种融资工具，结合股东对企业价值最大化的要求，保证公司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以及良好的现金流量，为今后的快速发展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

（七）组织结构调整和内部管理优化

本公司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以提高决策水平、降低经营风险、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董事会的责任，完善董事会结构与决策程序，同时深化劳动、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完善的人才激励和约束机制，并根据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调整和优化公司组织机构和职能设置，完善相关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按照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进行内部运行模式的完善，规范供、产、销和人、财、物管理流程，建立公司高效有序的运行模式。

三、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一）主要假设条件

本公司所拟定的业务发展目标与规划是在以下基本性假设条件存在并有效的基础上制订的，如果其中某些假设条件有所变化，公司将及时快速应对，调整自身的发展目标与发展方式。

1、本公司所处的行业领域和所服务的行业领域处于正常的发展情况，没有发生重大的市场突变。

2、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政治、法律和社会环境处于正常发展状态，且未发生对本公司发展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抗力的现象。国家对广电行业的产业政策不发生重大的改变，并被较好的执行。

3、公司组织体系完善，管理层稳定。

4、无其它不可抗拒或不可预见的因素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等。

（二）实施上述计划可能面临的主要困难

1、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和开展各项具体发展计划，需要较大资金投入，如果没有雄厚的资金支持，将影响上述战略和计划的实施。

2、公司作为高科技企业，人才是制约公司发展的重要因素之一，是否能招募一批优秀的管理、销售及技术方面的专业人才，是保障公司的持续成长性和技术创新能力的关键因素之一。

（三）确保实现目标的途径

1、公司将根据经营效益情况和市场发展情况，合理选择融资工具，以最低成本为标准来选择筹资组合，加强融资渠道建设，满足公司的资金需求。

2、公司将在保障现有人才队伍稳定、人才的储备及培养的同时，以优厚的待遇及激励机制，引进行业中优秀的人才和高端领军人物为公司服务，以满足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发展的需要。

四、上述发展规划与本公司现有业务之间的关系

（一）现有业务是业务发展规划实施的基础

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是基于公司主营业务进一步发展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期完成制订的，并综合考虑了国家产业政策，广电设备行业发展的现状和前景、公司规模、经营实力及研发实力等因素。各项发展计划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现有业务的良好运营是公司业务发展目标实现的基础。

（二）业务发展规划是现有业务的发展和提升

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以公司现有业务为基础，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是在现有主营业务范围内进一步实现规模化扩张、产品的技术升级以及产品系列的延伸，与现有业务密切相关并具有很强的连贯性，是现有业务的发展和提升。主要目的是提高巩固现有产品技术水平，拓展市场份额，巩固市场地位。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和目标如能顺利实施，将强化现有产业优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从而有力保障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

五、本次募集资金对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作用

本次募集资金能为公司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充足的资金来源，保证公司生产规模化和业务拓展的顺利开展，同时也为公司未来发展拓宽了融资渠道，使本公司的跨越式快速发展得以实现，对本公司实现未来发展计划有着深远的意义。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设备技改及扩产项目的实施能有效解决公司光网络传输设备、电缆传输设备和下一代有线电视网络设备的产能瓶颈，保证了公司能够抓住有线电视网络全面升级改造及“三网融合”的历史机遇，进一步增强在技术、客户资源、生产制造上的行业领先优势，提高市场占有率，大幅提高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增强了公司竞争实力。

安防视频监控项目的建设是依托公司在有线电视网络传输、接收及存储等方面的技术优势，对公司业务线的延伸和拓展。此项目的成功实施将给公司带来巨大的品牌效益，为公司把类似模式向其他城市和其他应用领域复制奠定了基础，为公司的持续快速发展增添新的动力。

除此之外，本次募股后，公司将成为公众公司，将受监管机构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指导和约束，从而促进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组织管理体系，为企业未来的稳定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同时，有利于公司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为拟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人才保障。

第十三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大合同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或者对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重大商务合同主要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智能化工程合同、销售合同、采购合同、专利独占许可合同、其他重大合同。

（一）借款合同

1、2010 年 7 月 5 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流动资金贷款）》（常商银开发区借字 2010 第 179 号）。合同约定：公司向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00 万元，借款种类为短期借款，还款日期为 2011 年 1 月 4 日，月利率为 4.05‰，按季计息，本合同以抵押合同编号常商银开发区土高抵字 2010 第 014 号提供抵押担保。

2、2010 年 7 月 13 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流动资金贷款）》（常商银开发区借字 2010 第 036 号）。合同约定：公司向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400 万元，借款种类为短期借款，还款日期为 2011 年 1 月 12 日，月利率为 4.05‰，按季计息，本合同以抵押合同编号常商银开发区土高抵字 2010 第 001、014 号，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 2009 第 002 号提供抵押担保。

3、2010 年 8 月 17 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流动资金贷款）》（常商银开发区借字 2010 第 267 号）。合同约定：公司向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50 万元，借款种类为短期借款，还款日期为 2011 年 2 月 17 日，月利率为 4.2525‰，按季计息，本合同以抵押合同编号常商银开发区土高抵字 2008 第 013 号提供抵押担保。

4、2010 年 8 月 23 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流动资金贷款）》（常商银开发区借字 2010 第 274 号）。合同约定：公司向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00 万元，借款种类为短

期借款，还款日期为 2011 年 2 月 23 日，月利率为 4.2525%，按季计息，本合同以抵押合同编号常商银开发区土高抵字 2008 第 013 号提供抵押担保。

5、2010 年 7 月 30 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89092010280502）。合同约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借款 300 万元，借款种类为短期借款，还款日期为 2011 年 1 月 30 日，年利率为 5.346%，按年计息，本合同以保证人王振洪、王桂珍《保证合同》编号 ZB8909201000000015 提供担保。

6、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NBCB7501GK10006）。合同约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 135.5 万元，借款种类为项目贷款，还款日期为 2013 年 6 月 27 日，贷款实行浮动利率，按季进行浮动调整。本合同的担保方式为信用加法人代表夫妇个人连带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07501SD20100406。

7、2010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NBCB7501GK10007）。合同约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 471 万元，借款种类为项目贷款，还款日期为 2013 年 2 月 27 日，月利率为 4.5%，按季计息。本合同的担保方式为信用加法人代表夫妇个人连带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07501SD20100406。

8、2010 年 9 月 1 日，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编号：NBCB7501GK10008）。合同约定：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 211,574.07 元，借款种类为项目贷款，还款日期为 2013 年 2 月 27 日，月利率为 4.5%，按季计息。本合同的担保方式为信用加法人代表夫妇个人连带保证担保，担保合同编号为 07501SD20100406。

9、2010 年 9 月 10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编号：2010 苏银贷字第 CS0282 号）。合同约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提供短期贷款 1200 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还款日期为 2011 年 3 月 10 日，年贷款利率为 5.103%，按季结息。本合同以担保合同编号 2010 苏银权质字第 CS0282 号、2010 苏银保字第 CS0282 号提供抵押担保。

10、2010年9月15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订《流动资金贷款借款合同》（编号：2010年苏常借字第0270号）。合同约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提供短期贷款1500万元，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还款日期为2011年3月16日，年贷款利率为5.832%，按季结息。本合同以担保合同编号2010年苏常字高保字第0012号、2010年苏常个最高保字第0012号提供抵押担保。

（二）担保合同

1、2008年12月3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08第013号），抵押期间为2008年12月3日至2010年12月2日，抵押金额为820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001716号房产。

2、2008年12月3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08第035号），抵押期间为2008年12月3日至2010年12月2日，抵押金额为385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00098204号房产。

3、2008年12月3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08第036号），抵押期间为2008年12月3日至2010年12月2日，抵押金额为1470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00113444号房产。

4、2009年1月19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09第002号），抵押期间为2009年1月20日至2011年1月19日，抵押金额为322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00115072号房产。

5、2010年6月18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土高抵字2010第014号），抵押期间为2010年6月18日至2011年4月20日，抵押金额为420万元，抵押物为常国用（2007）字第022211号土地。

6、2010年9月6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10第046号），抵押期间为2010年9月6日至2012年9月5日，抵押金额为200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31967号房产。

7、2010年8月26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设房高抵字2010第001号），抵押期间为2010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抵押金额为320万元，抵押物为作价8,705,297.15元的公司设备。

8、2010年8月26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设房高抵字2010第002号），抵押期间为2010年8月26日至2011年8月25日，抵押金额为100万元，抵押物为作价2,984,601.07元的公司设备。

9、2010年10月15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10第057号），抵押期间为2010年10月15日至2012年10月14日，抵押金额为332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41555号房产。

10、2010年10月15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10第058号），抵押期间为2010年10月15日至2012年10月14日，抵押金额为267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41556号房产。

11、2010年10月15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10第059号），抵押期间为2010年10月15日至2012年10月14日，抵押金额为376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10041557号房产。

12、2010年10月15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2010第060号），抵押期间为2010年10月15日至2012年10月14日，抵押金额为614万元，抵押物为

熟房权证虞山字第 10041558 号房产。

13、201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常商银开发区房高抵字 2010 第 061 号），抵押期间为 201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12 年 10 月 14 日，抵押金额为 626 万元，抵押物为熟房权证虞山字第 10041559 号房产。

14、2010 年 9 月 10 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权利质押合同》（2010 苏银权第 CS0282 号）和《应收账款质押登记协议》（2010 苏银质登字第 CS0282），根据编号为 STBN-QC08、STBN-QC09、YSBN-QC1006 号、GC-2010-07Z1、TJBTN-物资-2010-Y-053 与 TJBTN-物资-2010-Y-078 合同已经产生或将要产生的针对哈尔滨申通广电网络有限公司等的应收账款出质，质押率为 60%，质押应收账款金额不低于 2056 万元，质押期限 2010 年 9 月 10 日至 2011 年 6 月 10 日，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短期借款 1,200 万元。

（三）智能化监控工程合同

1、2009 年 3 月 20 日，公司与江苏新亿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委托采购合同》，公司作为受托方为委托方江苏新亿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常熟市机关服务综合用房智能化工程项目的设备、器材的采购、安装及系统调试，合同金额为 542.24 万元。合同对培训与售后服务、付款等作了相应约定。

2、2009 年 4 月 27 日，公司与江苏鸿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签订《常熟新材料产业园应急响应中心弱电系统集成服务合同》。公司作为受托方为委托方江苏鸿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的常熟新材料产业园应急响应中心弱电系统项目提供系统集成服务，合同金额为 120 万元，合同对系统集成服务内容、支付方式、验收、保密等做了相应约定。

3、2009 年 6 月 28 日，公司与江苏众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清枫和院一期智能化系统工程建设合同》。公司作为承包人为发包人江苏众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智能化建设施工服务，合同金额为 1,648,554.76 元，合同对工程概况、承包内容、施工计划、施工监理、材料与设备管理、保修等事项作了相应约定。

4、2009年8月16日，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签订《衡泰花园智能化弱电集成(除10号楼)合同书》，公司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的衡泰花园智能化弱电集成(除10号楼)项目提供设备、材料和工程施工服务，合同预算金额为519.45万元，合同对验收、工程管理、完工时间、付款时间、违约责任等作了相应约定。

5、2009年9月15日，公司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签订《综合管理用房（一标段）合同书》，约定公司为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提供综合管理用房（一标段）的设备、材料和工程施工服务，合同金额为549.81万元，合同对验收、工程管理、完工时间、付款时间、违约责任等作了相应约定。

6、2010年3月20日，公司与江苏鸿信系统集成有限公司签订《合同书》，约定公司负责常熟市级机关物业管理服务用房智能化工程-综合布线项目的总体策划设计、开发、实施、服务及保障，合同金额为4,588,679.00元，最终决算金额按前向最终结算金额下浮10%结算。合同对验收、工程管理、完工时间、付款时间、违约责任等作了相应约定。2010年3月20日以书面形式将合同金额调整为6,112,000.00元。

7、2010年6月24日，公司与江苏省紫光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签订《合作协议书》，约定公司负责实施常熟市第一人民医院滨江院区一期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合同金额为4,600,000.00元。当项目进度达到80%后，公司需按合同金额的10%向江苏省紫光智能化系统有限公司支付管理费，并在工程验收审计后根据工程决算结果加收或退还结算价超出或低于合同额部分10%的管理费。合同对验收、工程管理、完工时间、付款时间、违约责任等作了相应约定。

8、2010年8月18日，公司与常熟市景天投资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弱电项目合同》，约定公司负责实施景天花园小区智能化工程，合同金额为2,022,040.85元，工程结算下浮率为8%。项目前60%的货款将根据月施工进度支付，施工验收审计后一年内再支付20%，完工后2年内将支付审计价20%的保留金。合同对验收、工程管理、完工时间、付款时间、违约责任等作了相应约定。

（四）销售合同

1、2009年4月13日，公司与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签订《江苏有线1310波长传输系统供货框架合同》(WX20090403-01L)。公司向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销售产品，该框架合同对设备的单价、供货方式、质量要求、产品包装、产品交付、供货周期、验收、付款方式、售后服务、保密等事项作了相应约定。

2、2009年4月13日，公司与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签订《江苏有线光工作站和电放大器的供货框架合同》(WX20090403-01A)。公司向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公司销售产品，该框架合同对设备的单价、供货方式、质量要求、产品包装、产品交付、供货周期、验收、付款方式、售后服务、保密等事项作了相应约定。

3、2009年5月15日，公司与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签订《江苏有线光设备、放大器供货框架合同补充协议》(SZ2009CG0101)。公司向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销售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光工作站、放大器等，该协议约定采购产品种类及单价。

4、2010年3月1日，公司与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采购协议》，约定公司向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销售通用型分支器、通用型分配器、防水电流通过型分支器、防水电流通过型分配器、用户盒等产品，合同金额为1,260,000.00元，公司收到客户《发货通知》之日起15日内发货，付款方式为滚动式付款，即第三批订货并货到验收合格后3~6个月内付清第一批货款，付款期最长不超过一年。

5、2010年3月5日，公司与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签订《江苏有线光设备、放大器供货框架合同补充协议》(补充合同号：SZ2010CG0101)，合同约定了公司向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销售光工作站、光接收机、光发射机、放大器和射频切换开关等设备的价格，付款期限为验收入库后三个月。

6、2010年4月19日，公司与哈尔滨元申广电网络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订购合同》(合同编号：YSBN-QC1006)，约定公司向哈尔滨元申广电网络有限公司销售集中分配器、用户盒等产品，合同金额为3,071,330.00元，公司负担运输

费用，货到开具发票后 3-6 个月付 90%，余款 12 个月付清。

7、2010 年 5 月 19 日，公司与哈尔滨申通广电网络有限公司签订《产品订购合同》（合同编号：STBN-QC09），约定公司向哈尔滨申通广电网络有限公司销售光工作站、光发射机、光接收机和切换开关、放大器等设备，合同金额 380 万元，货到验收后付款 90%，另 10% 质量保证金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付清。

8、2010 年 6 月 3 日，公司与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产品供货入围合同》，公司生产的 1550 波长光传输系统产品入围江苏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供应商名单，该入围合同对设备的单价、供货方式、质量要求、产品包装、产品交付、供货周期、验收、付款方式、售后服务、保密等事项作了相应约定。

9、2010 年 6 月 4 日，公司与厦门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产品销售合同》，公司向厦门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野外型及室内型双向分配放大器，合同金额为 1,858,684 元，公司负责运输，货到并经初验合格后三个月内付至本批货款的 95%，余款待质量保质期（二年）满后一个月内付清。

10、2010 年 6 月 5 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销售有线电视光接收机，合同金额为 912,029.40 美元。

11、2010 年 7 月 28 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销售有线电视光接收机，合同金额为 645,320.00 美元。

12、2010 年 8 月 20 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销售有线电视光接收机，合同金额为 499,071.00 美元。

13、2010 年 8 月 30 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销售有线电视光接收机，合同金额为 726,192.24 美元。

14、2010 年 9 月 1 日，公司与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订《2010

年网络建设和改造设备器材采购项目光设备采购合同》，约定公司向广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光发射机、光工作站等设备，合同金额为 1,780,750.00 元。

15、2010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与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物资设备采购合同》，约定公司向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光发射模块、光发射机、控制模块、切换开关等设备，合同金额为 1,600,000.00 元。

16、2010 年 8 月 16 日，公司与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物资设备采购合同》，约定公司向昆明广播电视网络有限责任公司销售光接收机、光工作站、网管模块等设备，合同金额为 1,250,000.00 元。

17、2010 年 6 月 4 日，公司与厦门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产品销售合同》，公司向厦门广播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野外型工作站，合同金额为 1,412,240.00 元，公司负责运输，货到并经初验合格后三个月内付至本批货款的 95%，余款待质量保质期（二年）满后一个月内付清。

18、2010 年 8 月 2 日，公司与海安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公司向海安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公司销售野外型及楼栋型光接收机，合同金额为 1,600,000.00 元，货到验收合格付 60%，余款为质保金，质保期满一年后一周内一次付清。

19、2010 年 9 月 30 日，公司与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公司向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销售 EoC 头端和终端设备，合同金额为 11,432,000.00 元，货到安装调试完成后试运行 1 个月后，如无质量问题在一个月内付 30%，六个月内付 60%，剩余 10%在一年内付清，如试运行期间出现质量问题可无条件退货。

20、2010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宁夏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公司向宁夏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销售 EoC 头端、终端设备和网管软件，合同金额为 10,622,000.00 元，下达订单后付货款总额的 30%，到货验后付货款总额的 30%，设备运行三个月并终验合格付款总额的 30%，另外 10%作为保证金一年付清。

21、2010年10月22日，公司与寿光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有线电视器材价格、订购合同》，公司向寿光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高、低频 EoC 头端、终端设备和光放大器，合同金额为 2,951,500.00 元，设备初验合格后两个月内支付货款总额的 80%，剩余 20% 作为质保金，待设备正常运行 12 个月后，若无质量问题一周内付清余额。

22、2010年10月26日，公司与青岛有线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签署《产品购销合同》，公司向寿光广电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室内型金属外壳头端和室内型 MOCA 双口终端，合同金额为 3,340,500.00 元，到货验收后付货款总额的 30%，设备运行满三个月再付货款总额的 60%，余 10% 一年内付清。

23、2010年9月10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销售有线电视光接收机，合同金额为 1,513,295.72 美元。

24、2010年9月30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销售有线电视光接收机，合同金额为 595,549.99 美元。

25、2010年6月7日，公司与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签订了《物资采购合同》（合同编号：TJB TN-物资-2010-Y-090），约定公司向天津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销售 EoC 局端，合同金额为 1,717,000.00 元，公司负担运输费用，到货支付 30%，验收合格（到货 6 个月）支付 60%，一年内付清余款。

26、2010年7月17日，公司与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签署《物资采购合同》，公司向河北广电网络集团邯郸有限公司销售有源调制 EoC(MOCA)，合同金额 5,572,650 元，公司负责运输，货到一个月内支付 30%，半年内付 30%，一年内付清余款。

27、2010年11月12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销售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销售有线电视光接收机，合同金额为 572,968.00 美元。

（五）采购合同

公司采取与主要供应商签署年度框架协议方式进行采购，主要供应商为成都飞环电子有限公司、宁波宇驰电子有限公司、北京北邮国安宽带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上海昕锋电器有限公司、深圳市卓人创展科技有限公司；框架协议为公司草拟的格式合同，主要条款包括：采购产品、交货日期、验收、质量标准、违约责任等。

公司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大额采购合同如下：

1、2010年6月5日，公司与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签订《购销合同》，约定公司向深圳市华富洋供应链有限公司采购集成电路，货到付款，金额为1,305,000元。

2、2010年7月28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订购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采购有线电视光接收机用元器件，交货期限在2011年6月1日前，合同金额为272,270.80美元。

3、2010年8月20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订购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采购有线电视光接收机用元器件，交货期限在2011年5月31日前，合同金额为196,223.42美元。

4、2010年8月30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订购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采购有线电视光接收机用元器件，交货期限在2011年8月1日前，合同金额为300,166.88美元。

5、2010年9月10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订购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采购有线电视光接收机用元器件，交货期限在2011年8月31日前，合同金额为628,755.43美元。

6、2010年9月30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订购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采购有线电视光接收机用元器件，交货期限在2011年7月30日前，合同金额为236,031.04美元。

7、2010年11月12日，公司与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签订《订购合同》，约定公司向东京信和商事株式会社采购有线电视光接收机用元器件，交货期限在2011年7月30日前，合同金额为229,405.64美元。

（六）其他重大合同

1、2009年7月18日，公司与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签署《合作协议》，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同意公司使用有线电视网络，并用于视频监控项目，合作期限10年。2010年1月18日，双方签署了《合作协议附件》，约定每个监控点，每月使用费30元。

2、2010年1月15日，公司与常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签署了《常熟市社会综合治安动态监控项目授权许可建设合同》，常熟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协调社会综合治安动态视频监控项目的建设，公司负责完成视频监控系统的的设计，制定现场施工方案；负责项目监控系统（含平台系统）的建设；负责视频监控系统的运行维护，不低于15000个监控点。合同期限5年。每个监控点每月118元（含公司支付给常熟市广电网络传输有限公司的网络链路使用费每个监控点每月30元）。监控设备（含系统平台）所有权属于公司。

3、2010年6月24日，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签署《专利独占许可合同解除协议》，该协议约定，因公司未正式将高增益移动终端内置式双天线专利（专利号：ZL200410053025.4）投入生产，故双方同意解除2008年8月12日签署的《专利独占许可合同》（合同编号：YT-2008-03）。

二、对外担保

截至2010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的情况。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目前本公司没有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活动或未来发展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没有作为一方当事人的任何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受到刑事起诉的情况。

四、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三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第十四节 有关声明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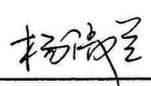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名：



王振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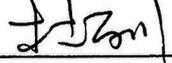
马晓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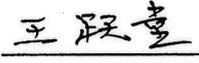
杨淑兰



何晓秋



杜百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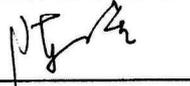


王跃堂



刘向明

全体监事签名：



陈小星



顾建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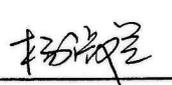


陆萍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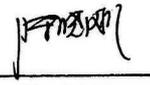
王振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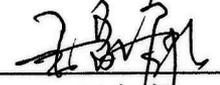
杨淑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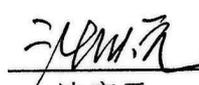
马晓东



陈晓刚



王家康



沈庆元



郜建才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1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无

保荐代表人： 范翔辉
范翔辉

 李亮
李亮

法定代表人： 杨明辉
杨明辉

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王建文

经办律师： 
林尚乾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吴东桓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容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万椿



胡玲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孙勇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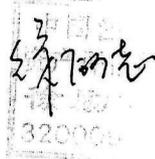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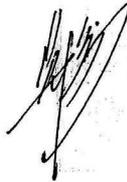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名：吴 亮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名：徐励志



单位负责人签名：吴 俊



苏州东华资产评估事务所

2011年4月21日

土地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土地估价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土地估价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土地估价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土地估价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土地估价师签名：王 峰



经办土地估价师签名：荣盘东



单位负责人签名：王 峰



常熟市常信土地评估咨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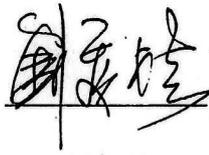
2011年4月21日



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万椿



胡玲云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孙勇

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第十五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 （一）发行保荐书（附：发行人成长性专项意见）及发行保荐工作报告；
- （二）发行人关于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的说明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 （四）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五）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六）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七）法律意见书及律师工作报告；
- （八）公司章程（草案）；
- （九）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 （十）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查阅时间：工作日上午 9:00-11:30；下午13:00-16:00。

二、文件查阅地址

1、发行人：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江苏省常熟市通林路28号

联系人：杨淑兰、王诤君

电话：0512-52816252 传真：0512-52818006

2、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18号丰融国际中心12层北翼

联系人：范翔辉、李亮

电话：010-63222900 传真：010-63222859